

标段编号：2307-440343-04-01-627447011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葵新社区白石岗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  
(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15日

#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p>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建筑工程, 优先提供住宅小区类】 施工业绩</p>	<p>投标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 以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 承担的施工业绩【业绩类别: 建筑工程, 优先提供住宅小区类业绩】 情况: 注: 1. 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竣工验收证明文件; 未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的, 不予计取; 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证明文件无法体现业绩类别: 建筑工程, 优先提供住宅小区类业绩, 还需提供业主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 否则不予计取; 竣工验收证明文件未体现时间的不予计取。 2. 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为原件扫描件, 若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 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 否则不予计取。 3. 业绩提供不超过三项, 如提交业绩超过三项的, 按顺序选择前三项。 4. 本项目企业业绩需为: 业绩类别: 建筑工程, 优先提供住宅小区类业绩, 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业绩类别, 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 不再</p>

		<p>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业绩类别”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p>
<p>2</p>	<p>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建筑工程，优先提供住宅小区类】施工业绩</p>	<p>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担任项目负责人的施工业绩【业绩类别：建筑工程，优先提供住宅小区类业绩】情况：注：1. 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竣工验收证明文件；未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证明文件无法体现业绩类别：建筑工程，优先提供住宅小区类业绩，还需提供业主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竣工验收证明文件未体现时间的不予计取。2. 竣工验收证明文件需体现拟派项目负责人职务，若竣工验收证明文件无法证明此业绩作为项目负责人的业绩，还需同时提供业主出具的职务证明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3. 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为原件扫描件，若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4. 业绩提供不超过一项，如提交业绩超过一项的，按顺</p>

		<p>序选择前一项。 5. 本项目项目负责人业绩需为业绩类别：建筑工程，优先提供住宅小区类业绩，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业绩类别，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业绩类别”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p>
3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	<p>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 注：提供上述人员的执业资格或岗位证书、职称证原件扫描件（需清晰可辨）。</p>
4	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	<p>1. 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但可作为票决入围、票决定标的重要参考资料，请投标人认真填报，要求投标人将资信标部分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其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2. 资信标部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附件一填写，无需盖章。 3. 请按要求填写，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p>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 第一章 资信要素一览表

## 第一节 资信要素一览表

投标人根据资信要素自行统计。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各投标人资信标信息，请各投标人提供《资信要素一览表》，并按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 建筑工程, 优先提供住宅小区类业绩)	<p>1、工程名称: <u>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A区工程施工总承包</u></p> <p>合同价: <u>267680.30 万元</u></p> <p>竣工时间: <u>2020.10.30</u></p> <p>2、工程名称: <u>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河东第七至第九棚户区施工总承包第七标段</u></p> <p>合同价: <u>200564.07 万元</u></p> <p>竣工时间: <u>2020.10.20</u></p> <p>3、工程名称: <u>汉都新苑地块三工程</u></p> <p>合同价: <u>190000 万元</u></p> <p>竣工时间: <u>2019.12.23</u></p> <p>4、工程名称: <u>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小营安置区)</u></p> <p>合同价: <u>355000.00 万元</u></p> <p>竣工时间: <u>2020.09.10</u></p>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 建筑工程, 优先提供住宅小区类业绩)	<p>项目负责人: <u>黄桂祥</u></p> <p>1、工程名称: <u>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房一期工程-地块二)</u></p> <p>合同价: <u>144240.48 万元</u></p> <p>竣工时间: <u>2021.01.22</u></p>

第二章 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  
建筑工程，优先提供住宅小区类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开工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1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A区工程施工总承包	267680.30	2016-05-09	2020-10-30
2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河东第七至第九棚户区施工总承包第七标段	200564.07	2015-12-30	2020-10-20
3	汉都新苑地块三工程	190000.00	2015-11-20	2019-12-23
4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小营安置区)	355000.00	2016-11-05	2020-09-10
前三项业绩累计金额		658244.37 万元		

# 1.1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A区工程施工总承包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郑州市郑东新区建设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A区工程施工总承包**

包，按照国家、省、市招标投标有关规定，通过公开招标，经

评标委员会推荐，我单位研究确定你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人。

特此通知。

招标人：郑州市郑东新区开发有限公司

2016年5月9日

#### 中标主要内容

工程名称：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A区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设规模：项目总建设用地面积约461亩，建筑总面积约为131万平方米。	
代理机构：河南联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开标时间：2016年5月6日9时30分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质量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540日历天	
中标金额：267680.304238万元	
项目经理：宋庆飞	注册编号：豫141060802527
工程范围：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合同签订期限：自本通知发出之日起30日内。	

- 注：1、上述内容应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相关实质性内容保持一致。  
2、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1017020201130010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郑州市郑东新区管理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16年11月11日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东新区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A区		
建设地址	原庄路东、锦绣路西、永盛西南、绿博大		
建设规模	1312196.84平方米	合同价	267680.304238万元
勘察单位	河南白鹤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河南工程水文地质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河南大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河南东方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河南建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陕西恒德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俊伟/王继清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陈刚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宋庆飞	总工程师	潘永胜/张伟
合同工期	540天		
备注			

####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GF—2013—0201)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A区  
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A区工程施工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A区工程  
2. 工程地点：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A区工程施工总承包在康庄南路以东、锦绣路以西、永盛西路以南、绿博大道以北围合区域内的居住用地。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工程（不含桩基、地库土方开挖、基坑支护、电梯工程、室外强电、热力、自来水、天然气、景观绿化等）。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工程（不含桩基、地库土方开挖、基坑支护、电梯工程、室外强电、热力、自来水、天然气、景观绿化等）。

1

（详见补充协议）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6年5月9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7年10月3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54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工程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拾陆亿柒仟陆佰捌拾万叁仟肆佰贰元叁角捌分  
（¥2676803042.38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仟陆佰玖拾万陆仟贰佰伍拾元陆角贰分  
（¥76906250.62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亿捌仟伍佰柒拾肆万柒仟肆佰柒拾玖元壹角捌分  
（¥285747479.18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2

人民币（大写）零（¥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亿玖仟壹佰叁拾伍万元整（¥19135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宋庆飞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补充协议；
- （2）合同协议书及合同附件；
- （3）中标通知书及附件；
- （4）招标投标期间的往来函件（招标文件、招标答疑等）；
- （5）投标函及其附录；
- （6）合同专用条款；
- （7）合同通用条款；
- （8）工程规范及技术说明；
- （9）图纸；
- （10）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商务标修订版）；
- （11）工程质量保修书；
- （12）其他。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3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6 年 6 月 3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承包人缴纳履约担保，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王利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概况表 (C1-1)

建设单位 (公章):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水盛家园项目BS17-03-04地块		工程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开米路(原永盛西路)南,张湖桥街(原南岗路)西,良秀路(原永昌路)北,水顺路(原康庄路)东
工程类别	住宅/商业	建筑面积	212887.455m <sup>2</sup>	
结构型式	剪力墙/框架结构	层数	1#、3#、7#、8#地上26层地下3层,2#、4#、5#、6#地上25层地下3层,9#、10#地上3层,11#楼地上4层,地下车库2层	
实际开工时间	2016年12月30日	实际完工时间	2020年6月10日	
工程概况简述	基础处理方式	基础形式:主楼CFG桩复合地基筏板基础、车库基础结构为柱下独立基础+筏板基础 混凝土强度及防水:基础垫层100厚C15砼垫层+200厚碎石褥垫层,基础、基础底板(防水板)		
	混凝土构件	基础为C40筏板基础,墙柱梁混凝土强度:基础顶-F6C45, F7-F10层C40, F11-F14层C35, F14-屋面机房层为C30,梁板混凝土强度:一层楼面以下为C35,以上为C30,构造柱、压顶、木砖、过梁为C25细石。正负零以下及消防水池抗渗等级为P8,其他为P6。		
	砌体及砂浆标号	本工程砌体均采用B06加气混凝土砌块,墙体砌筑时,室外地坪以下的砌体均采用M20混凝土实心砖,用M10水泥砂浆,其它部位采用M5混合砂浆。楼梯间地下室与地上分隔墙为加气混凝土砌块墙,墙厚为100,地下车库出地面楼梯间、风井等±0.000标高以上填充墙、隔墙、女儿墙均为加气混凝土砌块墙		
	节能工程	外窗:塑钢中空玻璃窗(5+12A+5),中空玻璃露点<-40℃ 外墙保温:非采暖地下室顶板:A级憎水型岩棉板65mm/60mm 屋面保温:B2级80mm挤塑型聚苯板 地下室外墙:B2级挤塑聚苯板20mm 采暖与非采暖空间的隔墙:复合硅酸盐保温砂浆20mm 附楼保温材料:60mm憎水型岩棉板,燃烧性能为A级		
其他	/			

### 工程概况信息表 (A7-1)



盖章

2020年6月10日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水盛家园项目BS17-03-04地块	工程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开米路(原永盛西路)南,张湖桥街(原南岗路)西,良秀路(原永昌路)北,水顺路(原康庄路)东
楼号	1#楼~11#楼、地下车库		
结构形式	剪力墙/框架	建筑总面积	212887.455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义军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宋庆飞
监理单位	建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春永胜
设计单位	河南大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勘察单位	河南工程水文地质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检测单位(见证类)	河南建工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马玉香
施工图审核机构	河南省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3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水盛家园)项目BS17-03-04地块1#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11997.49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2263.33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至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12-30至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精装,公共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地面:乳胶漆,面砖内墙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 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 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100mm; 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120mm高; 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 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 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p> <p>监理单位:春永胜 王磊 李永奇 李占舒</p> <p>设计单位:李秋海 严寒 郑晓华 贾荣雅 宋健</p> <p>施工单位: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p> <p>勘察单位:王继周 胡春燕</p>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3页第2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3页第3页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王军 孙明 赵海成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王军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李杰 孙明 孙明 李健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李杰 2020年10月30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王军 孙明 赵海成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王军 2020年10月3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春永胜 王磊 李占舒 李洁 项目负责人: 春永胜 2020年10月30日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参加人: 胡春燕 项目负责人: 王建国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3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 BS17-03-04地块2#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22935.77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4459.97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至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12-30至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p> <p>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p> <p>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100mm;</p> <p>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120mm高;</p> <p>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p> <p>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p> <p>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p> <p>监理单位: 春永胜 王磊 李永奇 李占舒</p> <p>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郑晓华 贾荣雅 宋健</p> <p>施工单位: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p> <p>勘察单位: 王继周 胡春燕</p>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3页第2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 and 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3页第3页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王军 孙明 赵海成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王军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李杰 孙明 孙明 李健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李杰 2020年10月30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王军 孙明 赵海成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王军 2020年10月3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春永胜 王磊 李占舒 李洁 项目负责人: 春永胜 2020年10月30日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参加人: 胡春燕 项目负责人: 王建国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项目 BS17-03-04 地块 3#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12056.85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 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2247.72
合同开、竣工 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 工日期	2016-12-30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隆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 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 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 100mm; 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 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 120mm 高; 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 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 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 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p> <p>监理单位:春永胜 王磊 李永奇 李占舒</p> <p>设计单位:李秋海 严寒 魏晓华 贾荣雅 宋健</p> <p>施工单位: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p> <p>勘察单位:王继周 胡春燕</p>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 and 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3 页

验收 意见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王军 孙树红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王军 2020 年 10 月 30 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李秋海 严寒 魏晓华 宋健 贾荣雅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 年 10 月 30 日
	施工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 项目负责人: 宋庆飞 2020 年 10 月 30 日
	监理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春永胜 王磊 李占舒 李永奇 项目负责人: 春永胜 2020 年 10 月 30 日
	勘察 单位 意见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参加人: 王继周 胡春燕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2020 年 10 月 30 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项目 BS17-03-04 地块 4#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2815.28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 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4252.74
合同开、竣工 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 工日期	2016-12-30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隆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 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 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 100mm; 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 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 120mm 高; 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 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 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 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p> <p>监理单位:春永胜 王磊 李永奇 李占舒</p> <p>设计单位:李秋海 严寒 魏晓华 贾荣雅 宋健</p> <p>施工单位: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p> <p>勘察单位:王继周 胡春燕</p>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3 页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军 王军 孙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张军	
		2020 年 10 月 30 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李秋海 严寒 郑晓华 宋健 贾荣雅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 年 10 月 30 日	
监 理 单 位 意 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春永胜 王磊 李永奇 李占舒	
	项目负责人：	春永胜	
		2020 年 10 月 30 日	
勘 察 单 位 意 见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参加人：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维飞	
	项目负责人：	王建国	
		2020 年 10 月 30 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项目 BS17-03-04 地块 5#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18315.5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 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3739.61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12-30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会议文件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p> <p>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p> <p>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 100mm；</p> <p>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 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 120mm 高；</p> <p>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p> <p>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p> <p>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 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p> <p>监理单位：春永胜 王磊 李永奇 李占舒</p> <p>设计单位：李秋海 严寒 郑晓华 贾荣雅 宋健</p> <p>施工单位：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维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p> <p>勘察单位：王继周 胡春燕</p>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3页第3页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王军 孙树 袁晓娜 袁晓娜</b> 项目负责人: <b>王军</b>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李秋 孙树 孙树 袁晓娜 袁晓娜</b> 项目负责人: <b>李秋</b> 2020年10月30日
施工 单位 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李秋 孙树 孙树 袁晓娜 袁晓娜</b> 项目负责人: <b>李秋</b> 2020年10月30日
监理 单位 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春永胜 王磊 李占舒 李占舒</b> 项目负责人: <b>春永胜</b> 2020年10月30日
勘察 单位 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胡静 胡静</b> 项目负责人: <b>王建国</b>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b>合格</b>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3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 BS17-03-04地块6#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11399.68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2241.66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12-30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筒装,公共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以下几点: 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 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质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 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100mm; 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120mm,灰色陶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120mm高; 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 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 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		
监理单位:	春永胜 王磊 李永奇 李占舒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袁晓华 贾荣雅 宋健		
施工单位: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维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		
勘察单位:	王继周 胡春燕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3页第2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3页第3页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王军 孙树 袁晓娜 袁晓娜</b> 项目负责人: <b>王军</b>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李秋 孙树 孙树 袁晓娜 袁晓娜</b> 项目负责人: <b>李秋</b> 2020年10月30日
施工 单位 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李秋 孙树 孙树 袁晓娜 袁晓娜</b> 项目负责人: <b>李秋</b> 2020年10月30日
监理 单位 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春永胜 王磊 李占舒 李占舒</b> 项目负责人: <b>春永胜</b> 2020年10月30日
勘察 单位 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胡静 胡静</b> 项目负责人: <b>王建国</b>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b>合格</b>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项目 BS17-03-04 地块 7#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3848.32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 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4645.63
合同开、竣工 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 工日期	2016-12-30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p> <p>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p> <p>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 100mm;</p> <p>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 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 120mm 高;</p> <p>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p> <p>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p> <p>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 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p> <p>监理单位:春永胜 王磊 李永奇 李占舒</p> <p>设计单位:李秋海 严寒 郝晓华 贾荣雅 宋健</p> <p>施工单位: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p> <p>勘察单位:王继周 胡春燕</p>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 and 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3 页

验收 意见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合格 参加人: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张义军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李秋海 严寒 郝晓华 宋健 贾荣雅 项目负责人:李秋海 2020年10月30日
	施 工 单 位 意见	意见:合格 参加人: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项目负责人:宋庆飞 2020年10月30日
	监 理 单 位 意见	意见:合格 参加人:春永胜 王磊 李永奇 李占舒 项目负责人:春永胜 2020年10月30日
	勘 察 单 位 意见	意见:符合勘察要求 参加人:王继周 项目负责人:王继周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项目 BS17-03-04 地块 8#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11845.85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 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2354.65
合同开、竣工 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 工日期	2016-12-30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p> <p>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p> <p>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 100mm;</p> <p>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 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 120mm 高;</p> <p>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p> <p>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p> <p>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 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p> <p>监理单位:春永胜 王磊 李永奇 李占舒</p> <p>设计单位:李秋海 严寒 郝晓华 贾荣雅 宋健</p> <p>施工单位: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p> <p>勘察单位:王继周 胡春燕</p>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3 页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王军 袁晓娜 赵新龙 乔树红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	符合设计需求
	参加人:	李秋海 严寒 郑晓华 贾荣雅 宋健
施工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维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
监理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春永胜 王磊 李永奇 李占舒
勘察 单位 意见	意见	符合勘察需求
	参加人:	王建国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水盛家园)项目 BS17-03-04 地块 9#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586.16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515.67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12-30 至 2020-6-1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p> <p>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p> <p>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 100mm；</p> <p>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 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 120mm 高；</p> <p>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p> <p>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p> <p>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 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p> <p>监理单位：春永胜 王磊 李永奇 李占舒</p> <p>设计单位：李秋海 严寒 郑晓华 贾荣雅 宋健</p> <p>施工单位：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维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p> <p>勘察单位：王继周 胡春燕</p>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3 页

验收意见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王军 孙树 赵新龙 袁晓娜</b> 项目负责人: <b>王军</b> 2020 年 10 月 30 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 <b>符合设计要求</b> 参加人: <b>李秋海 王磊 李占舒 李永奇</b> 项目负责人: <b>李秋海</b> 2020 年 10 月 30 日
	施 工 单 位 意 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王正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b> 项目负责人: <b>王正飞</b> 2020 年 10 月 30 日
	监 理 单 位 意 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春胜性 王磊 李占舒 李永奇</b> 项目负责人: <b>春胜性</b> 2020 年 10 月 30 日
	勘 察 单 位 意 见	意见: <b>符合勘察要求</b> 参加人: <b>王建国</b> 项目负责人: <b>王建国</b> 2020 年 10 月 30 日
	综合验收等级: <b>合格</b>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 项目 BS17-03-04 地块 10#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1073.22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汭开发建设有限 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221.74	
合同开、竣工 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 工日期	2016-12-30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 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共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 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 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 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 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 100mm; 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 120mm,灰色踢 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 120mm 高; 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 六、室内门:仅安装进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 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 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 监理单位: 春永胜 王磊 李永奇 李占舒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郑晓华 贾荣雅 宋健 施工单位: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 勘察单位: 王继周 胡春燕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3 页

验收意见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王军 孙树 赵新龙 袁晓娜</b> 项目负责人: <b>王军</b> 2020 年 10 月 30 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 <b>符合设计要求</b> 参加人: <b>李秋海 王磊 李占舒 李永奇</b> 项目负责人: <b>李秋海</b> 2020 年 10 月 30 日
	施 工 单 位 意 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王正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b> 项目负责人: <b>王正飞</b> 2020 年 10 月 30 日
	监 理 单 位 意 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春胜性 王磊 李占舒 李永奇</b> 项目负责人: <b>春胜性</b> 2020 年 10 月 30 日
	勘 察 单 位 意 见	意见: <b>符合勘察要求</b> 参加人: <b>王建国</b> 项目负责人: <b>王建国</b> 2020 年 10 月 30 日
	综合验收等级: <b>合格</b>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项目 BS17-03-04 地块 11#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11152.92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542.43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12-30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p> <p>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p> <p>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 100mm;</p> <p>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 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 120mm 高;</p> <p>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p> <p>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p> <p>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p> <p>监理单位: 春永胜 王磊 李永奇 李占舒</p> <p>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雅 宋健</p> <p>施工单位: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p> <p>勘察单位: 王继周 胡春燕</p>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3 页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义军 王军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张义军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宋健 贾荣雅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年10月3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春永胜 王磊 李永奇 李占舒 项目负责人: 春永胜 2020年10月30日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参加人: 王继周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项目 BS17-03-04 地块地下室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61150.61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23541.29 万元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12-30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p> <p>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p> <p>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 100mm;</p> <p>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 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 120mm 高;</p> <p>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p> <p>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p> <p>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p> <p>监理单位: 春永胜 王磊 李永奇 李占舒</p> <p>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雅 宋健</p> <p>施工单位: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p> <p>勘察单位: 王继周 胡春燕</p>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3 页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项目负责人：	王军 袁晓娜 赵新龙 郭海龙
2020 年 10 月 30 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	符合设计目标
	参加人：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严寒 郑晓华 宋健 贾荣雅
2020 年 10 月 30 日		
施 工 单 位 意 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项目负责人：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
2020 年 10 月 30 日		
监 理 单 位 意 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项目负责人：	春永胜 王磊 李永奇 李吉舒
2020 年 10 月 30 日		
勘 察 单 位 意 见	意见	符合勘察目标
	参加人： 项目负责人：	王建国
2020 年 10 月 30 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水盛家园）项目 BS17-03-04 地块南大门、门卫室	建筑面积（m <sup>2</sup> ）	8.49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22.3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12-30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共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p> <p>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p> <p>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 100mm；</p> <p>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 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 120mm 高；</p> <p>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p> <p>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p> <p>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p> <p>监理单位：春永胜 王磊 李永奇 李吉舒</p> <p>设计单位：李秋海 严寒 郑晓华 贾荣雅 宋健</p> <p>施工单位：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p> <p>勘察单位：王建国 胡春燕</p>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3 页

验收意见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王军 孙红 袁晓娜</b> 项目负责人: <b>王军</b>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 <b>符合设计要求</b> 参加人: <b>李旭 孙红 孙晓华 宋健 曹显彬</b> 项目负责人: <b>李旭</b> 2020年10月30日
	施工 单位 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李旭 孙红 孙晓华 宋健 曹显彬</b> 项目负责人: <b>李旭</b> 2020年10月30日
	监理 单位 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春永胜 王磊 李占辉 李清</b> 项目负责人: <b>春永胜</b> 2020年10月30日
	勘察 单位 意见	意见: <b>符合勘察要求</b> 参加人: <b>胡春芒</b> 项目负责人: <b>王建国</b>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b>合格</b>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永盛家园)项目 BS17-03-04 地块西大门、门卫室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8.49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22.4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12-30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共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 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 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100mm; 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120mm高; 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 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 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 监理单位: 春永胜 王磊 李永奇 李占舒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孙晓华 贾荣雅 宋健 施工单位: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 勘察单位: 王继周 胡春燕</p>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 and 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3 页

验收意见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王军 孙红 袁晓娜</b> 项目负责人: <b>王军</b>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 <b>符合设计要求</b> 参加人: <b>李旭 孙红 孙晓华 宋健 曹显彬</b> 项目负责人: <b>李旭</b> 2020年10月30日
	施工 单位 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李旭 孙红 孙晓华 宋健 曹显彬</b> 项目负责人: <b>李旭</b> 2020年10月30日
	监理 单位 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春永胜 王磊 李占辉 李清</b> 项目负责人: <b>春永胜</b> 2020年10月30日
	勘察 单位 意见	意见: <b>符合勘察要求</b> 参加人: <b>胡春芒</b> 项目负责人: <b>王建国</b>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b>合格</b>

#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 BS17-03-09 地块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概况表(C1-1)

建设单位(公章):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BS17-03-09地块	工程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开米路(原永盛西路)南,大有路西,良秀路(原永昌路)北,张湖桥街(原南岗路)东
工程类别	住宅/商业/幼儿园	建筑面积	118564.186m <sup>2</sup>
结构型式	剪力墙/框架结构	层数	1#-4#地上24层地下3层, 5#楼地上3层, 6#楼地上4层, 7#楼地上2层, 地下车库2层
实际开工时间	2016年4月25日	实际完工时间	2020年6月10日
基础处理方式	基础形式: 主楼CFG桩复合地基筏板基础、车库基础结构为柱下独立基础+筏板基础 混凝土强度及防水: 基础垫层100厚C15砼垫层+200厚砂石褥垫层, 基础、基础底板(防水板)		
混凝土构件	基础为C40筏板基础, 墙柱梁混凝土强度: 基础顶-F6C45, F7-F10层C40, F11-F14层C35, F14-屋面机房层为C30, 梁板混凝土强度: 一层楼面以下均为C35, 以上为C30, 构造柱、压顶、木砖、过梁为C25细石。正负零以下及消防水池抗渗等级为P8, 其他为P6。		
砌体及砂浆标号	本工程砌体均采用B06加气混凝土砌块。墙体砌筑时, 室外地坪以下的砌体均采用MU20混凝土实心砖, 用M10水泥砂浆, 其它部位采用M5混合砂浆。楼梯间地下室与地上分隔墙为加气混凝土砌块墙, 墙厚为100。地下车库出地面楼梯间、风井等±0.000标高以上填充墙、隔墙、女儿墙均为加气混凝土砌块墙		
节能工程	外窗: 塑钢中空玻璃窗(5+12A+5), 中空玻璃露点<-40℃ 外墙保温: 非采暖地下室顶板: A级憎水型岩棉板55mm/60mm 屋面保温: B2级挤塑聚苯板 地下室外墙: B2级挤塑聚苯板20mm 采暖与非采暖空间的隔墙: 复合硅酸盐保温砂浆20mm 附楼保温材料: 60mm憎水型岩棉板, 燃烧性能为A级		
其他	/		

### 工程概况信息表(A7-1)



2020年6月10日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BS17-03-09地块	工程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开米路(原永盛西路)南,大有路西,良秀路(原永昌路)北,张湖桥街(原南岗路)东
楼号	1#楼7#楼、地下车库		
结构形式	剪力墙/框架	建筑总面积	118564.186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义军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宋庆飞
监理单位	建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春永胜
设计单位	河南大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勘察单位	河南工程水地质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检测单位(见证类)	河南建工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马玉香
施工图审核机构	河南省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BS17-03-09地块1#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8348.23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1713.36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至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4-25至2020-6-1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精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 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p> <p>二、地面: 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 楼面变更为: 仅施工至防水层;</p> <p>三、顶棚: 顶棚变更为: 批白, 四周下翻100mm;</p> <p>四、踢脚: 1、套内踢脚变更为: 水泥砂浆踢脚; 墙面翻边高度120mm, 灰色踢脚线; 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 高灰色涂料踢脚120mm高;</p> <p>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 由户主自行安排;</p> <p>六、室内门: 仅安装进户门, 户内门均取消, 由业主自行安排;</p> <p>七、室内照明: 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p> <p>监理单位: 春永胜 郭东齐 李永奇 李占舒</p> <p>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郑晓华 贾荣雅 宋健</p> <p>施工单位: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p> <p>勘察单位: 赵建业 胡春燕</p>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 服务良好,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 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 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 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 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 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 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 现场布局合理, 各种资料系统、齐全, 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 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 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 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 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3页第3页

验收意见	意见	合格	
	建设 单位 意见	参加人: 张军 王军 李军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张军	2020年10月30日
	意见	符合设计图纸	
	设计 单位 意见	参加人: 袁世 郭晓华 孙勇 宋健 魏彬 项目负责人: 袁世	2020年10月30日
	意见	合格	
验收意见	意见	合格	
	施工 单位 意见	参加人: 李军 郭晓华 孙勇 袁晓娜 郭海龙 项目负责人: 李军	2020年10月30日
	意见	合格	
	监理 单位 意见	参加人: 袁晓娜 郭晓华 李军 李诗 项目负责人: 袁晓娜	2020年10月30日
	意见	符合勘察报告	
验收意见	意见	符合勘察报告	
	勘察 单位 意见	参加人: 胡春燕 项目负责人: 赵建龙	2020年10月30日
	意见	合格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3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水盛家园)项目 BS17-03-09地块2#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22083.92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开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4235.33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4-25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 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 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 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100mm; 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 120mm高; 灰色踢脚线; 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120mm高; 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 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 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 监理单位: 袁晓娜 郭晓华 李永奇 李占舒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郭晓华 贾荣雅 宋健 施工单位: 宋庆飞 张世珍 郭晓华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 勘察单位: 赵建业 胡春燕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3页第2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3页第3页

验收意见	意见	合格	
	建设 单位 意见	参加人: 张军 王军 李军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张军	2020年10月30日
	意见	符合设计图纸	
	设计 单位 意见	参加人: 袁世 郭晓华 孙勇 宋健 魏彬 项目负责人: 袁世	2020年10月30日
	意见	合格	
验收意见	意见	合格	
	施工 单位 意见	参加人: 李军 郭晓华 孙勇 袁晓娜 郭海龙 项目负责人: 李军	2020年10月30日
	意见	合格	
	监理 单位 意见	参加人: 袁晓娜 郭晓华 李军 李诗 项目负责人: 袁晓娜	2020年10月30日
	意见	符合勘察报告	
验收意见	意见	符合勘察报告	
	勘察 单位 意见	参加人: 胡春燕 项目负责人: 赵建龙	2020年10月30日
	意见	合格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项目 BS17-03-09 地块 3#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2160.59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 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4247.5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4-25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p> <p>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质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p> <p>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 100mm;</p> <p>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 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 120mm 高;</p> <p>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p> <p>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p> <p>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 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p> <p>监理单位: 春永胜 郭东齐 李永奇 李占舒</p> <p>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雅 宋健</p> <p>施工单位: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p> <p>勘察单位: 赵建业 胡春燕</p>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3 页

验收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义军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张义军
	日期: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单位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雅 宋健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日期:	2020年10月30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春永胜 郭东齐 李永奇 李占舒	
项目负责人:	春永胜	
日期:	2020年10月30日	
勘察单位意见	合格	
参加人:	赵建业 胡春燕	
项目负责人:	赵建业	
日期: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项目 BS17-03-09 地块 4#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2137.07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 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4211.42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4-25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p> <p>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质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p> <p>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 100mm;</p> <p>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 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 120mm 高;</p> <p>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p> <p>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p> <p>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 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p> <p>监理单位: 春永胜 郭东齐 李永奇 李占舒</p> <p>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雅 宋健</p> <p>施工单位: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p> <p>勘察单位: 赵建业 胡春燕</p>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勘勘察资料和建设单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3 页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合格 参加人：王军 袁晓娜 赵新龙 李军 项目负责人：王军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符合设计图纸 参加人：李秋海 严寒 郑晓华 贾荣雅 宋健 项目负责人：李秋海 2020年10月30日
监 理 意 见	意见：合格 参加人：春永胜 郭东齐 李永奇 李占舒 项目负责人：春永胜 2020年10月30日
勘 察 意 见	意见：符合勘察报告 参加人：胡春燕 项目负责人：赵建业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项目 BS17-03-09 地块 5#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1265.33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 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271.07
合同开、竣工 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 工日期	2016-4-25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 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 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 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 100mm； 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 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 120mm 高； 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 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 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 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 监理单位：春永胜 郭东齐 李永奇 李占舒 设计单位：李秋海 严寒 郑晓华 贾荣雅 宋健 施工单位：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维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 勘察单位：赵建业 胡春燕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勘勘察资料和建设单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3页第3页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军 王军 李军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张军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	符合设计意图
	参加人:	袁世 郭晓华 李 宋健 魏程
项目负责人:		袁世
2020年10月30日		
施 工 单 位 意 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李军 张军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李军
2020年10月30日		
监 理 单 位 意 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袁世 郭晓华 李 宋健 魏程
项目负责人:		袁世
2020年10月30日		
勘 察 单 位 意 见	意见	符合勘察报告
	参加人:	袁世 郭晓华 李 宋健 魏程
项目负责人:		袁世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3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项目 BS17-03-09地块6#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5802.78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东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837.46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4-25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共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p> <p>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质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防水层;</p> <p>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100mm;</p> <p>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120mm高;</p> <p>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p> <p>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p> <p>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		
监理单位:	袁永胜 郭东齐 李永奇 李占舒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魏晓华 贾荣雅 宋健		
施工单位:	宋庆飞 张世珍 郭晓华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		
勘察单位:	赵建业 胡春燕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3页第2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3页第3页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军 王军 李军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张军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	符合设计意图
	参加人:	袁世 郭晓华 李 宋健 魏程
项目负责人:		袁世
2020年10月30日		
施 工 单 位 意 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李军 张军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李军
2020年10月30日		
监 理 单 位 意 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袁世 郭晓华 李 宋健 魏程
项目负责人:		袁世
2020年10月30日		
勘 察 单 位 意 见	意见	符合勘察报告
	参加人:	袁世 郭晓华 李 宋健 魏程
项目负责人:		袁世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项目 BS17-03-09 地块 7#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1732.07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 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378.52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 工日期	2016-4-25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 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 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 100mm; 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 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 120mm 高; 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 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 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 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 监理单位: 春永胜 郭东齐 李永奇 李占舒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鄢晓华 贾荣雅 宋健 施工单位: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 勘察单位: 赵建业 胡春燕</p>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 and 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3 页

	意见	合格			
建设单位 意见	参加人:	李军 王军 袁晓娜 赵新龙 张义军			
	项目负责人:	李军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单位 意见	参加人:	李秋海 严寒 鄢晓华 宋健 贾荣雅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年10月30日
监理单位 意见	参加人:	春永胜 郭东齐 李永奇 李占舒			
	项目负责人:	春永胜			2020年10月30日
勘察单位 意见	参加人:	赵建业 胡春燕			
	项目负责人:	赵建业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项目 BS17-03-09 地块地下车库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8839.87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 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2440.42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 工日期	2016-4-25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 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 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 100mm; 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 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 120mm 高; 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 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 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 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 监理单位: 春永胜 郭东齐 李永奇 李占舒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鄢晓华 贾荣雅 宋健 施工单位: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 勘察单位: 赵建业 胡春燕</p>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 and 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3 页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军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设计需求
	参加人: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雅 宋健
施工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军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监理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春永胜 郭东齐 李永奇 李吉舒
勘察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勘察需求
	参加人:	胡春燕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水盛家园）项目 BS17-03-09 地块东大门、门卫室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8.43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20.294637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4-25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p> <p>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p> <p>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 100mm；</p> <p>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 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 120mm 高；</p> <p>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p> <p>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p> <p>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 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p> <p>监理单位：春永胜 郭东齐 李永奇 李吉舒</p> <p>设计单位：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雅 宋健</p> <p>施工单位：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维飞 郭海龙 王正飞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p> <p>勘察单位：赵建业 胡春燕</p>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3 页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军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设计需求
	参加人: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雅 宋健
施工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军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监理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春永胜 郭东齐 李永奇 李吉舒
勘察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勘察需求
	参加人:	胡春燕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 BS17-04-04 地块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概况表 (C1-1)

建设单位（公章）：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 BS17-04-04 地块	工程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开来路（原永盛西路）南，大有路西，良秀路（原永昌路）北，张湖桥街（原南岗路）东
工程类别	住宅/商业	建筑面积	84452.5m <sup>2</sup>
结构型式	剪力墙/框架结构	层数	1#、4#地上22层地下3层，2#、3#楼地上23层地下3层，5#楼地上4层，6#楼地上3层，地下车库2层
实际开工时间	2016年11月1日	实际完工时间	2020年6月10日
工程概况简述	基础处理方式	基础形式：主楼CFG桩复合地基筏板基础、车库为抗浮锚杆筏板+上柱墩基础 混凝土强度及防水：基础垫层100厚C15砼垫层+220厚砂卵石褥垫层，基础、基础底板（防水板）	
	混凝土构件	基础为C30筏板基础，墙柱梁板混凝土强度：负2层-F7层C40、F8-F17层C35，F18-机房层C30，构造柱、压顶、木砖、过梁为C25细石	
	砌体及砂浆标号	(1) ±0.00以下与水、土接触面：240厚MU20非粘土实心砖，采用M5专用砌筑水泥砂浆砌筑。 (2) 10.00以上（不含卫生间、厨房）：100~200mm厚A3.5、B06级加气混凝土砌块M5.0专用砂浆，加气混凝土砌块容重7kN/m <sup>3</sup> 。 (3) ±0.00地埋以上的卫生间、厨房及±0.00地埋以下与水、土接触部分（主要为地下室隔墙）：100~200mm厚A3.5、B06级加气混凝土砌块M7.5专用砌筑水泥砂浆、加气温凝土砌块容重7kN/m <sup>3</sup> 。	
节能工程	外窗：塑钢中空玻璃窗（5+12A+5），中空玻璃露点<-40℃ 外墙保温、非采暖地下室顶板：A级憎水型岩棉板60mm 屋面保温：B2级70mm/80mm挤塑型聚苯板 地下室外墙：B2级挤塑聚苯板50mm 采暖与非采暖空间的隔墙：无机保温砂浆30mm 附楼保温材料：50mm、60mm憎水型岩棉板，燃烧性能为A级		
其他	/		

### 工程概况信息表 (A7-1)



2020年6月10日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BS17-04-04地块	工程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开来路（原永盛西路）南，大有路西，良秀路（原永昌路）北，张湖桥街（原南岗路）东
楼号	1#楼~6#楼、地下车库		
结构形式	剪力墙/框架	建筑总面积	84452.5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义军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宋庆飞
监理单位	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张伟
设计单位	河南东方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刚
勘察单位	河南中核五院研究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俊伟
检测单位 (见证类)	河南建工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马玉香
施工图审核机构	河南省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 BS17-04-04 地块 1#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0220.5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3842.34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11-1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筒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 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 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100mm； 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120mm高； 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 六、室内门：仅安装进门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 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 监理单位：张伟 夏喆 徐运福 崔媛媛 设计单位：陈刚 王聚厚 杨宗君 冯开忠 古现华 施工单位：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院开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 勘察单位：陈俊伟</p>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3 页

建设 单位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格</p> <p>参加人：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p> <p>项目负责人：张义军</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10月30日</p>
设计 单位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格</p> <p>参加人：陈刚 王聚厚 杨宗君 陈开忠 古现华</p> <p>项目负责人：陈刚</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10月30日</p>
施工 单位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格</p> <p>参加人：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院开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p> <p>项目负责人：宋庆飞</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10月30日</p>
监理 单位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格</p> <p>参加人：张伟 夏喆 徐运福 崔媛媛</p> <p>项目负责人：张伟</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10月30日</p>
勘察 单位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格</p> <p>参加人：张俊伟</p> <p>项目负责人：张俊伟</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10月30日</p>
综合验收等级：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8881.9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735.04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11-1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p> <p>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p> <p>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 100mm；</p> <p>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 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 120mm 高；</p> <p>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p> <p>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p> <p>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p> <p>监理单位：张伟 夏喆 徐运福 崔媛媛</p> <p>设计单位：陈刚 王聚厚 杨宗君 陈开忠 古现华</p> <p>施工单位：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院开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p> <p>勘察单位：张俊伟</p>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3页第3页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张军 王军 李新 刘新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张军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王军 刘新 袁晓娜 王研忠 古峰 项目负责人: 王军 2020年10月30日
施 工 单 位 意 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张军 王军 李新 刘新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张军 2020年10月30日
监 理 单 位 意 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张伟 徐福 袁晓娜 夏浩 项目负责人: 张伟 2020年10月30日
勘 察 单 位 意 见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参加人: 王研忠 项目负责人: 王研忠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b>合格</b>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3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项目 BS17-04-04地块3#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10698.6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2009.97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11-1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精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 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 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 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100mm; 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120mm高; 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 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 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 监理单位: 张伟 夏浩 徐运福 崔媛媛 设计单位: 陈刚 王聚厚 杨宗君 陈开忠 古现华 施工单位: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院开 康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 勘察单位: 陈俊伟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3页第2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 服务良好,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 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 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 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 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 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 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 现场布局合理, 各种资料系统、齐全, 并及时报验, 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 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 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 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 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3页第3页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张军 王军 李新 刘新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张军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王军 刘新 袁晓娜 王研忠 古峰 项目负责人: 王军 2020年10月30日
施 工 单 位 意 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张军 王军 李新 刘新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张军 2020年10月30日
监 理 单 位 意 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张伟 徐福 袁晓娜 夏浩 项目负责人: 张伟 2020年10月30日
勘 察 单 位 意 见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参加人: 王研忠 项目负责人: 王研忠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b>合格</b>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项目 BS17-04-04 地块 4#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16987.6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汭开发建设有 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3315.81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 工日期	2016-11-1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p> <p>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质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p> <p>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 100mm;</p> <p>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 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 120mm 高;</p> <p>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p> <p>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p> <p>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 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p> <p>监理单位: 张伟 夏喆 徐运福 崔媛媛</p> <p>设计单位: 陈刚 王聚厚 杨宗君 陈开忠 古现华</p> <p>施工单位: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院开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p> <p>勘察单位: 陈俊伟</p>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3 页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义军 王军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张义军	2020 年 10 月 30 日
	设计单位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陈刚 王聚厚 杨宗君 陈开忠 古现华	项目负责人: 陈刚	2020 年 10 月 30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院开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	项目负责人: 宋庆飞	2020 年 10 月 30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伟 夏喆 徐运福 崔媛媛	项目负责人: 张伟	2020 年 10 月 30 日
	勘察单位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参加人: 陈俊伟	项目负责人: 陈俊伟	2020 年 10 月 30 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项目 BS17-04-04 地块 5#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4801.72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汭开发建设有 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715.47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 工日期	2016-11-1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p> <p>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质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p> <p>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 100mm;</p> <p>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 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 120mm 高;</p> <p>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p> <p>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p> <p>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 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p> <p>监理单位: 张伟 夏喆 徐运福 崔媛媛</p> <p>设计单位: 陈刚 王聚厚 杨宗君 陈开忠 古现华</p> <p>施工单位: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院开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p> <p>勘察单位: 陈俊伟</p>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3 页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项目负责人：	张军 王军 赵新龙 袁晓娜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项目负责人：	陈刚 王聚厚 杨宗君 陈开忠 古现华
2020年10月30日		
施工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项目负责人：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院开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
2020年10月30日		
监理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项目负责人：	张伟 夏喆 徐运福 崔媛媛
2020年10月30日		
勘察 单位 意见	意见	符合规范要求
	参加人： 项目负责人：	陈刚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水盛家园)项目 BS17-04-04 地块 6#楼	建筑面积 (m²)	938.42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56.74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11-1 至 2020-6-1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共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p> <p>二、地面：厨、卫、卫生间陶瓷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p> <p>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 100mm；</p> <p>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 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 120mm 高；</p> <p>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p> <p>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p> <p>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 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p> <p>监理单位：张伟 夏喆 徐运福 崔媛媛</p> <p>设计单位：陈刚 王聚厚 杨宗君 陈开忠 古现华</p> <p>施工单位：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院开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p> <p>勘察单位：陈俊伟</p>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3 页

验收意见	意见 合格
	建设单位 参加人: 张军 王军 袁晓娜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张军
	2020年10月30日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设计单位 参加人: 张军 张世珍 袁晓娜 郭海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张军
	2020年10月30日
验收意见	意见 合格
	施工单位 参加人: 张军 张世珍 袁晓娜 郭海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张军
2020年10月30日	
验收意见	意见 合格
	监理单位 参加人: 张世珍 徐运福 袁晓娜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张世珍
2020年10月30日	
验收意见	意见 符合规范要求
	勘察单位 参加人: 张世珍 项目负责人: 张世珍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项目 BS17-04-04 地块地下车库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2368.48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8842.66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11-1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简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装修,其包含如下几点:</p> <p>一、墙面:乳胶漆、面砖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 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楼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 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100mm; 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120mm高; 五、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 六、室内门:仅安装入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 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p>		
验收组 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王军 袁晓娜 监理单位: 张伟 夏晶 徐运福 崔媛媛 设计单位: 陈刚 王寨厚 杨宗君 陈开忠 古晓华 施工单位: 宋庆龙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秋 苏凯 孙维东 李继飞 郭海龙 王院开 陈晓民 李培浩 康雨晴 勘察单位: 陈俊伟</p>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2 页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410170202011300101 共 3 页第 3 页

验收意见	意见 合格
	建设单位 参加人: 张军 王军 袁晓娜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张军
	2020年10月30日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设计单位 参加人: 张军 张世珍 袁晓娜 郭海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张军
	2020年10月30日
验收意见	意见 合格
	施工单位 参加人: 张军 张世珍 袁晓娜 郭海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张军
2020年10月30日	
验收意见	意见 合格
	监理单位 参加人: 张世珍 徐运福 袁晓娜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张世珍
2020年10月30日	
验收意见	意见 符合规范要求
	勘察单位 参加人: 张世珍 项目负责人: 张世珍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 BS17-07-02 地块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概况表(C1-1)

建设单位(公章):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 BS17-07-02地块	工程地址	郑东新区七秀路(原众兴路)南, 张澜桥街(原尚新路)东, 华秀路(原玉溪路)北, 永顺路(原康庄路)东
工程类别	住宅、商业	建筑面积	248793.51m <sup>2</sup>
结构形式	剪力墙、框架结构	层数	1#、3#、7#、8#楼22层, 2#楼20层, 4#楼23层, 5#、6#楼25层, 9#、10#、12#楼3层, 11#楼4层
实际开工时间	2016年6月30日	实际完工时间	2020年6月10日
工程概况简述	基础处理方式 主楼基础为CFG复合地基+筏板基础, 车库为钻孔灌注桩+上柱墩基础, 混凝土强度及防水: 基础垫层100厚C15砼垫层+200厚砂石褥垫层, 基础、基础底板(防水板)		
	混凝土构件 基础为C40筏板基础, 墙柱梁混凝土强度: 基础顶~FG45, F7~F10层C40, F11~F14层C35, F14~屋面机房层为C30, 梁板混凝土强度: 一层楼面以下为C35, 以上为C30, 构造柱、压顶、木砖、过梁为C25细石。正负零以下及消防水池抗渗等级为P8, 其他为P6。		
	砌体及砂浆标号 本工程砌体均采用906加气混凝土砌块, 墙体砌筑时, 室外地坪以下的砌体均采用M20混凝土实心砖, 用M10水泥砂浆, 其它部位采用M5混合砂浆。楼梯间地下室与地上分隔墙为加气混凝土砌块墙, 墙厚为100。地下室库房地面筒间、风井等±0.000标高以上填充墙、隔墙、女儿墙均为加气混凝土砌块墙;		
其他	节能工程 外窗: 塑钢中空玻璃窗(5+12A+5), 中空玻璃露点<-40℃ 外墙保温: 非采暖地下室顶板: A级憎水型岩棉板55mm/60mm/70mm/75mm 屋面保温: R2级80mm挤塑型聚苯板 地下室外墙: B2级挤塑型聚苯板20mm 采暖与非采暖空间的隔墙: 复合硅酸盐保温砂浆20mm 附楼保温材料: 60mm憎水型岩棉板, 燃烧性能为A级		

043



### 工程概况信息表(A7-1)

2020年6月10日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 BS17-07-02地块	工程地址	郑东新区七秀路(原众兴路)南, 张澜桥街(原尚新路)西, 华秀路(原玉溪路)北, 永顺路(原康庄路)东
楼号	1#楼~12#楼、地下车库		
结构形式	剪力墙、框架	建筑总面积	248793.51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义军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宋庆飞
监理单位	建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春永胜
设计单位	河南大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勘察单位	河南工程水文学地质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检测单位(见证类)	河南省建工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马玉香
施工图审核机构	河南省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044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 BS17-07-02 地块 1#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10487.59 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26021458.99元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9-28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概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原居住条件, 原与白沙镇内墙, 在户内顶家, 公区精装修及施工阶段重要条件下, 户内二次装修由施工单位自行负责, 其他如下几项: 一、墙、柱、梁、顶棚内增加更为水泥砂浆抹面及防水工程; 二、地面: 原房、卫生间隔墙拆除变更为现浇混凝土面层; 三、顶棚: 顶棚变更为石膏板, 吊顶下翻100mm; 四、隔墙: 1、室内隔墙变更为现浇混凝土, 墙体厚度为200mm, 水包墙厚度: 2、楼内隔墙变更为现浇混凝土, 厚度为120mm; 五、卫生间: 卫生间原隔墙由用户自行拆除; 六、室内门: 仅安装进户门, 户内门由取消, 由业主自行安排; 七、室内照明: 安装户内灯。</p>		
验收组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王守刚 王军 袁晓娜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燕 郭晓华 贾荣推 宋健 勘察单位: 王继周 监理单位: 春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奇 李洪英 卜磊 施工单位: 张传涛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欣 王正飞 郭海龙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p>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 服务良好,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 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 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 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 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 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 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 现场布局合理, 各种资料系统、齐全, 并及时报验, 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 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 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 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 过程中按照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2页第2页

建设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张义军 袁晓娜 王军	
意见	项目负责人: 张义军	2020年6月10日
设计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单位	参加人: 李秋海 严燕 郭晓华 贾荣推 宋健	
意见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年6月10日
施工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张传涛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欣 王正飞 郭海龙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意见	项目负责人: 张传涛	2020年6月10日
监理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春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奇 李洪英 卜磊	
意见	项目负责人: 春永胜	2020年6月10日
勘察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单位	参加人: 王继周 胡晓燕	
意见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2020年6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 项目 BS17-07-02 地块 2#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18930.9 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汭开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44570307.55 元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9-28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精神精神保留各户装修主体责任, 经与白沙镇政府、在户内居民、小区物业满足竣工验收基本条件下, 户内二次装修工程由户主自行负责, 其他包含以下几点: 一、墙面: 乳胶漆, 室内墙面基层为水泥砂浆抹灰及防水层; 二、地面: 厨、卫卫生间陶质地砖面层变更为防滑地砖面层; 三、顶棚: 顶棚基层为石膏板, 四周下翻 100mm; 四、隔墙: 1. 室内隔墙变更为水泥砂浆抹灰, 墙面粉刷高度 2200mm, 无吊顶隔墙; 2. 楼梯间隔墙变更为水泥砂浆抹灰 120mm 厚; 五、卫生间: 卫生间基层为水泥砂浆, 防水层自行安排; 六、室内门: 仅安装进户门, 户内门均取消, 由业主自行安排; 七、室内照明: 安装工程自行。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王宁闯 王军 袁晓娜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郑晓华 贾荣雅 宋健 勘察单位: 王继周 监理单位: 秦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施工单位: 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钦 王正飞 郭瑞龙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b>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b>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 服务良好,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 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 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 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 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 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 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 现场布局合理, 各种资料系统、齐全, 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 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 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 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 过程中按照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2 页	
建设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李秋海 王军	
意见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年6月10日
设计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单位	参加人:	李秋海 王军 袁晓娜 宋健	
意见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年6月10日
施工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李秋海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意见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年6月10日
勘察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秦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意见	项目负责人:	秦永胜	2020年6月10日
勘察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单位	参加人:	王继周 胡德志	
意见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2020年6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 项目 BS17-07-02 地块 2#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0940.88 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汭开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52024357.71 元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9-28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精神精神保留各户装修主体责任, 经与白沙镇政府、在户内居民、小区物业满足竣工验收基本条件下, 户内二次装修工程由户主自行负责, 其他包含以下几点: 一、墙面: 乳胶漆, 室内墙面基层为水泥砂浆抹灰及防水层; 二、地面: 厨、卫卫生间陶质地砖面层变更为防滑地砖面层; 三、顶棚: 顶棚基层为石膏板, 四周下翻 100mm; 四、隔墙: 1. 室内隔墙变更为水泥砂浆抹灰, 墙面粉刷高度 2200mm, 无吊顶隔墙; 2. 楼梯间隔墙变更为水泥砂浆抹灰 120mm 厚; 五、卫生间: 卫生间基层为水泥砂浆, 防水层自行安排; 六、室内门: 仅安装进户门, 户内门均取消, 由业主自行安排; 七、室内照明: 安装工程自行。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王宁闯 王军 袁晓娜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郑晓华 贾荣雅 宋健 勘察单位: 王继周 监理单位: 秦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施工单位: 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钦 王正飞 郭瑞龙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b>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b>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 服务良好,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 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 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 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 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 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 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 现场布局合理, 各种资料系统、齐全, 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 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 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 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 过程中按照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2 页	
建设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李秋海 王军	
意见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年6月10日
设计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单位	参加人:	李秋海 王军 袁晓娜 宋健	
意见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年6月10日
施工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李秋海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意见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年6月10日
勘察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秦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意见	项目负责人:	秦永胜	2020年6月10日
勘察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单位	参加人:	王继周 胡德志	
意见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2020年6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 项目 BS17-07-02 地块 4#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2763.83 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东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53936929.11 元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9-28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概况 (用项) 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会议文件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白沙镇沟通,在户内厨房、公共区域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负责,其他如下几点:一、墙面:乳胶漆,面积内墙增加为白色乳胶漆涂刷及防水工程;二、地面:原铺,卫生间陶质地砖变更为防滑工型防滑石;三、顶棚:顶棚变更为石膏板,厚度不小于100mm;四、隔墙:1、室内隔墙变更为水泥砂浆砌块,墙体厚度不低于120mm,灰色隔墙;2、楼梯间隔墙变更为灰色陶质隔墙120mm高;五、卫生洁具:卫生间洁具满足安装,由户主自行安装;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装;七、室内照明:安装等自行。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王宁国 王军 袁晓娜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雄 宋健 勘察单位: 王继周 监理单位: 秦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施工单位: 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欣 王正飞 郭海龙 王英斌 陈晚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b>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b>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2 页

建设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徐春晓娜 王军
意见	项目负责人:	徐春
		2020年6月10日
设计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单位	参加人: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雄 宋健
意见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年6月10日
施工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欣 王正飞 郭海龙 王英斌 陈晚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意见	项目负责人:	张传浩
		2020年6月10日
勘察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王继周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意见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2020年6月10日
勘察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单位	参加人:	王继周 胡志杰
意见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2020年6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 项目 BS17-07-02 地块 4#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13157.11 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东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31172297.11 元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9-28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概况 (用项) 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会议文件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白沙镇沟通,在户内厨房、公共区域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负责,其他如下几点:一、墙面:乳胶漆,面积内墙增加为白色乳胶漆涂刷及防水工程;二、地面:原铺,卫生间陶质地砖变更为防滑工型防滑石;三、顶棚:顶棚变更为石膏板,厚度不小于100mm;四、隔墙:1、室内隔墙变更为水泥砂浆砌块,墙体厚度不低于120mm,灰色隔墙;2、楼梯间隔墙变更为灰色陶质隔墙120mm高;五、卫生洁具:卫生间洁具满足安装,由户主自行安装;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装;七、室内照明:安装等自行。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王宁国 王军 袁晓娜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雄 宋健 勘察单位: 王继周 监理单位: 秦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施工单位: 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欣 王正飞 郭海龙 王英斌 陈晚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b>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b>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2 页

建设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徐春晓娜 王军
意见	项目负责人:	徐春
		2020年6月10日
设计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单位	参加人: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雄 宋健
意见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年6月10日
施工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欣 王正飞 郭海龙 王英斌 陈晚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意见	项目负责人:	张传浩
		2020年6月10日
勘察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王继周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意见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2020年6月10日
勘察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单位	参加人:	王继周 胡志杰
意见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2020年6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 项目 BS17-07-02 地块 6#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6343.67 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开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62468085.07 元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9-28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权, 经与白沙镇政府、各户内商谈, 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 户内二次精装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负责, 其他如下几点: 一、墙面: 乳胶漆, 厨厕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抹面及防水上翻; 二、地面: 厨厕、卫生间墙面砖墙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 三、顶棚: 顶棚变更为批白, 四周下翻 100mm; 四、隔墙: 1、室内隔墙变更为水泥砂浆抹面, 墙面贴砖高度 1200mm, 灰色隔墙; 2、楼梯间隔墙变更为灰色涂料隔墙 1200mm 高; 五、卫生间: 卫生间器具安装, 由户主自行安装; 六、室内门: 仅安装进户门, 户内门均取消, 由业主自行安装; 七、室内照明: 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王守刚 王军 袁晓娜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郑晓华 贾晓雅 宋健 勘查单位: 王继周 监理单位: 春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施工单位: 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欣 王正飞 郭海龙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b>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b>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 服务良好,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 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勘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 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 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 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 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 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 现场布局合理, 各种资料系统、齐全, 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 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 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 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 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2 页

建设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张军 袁晓娜 王军							
意见	项目负责人:	张军							
									2020年6月10日
设计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单位	参加人:	李秋海 严寒 郑晓华 宋健							
意见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年6月10日
施工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欣 王正飞 郭海龙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意见	项目负责人:	张传浩							
									2020年6月10日
监理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春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意见	项目负责人:	春永胜							
									2020年6月10日
勘察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单位	参加人:	王继周 胡德杰							
意见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2020年6月10日
综合验收意见: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 项目 BS17-07-02 地块 7#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4545.97 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开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57992520.07 元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9-28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权, 经与白沙镇政府、各户内商谈, 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 户内二次精装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负责, 其他如下几点: 一、墙面: 乳胶漆, 厨厕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抹面及防水上翻; 二、地面: 厨厕、卫生间墙面砖墙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 三、顶棚: 顶棚变更为批白, 四周下翻 100mm; 四、隔墙: 1、室内隔墙变更为水泥砂浆抹面, 墙面贴砖高度 1200mm, 灰色隔墙; 2、楼梯间隔墙变更为灰色涂料隔墙 1200mm 高; 五、卫生间: 卫生间器具安装, 由户主自行安装; 六、室内门: 仅安装进户门, 户内门均取消, 由业主自行安装; 七、室内照明: 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王守刚 王军 袁晓娜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郑晓华 贾晓雅 宋健 勘查单位: 王继周 监理单位: 春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施工单位: 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欣 王正飞 郭海龙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b>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b>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 服务良好,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 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勘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 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 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 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 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 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 现场布局合理, 各种资料系统、齐全, 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 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 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 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 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2 页

建设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张军 袁晓娜 王军							
意见	项目负责人:	张军							
									2020年6月10日
设计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单位	参加人:	李秋海 严寒 郑晓华 宋健							
意见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年6月10日
施工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欣 王正飞 郭海龙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意见	项目负责人:	张传浩							
									2020年6月10日
监理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春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意见	项目负责人:	春永胜							
									2020年6月10日
勘察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单位	参加人:	王继周 胡德杰							
意见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2020年6月10日
综合验收意见:		合格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施工许可证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BS17-07-02地块11#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1357.26 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东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3415122.86元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至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9-28至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白沙镇沟通,在户内隔墙、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修项目由户主自行负责,其他如下几点:一、墙面:乳胶漆、腻子工程变更为水泥砂浆抹灰加腻子工程;二、地面:地砖、卫生间陶瓷地砖变更为仅施工卫生间;三、顶棚:顶棚变更乳胶漆,吊顶下翻100mm;四、隔墙:1、套内隔墙变更为水泥砂浆抹灰,墙面粉刷高度120mm,灰色腻子;2、楼梯间隔墙变更为灰色涂料粉刷120mm高;五、卫生洁具: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装;六、室内门: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户主自行安装;七、室内隔墙:安装等自行。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王守刚 王军 袁晓娜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魏晓华 贾荣程 宋健 勘察单位: 王继周 监理单位: 春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施工单位: 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欣 王正飞 郭海龙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施工许可证 共2页第2页

建设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袁晓娜 王军 项目负责人: 袁晓娜	2020年6月10日
设计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单位	参加人: 李秋海 严寒 魏晓华 贾荣程 宋健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年6月10日
施工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李秋海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年6月10日
勘察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单位	参加人: 王继周 胡晓华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2020年6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施工许可证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BS17-07-02地块11#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12927.63 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东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25007065.09元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至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9-28至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白沙镇沟通,在户内隔墙、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修项目由户主自行负责,其他如下几点:一、墙面:乳胶漆、腻子工程变更为水泥砂浆抹灰加腻子工程;二、地面:地砖、卫生间陶瓷地砖变更为仅施工卫生间;三、顶棚:顶棚变更乳胶漆,吊顶下翻100mm;四、隔墙:1、套内隔墙变更为水泥砂浆抹灰,墙面粉刷高度120mm,灰色腻子;2、楼梯间隔墙变更为灰色涂料粉刷120mm高;五、卫生洁具: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装;六、室内门: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户主自行安装;七、室内隔墙:安装等自行。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王守刚 王军 袁晓娜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魏晓华 贾荣程 宋健 勘察单位: 王继周 监理单位: 春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施工单位: 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欣 王正飞 郭海龙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施工许可证 共2页第2页

建设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袁晓娜 王军 项目负责人: 袁晓娜	2020年6月10日
设计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单位	参加人: 李秋海 严寒 魏晓华 贾荣程 宋健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年6月10日
施工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李秋海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年6月10日
勘察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单位	参加人: 王继周 胡晓华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2020年6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 BS17-07-02 地块南大门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8.57 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267626.505 元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9-28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会议文件精神及建设单位要求,经与白沙镇政府、在户内建设,公区精装修完成工程验收基本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负责,其他如下几点:一、墙面:乳胶漆,室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抹面及防水腻子;二、地面:原铺,卫生间原铺地砖变更为石材施工至完成面;三、顶棚:顶棚变更为石膏板,四周下翻 100mm;四、楼梯:1、室内楼梯变更为水泥砂浆抹面,墙面翻边高度 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楼梯变更为灰色涂料踢脚 120mm 高;五、卫生洁具:卫生洁具安装到位,由户主自行安装;六、室内门:仅安装入户门,户内门均取消,业主自行安装;七、室内照明:安装户自行。</p>				
验收组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王宁周 王军 袁晓娜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雅 宋健 勘察单位: 王继周 监理单位: 秦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施工单位: 张传浩 宋庆元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钦 王正飞 郭海龙 王奕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p>				
<p><b>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b></p> <p>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p> <p>2. 设计单位在施工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p> <p>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p>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2 页

建设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徐春晓 王军	项目负责人:	徐春	2020年6月10日
设计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单位	参加人:	李兆 孙 彭晓华 宋东 单健	项目负责人:	李兆	2020年6月10日
施工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李洪英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项目负责人:	李洪英	2020年6月10日
勘察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单位	参加人:	王继周 胡杏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2020年6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 BS17-07-02 地块北大门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8.57 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267626.505 元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9-28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p>根据郑东新区相关会议文件精神及建设单位要求,经与白沙镇政府、在户内建设,公区精装修完成工程验收基本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负责,其他如下几点:一、墙面:乳胶漆,室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抹面及防水腻子;二、地面:原铺,卫生间原铺地砖变更为石材施工至完成面;三、顶棚:顶棚变更为石膏板,四周下翻 100mm;四、楼梯:1、室内楼梯变更为水泥砂浆抹面,墙面翻边高度 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楼梯变更为灰色涂料踢脚 120mm 高;五、卫生洁具:卫生洁具安装到位,由户主自行安装;六、室内门:仅安装入户门,户内门均取消,业主自行安装;七、室内照明:安装户自行。</p>				
验收组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王宁周 王军 袁晓娜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雅 宋健 勘察单位: 王继周 监理单位: 秦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施工单位: 张传浩 宋庆元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钦 王正飞 郭海龙 王奕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p>				
<p><b>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b></p> <p>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p> <p>2. 设计单位在施工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p> <p>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p>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2 页

建设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徐春晓 王军	项目负责人:	徐春	2020年6月10日
设计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单位	参加人:	李兆 孙 彭晓华 宋东 单健	项目负责人:	李兆	2020年6月10日
施工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李洪英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项目负责人:	李洪英	2020年6月10日
勘察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单位	参加人:	王继周 胡杏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2020年6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共 2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 BS17-07-06 地块 2#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3653.35 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东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56251008.82 元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5-20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主体,经与白沙镇政府、在户内商家、社区物业满足竣工验收基本条件条件下,户内二次装修工程由户主自行负责,其他如下几点:一、墙顶、乳胶漆、涂料等工程量为业主自理(保留腻子基层);二、墙顶、乳胶漆、卫生间防水等工程量为业主自理(保留基层);三、顶棚、顶棚基层为石膏,厚度 100mm;四、顶棚:1、室内顶棚基层为水泥砂浆找平,墙面基层厚度 20mm,顶棚基层厚度 20mm;2、顶棚内嵌灯罩基层为水泥砂浆找平 20mm 厚;五、卫生间:卫生间基层找平,防水层自行完成;六、室内门:安装进户门,户内门预埋,油漆由自行完成;七、室内照明:安装配电箱。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王宁周 王军 袁晓娜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雅 宋健 勘察单位: 王德周 监理单位: 秦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吉 李洪英 卜磊 施工单位: 张传涛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钦 王正飞 郭海龙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b>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b>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勘勘察资料和建设单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约定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共 2 页第 2 页

建设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张义军 袁晓娜 王军			
意见	项目负责人: 张义军	2020年6月10日		
设计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单位	参加人: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雅 宋健			
意见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年6月10日		
施工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张传涛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钦 王正飞 郭海龙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意见	项目负责人: 张传涛	2020年6月10日		
监理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秦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吉 李洪英 卜磊			
意见	项目负责人: 秦永胜	2020年6月10日		
勘察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单位	参加人: 王德周 胡特森			
意见	项目负责人: 王德周	2020年6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共 2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 BS17-07-06 地块 3#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1946.72 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东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54922927.78 元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5-20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主体,经与白沙镇政府、在户内商家、社区物业满足竣工验收基本条件条件下,户内二次装修工程由户主自行负责,其他如下几点:一、墙顶、乳胶漆、涂料等工程量为业主自理(保留腻子基层);二、墙顶、乳胶漆、卫生间防水等工程量为业主自理(保留基层);三、顶棚、顶棚基层为石膏,厚度 100mm;四、顶棚:1、室内顶棚基层为水泥砂浆找平,墙面基层厚度 20mm,顶棚基层厚度 20mm;2、顶棚内嵌灯罩基层为水泥砂浆找平 20mm 厚;五、卫生间:卫生间基层找平,防水层自行完成;六、室内门:安装进户门,户内门预埋,油漆由自行完成;七、室内照明:安装配电箱。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王宁周 王军 袁晓娜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雅 宋健 勘察单位: 王德周 监理单位: 秦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吉 李洪英 卜磊 施工单位: 张传涛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钦 王正飞 郭海龙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b>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b>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勘勘察资料和建设单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约定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共 2 页第 2 页

建设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张义军 袁晓娜 王军			
意见	项目负责人: 张义军	2020年6月10日		
设计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单位	参加人: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雅 宋健			
意见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年6月10日		
施工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张传涛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钦 王正飞 郭海龙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意见	项目负责人: 张传涛	2020年6月10日		
监理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秦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吉 李洪英 卜磊			
意见	项目负责人: 秦永胜	2020年6月10日		
勘察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单位	参加人: 王德周 胡特森			
意见	项目负责人: 王德周	2020年6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 BS17-07-06 地块 5#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1996.95 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东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54652605.21 元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5-20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郑东管委会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白沙镇沟通,在户内设置,公共区域满足无装修基本要素条件下,户内二次装修保留工作由户自行负责,其他增加以下几项:一、厨房:洗菜盆、厨柜内墙增加更为水泥砂浆抹面及防水上翻;二、地面:原层、卫生间陶瓷地砖变更为方砖施工至防水层;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刮,四周下翻 100mm;四、墙脚:1、室内墙脚变更为水泥砂浆抹面,墙脚距地高度 120mm,无空腔结构;2、楼间隔墙变更为高强度保温结构 120mm 高;五、卫生间:卫生间器具均安装,由户自行安装;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装;七、室内照明:安装可调节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王宁周 王军 袁晓娜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强 宋健 勘察单位: 王继周 监理单位: 秦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施工单位: 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钦 王正飞 郭海光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b>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b>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勘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2 页

建设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张义军 袁晓娜 王军 项目负责人: 张义军	2020年6月10日
设计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单位	参加人: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强 宋健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年6月10日
施工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钦 王正飞 郭海光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项目负责人: 张传浩	2020年6月10日
勘察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秦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项目负责人: 秦永胜	2020年6月10日
勘察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单位	参加人: 王继周 胡志杰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2020年6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 BS17-07-06 地块 6#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1385.22 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东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3211745.24 元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5-20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郑东管委会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白沙镇沟通,在户内设置,公共区域满足无装修基本要素条件下,户内二次装修保留工作由户自行负责,其他增加以下几项:一、厨房:洗菜盆、厨柜内墙增加更为水泥砂浆抹面及防水上翻;二、地面:原层、卫生间陶瓷地砖变更为方砖施工至防水层;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刮,四周下翻 100mm;四、墙脚:1、室内墙脚变更为水泥砂浆抹面,墙脚距地高度 120mm,无空腔结构;2、楼间隔墙变更为高强度保温结构 120mm 高;五、卫生间:卫生间器具均安装,由户自行安装;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装;七、室内照明:安装可调节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王宁周 王军 袁晓娜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强 宋健 勘察单位: 王继周 监理单位: 秦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施工单位: 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钦 王正飞 郭海光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b>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b>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勘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2 页

建设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张义军 袁晓娜 王军 项目负责人: 张义军	2020年6月10日
设计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单位	参加人: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强 宋健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年6月10日
施工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钦 王正飞 郭海光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项目负责人: 张传浩	2020年6月10日
勘察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秦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项目负责人: 秦永胜	2020年6月10日
勘察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单位	参加人: 王继周 胡志杰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2020年6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 BS17-07-06 地块 6#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1095.6 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东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2763062.17 元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5-20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白沙镇政府、在户内商家、公区精装及竣工验收基本要素条件下,户内二次装修等工程由户主自行负责,其他如下几点:一、墙顶:乳胶漆、室内内墙变更为水泥砂浆抹灰及防水上墙;二、地面:原房、卫生间原房地砖保留变更为现施工至防水层;三、顶棚:顶棚变更为石膏板,厚度100mm;四、隔声:1、室内隔声变更为水泥砂浆抹灰,墙体厚度120mm,灰色隔声毡;2、楼隔声变更为灰色发泡棉120mm厚;五、卫生洁具:卫生间洁具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张义军 乔树红 王宁闯 王军 袁晓娜 设计单位:李秋海 严寒 郝晓华 贾荣程 宋健 勘察单位:王继周 监理单位:秦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施工单位: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欣 王正飞 郭海光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p><b>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b></p> <p>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p> <p>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p> <p>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p>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2 页

建设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袁晓娜 王军 项目负责人: 袁晓娜	2020年6月6日
设计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单位	参加人: 李秋海 严寒 郝晓华 贾荣程 宋健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年6月6日
勘察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王继周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2020年6月6日
施工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欣 王正飞 郭海光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项目负责人: 张传浩	2020年6月6日
监理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秦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项目负责人: 秦永胜	2020年6月6日
勘察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单位	参加人: 王德周 胡杏林 项目负责人: 王德周	2020年6月14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 BS17-07-06 地块 7#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5726.05 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东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1126499.45 元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5-20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白沙镇政府、在户内商家、公区精装及竣工验收基本要素条件下,户内二次装修等工程由户主自行负责,其他如下几点:一、墙顶:乳胶漆、室内内墙变更为水泥砂浆抹灰及防水上墙;二、地面:原房、卫生间原房地砖保留变更为现施工至防水层;三、顶棚:顶棚变更为石膏板,厚度100mm;四、隔声:1、室内隔声变更为水泥砂浆抹灰,墙体厚度120mm,灰色隔声毡;2、楼隔声变更为灰色发泡棉120mm厚;五、卫生洁具:卫生间洁具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张义军 乔树红 王宁闯 王军 袁晓娜 设计单位:李秋海 严寒 郝晓华 贾荣程 宋健 勘察单位:王继周 监理单位:秦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施工单位: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欣 王正飞 郭海光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p><b>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b></p> <p>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p> <p>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p> <p>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p>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2 页

建设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袁晓娜 王军 项目负责人: 袁晓娜	2020年6月6日
设计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单位	参加人: 李秋海 严寒 郝晓华 贾荣程 宋健 项目负责人: 李秋海	2020年6月6日
勘察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王继周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2020年6月6日
施工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欣 王正飞 郭海光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项目负责人: 张传浩	2020年6月6日
监理	意见	合格
单位	参加人: 秦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杏 李洪英 卜磊 项目负责人: 秦永胜	2020年6月14日
勘察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单位	参加人: 王德周 胡杏林 项目负责人: 王德周	2020年6月14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项目 BS17-07-06 地块地下车库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9184.71 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开建设有 限公司	工程造价	71062778.73 元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5-20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会议文件精神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程与白峰沟通,在户内采暖、公共楼道满足竣工验收基本条件下,户内二次装修工程由户主自行负责,其他如下几点:一、墙面:乳胶漆,室内墙面基层为水泥砂浆抹灰及防水腻子;二、地面:地砖、厨卫间铺贴时基层要完成施工且防水层;三、顶棚:顶棚基层为石膏板(厚度≥10mm)四、墙脚:1、室内墙脚基层为水泥砂浆抹灰,墙脚高度≥120mm,无空鼓开裂;2、楼间隔墙基层为水泥砂浆抹灰(120mm 高);五、卫生洁具:卫生洁具安装,由户主自行安装;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装;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王宁周 王军 袁晓娜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维 宋健 勘察单位: 王继周 监理单位: 春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春 李洪英 卜磊 施工单位: 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钦 王正飞 郭海龙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b>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b>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2 页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徐春晓娜 王军 项目负责人: 徐春晓娜 日期: 2020年6月10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李兆秋 郑晓华 贾荣维 宋健 项目负责人: 李兆秋 日期: 2020年6月10日	
施 工 单 位 意 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钦 王正飞 郭海龙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项目负责人: 张传浩 日期: 2020年6月10日	
监 理 单 位 意 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春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春 李洪英 卜磊 项目负责人: 春永胜 日期: 2020年6月10日	
勘 察 单 位 意 见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参加人: 王继周 胡春燕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日期: 2020年6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项目 BS17-07-06 地块大门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8.49 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开建设有 限公司	工程造价	238871.62 元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至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5-20 至 202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会议文件精神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程与白峰沟通,在户内采暖、公共楼道满足竣工验收基本条件下,户内二次装修工程由户主自行负责,其他如下几点:一、墙面:乳胶漆,室内墙面基层为水泥砂浆抹灰及防水腻子;二、地面:地砖、厨卫间铺贴时基层要完成施工且防水层;三、顶棚:顶棚基层为石膏板(厚度≥10mm)四、墙脚:1、室内墙脚基层为水泥砂浆抹灰,墙脚高度≥120mm,无空鼓开裂;2、楼间隔墙基层为水泥砂浆抹灰(120mm 高);五、卫生洁具:卫生洁具安装,由户主自行安装;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装;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王宁周 王军 袁晓娜 设计单位: 李秋海 严寒 邵晓华 贾荣维 宋健 勘察单位: 王继周 监理单位: 春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春 李洪英 卜磊 施工单位: 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钦 王正飞 郭海龙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b>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b>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施工许可证 共 2 页第 2 页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徐春晓娜 王军 项目负责人: 徐春晓娜 日期: 2020年6月10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李兆秋 郑晓华 贾荣维 宋健 项目负责人: 李兆秋 日期: 2020年6月10日	
施 工 单 位 意 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传浩 宋庆飞 刘东平 张世珍 胡广钦 王正飞 郭海龙 王英斌 陈晓民 孙俊辉 李培浩 王丽 项目负责人: 张传浩 日期: 2020年6月10日	
监 理 单 位 意 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春永胜 王世代 祝林彦 王春 李洪英 卜磊 项目负责人: 春永胜 日期: 2020年6月10日	
勘 察 单 位 意 见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参加人: 王继周 胡春燕 项目负责人: 王继周 日期: 2020年6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 BS17-08-01 地块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概况表 (C1-1)

建设单位 (公章):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BS17-08-01地块	工程地址	郑东新区北接永昌路、南邻玉溪路、西邻大有路、东邻锦绣路
工程类别	住宅/商业/幼儿园	建筑面积	312650m <sup>2</sup>
结构型式	剪力墙/框架结构	层数	1#、3#、4#、5#、7#、8#、9#、10#、11#、12#、13#地上27层地下3层, 2#、6#地上4层, 14#楼地上3层
实际开工时间	2016年3月15日	实际完工时间	2020年6月10日
基础处理方式	基础形式: 主楼CFG桩复合地基筏板基础、车库为抗浮锚杆筏板+上柱墩基础 混凝土强度及防水: 基础垫层100厚C15砼垫层+220厚卵石褥垫层, 基础、基础底板 (防水板)		
混凝土构件	基础为C30筏板基础, 墙柱梁板混凝土强度: 负2层-F7层C40, F8-F17层C35, F18-机房屋C30, 构造柱、压顶、木砖、过梁为C25细石。		
砌体及砂浆标号	(1) 土0.00以下与水、土接触面: 240厚MU20非粘土实心砖, 采用Mb10专用砌筑水泥砂浆砌筑。 (2) 土0.00以上 (不含卫生间、厨房): 100~200mm厚A3.5, B06级加气混凝土砌块M5.0专用砂浆, 加气混凝土砌块容重7KN/m <sup>3</sup> 。 (3) 土0.00地坪以上的卫生间、厨房及土0.00地坪以下与水、土接触部分 (主要为地下室隔墙): 100~200mm厚A3.5, B06级加气混凝土砌块M7.5专用砌筑水泥砂浆, 加气混凝土砌块容重7KN/m <sup>3</sup> 。		
节能工程	外窗: 塑钢中空玻璃窗 (5+12A+5), 中空玻璃露点<-40℃ 外墙保温: 非采暖地下室顶板: A级憎水型岩棉板60mm 屋面保温: B2级70mm/80mm挤塑型聚苯板 地下室外墙: B2级挤塑型聚苯板50mm 采暖与非采暖空间的隔墙: 无机保温砂浆30mm 附楼保温材料: 50mm、60mm憎水型岩棉板, 燃烧性能为A级		
其他	/		

### 工程概况信息表 (A7-1)

盖章

2020年6月10日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BS17-08-01地块	工程地址	郑东新区北接永昌路、南邻玉溪路、西邻大有路、东邻锦绣路
楼号	1#楼14#楼、地下车库		
结构形式	剪力墙/框架	建筑总面积	312650m <sup>2</sup>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义军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宋庆飞
监理单位	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张伟
设计单位	河南东方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刚
勘察单位	河南中核五院研究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俊伟
检测单位 (见证类)	河南建工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马玉香
施工图审核机构	河南省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 (永盛家园) 项目BS17-08-01地块1#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0259.28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4144.981751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3.15 2020.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 (用项) 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会议文件精神, 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权, 经与豫机路办事处协商沟通, 在户内隔墙、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 户外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自行负责, 其包含以下几点: 一、隔墙: 客厅、餐厅内隔墙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工程; 二、地面: 厨房、卫生间陶质地砖变更为: 仅施工至防水层; 三、顶棚: 顶棚变更为: 仅白、顶棚腻子100mm; 四、楼梯: 1、楼内隔墙变更为: 水泥砂浆隔墙; 墙面翻包高度120mm, 灰色陶质砖; 2、楼内隔墙变更为: 灰色乳胶漆100mm; 五、卫生间: 卫生间洁具除安装, 由户自行安装; 六、室内门: 仅安装入户门, 户内门均取消, 由业主自行安排七、室内照明: 安装工程暂不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王军 设计单位: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勘察单位: 陈俊伟 监理单位: 张伟 夏喆 崔媛媛 徐运福 施工单位: 孙维东 苏凯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郭海龙 王院开 李维飞 郝雪彦 分包单位: 丰日兵 陈永东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 服务良好,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 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勘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 及时准确地设计变更, 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 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 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 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 现场布局合理, 各种资料系统、齐全, 并及时报验, 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 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 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 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 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2页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义军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张义军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项目负责人: 陈刚 2020年10月30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孙维东 苏凯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郭海龙 王院开 李维飞 郝雪彦 项目负责人: 孙维东 2020年10月3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伟 夏喆 崔媛媛 徐运福 项目负责人: 张伟 2020年10月30日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陈俊伟 项目负责人: 陈俊伟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BS17-08-01地块4#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24246.67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4600.435802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3.15 2020.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隔装,公共区域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负责,其他包含如下几点:一、地面:乳胶漆,室内墙面变更为:乳胶漆,顶棚下翻100mm;二、地面:地砖,卫生间墙面地砖变更为:收边工实际高度;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100mm;四、高脚:1、室内高脚变更为:水泥砂浆高脚,墙面翻边高度120mm,灰色高脚;2、楼梯间高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高脚120mm高;五、卫生间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王军 设计单位: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勘查单位: 陈俊伟 监理单位: 张伟 夏喆 崔媛媛 徐运福 施工单位: 孙维东 苏凯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郭海龙 王院开 李继飞 郝雪彦 分包单位: 丰日兵 陈永东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300101

共2页第2页

验收意见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 参加人: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王军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王军	2020年10月30日
	施 工 单 位 意 见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王军	2020年10月30日
	监 理 单 位 意 见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王军	2020年10月30日
	勘 察 单 位 意 见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王军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BS17-08-01地块4#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17839.9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3475.332434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3.15 2020.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隔装,公共区域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负责,其他包含如下几点:一、地面:乳胶漆,室内墙面变更为:乳胶漆,顶棚下翻100mm;二、地面:地砖,卫生间墙面地砖变更为:收边工实际高度;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100mm;四、高脚:1、室内高脚变更为:水泥砂浆高脚,墙面翻边高度120mm,灰色高脚;2、楼梯间高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高脚120mm高;五、卫生间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王军 设计单位: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勘查单位: 陈俊伟 监理单位: 张伟 夏喆 崔媛媛 徐运福 施工单位: 孙维东 苏凯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郭海龙 王院开 李继飞 郝雪彦 分包单位: 丰日兵 陈永东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300101

共2页第2页

验收意见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 参加人: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王军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王军	2020年10月30日
	施 工 单 位 意 见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王军	2020年10月30日
	监 理 单 位 意 见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王军	2020年10月30日
	勘 察 单 位 意 见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王军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BS17-08-01地块6#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8282.49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970.694586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3.15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2017.10.31		2020.06.10		
工程遗留(用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濮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商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负责,其包含如下几点:一、墙面:乳胶漆,原内墙腻子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二、地面:厨、卫、卫生间陶质地砖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100mm;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美色涂料踢脚120mm高;五、卫生洁具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王军				
	设计单位: 陈刚 王聚厚 杨宗君 陈开忠				
	勘查单位: 陈俊伟				
	监理单位: 张伟 夏喆 崔媛媛 徐运福				
	施工单位: 孙维东 苏凯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郭海龙 王院开 李继飞 郝雪彦 分包单位: 丰日兵 陈永东				
<p>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p> <p>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p> <p>2. 设计单位在施工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p> <p>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p>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2页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合格		
		参加人: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王军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合格	
			参加人:	王聚厚 杨宗君 陈开忠		
			项目负责人:	王聚厚		
					2020年10月30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合格	
			参加人:	陈俊伟		
		项目负责人:	陈俊伟			
				2020年10月3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合格		
		参加人:	张伟 夏喆 崔媛媛 徐运福			
		项目负责人:	张伟			
				2020年10月30日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合格		
		参加人:	陈俊伟			
		项目负责人:	陈俊伟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BS17-08-01地块7#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12150.1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2379.319395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3.15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2017.10.31		2020.06.10		
工程遗留(用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濮兴路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商装、公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负责,其包含如下几点:一、墙面:乳胶漆,原内墙腻子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二、地面:厨、卫、卫生间陶质地砖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100mm;四、踢脚:1、套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墙面翻边高度120mm,灰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美色涂料踢脚120mm高;五、卫生洁具卫生洁具取消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王军				
	设计单位: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勘查单位: 陈俊伟				
	监理单位: 张伟 夏喆 崔媛媛 徐运福				
	施工单位: 孙维东 苏凯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郭海龙 王院开 李继飞 郝雪彦 分包单位: 丰日兵 陈永东				
<p>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p> <p>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p> <p>2. 设计单位在施工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p> <p>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p>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2页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合格		
		参加人: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王军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合格	
			参加人:	王聚厚 杨宗君 陈开忠		
			项目负责人:	王聚厚		
					2020年10月30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合格	
			参加人:	陈俊伟		
		项目负责人:	陈俊伟			
				2020年10月3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合格		
		参加人:	张伟 夏喆 崔媛媛 徐运福			
		项目负责人:	张伟			
				2020年10月30日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合格		
		参加人:	陈俊伟			
		项目负责人:	陈俊伟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BS17-08-01地块9#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12140.8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汭开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2363.407558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3.15 2020.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权,应与建设单位协商解决。在户内阶段,会议明确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业主自行安排,其他包含如下几点:一、墙面:乳胶漆,室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抹面及防水腻子;二、地面:厨房、卫生间的陶质地砖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三、顶棚:顶棚变更为:灰白,四周下翻10mm;四、隔墙:1、套内隔墙变更为:水泥砂浆砌块,墙顶标高高度120mm,白色隔墙;2、楼梯间隔墙变更为:白色涂料粉刷120mm;五、卫生间洁具洁具安装,由业主自行安排;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文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王军 设计单位: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勘查单位: 陈俊伟 监理单位: 张伟 夏喆 崔媛媛 徐运福 施工单位: 孙维东 苏凯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郭海龙 王院开 李继飞 郝雪彦 分包单位: 丰日兵 陈永东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2页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王军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项目负责人:	陈刚	
2020年10月30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陈俊伟	项目负责人:	陈俊伟	
2020年10月3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伟 夏喆 崔媛媛 徐运福	项目负责人:	张伟	
2020年10月30日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参加人:	陈俊伟	项目负责人:	陈俊伟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BS17-08-01地块9#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24277.16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汭开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4782.351401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3.15 2020.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权,应与建设单位协商解决。在户内阶段,会议明确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业主自行安排,其他包含如下几点:一、墙面:乳胶漆,室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抹面及防水腻子;二、地面:厨房、卫生间的陶质地砖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三、顶棚:顶棚变更为:灰白,四周下翻10mm;四、隔墙:1、套内隔墙变更为:水泥砂浆砌块,墙顶标高高度120mm,白色隔墙;2、楼梯间隔墙变更为:白色涂料粉刷120mm;五、卫生间洁具洁具安装,由业主自行安排;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文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王军 设计单位: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勘查单位: 陈俊伟 监理单位: 张伟 夏喆 崔媛媛 徐运福 施工单位: 孙维东 苏凯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郭海龙 王院开 李继飞 郝雪彦 分包单位: 丰日兵 陈永东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2页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王军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项目负责人:	陈刚	
2020年10月30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陈俊伟	项目负责人:	陈俊伟	
2020年10月3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伟 夏喆 崔媛媛 徐运福	项目负责人:	张伟	
2020年10月30日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符合勘察要求			
	参加人:	陈俊伟	项目负责人:	陈俊伟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BS17-08-01地块10#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24241.2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4762.645148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3.15 2020.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濮阳市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预留,公共区域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负责,其包含如下几点:一、墙面:乳胶漆,腻子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抹面及防水腻子;二、地面:厨、卫卫生间陶质地砖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刮腻子(厚度10mm);四、踢脚:1、室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踢脚线高度120mm,白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120mm高;五、卫生洁具卫生洁具具安装,由户主自行安装;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王军 设计单位: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勘察单位: 陈俊伟 监理单位: 张伟 夏磊 崔媛媛 徐运福 施工单位: 孙维东 苏凯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郭海龙 王院开 李继飞 郝雪彦 分包单位: 丰日兵 陈永东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设计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2页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伟 夏磊 崔媛媛 徐运福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陈俊伟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BS17-08-01地块11#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24244.09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4792.592008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3.15 2020.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濮阳市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预留,公共区域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负责,其包含如下几点:一、墙面:乳胶漆,腻子内墙面变更为:水泥砂浆抹面及防水腻子;二、地面:厨、卫卫生间陶质地砖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刮腻子(厚度10mm);四、踢脚:1、室内踢脚变更为:水泥砂浆踢脚,踢脚线高度120mm,白色踢脚线;2、楼梯间踢脚变更为:高灰色涂料踢脚120mm高;五、卫生洁具卫生洁具具安装,由户主自行安装;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王军 设计单位: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勘察单位: 陈俊伟 监理单位: 张伟 夏磊 崔媛媛 徐运福 施工单位: 孙维东 苏凯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郭海龙 王院开 李继飞 郝雪彦 分包单位: 丰日兵 陈永东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设计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2页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伟 夏磊 崔媛媛 徐运福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陈俊伟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BS17-08-01地块12#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13965.07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2504.753685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3.15 2020.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郑开办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精装,公共区域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业主自行负责,其他包含以下几点:一、墙面:乳胶漆,原时内墙腻子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二、地面:原房、卫生间陶质地砖铺贴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三、顶棚:原棚变更为:腻子,顶棚下翻100mm;四、隔断:1、室内隔断变更为:水泥砂浆铺贴,墙面翻边高度120mm,灰色陶质砖;2、楼梯间隔墙变更为:高灰色涂料铺贴120mm高;五、卫生洁具卫生洁具安装,由业主自行安排;六、室内门:仅安装入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王军 设计单位: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勘查单位: 陈俊伟 监理单位: 张伟 夏磊 崔媛媛 徐运福 施工单位: 孙维东 苏凯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郭海龙 王院开 李继飞 郝雪彦 分包单位: 丰日兵 陈永东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执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300101

共2页第2页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张义军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合格		
	参加人: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项目负责人:	陈俊伟	2020年10月30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合格		
	参加人:	陈俊伟	项目负责人:	陈俊伟	2020年10月3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合格		
	参加人:	张伟 夏磊 崔媛媛 徐运福	项目负责人:	张伟	2020年10月30日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合格		
	参加人:	陈俊伟	项目负责人:	陈俊伟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BS17-08-01地块13#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13960.08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2514.466158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3.15 2020.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郑开办办事处协商沟通,在户内精装,公共区域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业主自行负责,其他包含以下几点:一、墙面:乳胶漆,原时内墙腻子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二、地面:原房、卫生间陶质地砖铺贴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三、顶棚:原棚变更为:腻子,顶棚下翻100mm;四、隔断:1、室内隔断变更为:水泥砂浆铺贴,墙面翻边高度120mm,灰色陶质砖;2、楼梯间隔墙变更为:高灰色涂料铺贴120mm高;五、卫生洁具卫生洁具安装,由业主自行安排;六、室内门:仅安装入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王军 设计单位: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勘查单位: 陈俊伟 监理单位: 张伟 夏磊 崔媛媛 徐运福 施工单位: 孙维东 苏凯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郭海龙 王院开 李继飞 郝雪彦 分包单位: 丰日兵 陈永东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执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300101

共2页第2页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项目负责人:	张义军	2020年10月30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合格		
	参加人: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项目负责人:	陈俊伟	2020年10月30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合格		
	参加人:	陈俊伟	项目负责人:	陈俊伟	2020年10月3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合格		
	参加人:	张伟 夏磊 崔媛媛 徐运福	项目负责人:	张伟	2020年10月30日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合格		
	参加人:	陈俊伟	项目负责人:	陈俊伟	2020年10月3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B517-08-01地块1#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3969.09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746.975306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3.15 2020.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会议文件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应与监理单位协商沟通,在户内隔间,全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素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由业主自行负责,其包含如下几点:一、地面:客厅、卧室、室内隔间变更为:水泥砂浆地面及防水上翻;二、墙面: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100mm;四、隔扇:1、室内隔扇变更为:水泥砂浆隔扇;墙面翻动高度120mm;灰色隔扇扇;2、餐橱和隔扇变更为:灰色色漆饰面120mm高;五、卫生间卫生间洁具安装:由业主自行安装;六、室内门:仅安装入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王军 设计单位: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勘查单位: 陈俊伟 监理单位: 张伟 夏喆 崔媛媛 徐运福 施工单位: 孙维东 苏凯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欣 郭海龙 王院开 李继飞 郝雪彦 分包单位: 丰日兵 陈永东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执行合同, 服务良好,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 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勘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 及时准确地设计变更, 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 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 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 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 现场布局合理, 各种资料系统、齐全, 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 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 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 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 过程中按照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2页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陈俊伟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伟 夏喆 崔媛媛 徐运福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B517-08-01地块地下车库	建筑面积(m <sup>2</sup> )	81216.76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26120.207087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3.15 2020.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会议文件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应与监理单位协商沟通,在户内隔间,全区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素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由业主自行负责,其包含如下几点:一、地面:客厅、卧室、室内隔间变更为:水泥砂浆地面及防水上翻;二、墙面:厨房、卫生间陶瓷地砖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100mm;四、隔扇:1、室内隔扇变更为:水泥砂浆隔扇;墙面翻动高度120mm;灰色隔扇扇;2、餐橱和隔扇变更为:灰色色漆饰面120mm高;五、卫生间卫生间洁具安装:由业主自行安装;六、室内门:仅安装入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王军 设计单位: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勘查单位: 陈俊伟 监理单位: 张伟 夏喆 崔媛媛 徐运福 施工单位: 孙维东 苏凯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欣 郭海龙 王院开 李继飞 郝雪彦 分包单位: 丰日兵 陈永东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执行合同, 服务良好,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 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勘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 及时准确地设计变更, 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 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 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 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 现场布局合理, 各种资料系统、齐全, 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 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 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 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 过程中按照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2页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陈俊伟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伟 夏喆 崔媛媛 徐运福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BS17-08-01地块大门		建筑面积(m <sup>2</sup> )	86.76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48.437474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3.15 2020.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调沟通,在户内精装,公共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负责,其包含如下几点:一、地面:乳胶漆,厨内内墙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墙地砖地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100mm;四、隔扇:1、套内隔扇变更为:水泥砂浆隔扇,墙面翻边高度120mm,白色隔扇线;2、楼梯间隔扇变更为:白色色漆材料隔扇120mm高;五、卫生洁具卫生洁具的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王军 设计单位: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勘察单位: 陈俊伟 监理单位: 张伟 夏磊 崔媛媛 徐运福 施工单位: 孙维东 苏凯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郭海龙 王院开 李维飞 郝雪彦 分包单位: 丰日兵 陈永东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 and 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2页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伟 夏磊 崔媛媛 徐运福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陈俊伟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项目BS17-08-01地块门室		建筑面积(m <sup>2</sup> )	9	
建设单位	郑州市郑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48.437474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5.9 2017.10.31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3.15 2020.06.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0.3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根据郑东新区相关文件会议精神,保留各户装修自主性,经与豫兴路办事处协调沟通,在户内精装,公共精装满足竣工验收基本要求条件下,户内二次装饰装修工作由户主自行负责,其包含如下几点:一、地面:乳胶漆,厨内内墙变更为:水泥砂浆墙面及防水上翻;二、地面:厨房、卫生间陶墙地砖地面变更为:仅施工至防水层;三、顶棚:顶棚变更为:批白,四周下翻100mm;四、隔扇:1、套内隔扇变更为:水泥砂浆隔扇,墙面翻边高度120mm,白色隔扇线;2、楼梯间隔扇变更为:白色色漆材料隔扇120mm高;五、卫生洁具卫生洁具的安装,由户主自行安排;六、室内门:仅安装进户门,户内门均取消,由业主自行安排;七、室内照明:安装节能灯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义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王军 设计单位: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勘察单位: 陈俊伟 监理单位: 张伟 夏磊 崔媛媛 徐运福 施工单位: 孙维东 苏凯 宋庆飞 张世珍 邵解放 胡广钦 郭海龙 王院开 李维飞 郝雪彦 分包单位: 丰日兵 陈永东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 勘察单位严格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施工中实际情况符合,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2. 设计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 and 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及时准确地进行设计变更,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的图纸符合规范要求,结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符合有关设计文件的要求,能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现场布局合理,各种资料系统,齐全,并及时报验。从工程资料反应的工程质量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查看工程质量、各种控制资料检查和主要功能检查,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过程中按照合同约定对质量做出控制。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2011300101

共2页第2页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王军 乔树红 赵新龙 袁晓娜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陈刚 王聚厚 陈鑫超 杨宗君 陈开忠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伟 夏磊 崔媛媛 徐运福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陈俊伟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中国建筑业协会  
建筑安全分会文件

建协安〔2018〕12号

关于发布2018年在全国范围组织学习交流的  
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  
工地名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建筑)行业协会、安全专业委员会(安全分会)、相关行业建设协会、安全专业委员会(安全分会)、国资委管理的有关建筑业企业:

为了贯彻落实十九大报告中关于“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的要求，进一步推进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和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经各地和建筑业企业的推荐，并经中国建筑业协会同意，“电建地产·观府壹号”四座围合式建筑安装工程施

编号: 317 (第 317 (第) 批次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

- 466. 郑东新区白沙安置区二期《永盛家园》A区工程
- 467. 郑州市东郊地区综合调度指挥控制中心
- 468. 郑州高新数码港(三期)2#、3#、5#、6#、8#、9#、10#楼及地下车库
- 469. 郑州轨道交通5号线工程施工09标段
- 470. 郑州市门脸和苑
- 471. 郑州市二七区侯寨乡南岗刘村合村并城一期安置区建设项目
- 472. 中城建第十三工程局总部大楼
- 473. 中电科信息科技大厦
- 474. 中共临汾市委党校搬迁新建项目
- 475. 中国·红岛国际会议展览中心项目
- 476. 中国哈尔滨国际农业博览中心·农博花园国际社区项目二标段(01地块)3#楼
- 477.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图书馆(二期)工程
- 478. 中海·喀什东隅商业住宅项目一标段
- 479. 中海·云南大观(05)项目
- 480. 中环广场(一期-2-2)工程施工总承包(AFBAC)A#楼
- 481. 中建·光谷之星项目办公部分地块
- 482. 中建·中央公园项目(C104-102、C105-103、C107-102)



1.2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河东第七至第九棚户区施工总承包  
第七标段

合同关键页	
<p>(GF—2013—0201) 合同编号: HC-CBHY(2015)-139</p> <p>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 河东第七至第九棚户区施工总承包第七标段</p> <p>建设工程施工合同</p> <p>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p>	<p>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p> <p>发包人(全称): 郑州航空港区航程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p> <p>一、工程概况</p> <p>1. 工程名称: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河东第七至第九棚户区施工总承包第七标段。 2. 工程地点: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 第七棚户区1、4、5号地块施工图纸范围内的(除发包人直接向第三人发包工程)全部工程,建筑面积约101万平方米(最终以竣工建筑面积以发包人下发图纸为准)。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招标文件(含答疑纪要及补充通知)范围内的全部采购、施工内容;本合同中明示的发包人直接向第三人发包工程、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除外。(发包人直接向第三人发包工程详见附件9)。</p> <p>二、合同工期</p> <p>计划开工日期: 以监理人签发书面开工令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监理人签发书面开工后至约定工期限内。 工期总日历天数: 详见棚户区内各地块工期明细表(附件一),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p> <p>2</p>
<p>三、质量标准</p> <p>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p> <p>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p> <p>本工程价款采用两种计价方式: 方式一: 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固定单价合同形式,适用于招标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部分; 方式二: 定额计价方式,总价合同形式,适用于除方式一以外的部分,合同优惠费率详见本款第2条(双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核对确定费率工程部分预算价,定案施工图预算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p> <p>1. 工程量清单计价模式签约暂定合同总价:</p> <p>大写: 贰拾亿零伍佰陆拾肆万零柒佰肆拾叁元伍角整 ¥: 2005640743.5 元。</p> <p>其中:</p> <p>(1) 安全文明施工费: 大写: 陆仟零肆拾肆万肆仟陆佰肆拾玖元零贰分 ¥: 60444649.02 元。</p> <p>(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值额: 大写: 叁仟捌佰肆拾万零贰仟伍佰零捌元叁角贰分 ¥: 38402508.32 元。</p> <p>(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大写: 零元 ¥: 0 元。</p> <p>(4) 暂列金额: 大写: 壹亿伍仟玖佰捌拾陆万肆仟肆佰肆拾肆元零肆角贰分 ¥: 159861404.14 元。</p> <p>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包括的风险范围: ①技术规范要求的费用; ②所有招标文件或工程量清单明示要求报价的内容而承包商未予报价的; ③承包商对工程现场环境以及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图纸等资料作出错误的推论、理解而导致报价失误。</p> <p>签约合同价包括但不限于: 材料费、人工费、机械费、采保费、各种材料检测费及</p> <p>3</p>	<p>试验费、按国家规范要求的工程检测费用、机械进退场费、混凝土浇筑、基础土方场内转运及外运、基槽的修整、施工过程中遇到的地上各种障碍物的处理、合同工期内的赶工费、施工水电费、技术措施费(包括雨季及异常气候施工措施费)、施工过程中对施工现场破坏后的恢复费用,本工程结构施工产生的垃圾及土方清运、各种施工风险、管理费、扬尘治理、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临时设施费及其它措施费、新型墙体材料保证金、民工工资保证金、工程保险、规费、税金、利润及本合同未提及但承包人在完成本工程过程中必须支付的与本工程相关的其他费用。</p> <p>2. 合同优惠率计价:</p> <p>采用费率计价内容如下: ①在招标阶段没有详细施工图的室外工程及配套公建,如各地块配套的室外景观、绿化、雨污水、道路、围墙、大门、门卫房、垃圾站等; ②基坑支护和降水工程; ③图纸或招标人明确要求需要二次深化设计的工程,如弱电、采光天窗、轻钢雨篷等工程。 ④屋顶光伏发电系统等(预留、预埋除外)。</p> <p>采用费率计价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具体内容由发包人确认。 以上专业工程中的基坑支护和降水工程优惠费率为25%,其余专业工程优惠费率为8%(不参与优惠部分: 规费、税金、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发包人认质认价材料、询价材料中已指定品牌材料)。</p> <p>五、项目经理</p> <p>承包人项目经理: 肖俊生。 身份证号: 412922197308305319。 证书注册号: 沪 131060805267。</p> <p>六、合同文件构成</p> <p>本协议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本合同协议书及第四部分合同补充条款;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其附录(4) 本合同专用条款;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及双方核对确认后的预算书; (9) 其他合同文件;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p> <p>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p> <p>4</p>

## 合同关键页

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并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郑州航空港区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履约保证金缴纳后且经发、承包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六份。

(此页无正文，仅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河东第七至第九棚户区施工总承包第七标段施工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用章

承包人：(盖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 竣工验收报告

技2-13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河东第七棚产区1号地建设项目	建筑面积（㎡）	312426.60㎡
建设单位	郑州航空港区航程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59767.17万元
合同开、竣工时间	2016年11月1日至2018年11月20日	实际开、竣工时间	2016年11月1日至2020年10月20日
结构层数	框架剪力墙，地下2层地上33层	工程地点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东圃路以北，崔黄岗以东
竣工验收时间	2020年10月20日		

竣工验收等级	
建设单位	
在工	
程建	
设中	
执行	工程项目审批手续齐全，有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和工程勘察、设计文件等，委托招标办进行公开招标，无肢解工程及违法发包的行为，办理了工程质量监督委托书，并严格遵守、执行建设程序及有关要求。
基本	
建设	
程序	
情况	

(表2-13) 第2页

对工 程勘 察单 位工 作评 价	河南省地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工作中,提交了满足相关规定、满足设计要求的工程勘察报告,并通过了审查。在工程施工中积极配合,按规定进行了相关隐蔽验收工作,并及时参加了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和最后的竣工验收工作,为工程的顺利竣工做了应做的各项工作。
对工 程监 理单 位工 作评 价	山东泰和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编制了《监理规划》,制定了原检体系,严格按照监理目标和监理规划对整个工程进行了监督管理。在施工过程中,监理单位对各种技术文件、施工方相关人员的上岗证、各种原材料的进场报验,原材料的送检等严格按照监理程序执行,杜绝了不合格材料的使用,严格执行了工序验收,坚持“上道工序未经验收不得进行下道工序施工”的报检制度,采取巡视和旁站的方式进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并整改到位,对质量隐患绝不放过、不手软,同时狠抓安全文明施工,为工程的顺利完成和工程质量达到优良起到了关键的作用。

(表2-13) 第3页

对工 程建 设单 位工 作评 价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的设计文件符合国家地方的相关规定,满足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并通过了审查。在施工过程中提出了许多指导性建议,并积极配合施工,及时核查设计变更,按规定进行了相关隐蔽验收工作,并及时参加了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和最后的竣工验收工作。在工程竣工验收过程中认真检查,表现了极强的责任心。
对工 程施 工单 位工 作评 价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整个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施工合同、设计文件、国家和地方相关规定,实行了项目经理责任制,制定了完整的质保体系和责任制度,编制了科学合理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单位能够做到每道工序自检,质检员复检合格后报监理单位验收。在原材料方面,施工单位严把把关,坚持不合格材料不使用;未经报验复检的材料不使用,严控工程质量,树立了“百年大计、质量第一”的方针,同时还狠抓安全文明施工,做到了工完料清,确保了整个工程顺利通过竣工验收。

(表2-13) 第4页

组织竣工验收程序:	<p>一、工程完工后,施工单位首先向监理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由监理单位负责检查现场施工情况,落实施工图纸和施工合同内容的完成情况,确认工程达到竣工条件后,监理单位总监签署意见,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由监理单位将工程竣工报告提交给建设单位。</p> <p>二、建设单位接到工程竣工报告后,组织五大责任主体共同确定验收方案和验收组。验收方案经五大责任主体的负责人签字盖章,验收组成员由参建方的质保体系责任人员参加,并要求各专业配套,以满足竣工验收工作的需要,建设单位对各参建方参加人员的身份进行确认。</p> <p>三、建设单位在工程竣工验收7个工作日前将《竣工验收联系单》报至质监站,并与质监站协商确定具体的验收时间。</p> <p>四、按与质监站商定的验收日期,由建设单位组织五大责任主体和质监站同步对工程进行验收。</p>
-----------	---------------------------------------------------------------------------------------------------------------------------------------------------------------------------------------------------------------------------------------------------------------------------------------------------------------------------------------------------------------------------

# 竣工验收报告

(表2-13) 第5页

组织竣工验收内容:

- 一、建设单位对参加竣工验收的五大责任主体的情况和各责任主体的参验人员进行核对,并与验收组成员名单相符。
- 二、五大责任主体分别汇报工程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 三、由验收组相关人员审阅五大责任主体的工程技术档案资料,并对审阅情况做出书面记录,签署审阅意见并签名。
- 四、根据验收方案确定的查验部位和点数对工程实体进行质量检查。
- 五、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方面做出全面的评价,形成并签署统一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表2-13) 第6页

竣工验收组织形式:

验收主持人:  
参验方汇报人:

1. 建设单位: 张仲
2. 勘察单位: 张仲
3. 设计单位: 张仲
4. 施工单位: 张仲
5. 监理单位: 张仲

参验单位及参验人:  
1. 建设单位: 郑州航空港区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仲

2. 勘察单位: 河南省地质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仲

3.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仲

4. 监理单位: 山东泰和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程师: 张仲

5. 施工单位: 中建七局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仲

(表2-13) 第7页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1. 施工许可证。
2.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3. 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报告。
4. 监理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5. 勘察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6. 设计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7. 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8. 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对工程是否符合规划设计进行检查出具的认可文件。
9. 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10. 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11.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13. 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文件。

表2-12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M2017121000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河东第七棚户区4号地建设项目	建筑面积(m <sup>2</sup> )	403408.03	工程造价(万元)	77637.81
建设单位	郑州航空港区置业有限公司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年11月1日~2018年11月20日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年11月1日~2020年9月14日
工程进展(甩项)情况	无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张仲, 郭艳钢, 李志鹏, 李延俊, 焦楠平 施工单位: 田加琦, 张传浩, 张旭林, 夏红超, 蒋洪, 刘冲, 李刚, 丁世祥, 郭琪琪, 王耀嵩, 吴迪 监理单位: 杨以强, 马光磊, 付红亮, 马泽龙 设计单位: 陈果, 程浩 勘察单位: 秦峰				
方案	1. 建设单位介绍工程概况; 2. 宣布竣工验收依据; 3. 确认竣工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人员; 4. 各责任主体汇报工作情况; 5. 宣布工程竣工验收的组织程序、组织形式和竣工验收内容; 6. 验收组人员验收工程实物质量和各方技术档案; 7. 各方竣工验收意见统一后,在《竣工验收意见表》上签字。				

# 竣工验收报告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M20171214001 共3页第2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河南省地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接受我单位委托后,依据《岩土工程勘察规范》、《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建筑抗震设计规范》、《河南省工程抗震设防烈度图》等有关规范及原则,对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河东第七棚户区4号地建设项目工程进行了详细的岩土工程勘察工作。根据勘察数据,对建筑地基作出岩土工程分析评价,并对地基基础处理、地基处理、不良地基现象的处理等具体方案做出结论提出建议。在工程建设阶段,能根据工程进度情况,随时参与地基验槽、基础、主体工程验收等工作。

监理合同签订后,山东泰和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组建了以总监为核心的工地监理班子,依据监理大纲、监理规划,结合专业工程,编制了监理实施细则和工作程序,明确了质量控制、进度控制、造价控制三大控制目标及“公平、公正、科学、诚信、服务”十字工作方针,坚持上工程例会制度和材料准用、复验制度,坚持工程事前制为主,事中、事后控制为辅的原则,以及监督施工单位的质量“三检”程序和工作验收制度,能认真的对技术核定单、隐蔽工程记录、各检验批、分项、分部验收、特殊工种上岗证及整改报告、形象进度报表进行审核。密切配合施工单位、坚持关键部位实施旁站监理,较好的保证了工程监理任务。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受我单位委托,对该工程进行了施工图设计,在安全、适用、经济三大原则的指导下,坚持以人为本,适度超前的思路,对结构、外观、环境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设计,整个设计受到广泛的认可与好评。

该单位设计人员能深入现场,并根据施工进度,对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各环节进行检验,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与服务任务。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投标、中标以及签订施工合同后,能按照规定程序办理施工许可证、质量和安全监管手续,建立了质量制度和质量保证体系,能按照要求对建筑材料、构配件进行检验,实行了见证取样制度,能在规范、规程要求组织施工,各项资料控制齐全,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行为。

整个施工过程中,能较好地履行施工合同,本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规定,观感较好,顺利地完成了施工任务。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M20171214001 共3页第2页

意见	参加人:		
勘察	项目负责人:	高印志	2020年9月14日
意见	单位负责人:		
设计	参加人:	陈伟	
设计	项目负责人:	陈伟	2020年11月16日
意见	单位负责人:		
施工	参加人:	于世建 李强 吴迪	
施工	项目负责人:	于世建	2020年9月14日
意见	单位负责人:		
监理	参加人:	陈伟	
监理	项目负责人:	陈伟	2020年9月14日
意见	单位负责人:		
建设	参加人:	张永	
建设	项目负责人:	张永	2020年9月14日
意见	单位负责人: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技2-13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监督号 20180925003 第1页

工程名称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河东第七棚户区4号地建设项目	建筑面积(m <sup>2</sup> )	328004.19
建设单位(公章)	郑州航空港区航程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63159.1
结构层数	框架剪力墙,地下室2层施工33层	合同评审、竣工时间	2016.3.28~2018.4.17
		实际开工、竣工时间	2016.3.28~2019.11.12
竣工验收时间	2019年11月13日		
竣工验收等级	合格		
建设单位	航程置业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1、办理了土地规划许可证。 2、办理了建筑规划许可证。 3、进行了工程报建申请。 4、委托招标办进行公开招标,对中标单位下发中标通知书。 5、办理了工程质量监督委托书。 6、缴纳了各种费用,办理了施工许可证。 7、签订了《监理合同》、《施工合同》,建设单位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执行,没有违反国家和地方的相关规定。		
建设程序			
情况			

(表2-13) 第1页

对工程勘察	勘察单位出具的报告与实际相符,在土方挖至基底标高时及时与设计单位进行地基验槽,并积极配合验收工作。
对工程监理单位	开工前,监理单位及时成立了项目部,能按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委托合同实施监理,做到了到位、旁站、监理人员持证上岗,坚持上道工序不合格,坚决不能进入下道工序施工的原则。

# 竣工验收报告

(表2-13) 第3页

对工程 建设 单位 工作 评价	设计单位在施工前能积极主动地进行图纸审查,并结合施工现场情况及强制性条文及时出具相应的设计变更及技术核定单,图纸设计经济、合理。
对工程 质量 工作 评价	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做到每一道工序先进行“三检”制度,并报监理单位核查,同意后才进行下一道工序的施工,能严把材料质量关,对工程中出现的問題能积极地解决和处理。

(表2-13) 第4页

组织竣工验收程序:

- 一、工程完工后,施工单位首先向监理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由监理单位负责检查现场施工情况,落实施工图纸和施工合同内容的完成情况,确认工程达到竣工条件后,监理单位总监签署意见,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由监理单位将工程竣工报告提交建设单位。
- 二、建设单位接到工程竣工报告后,组织五大责任主体共同确定验收方案和验收组。验收方案经五大责任主体的负责人签字盖章,验收组成员由参建方的质保体系责任人员参加,并要求各专业配套,以满足竣工验收工作的需要,建设单位对各参建方参加人员的身份进行确认。
- 三、建设单位在工程竣工验收7个工作日前将《竣工验收联系单》报质监站,并与质监站协商确定具体的验收时间。
- 四、按与质监站商定的验收日期,由建设单位组织五大责任主体和质监站同步对工程进行验收。

(表2-13) 第5页

组织竣工验收内容:

- 一、建设单位对参加竣工验收的五大责任主体的情况和各责任主体的参验人员进行核对,并与验收组成员名单相符。
- 二、五大责任主体分别汇报工程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 三、由验收组相关人员审阅五大责任主体的工程技术档案资料,并对审阅情况做出书面记录,签署审阅意见并签名。
- 四、根据验收方案确定的查验部位和点数对工程实体进行质量检查。
- 五、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方面做出全面的评价,形成并签署统一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表2-13) 第6页

竣工验收组织形式:

验收主持人:  
参验方汇报人:

1. 建设单位: 
2. 勘察单位: 
3. 设计单位: 
4. 施工单位: 
5. 监理单位: 

参验单位及参验人:  
1. 建设单位: 郑州航空港区航程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勘察单位: 河南省地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3.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4. 监理单位: 山东新中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5.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竣工验收报告

(表2-13) 第7页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 1、施工许可证。
- 2、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3、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报告。
- 4、监理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5、勘察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6、设计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7、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 8、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对工程是否符合规划设计进行查验出具的认可文件。
- 9、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 10、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 11、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12、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 13、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文件。

其他证明材料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101732020112702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20 年 11 月 27 日



建设单位	郑州航空港区航程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郑州航空港区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河东第七棚户区4号地建设项目		
建设地址	郑州航空港区经济综合实验区平安西路以南，规划园博园西五街以东		
建设规模	399644.36 平方米	合同价格	77637.80830 万元
勘察单位	河南省地矿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山东泰和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秦峰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果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田振涛	总监理工程师	杨以强
合同工期	750 日历天		
备注	施工许可内容详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施工许可证编号：410173202011270201

建设单位：郑州航空港区航程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郑州航空港区经济综合实验区平安西路以南，规划园博园西五街以东  
 建设地点：郑州航空港区经济综合实验区平安西路以南，规划园博园西五街以东

名称	建筑面积/长度（平方米/米）		层数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1#住宅楼	29508.47	28442.14	1066.33	33	2
2#住宅楼	29444.69	28442.06	1002.63	33	2
3#住宅楼	29473	28442.06	1030.94	33	2
4#住宅楼	29561.04	28442.79	1118.25	33	2
5#住宅楼	29469.76	28484.52	985.24	33	2
6#住宅楼	29443.99	28442.06	1001.93	33	2
7#住宅楼	29475.09	28442.06	1033.03	33	2
8#住宅楼	29575.77	28442.79	1132.98	33	2
9#住宅楼	49898.99	49898.99	/	5	/
东门卫	15	15	/	1	/
西门卫	14	14	/	1	/
地下车库地上部分	406.31	406.31	/	1	/

地下车库	113358.25	/	113358.25	/	2
总建筑面积：399644.36平方米	地上建筑面积：277914.78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121729.58平方米					

备注：

注意事项

1. 本附件根据需要随《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2. 本附件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

(日期) 盖章审批



其他证明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1017320201230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20 年 12 月 30 日



建设单位	郑州航空港区航程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河东第七棚户区1号地建设项目		
建设地址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平安西路以北、仙霞街以东		
建设规模	304682.22 平方米	合同价格	59767.165313 万元
勘察单位	河南省地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山东泰和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秦峰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果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田振涛	总监理工程师	杨以强
合同工期	750 日历天		
备注	施工许可内容详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施工许可证编号：410173202012300101

建设单位：郑州航空港区航程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张帅

工程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河东第七棚户区1号地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平安西路以北、仙霞街以东

建筑工程项目明细表

名称	建筑面积/长度（平方米/米）			层数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地下
1#住宅楼	16855.27	16288.46	566.81	33	1
2#住宅楼	16873.64	16300.45	573.19	33	1
3#住宅楼	29356.38	28432.28	924.10	33	1
4#住宅楼	29333.26	28420.50	912.76	33	1
5#住宅楼	16846.32	16279.81	566.51	33	1
6#住宅楼	16632.94	16098.54	534.40	33	1
7#住宅楼	16662.35	16132.13	530.22	33	1
8#住宅楼	16661.90	16131.91	529.99	33	1
9#住宅楼	29348.19	28419.95	928.24	33	1
商业S1#	9722.67	9722.67	/	5	/
商业S2#	13243.66	13243.66	/	3	/
西门卫	13.31	13.31	/	1	/

东门卫	14.17	14.17	/	1	/
车库出入口	1164.25	1164.25	/	1	/
地下车库	91953.91	/	91953.91	/	2
总建筑面积：304682.22平方米	地上建筑面积：206662.09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98020.13平方米					

备注：



注意事项

1. 本附件根据需随《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2. 本附件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

其他证明材料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1017320190107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19年 01 月 07 日



建设单位	郑州航空港区航程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河东第七棚户区5号地建设项目		
建设地址	祥里路以北，规划园博园西七街以东		
建设规模	326038.74平方米	合同价格	63159.10073万元
勘察单位	河南省地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山东泰和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秦峰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果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肖俊生	总监理工程师	孙文彤
合同工期	2016年3月28日—2018年4月17日		
备注	施工许可内容详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施工许可证编号：410173201901070101

建设单位：郑州航空港区航程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张瑞杰

工程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河东第七棚户区5号地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祥里路以北，规划园博园西七街以东

名称	建筑面积/长度（平方米/米）		层数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1#住宅楼	16183.40	16183.40	/	33
2#住宅楼	16170.07	16170.07	/	33
3#住宅楼	16167.68	16167.68	/	33
4#住宅楼	16166.94	16166.94	/	33
5#住宅楼	16164.39	16164.39	/	33
6#住宅楼	16192.27	16192.27	/	33
7#住宅楼	28544.67	28544.67	/	33
8#住宅楼	16106.88	16106.88	/	33
9#住宅楼	16171.42	16171.42	/	33
10#住宅楼	13280.36	13280.36	/	27

商业S1区	14929.14	14929.14	/	5	/
商业S2区	12482.00	12482.00	/	3	/
商业S3区	18012.82	18012.82	/	5	/
门卫	27.48	27.48	/	1	/
非机动车车棚	254.10	254.10	/	/	/
地下车库地上部分	692.33	692.33	/	/	/
地下车库（含主楼地下、公共配套）	108492.79	108492.79	/	/	/
总建筑面积：326038.74平方米 地上建筑面积：217545.95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108492.79平方米					
备注：					

注意事项

1. 本附件根据需要随《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2. 本附件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



1.3 汉都新苑地块三工程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p>(GF-2013-0201)</p> <p>施工HT2015-21</p> <h3>建设工程施工合同</h3> <p>工程名称: <u>汉都新苑地块三工程</u> 发 包 方: <u>西安中筑投资有限公司</u> 承 包 方: <u>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u> 签订日期: <u>2015年11月7日</u></p>	<h3>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h3> <p>发包人(全称): <u>西安中筑投资有限公司</u> 承包人(全称): <u>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u></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u>汉都新苑地块三工程项目</u>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p> <p>一、工程概况</p> <p>1. 工程名称: <u>汉都新苑地块三工程</u> 2. 工程地点: <u>西安市未央区朱宏路与北三环十字西北角</u>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 <u>自筹资金</u> 5. 工程内容: <u>设计施工图纸的全部内容,建筑面积约为722227.17㎡(以最终竣工面积为准)</u>。 6. 工程承包范围: <u>施工图内的全部工作内容</u>。</p> <p>二、合同工期</p> <p>开工日期: <u>2015年11月20日</u> 竣工日期: <u>2017年11月19日</u></p> <p>工期总日历天数: <u>24个月(暂定)</u>。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p> <p>1</p>
<p>三、质量标准</p> <p>工程质量符合 <u>合格</u>。</p> <p>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p> <p>1. 签约合同价为:</p> <p>人民币(大写)(暂定) <u>壹拾玖亿元整(¥: 1,900,000,000元)</u> 最终以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委会财政局委托的专业造价机构审定结算金额为基数,下浮6.17%后的工程造价为准。</p> <p>其中:</p> <p>(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p> <p>(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p> <p>(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p> <p>(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p> <p>2. 合同价格形式: <u>固定综合单价合同</u>。</p> <p>五、项目经理</p> <p>承包人项目经理: <u>乔二平</u>。</p> <p>六、合同文件构成</p> <p>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p> <p>(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p> <p>2</p>	<p>(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p> <p>(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p> <p>(4) 通用合同条款;</p> <p>(5) 技术标准和要求;</p> <p>(6) 图纸;</p> <p>(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p> <p>(8) 其他合同文件。</p> <p>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p> <p>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p> <p>七、承诺</p> <p>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p> <p>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p> <p>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p> <p>八、词语含义</p> <p>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p> <p>3</p>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5 年 11 月 7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陕西省西安市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后 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此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 合同签订方

发包人：  
西安中城投资有限公司  
(公章)

承包人：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竣工验收证书

施工表2

工程名称	汉都新苑地块三工程	开工日期	2015年 11月15日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19年12月23日
合同造价(万元)	190000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汉都新苑DK3工程1#、2#、3#、4#、5#、6#、7#、8#、9#、10#、11#、12#、13#、14#、15#、16#、17#、18#、19#、20#、21#、22#、23#、24#楼、25#楼及附属商业、26#(幼儿园)、地下车库、小区道路工程，共26个单体工程和配套商业。			
竣工验收日期: 2019年 12月 23日			
对工程的质量评定:  合格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勘察单位	勘察单位	勘察单位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 1.4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小营安置区）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平顶山高新区棚改安置小区投资建设一体化 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平顶山东部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平顶山东部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平顶山高新区棚改安置小区投资建设一体化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平顶山高新区棚改安置小区投资建设一体化项目。
2. 工程地点：平顶山高新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采购编号第 GXQ2015-033g 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加承包人提供的社会资本。
5. 工程内容：湛南棚改建设项目小营安置区和戴庄安置区及小区配套设施建设。
6. 工程承包范围：规划及施工图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

#### 二、合同工期

1. 高新区湛南棚改建设项目小营安置区：工期总日历天数：暂定 73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高新区湛南棚改建设项目戴庄安置区：工期总日历天数：暂定 73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暂定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拾伍亿伍仟万元整（¥ 3,550,000,000.00 元），以实际发生为准。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杨忠峰。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

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设计、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平顶山高新区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或盖章后 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 平顶山高新区棚改安置小区投资建设一体化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

签约方: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东部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平顶山市

签约日期: 2016年12月20日



### 平顶山高新区棚改安置小区投资建设一体化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

本补充协议由: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昌公司”)  
平顶山市东部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投公司”)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七局”)  
于2016年12月20日在平顶山市签署。

鉴于东投公司与中建七局于2015年12月28日在平顶山市签署《平顶山高新区棚改安置小区投资建设一体化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为确保高新区棚户区改造项目顺利进展,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根据平顶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高新区管委会”)与建昌公司会谈纪要,经签约三方协商一致,明确达成如下补充协议,各方共同遵守。

1. 建昌公司作为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建设方,三方一致同意,主合同中的发包人由东投公司变更为建昌公司。合同发包人变更后,在建设施工过程中,建昌公司依据东投公司建议出具相关手续和文件,东投公司全力支持和配合建昌公司履行主合同发包人的合同责任义务。

2. 鉴于平顶山高新区棚改安置小区投资建设一体化项目投标时,投标人中建七局承诺:承包人在投资收益补贴总额中扣减相当于工程造价2%(基数不含税金、规费、安全文明施工费等不可竞争费及业主方认质认价部分)作为对招标人的优惠条件。经各方协商一致,中建七局对发包人的优惠直接在

承包人最终工程造价(基数不含税金、规费、安全文明施工费等不可竞争费及发包人认质认价部分)中让利优惠2%,相应的工程进度款按此约定比例优惠,不再从平顶山中建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补贴中扣减。

3. 由于本项目暂时无法正常计量计价,导致主合同约定按月支付的工程进度款无法正常精确支付,结合项目实际完成情况,暂按施工单位单方提供的施工形象进度产值经发包人审核后支付暂定工程进度款,待本项目可以正常计量计价后,按实际发生的应付工程进度款予以扣减或补足差额。在本项目可以正常计量计价之前,工程进度款暂按此方式支付。

本补充协议是主合同的补充,与主合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一式叁拾捌份,三方各执陆份。

本补充协议自三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代表: \_\_\_\_\_ 职务: \_\_\_\_\_ 2016年12月20日

平顶山东部投资有限公司

代表: \_\_\_\_\_ 职务: \_\_\_\_\_ 2016年12月20日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代表: \_\_\_\_\_ 职务: \_\_\_\_\_ 2016年12月20日

  
陈颖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1#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28层, 地下2层 22647.2㎡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好	开工日期	2016.6.20
项目负责人	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蒋学军	完工日期	2020.8.1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检查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2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2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9 项, 符合规定 29 项 共抽查 29 项, 符合规定 29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阮亚洲 2020年9月10日		总工程师: 侯增彦 2020年9月10日	项目负责人: 王永好 2020年9月10日	项目负责人: 侯增彦 2020年9月10日	项目负责人: 阮亚洲 2020年9月10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技2-12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1#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2647.2㎡	
建设单位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5626.74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8.16	竣工验收时间	2020.9.1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无				
验收组人员名单	1. 观感组 组长: 阮亚洲 组员: 成征辉 林业强 魏阳洋 侯增彦 李闯 李鹏 白亚东 2. 实测组 组长: 刘德勇 组员: 王军峰 张智强 马坤 郭冬明 魏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勋助 李志升 孟磊磊 常经奎 王卓 3. 资料核查组 组长: 侯增彦 组员: 阮亚洲 王林青				
验收方案	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 并经监理签署意见。 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 1. 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 2. 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 专业配备齐全, 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 三、制定验收方案, 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 四、各参建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 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 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共3页第2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勘察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 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报告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 无违法违纪现象, 及时进行现场勘察, 提交勘察报告, 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基础、主体结构验收及竣工验收, 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监理单位:  
 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 在整个工程建设中, 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 无违法违纪现象, 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 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 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 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 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各种问题, 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 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  
 施工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合同执行, 在签订合同后, 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材料进场, 按时开工, 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 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  
 在整个施工过程中, 狠抓质量, 合理安排工期, 坚持文明施工, 工完场清, 较好的完成了本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共3页第3页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阮亚洲 项目负责人: 侯增彦 单位负责人: 侯增彦 2020年9月10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侯增彦 阮亚洲 张增彦 项目负责人: 侯增彦 单位负责人: 侯增彦 2020年9月10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王永好 侯增彦 项目负责人: 王永好 单位负责人: 王永好 2020年9月1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侯增彦 阮亚洲 王林青 项目负责人: 侯增彦 单位负责人: 侯增彦 2020年9月10日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阮亚洲 项目负责人: 王三村 单位负责人: 王三村 2020年9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河南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表13-1)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1#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2647.2m <sup>2</sup>
建设单位 (公章)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5626.74
结构层数	剪力墙结构	实际开工时间 2016.6.20/ 竣工时间 2020.9.10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地下二层 地上二十六层		
竣工验收时间	2020年9月10日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p>在施工建设中,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工程开工前,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办理《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有关文件,进行工程招投标,工程完工,办理了消防验收,无违反《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现象。</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91

对工 程 监 理 单 位 工 作 评 价	<p>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勘察规范,无违法违纪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提交勘察报告,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及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p>
对工 程 设 计 单 位 工 作 评 价	<p>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92

对工 程 监 理 单 位 工 作 评 价	<p>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整个工程建设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纪现象,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p>
对工 程 施 工 单 位 工 作 评 价	<p>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在签订合同后,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按时开工,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量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在整个施工过程中,严把质量,合理安排工期,坚持文明施工,较好地完成了本工程。</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93

对工 程 施 工 单 位 工 作 评 价	<p>组织竣工验收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单位签署意见。</li> <li>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组成验收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li> <li>2. 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套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li> </ol> </li> <li>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li> <li>四、五大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li> <li>五、验收评定:根据各参建方验收组验收的结果,对本工程做出实体明确的评定。</li> </ol>
-------------------------------------------------	-----------------------------------------------------------------------------------------------------------------------------------------------------------------------------------------------------------------------------------------------------------------------------------------------------------------------------------------------------------------------------------------------------------------------------------------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94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组织竣工验收形式：  
建设单位组织五大责任主体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以组长全面负责，各责任单位各尽其责，具体分组情况详见验收方案，按方案中确定的有代表性的位置、点数、实测实量，由业主、设计、勘察、监理、施工五大责任主体对质量作出全面的评价，并签署了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一、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主持验收工作。  
二、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确定验收组成员名单及验收内容。

三、各验收组分工如下：  
1、观感组  
组长：阮亚洲  
组员：成征辉 林业强 段阳萍 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

2、实测组  
组长：刘晓勇  
组员：王军锋 张蓉蓉 马帅 郭冬明 袁五北 郑永起 蒋学军 朱勋勋 孟磊磊 常经奎 王卓

3、资料核査组  
组长：陈军娜  
组员：柯丽 邢亚华 王林青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95

组织竣工验收内容：  
一、审查各参建方的竣工资料，由参验人员进行现场核对。  
二、实地查驗工程质量，分组对工程实体进行外观实测实量检查，如实填写记录数据。  
三、验收组根据工程实体检查情况，现场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管埋环节等做出全面评价，并签署工程验收意见。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96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 1、施工许可证。
- 2、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3、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报告。
- 4、监理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5、勘察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6、设计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7、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 8、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对工程是否符合规划设计进行检查出具的认可文件。
- 9、公安消防、环何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 10、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 11、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12、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 13、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文件。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97

###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1#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市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2647.2 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下2层/地上26层	高度	79.95m
开工时间	2016年6月20日	竣工时间	2020年7月10日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1#楼工程位于平顶山市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剪力墙结构，CFG 桩复合地基，1m 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地面；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每个单元安装两台莱茵电梯；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屋面防水为 3+3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监理依据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有关工程设计文件、规范、技术标准、监理合同及建设单位授权。		

19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b>施工质量控制</b>	<p>在施工过程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的有关规定，严格按监理程序实施，对原材料、设备、构配件进场进行严格把关，不符合要求的禁止使用在工地上；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件进行试验、见证取样试验以及质量保证资料进行详细审查，各种使用功能性试验全部完成并符合要求；地基和主体结构工程已组织验收，各方已签字盖章完善；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节能工程及电梯工程质量合格，无遗漏的质量缺陷及甩项工程。</p>
<b>企业自查情况</b>	<p>经自查，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施工资料及监理资料齐全，质量合格。</p>
<b>评估意见</b>	<p>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验收。</p>
<b>监理单位:</b>	
<b>总监理工程师:</b>	<p>(签字) 侯增霞</p>
<b>单位技术负责人:</b>	<p>(签字) 杨付春</p>
<p>2020年 9月 5日</p>	

20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 2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1#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2647.2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 (万元)	5626.74
建设单位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9.10	验收时间 2020.8.2
工程遗留情况	已按照设计图纸全部完成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阮亚洲 设计单位: 成钰辉 张斌 张锦 冯丽芳 施工单位: 李鹏 蒋学军 朱勋勋 孟鑫鑫 陈昕 邢亚华 监理单位: 侯增霞 马坤 郭冬明 袁玉北 何丽		
对工程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和管理各环节的全面评价	<p>容海川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对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进行了施工图设计,在安全、适用、经济三大原则的指导下,坚持以人为本,适度超前的思路,对节能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设计,整个设计受到广泛的认可与好评,该单位设计人员能深入现场,并根据施工进度,对节能工程进行检验,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与服务任务。</p> <p>监理单位合同签订后,新恒丰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组建了以总监侯增霞为核心的驻工地监理班子,编制了节能监理实施细则和工作程序,坚持工程例会制度和材料准入、复核制度,坚持工程事前控制为主,事中、事后控制为辅的原则,以及监督施工单位的质量“三检”程序和工作验收制度,能认真的对技术核定单、隐蔽工程记录、各检验批、分项、分部验收,密切配合施工单位,坚持节能部位实施旁站监理,较好地保证了工程施工质量。</p> <p>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能按照节能要求对建筑原材料,构配件进行检验,实行了见证取样制度,能在节能规范、规程要求内组织施工,各项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行为,整个施工过程中,能较好的履行施工合同,节能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p>		

73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 2 页第 2 页

序号	分项工程	主要验收内容及验收情况
1	墙体节能工程	1.保温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抗压强度或压缩强度;粘结材料的粘结强度;增强网的力学性能、抗腐蚀性能符合《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2.墙体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2	幕墙节能工程	/
3	门窗节能工程	1.外窗采用中空玻璃窗内平开窗,采用的品种、规格符合设计要求,质量证明文件齐全,建筑外窗的气密性、抗风压性、水密性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外窗传热系数、中空玻璃露点外窗气密性检测合格。门窗检测报告详细检测报告,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门窗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4	屋面节能工程	1.屋面保温采用 60 厚泡沫混凝土材料合格证,证明文件齐全,导热系数、密度、压缩强度、燃烧性能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屋面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5	地面节能工程	/
6	采暖节能工程	采暖系统的制式符合设计要求,散热器、阀门、过滤器,温度计及仪表均按照设计要求安装齐全,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7	通风与空调设备节能工程	1.通风空调绝热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吸水率检验合格,观感质量较好,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2.空调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8	空调与采暖系统冷热源及管网节能工程	管网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9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	1.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采用原材料的材质、规格、型号均符合设计要求,有相应厂家质量证明文件,并复试合格,技术资料齐全,并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和规定。 2.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10	监测与控制节能工程	/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设计单位意见(盖章): 施工单位意见(盖章): 监理单位意见(盖章):
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
日期:		2020年8月2日 2020年8月2日 2020年8月2日 2020年8月2日

74

### 勘察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 13-6)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1#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承担地质勘察时间	2015年2月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1#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建筑面积 22647.2 m <sup>2</sup> ,地上 26 层,地下 2 层,主楼为剪力墙结构,CFG 桩复合地基,1m 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铺楼面;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每个单元安装两台套窗电梯;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屋面防水为 3*3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勘察依据	国家现行规范及标准
勘察工作质量情况	我单位受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负责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工作。为施工图设计提供了详细资料,我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符合本工程的资质等级要求,在工程建设中,我单位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条件严格履行职责。
勘察单位对地基处理及基础施工质量情况的意见	该工程的地质勘察工作严格按照岩土工程勘察委托书以及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定执行,勘察方法采用勘探点的测试、钻探取土、波速测试、静力触探、标准贯入实验等多种手段相结合,勘探点的数量、间距、线距均满足规范要求,各种实验及数据全面、真实、可靠,所得结论合理,勘察结果满足设计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侯增霞 侯增霞
单位负责人(签字)	侯增霞 侯增霞
<p>2020年9月6日</p>	

75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 13-6)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1#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2647.2 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6 层, 地下 2 层	高度	79.95m
地基形式	CFG 柱复合地基	基础形式	平板式筏型基础
承担设计时间	2016 年 2 月		
工程概况	本次验收的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1#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剪力墙结构, CFG 柱复合地基, 1m 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兼蓄电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 3+3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设计依据	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业主提供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和外部水、电接口情况, 业主的使用要求及确认的设计方案; 国家现行的设计法规、规范、规程。		
设计工作质量自查结论及施工图审查要求整改内容及落实情况	本工程于 2016 年 2 月由我单位承担设计任务, 于 2016 年 2 月完成设计任务。依据太原市勘察设计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所作的勘察报告进行设计, 建筑结构常用规范、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等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进行设计, 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了施工图审查机构的审查, 设计资料齐全, 数据准确, 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工程设计变更情况	建筑变更 1 份; 结构变更 1 份; 节能变更 0 份; 属一般变更 1 份, 属重大变更需重新审图 0 份。		
设计单位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的意见	经本公司设计人员多次对该工程检查和本次工检查验收, 从地基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屋面工程、装饰工程、建筑节能工程以及水电安装均能达到设计要求, 并且各种资料 (图纸会审、变更、签证) 齐全, 符合设计施工图的内容及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单位负责人: (签字) 		
	2020 年 9 月 6 日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表 13-3)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1#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2647.2 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6 层, 地下 2 层	高度	79.95m
开工时间	2016.6.20	竣工时间	2020.8.16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1#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剪力墙结构, CFG 柱复合地基, 1m 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兼蓄电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 3+3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施工依据	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国家强制性法律、法规、政策、有关技术标准、规范以及与工程有关的资料。		
施工质量控制	建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 质量责任落实到个人, 人员持证上岗, 制定质量控制措施, 及时进行施工技术交底, 在施工过程中, 严格执行三检制度, 对建筑材料、构配件在进场前严格检查合格证和出厂证明, 并且对需要复试的原材料及时复试, 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 施工中认真做好各分项工程隐蔽验收记录认真整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做到真实、及时、同步、齐全。		
施工企业自查情况	已进行自检		
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 (签字)  单位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2020 年 8 月 16 日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表 13-3)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1#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367.56 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3 层	高度	11.4m
开工时间	2016.6.20	竣工时间	2020.8.16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1#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 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一层所有地面 (消控室、弱电机房为防静电地板) 为混凝土地面, 消控室、弱电机房相连卫生间在混凝土基础上进行刮糙, 二楼及以上所有地面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板; 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外墙采用仿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 3+3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施工依据	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国家强制性法律、法规、政策、有关技术标准、规范以及与工程有关的资料。		
施工质量控制	建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 质量责任落实到个人, 人员持证上岗, 制定质量控制措施, 及时进行施工技术交底, 在施工过程中, 严格执行三检制度, 对建筑材料、构配件在进场前严格检查合格证和出厂证明, 并且对需要复试的原材料及时复试, 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 施工中认真做好各分项工程隐蔽验收记录认真整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做到真实、及时、同步、齐全。		
施工企业自查情况	已进行自检		
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 (签字)  单位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2020 年 8 月 16 日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1#商业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 3 层/367.56 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好	开工日期	2016.6.20
项目负责人	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蒋学军	完工日期	2020.8.1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7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7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6 项, 经检查符合规定 26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5 项, 符合规定 15 项 共抽查 15 项, 符合规定 1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6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6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项目经理: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0 年 9 月 16 日	2020 年 9 月 16 日	2020 年 9 月 16 日	2020 年 9 月 16 日	2020 年 9 月 16 日	
注: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技2-12

监督号 \_\_\_\_\_ 共3页第1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1#商业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367.56m <sup>2</sup>	
建设单位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01.91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8.16	竣工验收时间	2020.9.1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无			
验收组人员名单	1、观感组 组长: 阮亚洲 组员: 成征辉 林业强 段阳萍 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 2、实测组 组长: 刘咏青 组员: 王翠峰 张蓉蓉 马帅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勤勤 李志升 孟鑫鑫 常经堂 王卓 3、资料检查组 组长: 何丽 组员: 邢亚华 王林青			
验收方案	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 并经监理单位签署意见。 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 1. 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 2. 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 专业配备齐全, 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 三、制定验收方案, 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 四、各参建方责任主体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 协助确定竣工验收时间。			

43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_\_\_\_\_ 共3页第2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勘察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 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报告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 无违法违规现象, 及时进行现场勘察, 提交勘察报告, 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基础、主体结构验收及竣工验收, 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监理单位:**  
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 在整个工程建设中, 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 无违法违规现象, 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 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 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 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 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各种问题, 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 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

**施工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 在签订合同后, 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 按时开工, 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 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  
在整个施工过程中, 狠抓质量, 合理安排工期, 坚持文明施工, 无完场清, 较好的完成了本工程。

44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_\_\_\_\_ 共3页第3页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阮亚洲 项目负责人: 阮亚洲 单位负责人: 阮亚洲 2020年9月10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段阳萍 侯增霞 张蓉蓉 项目负责人: 侯增霞 单位负责人: 侯增霞 2020年9月10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朱勤勤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勤勤 项目负责人: 朱勤勤 单位负责人: 朱勤勤 2020年9月1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刘咏青 王翠峰 张蓉蓉 马帅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勤勤 李志升 孟鑫鑫 常经堂 王卓 项目负责人: 刘咏青 单位负责人: 刘咏青 2020年9月10日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阮亚洲 项目负责人: 阮亚洲 单位负责人: 阮亚洲 2020年9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45

### 河南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表13-1)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1#商业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367.56m <sup>2</sup>	
建设单位 (公章)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01.91	
结构层数	框架结构	合同开、竣工时间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 东依第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地上3层	实际开、竣工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2020年9月10日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在建工程 基本建设程序 执行情况	在工程建设中, 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 工程开工前, 做好前期准备工作, 办理《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有关文件, 进行工程招投标, 工程施工, 办理了消防验收, 无违反《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现象。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47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对工 程勘 察单 位工 作评 价	<p>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勘察规范，无违法违纪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提交勘察报告，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及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p>
对工 程施 计单 位工 作评 价	<p>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的问题，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48

对工 程监 理单 位工 作评 价	<p>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整个工程建设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纪现象。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p>
对工 程施 工单 位工 作评 价	<p>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在签订合同后，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按时开工。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量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狠抓质量，合理安排工期，坚持文明施工，较好地完成了本工程。</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49

<p>组织竣工验收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签署意见。</li> <li>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li> <li>2、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套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li> </ol> </li> <li>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li> <li>四、五大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交竣工验收时间。</li> <li>五、验收评定：根据各参建方验收组验收的结果，对本工程做出实体明确的评定。</li> </ol>
---------------------------------------------------------------------------------------------------------------------------------------------------------------------------------------------------------------------------------------------------------------------------------------------------------------------------------------------------------------------------------------------------------------------------------------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50

<p>组织竣工验收形式：</p> <p>建设单位组织五大责任主体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以组长全面负责，各责任单位各尽其责，具体分组情况详见验收方案，按方案中确定的有代表性的位置、点数、实测实量，由业主、设计、勘察、监理、施工五大责任主体对质量作出全面的评价，并签署了工程竣工验收意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主持验收工作。</li> <li>二、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确定验收组成员名单及验收内容。</li> </ol> <p>三、各验收组分工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观感组             <p style="margin-left: 20px;">组长：阮亚洲</p> <p style="margin-left: 20px;">组员：成征辉 林业强 段阳萍 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p> </li> <li>2、实测组             <p style="margin-left: 20px;">组长：刘晓勇</p> <p style="margin-left: 20px;">组员：王军峰 张蓉蓉 马帅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勋勋 孟磊磊 常经奎 王卓</p> </li> <li>3、资料核查组             <p style="margin-left: 20px;">组长：陈军娜</p> <p style="margin-left: 20px;">组员：何丽 邢亚华 王林肯</p> </li> </ol>
-----------------------------------------------------------------------------------------------------------------------------------------------------------------------------------------------------------------------------------------------------------------------------------------------------------------------------------------------------------------------------------------------------------------------------------------------------------------------------------------------------------------------------------------------------------------------------------------------------------------------------------------------------------------------------------------------------------------------------------------------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51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组织竣工验收内容：

- 一、审查各参建方的竣工资料，由参验人员进行现场核对。
- 二、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分组对工程实体进行外观实测实量检查，如实填写记录数据。
- 三、验收组根据工程实体检查情况，现场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各环节等做出全面评价，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 . . 152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 1、施工许可证。
- 2、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3、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报告。
- 4、监理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5、勘察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6、设计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7、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 8、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对工程是否符合规划设计进行检查出具的认可文件。
- 9、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 10、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 11、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12、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 13、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文件。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 . . 153

###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1#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367.56 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3层	高度	11.4m
开工时间	2016年6月20日	竣工时间	2020年9月10日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1#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所有地面（不含消控室、弱电机房）为水泥混凝土地面，消控室、弱电机房为水泥砂浆地面；消防控制室、弱电机房墙面为白乳胶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外墙采用仿石漆墙面；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监理依据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有关工程设计文件、规范、技术标准、监理合同及建设单位授权。		

35

施工质量控制	在施工过程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的有关规定，严格按监程序实施，对原材料、设备、构配件进场进行严格把关，不符合要求的禁止使用在工地上；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件进行试验、见证取样试验以及质量保证资料进行详细审查，各种使用功能性试验全部完成并符合要求；地基和主体结构工程已组织验收，各方已签字盖章完善；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节能工程质量合格，无遗漏的质量缺陷及甩项工程。
企业自查情况	经自查，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施工资料及监理资料齐全，质量合格。
评估意见	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侯增敏 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杨树春	
2020年9月5日	

36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 2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1#商业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367.56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 (万元)	101.91	
建设单位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9.10	验收时间	2020.3.30
工程遗留情况	已按照设计图纸全部完成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阮亚洲 设计单位: 成征辉 张斌 张锦 冯丽芳 施工单位: 李鹏 蒋学军 朱勋勋 孟磊磊 陈昕 邢正平 监理单位: 侯增霞 马坤 郭冬明 袁玉北 何丽			
对工程施工、设备安装和节能管理的全过程评价	鄂海川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受我单位委托,对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进行了施工图设计,在安全、适用、经济三大原则的指导下,坚持以人为本,速度超前的思路,对节能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设计,整个设计受到广泛的认可与好评,该单位设计人员能深入现场,并根据施工进度,对节能工程进行检验,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与服务任务。 监理单位: 新恒丰金地集团有限公司组建了以总监理工程师为核心的驻地工程监理班子,编制了节能监理实施细则和工作程序,坚持工程例会制度和材料进场、复验制度,坚持工程事前控制为主,事中、事后控制为辅的原则,以及监理单位的质量“三检”程序和工作报验制度,能认真的技术核定单、隐蔽工程记录,各地验收、分项、分部验收,密切配合施工单位,坚持节能部位实施旁站监理,较好地保证了工程施工质量。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能按照节能要求对建筑原材料,构配件进行检验,实行了见证取样制度,能在节能规范、规范要求内组织施工,各项质量控制在安全、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行为,整个施工过程中,能较好的履行施工合同,节能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规定。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 2 页第 2 页

序号	分项工程	主要验收内容及验收情况
1	墙体节能工程	1. 保温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抗压强度或压缩强度; 粘结材料的粘结强度; 增强网的力学性能、抗腐蚀性能等符合《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2. 墙体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2	幕墙节能工程	/
3	门窗节能工程	1. 外窗采用断桥铝合金平开窗,采用的品种、规格符合设计要求,质量证明文件齐全,建筑外窗的气密性、抗风压性、水密性均符合设计要求及现场情况,外窗传热系数、中空玻璃露点及外窗现场气密性检测合格,门窗检测有详细检测报告,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 门窗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4	屋面节能工程	1. 屋面保温采用泡沫混凝土材料合格证,证明文件齐全,导热系数、密度、压缩强度、燃烧性能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 屋面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5	地面节能工程	/
6	采暖节能工程	/
7	通风与空调设备节能工程	/
8	空调与采暖系统冷热源及管网节能工程	/
9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	1.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采用新材料的材质、规格、型号均符合设计要求,有相应厂家质量证明文件,并复试合格,技术资料齐全,并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和规范。 2.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10	监测与控制节能工程	/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设计单位意见(盖章): 施工单位意见(盖章): 监理单位意见(盖章):
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日期: 2020年8月2日		日期: 2020年3月5日 日期: 2020年3月5日 日期: 2020年3月9日

勘察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 13-5)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1#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逸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承担地质勘察时间	2015年2月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1#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逸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和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一层所有地面(消控室、弱电机房为静电地板地面)为混凝土地面,消控室、弱电机房相连卫生间在混凝土地面基础上进行贴砖,二楼及以上所有地面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外墙采用仿石漆墙面;屋面防水为 3+3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勘察依据	国家现行规范及标准
勘察工作质量情况	我单位受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负责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工作,为施工图设计提供了详细资料,我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符合本工程的资质等级要求,在工程建设当中,我单位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条件严格履行职责。
勘察单位对地基处理施工及基础施工质量情况的意见	该工程的地质勘察工作严格按照岩土工程勘察委托书以及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定执行,勘察方法采用勘探点的测试、钻探取土、波速测试、静力触探、标准贯入实验等多种手段结合,勘探点的数量、点距、线距均满足规范要求,各种实验及数据全面、真实、可靠,所得结论合理,勘察结果满足设计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阮文忠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张锦涛
日期	2020年7月6日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 13-6)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1#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逸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367.56 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3 层	高度	11.4m
地基形式	天然地基	基础形式	柱下独立基础和条形基础
承担设计时间	2016年2月		
工程概况	本次验收的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1#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逸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和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一层所有地面(消控室、弱电机房为静电地板地面)为混凝土地面,消控室、弱电机房相连卫生间在混凝土地面基础上进行贴砖,二楼及以上所有地面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外墙采用仿石漆墙面;屋面防水为 3+3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设计依据	建筑工程设计合同,业主提供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和外部水、电接口情况,业主的使用要求及确认的设计方案;国家现行的设计法规、规范、规程。		
设计工作质量情况自查结论及施工图审查要求	本工程于 年 月由我单位承接设计任务,于 年 月完成设计任务,依据太原市群英岩土工程勘察检测有限公司所作的勘察报告进行设计,建筑结构常用规范、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等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进行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了施工图审查机构的审查,设计资料齐全,数据准确,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工程设计变更情况	建筑变更 1 份; 结构变更 0 份; 节能变更 0 份; 属一般变更 1 份,属重大变更需重新图审 0 份。		
设计单位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的意见	经本公司设计人员多次对该工程检查和本次交工检查验收,从地基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屋面工程、装饰工程、建筑节能工程以及水电安装均能达到设计要求,并且各种资料(图纸会审、变更、签证)齐全,符合设计施工图的内容及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张锦涛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张锦涛		
日期	2020年9月6日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表 13-3)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2#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0331.1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6 层, 地下 2 层	高度	78.8m
开工时间	2016.6.20	竣工时间	2020.8.16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2#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剪力墙结构, CFG 桩复合地基, 1m 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莱茵电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 3+3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施工依据	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国家强制性法律、法规、政策、有关技术标准、规范以及与工程有关的资料。		
施工质量控制	建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 质量责任落实到个人, 人员持证上岗, 制定质量控制措施, 及时进行施工技术交底, 在施工过程中, 严格执行三检制度。对建筑材料、构配件在进场前严格检查合格证和出厂证明, 并且对需要复试的材料及时复试, 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施工中认真做好各分项工程隐蔽验收记录认真整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做到真实、及时、同步、齐全。		
施工企业自查情况	已进行自检		
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 (签字)  单位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2020 年 8 月 16 日		

### 表 H. 0. 1- 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2#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 26 层, 地下 2 层, 20331.1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好	开工日期	2016.6.20
项目负责人	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蒋学军	完工日期	2020.8.1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2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2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9 项, 符合规定 29 项 共抽查 29 项, 符合规定 29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10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 年 9 月 10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10 日	

注: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2#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0331.1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下 2 层/地上 26 层	高度	78.8m
开工时间	2016 年 6 月 20 日	竣工时间	2020 年 9 月 10 日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2#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剪力墙结构, CFG 桩复合地基, 1m 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莱茵电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 3+3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监理依据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有关工程设计文件、规范、技术标准、监理合同及建设单位授权。		

施工质量控制	在施工过程中, 监理单位执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的有关规定, 严格按监理程序实施, 对原材料、设备、构配件进场进行严格把关, 不符合要求的禁止使用在工地上; 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件进行试验、见证取样试验以及质量保证资料进行详细审查, 各种使用功能性试验全部完成并符合要求; 地基和主体结构工程已组织验收, 各方已签字盖章完善; 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节能工程及电梯工程质量合格, 无遗漏的质量缺陷及甩项工程。
企业自查情况	经自查, 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 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 施工资料及监理资料齐全, 质量合格。
评估意见	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单位技术负责人: (签字)  2020 年 9 月 5 日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找2-12

监督号

共3页第1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2#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0331.1m <sup>2</sup>	
建设单位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5426.67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 - 2020.8.16	竣工验收时间	2020.9.1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无		
验收组人员名单	1、观感组 组长: 阮亚洲 组员: 成廷辉 林业强 魏阳序 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 2、实测组 组长: 刘焱勇 组员: 王军峰 张耀军 马坤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勤勤 李志升 孟磊磊 常经奎 王卓 3、资料核查组 组长: 何璐 组员: 邢亚华 王林青			
验收方案	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 并经监理单位签署意见。 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 1. 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 2. 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 专业配备齐全, 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 三、制定验收方案, 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 四、各参建方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 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 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			

22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共3页第2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勘察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 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报告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 提交勘察报告, 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基础、主体结构验收及竣工验收, 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监理单位:**  
 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 在整个工程建设中, 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 无违法违规现象, 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 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 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 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 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的问题, 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 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

**施工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 在签订合同后, 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 按时开工, 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 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

在整个施工过程中, 狠抓质量, 合理安排工期, 坚持文明施工, 工完场清, 较好的完成了本工程。

23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共3页第3页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阮亚洲 项目负责人: 阮亚洲 单位负责人: 阮亚洲 2020年9月10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刘焱勇 侯增霞 张耀军 项目负责人: 刘焱勇 单位负责人: 刘焱勇 2020年9月10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李永超 蒋学军 林青 项目负责人: 李永超 单位负责人: 李永超 2020年9月1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侯增霞 阮亚洲 何璐 项目负责人: 侯增霞 单位负责人: 侯增霞 2020年9月10日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阮亚洲 项目负责人: 阮亚洲 单位负责人: 阮亚洲 2020年9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24

### 勘察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13-5)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2#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承担地质勘察时间	2015年2月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2#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建筑面积20331.1m <sup>2</sup> , 地上26层, 地下2层。主楼为剪力墙结构, CFG桩复合地基, 1m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素水泥浆找平;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货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勘察依据	国家现行规范及标准
勘察工作质量情况	我单位受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 负责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工作, 为施工图设计提供了详细资料, 我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 符合本工程的资质等级要求, 在工程建设当中, 我单位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条件严格履行职责。
自查结论	该工程的地质勘察工作严格按照岩土工程勘察委托书以及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定执行。勘察方法采用勘探点的测试、钻探取土、波速测试、静力触探、标准贯入实验等多种手段结合。勘探点的数量、点距、线距均满足规范要求。各种实验及数据全面、真实、可靠, 所得结论合理, 勘察结果满足设计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阮亚洲 单位负责人 (签字): 阮亚洲 2020年9月6日

56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13-6)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2#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0331.1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26层,地下2层	高度	78.8m
地基形式	CFG桩复合地基	基础形式	平板式筏型基础
承担设计时间	2020年7月		
工程概况	本次验收的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2#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剪力墙结构,CFG桩复合地基,1m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室内为茶水间吊顶;每个单元安装两台家用电梯;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设计依据	建筑工程设计合同,业主提供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和外部水、电接口情况,业主的使用要求及确认的设计方案;国家现行的设计法规、规范、规程。		
设计工作质量情况自查结论及施工图审查要求整改内容及落实情况	本工程于7月由我单位承担设计任务,于7月完成设计任务。依据太原市海海岩土工程勘察检测有限公司所作的勘察报告进行设计,建筑常用规范、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等国家现行设计标准进行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了施工图审查机构的审查,设计资料齐全,数据准确,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工程设计变更情况	建筑变更1份,结构变更0份,节能变更0份;属一般变更1份,属重大变更需重新图审0份。		
设计单位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的意见	经本公司设计人员多次对该工程检查和本次交工检查验收,从地基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屋面工程、装饰工程、建筑节能工程以及水电安装均能达到设计要求,并且各种资料(图纸会审、变更、签证)齐全,符合设计施工图的内容及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0年9月6日		

.00. 74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2#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20331.1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万元)	5406.47	
建设单位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9.10	验收时间	2020.8.2
工程遗留情况	已按照设计图纸全部完成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阮亚洲 设计单位: 成征祥 张斌 张勃 冯丽芳 施工单位: 李鹏 蒋学军 朱勋勋 孟磊磊 陈昕 邢亚华 监理单位: 侯增霞 马坤 郭冬明 裴玉北 何丽			
对工程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咨海川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受我单位委托,对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进行了施工图设计。在安全、适用、经济三大原则的指导下,坚持以人为本,速度超前的思路,对节能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设计,整个设计受到广泛的认可与好评。该单位设计人员能深入现场,并根据施工进度,对节能工程进行验收,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与服务任务。 监理单位合同签订后,新恒丰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组建了以总监侯增霞为核心的轻工地监理单位,编制了节能监理实施细则和工作程序,坚持工程例会制度和材料报审、复验制度,坚持工程事前控制为主,事中、事后控制为辅的原则,以及监理单位的质量“三检”程序和工作报验制度,能认真的对技术核定单、隐蔽工程记录、各检验批、分项、分部验收,密切配合施工单位,并督促监理单位实施旁站监理,较好的保证了工程验收任务。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能按照节能要求对建筑原材料,构配件进行检验,实行了见证取样制度,能在节能规范、规程要求内组织施工,各项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行为。整个施工过程中,能较好的履行施工合同,节能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			

75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序号	分项工程	主要验收内容及验收情况
1	墙体节能工程	1、保温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抗压强度或压缩强度、黏结材料的黏结强度;增强网的力学性能、抗腐蚀性能符合《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2、墙体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2	幕墙节能工程	/
3	门窗节能工程	1、外窗采用中空玻璃窗内开平开,采用的品种、规格符合设计要求,质量证明文件齐全,建筑外窗的气密性、抗风压性、水密性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外窗传热系数、中空玻璃单元及外窗气密性检测合格,门窗检测有详细检测报告,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门窗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4	屋面节能工程	1、屋面保温采用60厚挤塑泡沫塑料保温层材料合格,证明文件齐全,导热系数、密度、压缩强度、燃烧性能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屋面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5	地面节能工程	/
6	采暖节能工程	采暖系统的制式符合设计要求,散热器、阀门、过滤器、温度计及仪表均按照设计要求安装齐全,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7	通风与空调设备节能工程	1、通风空调绝热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吸水率检验合格,观感质量较好,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2、空调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8	空调与采暖系统冷热源及管网节能工程	管网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9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	1、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采用原材料的材质、规格、型号均符合设计要求,有相应厂家质量证明文件,并复试合格。技术资料齐全,并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和规范。 2、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10	监测与控制节能工程	/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设计单位意见(盖章):		
监理单位意见(盖章):		
负责人(签字):	技术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2020年8月7日	2020年8月2日	2020年8月2日

76

### 河南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表13-1)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2#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20331.1m <sup>2</sup>
建设单位(公章)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5406.47
结构层数	剪力墙结构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9.10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竣工验收时间	2020年9月10日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	在工程建设中,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工程开工前,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办理《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有关文件,进行工程招投标,工程完工,办理了消防验收,无违反《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现象。		
在工			
程建			
设中			
执行			
基本			
建设			
程序			
情况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98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对工 程勘 察单 位工 作评 价	<p>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勘察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提交勘察报告，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及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p>
对工 程设 计单 位工 作评 价	<p>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问題，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99

对工 程监 理单 位工 作评 价	<p>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整个工程建设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p>
对工 程施 工单 位工 作评 价	<p>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在签订合同后，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按时开工。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狠抓质量，合理安排工期，坚持文明施工，较好地完成了本工程。</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00

组织竣工验收程序：	<p>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并经监理单位签署意见。</p> <p>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组成验收组。</p> <p>1、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p> <p>2、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套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p> <p>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p> <p>四、五大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p> <p>五、验收评定：根据各参建方验收组验收的结果，对本工程做出实体明确的评定。</p>
-----------	-----------------------------------------------------------------------------------------------------------------------------------------------------------------------------------------------------------------------------------------------------------------------------------------------------------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01

组织竣工验收形式：	<p>建设单位组织五大责任主体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以组长全面负责，各责任单位各尽其责，具体分组情况详见验收方案。按方案中确定的有代表性的位置、点数、实测实量，由业主、设计、勘察、监理、施工五大责任主体对质量作出全面的评估，并签署了工程竣工验收意见。</p> <p>一、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主持验收工作。</p> <p>二、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确定验收组成员名单及验收内容。</p> <p>三、各验收组分工如下：</p> <p>1、观感组</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长：阮亚洲</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员：成征辉 林业强 殷阳洋 侯博霞 李闯 李鹏 白东亚</p> <p>2、实测组</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长：刘铁勇</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员：王翠峰 张春蓉 马帅 郭冬明 袁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勋勋 孟磊磊 常栓奎</p> <p>王卓</p> <p>3、资料核查组</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长：陈军娜</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员：何丽 邢亚华 王林肯</p>
-----------	--------------------------------------------------------------------------------------------------------------------------------------------------------------------------------------------------------------------------------------------------------------------------------------------------------------------------------------------------------------------------------------------------------------------------------------------------------------------------------------------------------------------------------------------------------------------------------------------------------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02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组织竣工验收内容：

- 一、审查各参建方的竣工资料，由参验人员进行现场核对。
- 二、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分组对工程实体进行外观实测实量检查，如实填写记录数据。
- 三、验收组根据工程实体检查情况，现场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各环节做出全面评价，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0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 1、施工许可证。
- 2、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3、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报告。
- 4、监理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5、勘察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6、设计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7、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 8、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对工程是否符合规划设计进行检查出具的认可文件。
- 9、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 10、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 11、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12、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 13、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文件。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64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改造项目A区2#社区服务用房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3层/481.95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好	开工日期	2016.6.20
项目负责人	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蒋学军	完工日期	2020.8.1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7 分部，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7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6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6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5 项，符合规定 15 项 共抽查 15 项，符合规定 1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侯增霞	总监理工程师: 侯增霞	项目负责人: 侯增霞	项目负责人: 侯增霞	项目负责人: 侯增霞
	2020年9月16日	2020年9月16日	2020年9月16日	2020年9月16日	2020年9月16日

- 3 - 10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表 13-3)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改造项目A区2#社区服务用房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481.95 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3层	高度	11.550m
开工时间	2016.6.20	竣工时间	2020.8.16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改造项目A区2#社区服务用房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商业网点地面为混凝土地面，墙面为抹灰毛墙面；一层楼梯间、卫生间在混凝土地面基础上进行贴砖；二楼及以上所有楼面为地砖楼面，室内墙面为乳胶漆墙面；人行道墙面、消防通道墙面为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顶棚为岩棉保温乳胶漆顶棚；外墙采用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施工依据	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国家强制性法律、法规、政策、有关技术标准、规范以及与工程有关的资料。		
施工质量控制	建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质量责任落实到个人，人员持证上岗，制定质量控制措施，及时进行施工技术交底，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三检制度，对建筑材料、构配件在进场前严格检查合格证和出厂证明，并且对需要复试的原材料及时复试，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施工中认真做好各分项工程隐蔽验收记录认真整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做到真实、及时、同步、齐全。		
施工企业自查情况	已进行自检		
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签字) 侯增霞 单位负责人: (签字) 侯增霞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侯增霞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8月16日</div>			

10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2#社区服务用房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481.95 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3层	高度	11.55m
开工时间	2016年6月20日	竣工时间	2020年9月10日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2#社区服务用房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至三层所有地面为地砖地面；一至三层为白乳胶漆顶棚，室内墙面为乳胶漆墙面；人行通道顶棚为白乳胶漆；外墙采用仿石漆墙面；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监理依据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有关工程设计文件、规范、技术标准、监理合同及建设单位授权。		

37

施工质量 控制	在施工过程中，监理单位执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的有关规定，严格按监理程序实施，对原材料、设备、构配件进场进行严格把关，不符合要求的禁止使用在工地上；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件进行试验、见证取样试验以及质量保证资料进行详细审查，各种使用功能性试验全部完成并符合要求；地基和主体结构工程已组织验收，各方已签字盖章完善；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节能工程质量合格，无遗漏的质量缺陷及甩项工程。
企业自查 情况	经自查，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施工资料及监理资料齐全，质量合格。
评估意见	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侯增霞 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 杨作春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7月5日</p>	

38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2#社区服务用房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481.95m <sup>2</sup>	
建设单位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11.11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8.16	竣工验收时间	2020.7.1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无			
验收组人员名单	1、观感组 组长：阮亚洲 组员：戚正辉 林业强 殷阳洋 侯增霞 李阔 李鹏 白亚东 2、实测组 组长：刘晓勇 组员：王军峰 张智智 马坤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勤勤 李志升 孟磊磊 常纪奎 王卓 3、资料核查组 组长：何鹏 组员：郭亚华 王梓菁			
验收方案	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单位审查。 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 1. 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 2. 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备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 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 四、各参建方责任主体初始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			

46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理单位	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整个工程建设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规行为，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及时处理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 施工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在签订合同后，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按时开工。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 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狠抓质量，合理安排工期，坚持文明施工，工完场清，较好的完成了本工程。
------	--------------------------------------------------------------------------------------------------------------------------------------------------------------------------------------------------------------------------------------------------------------------------------------------------------------------------------------------------------------------------------------------------------------------------------------------------------------------------------------------------------

47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共3页第3页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李永强</b> 项目负责人: <b>李永强</b> 单位负责人: <b>李永强</b> 2020年9月10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张丽群 张博 张博</b> 项目负责人: <b>张博</b> 单位负责人: <b>张博</b> 2020年9月10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张博 张博</b> 项目负责人: <b>张博</b> 单位负责人: <b>张博</b> 2020年9月1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张博 张博</b> 项目负责人: <b>张博</b> 单位负责人: <b>张博</b> 2020年9月10日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张博 张博</b> 项目负责人: <b>张博</b> 单位负责人: <b>张博</b> 2020年9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b>A</b>		

### 勘察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13-5)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2#社区服务用房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承担地质勘察时间	2020年7月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2#社区服务用房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 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商业网点地面为混凝土地面, 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一层楼梯间、卫生间在混凝土地面基础上进行贴砖; 二楼及以上所有楼面为地砖楼面, 室内墙面为乳胶漆墙面; 人行道墙面、消防通道墙面为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 顶棚为岩棉保温乳胶漆顶棚; 外墙采用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勘察依据	国家现行规范及标准
勘察工作质量情况	我单位受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 负责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工作, 为施工图设计提供了详细资料。我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 符合本工程的资质等级要求, 在工程建设中, 我单位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条件严格履行职责。
自查结论	该工程的地质勘察工作严格按照岩土工程勘察委托书以及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定执行, 勘察方法采用勘探点的测放、钻探取土、波速测试、静力触探、标准贯入实验等多种手段结合。勘探点的数量、点距、线距均满足规范要求。各种实验及数据全面、真实、可靠, 所得结论合理, 勘察结果满足设计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公章)	勘察单位(公章): <b>河南建昌地质勘察有限公司</b> 项目负责人: (签字) <b>李永强</b> 单位负责人: (签字) <b>李永强</b> 2020年9月6日

###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13-6)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2#社区服务用房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481.95 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3层	高度	11.550m
地基形式	天然地基	基础形式	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
承担设计时间	2016年7月		
工程概况	本次验收的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2#社区服务用房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 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商业网点地面为混凝土地面, 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一层楼梯间、卫生间在混凝土地面基础上进行贴砖; 二楼及以上所有楼面为地砖楼面, 室内墙面为乳胶漆墙面; 人行道墙面、消防通道墙面为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 顶棚为岩棉保温乳胶漆顶棚; 外墙采用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设计依据	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业主提供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和外部水、电接口情况, 业主的使用要求及确认的设计方案; 国家现行的设计法规、规范、规程。		
设计工作质量情况	本工程于2016年7月由我单位承接设计任务, 于2016年7月完成设计任务。依据太原市海岩岩土工程勘察检测有限公司所作的勘察报告进行设计, 建筑结构常用规范、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等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进行设计, 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了施工图审查机构的审查, 设计资料齐全, 数据准确, 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结论及施工图审查要求整改内容及落实情况	本工程于2016年7月由我单位承接设计任务, 于2016年7月完成设计任务。依据太原市海岩岩土工程勘察检测有限公司所作的勘察报告进行设计, 建筑结构常用规范、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等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进行设计, 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了施工图审查机构的审查, 设计资料齐全, 数据准确, 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工程设计变更情况	建筑变更1份; 结构变更0份; 节能变更0份; 属一般变更1份, 属重大变更需重新图审0份。		
设计单位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的意见	经本公司设计人员多次对该工程检查和本次交工检查验收, 从地基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屋面工程、装饰工程、建筑节能工程以及水电安装均能达到设计要求, 并且各种资料(图纸会审、变更、签证)齐全, 符合设计施工图的内容及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b>河南建昌地质勘察有限公司</b> 项目负责人: (签字) <b>张博</b> 单位负责人: (签字) <b>张博</b> 2020年9月6日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2#社区服务用房	建筑面积(m <sup>2</sup> )	481.95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万元)	161.11	
建设单位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9.10	验收时间	2020.3.30
工程遗留情况	已按照设计图纸全部完成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阮亚洲 设计单位: 张博 张博 张博 冯丽芳 施工单位: 李鹏 蒋学军 朱勤勤 孟磊磊 陈昕 邢亚华 监理单位: 侯增霞 马帅 郭冬明 梁玉北 何丽			
对工程的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各环节的全面评价	青海川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受我单位委托, 对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进行了施工图设计, 在安全、适用、经济三大原则的指导下, 坚持以人为本, 进度超前的思路, 对节能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设计, 整个设计受到广泛的认可与好评。该单位设计人员能深入现场, 并根据施工进度, 对节能工程进行检查, 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与服务任务。 监理单位合同签订后, 新恒丰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组建了以总监侯增霞为核心的轻工地监理班子, 编制了节能监理实施细则和工作程序, 坚持工程例会制度和材料进场、验收制度, 坚持工程事前控制为主, 事中、事后控制为辅的原则, 以及监理单位的质量“三检”程序和工作报验制度, 能认真的对技术交底单、隐蔽工程记录、各检验批、分项、分部验收, 密切配合施工单位, 坚持节能部位实施旁站监理, 较好地保证了工程建筑节能任务。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能按照节能要求对建筑材料、构配件进行检查, 实行了见证取样制度, 能在节能规范、规程要求内组织施工, 各项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行为。整个施工过程中, 能较好的履行施工合同, 节能分部工程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 2 页第 2 页

序号	分项工程	主要验收内容及验收情况
1	墙体节能工程	1、保温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抗压强度或压缩强度；粘结材料的粘结强度；增强网的力学性能、抗腐蚀性能符合《建筑节能工程施工验收规范》的规定。 2、墙体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章齐全真实有效。
2	幕墙节能工程	/
3	门窗节能工程	1、外窗采用断桥铝合金平开窗，采用的品种、规格符合设计要求，质量证明文件齐全，建筑外窗的气密性、抗风压性、水密性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外窗传热系数、中空玻璃露点及外窗现场气密性检测合格。门窗检测有详细检测报告，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门窗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章齐全真实有效。
4	屋面节能工程	1、屋面保温采用泡沫混凝土原材料合格，证明文件齐全，导热系数、密度、抗压强度、燃烧性能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屋面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章齐全真实有效。
5	地面节能工程	/
6	采暖节能工程	/
7	通风与空调设备节能工程	/
8	空调与采暖系统冷热源及管网节能工程	/
9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	1、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采用原材料的材质、规格、型号均符合设计要求，有相应厂家质量证明文件，并复试合格，技术资料齐全，并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和规范。 2、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章齐全真实有效。
10	监测与控制节能工程	/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设计单位意见(盖章):  施工单位意见(盖章):  监理单位意见(盖章): 
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监理(签字):
		
2020年9月7日	2020年3月20日	2020年3月30日

92

### 河南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竣13-1)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2#社区服务用房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481.95m <sup>2</sup>
建设单位(公章)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61.11
结构层数	框架结构	合同开、竣工时间	工程地点	平顶山市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路,东依建一路,南临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地上3层	实际开、竣工时间		
		2016.6.20/ 2020.9.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年9月10日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在施工建设中,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工程开工前,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办理《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有关文件,进行工程招投标,工程竣工,办理了消防验收,无违反《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现象。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54

对工程勘察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勘察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提交勘察报告,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及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对工程设计	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及时处理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55

对工程监理	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整个工程建设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对工程施工	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在签订合同后,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按时开工,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狠抓质量,合理安排工期,坚持文明施工,较好地完成了本工程。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56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组织竣工验收程序：

- 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签署意见。
- 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
  - 1、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
  - 2、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备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
- 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
- 四、五大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
- 五、验收评定：根据各参建方验收组验收的结果，对本工程做出实体明确的评定。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57

### 组织竣工验收形式：

建设单位组织五大责任主体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以组长全面负责，各责任单位各尽其责，具体分组情况详见验收方案。按方案中确定的有代表性的位置、点数、实测实量，由业主、设计、勘察、监理、施工五大责任主体对质量作出全面的评价，并签署了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一、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主持验收工作。

二、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确定验收组成员名单及验收内容。

### 三、各验收组分工如下：

#### 1、观感组

组长：阮亚洲

组员：成征辉 林业强 段阳萍 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

#### 2、实测组

组长：刘晓勇

组员：王军锋 张蓉蓉 马坤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起 蒋学军 朱勋勋 孟磊磊 常经奎

王卓

#### 3、资料核查组

组长：陈军娜

组员：何丽 邢亚华 王林青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58

### 组织竣工验收内容：

- 一、审查各参建方的竣工资料，由参验人员进行现场核对。
- 二、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分组对工程实体进行外观实测实量检查，如实填写记录数据。
- 三、验收组根据工程实体检查情况，现场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关键环节等做出全面评价，并签署工程验收意见。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59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 1、施工许可证。
- 2、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3、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报告。
- 4、监理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5、勘察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6、设计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7、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 8、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对工程是否符合规划设计进行查验出具的认可文件。
- 9、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 10、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 11、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12、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 13、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文件。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60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改项目A区3#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26层/ 地下2层/ 21309.66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好	开工日期	2016.6.20
项目负责人	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蒋学军	完工日期	2020.8.1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2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2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功能检验及抽查结果	共抽查 29 项, 符合规定 29 项 共抽查 29 项, 符合规定 29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阮海州 2020年9月10日	总监理工程师: 侯增霞 2020年9月10日	项目负责人: 蒋学军 2020年9月10日	项目负责人: 王永好 2020年9月10日	项目负责人: 蒋学军 2020年9月10日	项目负责人: 蒋学军 2020年9月10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表13-3)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改项目A区3#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1309.66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26层, 地下2层	高度	79.95m
开工时间	2016.6.20	竣工时间	2020.8.16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改项目A区3#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剪力墙结构, CFG 桩复合地基, 1m 厚筏板基础, 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菜茵电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 3+3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施工依据	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国家强制性法律、法规、政策、有关技术标准、规范以及工程有关的资料。		
施工质量控制	设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 质量责任落实到个人, 人员持证上岗, 制定质量控制措施, 及时进行施工技术交底, 在施工过程中, 严格执行三检制度, 对建筑原材料、构配件在进场前严格检查合格证和出厂证明, 并且对需要复试的原材料及时复试, 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 施工中认真做好各分项工程隐蔽验收记录认真整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做到真实、及时、同步、齐全。		
施工企业自查情况	已进行自检		
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 (签字)			
单位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侯增霞			
2020年8月16日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改项目A区3#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1309.66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下2层/地上26层	高度	79.95m
开工时间	2016年6月20日	竣工时间	2020年9月10日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改项目A区3#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剪力墙结构, CFG 桩复合地基, 1m 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菜茵电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 3+3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监理依据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有关工程设计文件、规范、技术标准、监理合同及建设单位授权。		

施工质量控制	在施工过程中, 监理项目部执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的有关规定, 严格按监理程序实施, 对原材料、设备、构配件进场进行严格把关, 不符合要求的禁止使用在工地上; 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件进行试验、见证取样试验以及质量保证资料进行详细审查, 各种使用功能性试验全部完成并符合要求; 地基和主体结构工程已组织验收, 各方已签字盖章完善; 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节能工程及电梯工程质量合格, 无遗漏的质量缺陷及甩项工程。
企业自查情况	经自查, 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 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 施工资料及监理资料齐全, 质量合格。
评估意见	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侯增霞	
单位技术负责人: (签字) 杨付春	
2020年9月6日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技2-12

监督号

共3页第1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3#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1309.66m <sup>2</sup>
建设单位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5590.89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8.16	竣工验收时间 2020.9.1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无		
验收组人员名单	1、观感组 组长：阮亚洲 组员：戚征博 林业强 段阳祥 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 2、实测组 组长：刘建勇 组员：王军锋 张睿睿 马帅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勋勋 李志升 高磊磊 李培奎 王卓 3、资料检查组 组长：何丽 组员：邢亚华 王林青		
验收方案	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单位签署意见。 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组成验收组。 1. 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 2. 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备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 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 四、各参建责任主体验收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		

25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共3页第2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勘察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报告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纪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提交勘察报告，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基础、主体结构验收及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监理单位：**  
 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整个工程建设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纪现象，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的问题，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

**施工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在签订合同后，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按时开工。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

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狠抓质量，合理安排工期，坚持文明施工，工完场清，较好的完成了本工程。

26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共3页第3页

意见	合格	参加人：阮亚洲	项目负责人：阮亚洲	单位负责人：阮亚洲	2020年9月10日
设计单位意见	合格	参加人：段阳祥 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	项目负责人：侯增霞	单位负责人：侯增霞	2020年9月10日
施工单位意见	合格	参加人：王军锋 张睿睿 马帅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勋勋 李志升 高磊磊 李培奎 王卓	项目负责人：侯增霞	单位负责人：侯增霞	2020年9月10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合格	参加人：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	项目负责人：侯增霞	单位负责人：侯增霞	2020年9月10日
建设单位意见	合格	参加人：阮亚洲	项目负责人：阮亚洲	单位负责人：阮亚洲	2020年9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合格					

27

### 勘察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13-5)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3#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承担地质勘察时间	年 月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3#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建筑面积21309.66m <sup>2</sup> ，地上26层，地下2层。主楼为剪力墙结构，CFG桩复合地基，1m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公共部分为乳胶漆墙面；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每个单元安装两台兼用电梯；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勘察依据	国家现行规范及标准
勘察工作质量情况	我单位受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负责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工作，为施工图设计提供了详细资料。我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符合本工程的资质等级要求，在工程建设当中，我单位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条件严格履行职责。
自查结论	该工程的地质勘察工作严格按照岩土工程勘察委托书以及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定执行。勘察方法采用勘探点的激放、钻探取土、波速测试、静力触探、标准贯入实验等多种手段结合。勘探点的数量、点距、线距均满足规范要求。各种实验及数据全面、真实、可靠，所得结论合理，勘察结果满足设计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公章)	(签字) 侯增霞 单位负责人：(签字) 侯增霞
2020年9月6日	

57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 13-6)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3#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莲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1309.66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6 层, 地下 2 层	高度	79.95m
地基形式	CFG 桩复合地基	基础形式	平板式筏型基础
承担设计时间	2016 年 7 月		
工程概况	本次验收的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3#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莲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体为剪力墙结构, CFG 桩复合地基, 1m 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现浇混凝土楼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乘电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 3+3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设计依据	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业主提供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和外部水、电接口情况, 业主的使用要求及确认的设计方案; 国家现行的设计法规、规范、规程。		
设计工作质量情况自查结论及施工图审查要求整改内容及落实情况	本工程于 年 月由我单位承接设计任务, 于 年 月完成设计任务。依据太原市碧海岩土工程勘察检测有限公司所作的勘察报告进行设计, 建筑结构常用规范、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等国家现行设计标准进行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了施工图审查机构的审查, 设计资料齐全, 数据准确, 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工程设计变更情况	建筑变更 1 份; 结构变更 1 份; 节能变更 0 份; 属一般变更 0 份, 属重大变更需重新审图 0 份。		
设计单位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的意见	经本公司设计人员多次对该工程检查和本次竣工验收检查, 从地基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屋面工程、装饰工程、建筑节能工程及水电安装均能达到设计要求, 并且各种资料 (图纸会审、变更、签证) 齐全, 符合设计施工图的内容及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单位负责人 (签字)			
	2020 年 9 月 6 日		

75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 2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3#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1309.66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 (万元)	5590.89
建设单位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9.10	验收时间 2020.8.2
工程进度留情况	已按照设计图纸全部完成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阮亚洲 设计单位: 成征群 张斌 张峰 冯丽芳 施工单位: 李鹏 蒋学军 朱勤勤 孟磊磊 陈昕 邢亚华 监理单位: 侯增霞 马帅 郭冬明 袁北玉 何丽		
对工程、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节能的全面评价	<p>容海川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 对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进行了施工图设计。在安全、适用、经济三大原则的指导下, 坚持以人为本, 速度超前的思路, 对节能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设计, 整个设计受到广泛的认可与好评。该单位设计人员能深入现场, 并根据施工进度, 对节能工程进行检验, 较好地完成了设计与服务任务。</p> <p>监理单位合同签订后, 新恒丰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组建了以总监侯增霞为核心的驻地监理单位, 编制了节能监理实施细则和工作程序, 坚持工程例会制度和材料准用、复核制度, 坚持事前控制为主, 事中、事后控制为辅的原则, 以及监督施工单位的质量“三检”程序和工作报验制度, 能认真的对技术核定单、隐蔽工程记录、各检验批、分项、分部验收, 密切配合施工单位, 坚持节能部位实施旁站监理, 较好地保证了工程监理任务。</p> <p>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能按照节能要求对建筑材料、构配件进行检验, 实行了见证取样制度, 能在节能规范、规程要求内组织施工, 各项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行为。整个施工过程中, 能较好的履行施工合同, 节能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规定。</p>		

77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 2 页第 2 页

序号	分项工程	主要验收内容及验收情况
1	墙体节能工程	1. 保温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抗压强度或压缩强度; 粘结材料的粘结强度; 增强网的力学性能、抗裂性能符合《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2. 墙体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2	幕墙节能工程	/
3	门窗节能工程	1. 外窗采用中空玻璃断桥铝中开窗, 采用的品种、规格符合设计要求, 质量证明文件齐全, 建筑外窗的气密性、抗风压性、水密性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外窗传热系数、中空玻璃露点外窗现场气密性检测合格。门窗检测有详细检测报告。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 门窗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1. 屋面保温采用 60 厚挤塑聚苯乙烯泡沫塑料板, 证明文件齐全, 导热系数、密度、抗压强度、燃烧性能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 屋面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4	屋面节能工程	
5	地面节能工程	/
6	采暖节能工程	采暖系统的制式符合设计要求, 散热器、阀门、过滤器, 温度计及仪表均按照设计要求安装齐全, 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7	通风与空调设备节能工程	1. 通风空调热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吸水率检验合格, 观感质量较好, 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2. 空调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8	空调与采暖系统冷热源及管网节能工程	管网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9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	1.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采用原材料的材质、规格、型号均符合设计要求, 有相应厂家质量证明文件, 并复试合格。技术资料齐全, 并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和规范。 2.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10	监测与控制节能工程	/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 (盖章):		设计单位意见 (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0 年 8 月 2 日		2020 年 8 月 2 日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0 年 8 月 2 日		2020 年 8 月 2 日

78

## 河南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表 13-1)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3#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1309.66m <sup>2</sup>
建设单位 (公章)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5590.89
结构层数	剪力墙结构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9.10
	地下 2 层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9.10
	地上 26 层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莲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竣工验收时间	2020 年 9 月 10 日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在工程建设中, 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 工程开工前, 做好前期准备工作, 办理《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有关文件, 进行工程招投标, 工程开工, 办理了消防验收, 无违反《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现象。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其他有关单位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05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对工 程监 察单 位工 作评 价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勘察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提交勘察报告，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及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对工 程设 计单 位工 作评 价	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的问题，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06

对工 程监 理单 位工 作评 价	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整个工程建设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对工 程施 工单 位工 作评 价	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在签订合同后，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按时开工，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狠抓质量，合理安排工期，坚持文明施工，较好地完成了本工程。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07

<p>组织竣工验收程序：</p> <p>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签署意见。</p> <p>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p> <p>1、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p> <p>2、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套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p> <p>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p> <p>四、五大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p> <p>五、验收评定：根据各参建方验收组验收的结果，对本工程做出实体明确的评定。</p>
-------------------------------------------------------------------------------------------------------------------------------------------------------------------------------------------------------------------------------------------------------------------------------------------------------------------------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08

<p>组织竣工验收形式：</p> <p>建设单位组织五大责任主体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以组长全面负责，各责任单位各尽其责，具体分组情况详见验收方案，按方案中确定的有代表性的位置、点数、实测实量，由业主、设计、勘察、监理、施工五大责任主体对质量作出全面的评价，并签署了工程竣工验收意见。</p> <p>一、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主持验收工作。</p> <p>二、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确定验收组成员名单及验收内容。</p> <p>三、各验收组分工如下：</p> <p>1、观感组</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长：阮亚洲</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员：戚征辉 林业强 段阳萍 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p> <p>2、实测组</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长：刘晓勇</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员：王军锋 张蓉蓉 马帅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勋勋 孟磊磊 常经奎 王卓</p> <p>3、资料核查组</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长：陈军娜</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员：何丽 邢亚华 王林肯</p>
------------------------------------------------------------------------------------------------------------------------------------------------------------------------------------------------------------------------------------------------------------------------------------------------------------------------------------------------------------------------------------------------------------------------------------------------------------------------------------------------------------------------------------------------------------------------------------------------------------------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09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组织竣工验收内容：

- 一、审查各参建方的竣工资料，由参验人员进行现场核对。
- 二、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分组对工程实体进行外观实测实量检查，如实填写记录数据。
- 三、验收组根据工程实体检查情况，现场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关键环节等做出全面评价，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10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1. 施工许可证。
2.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3. 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报告。
4. 监理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5. 勘察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6. 设计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7. 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8. 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对工程是否符合规划设计进行检查出具的认可文件。
9. 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10. 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11.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13. 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文件。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11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3#商业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3层/ 528.42㎡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好	开工日期	2016.6.20
项目负责人	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蒋学军	完工日期	2020.8.1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7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6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6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5 项，符合规定 15 项 共抽查 15 项，符合规定 1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公章) 张明波 2020年9月16日		总监理工程师：(公章) 侯慎毅 2020年9月16日	项目负责人：(公章) 李鹏 2020年9月16日	项目负责人：(公章) 王永好 2020年9月16日	项目负责人：(公章) 蒋学军 2020年9月16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11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表 13-3)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3#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528.42 ㎡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3 层	高度	12m
开工时间	2016.6.20	竣工时间	2020.8.16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3#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一层所有地面为混凝土地面，二层、三层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外墙采用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屋面防水为 3+3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施工依据	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国家强制性法律、法规、政策、有关技术标准、规范以及与工程有关的资料。		
施工质量控制	建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质量责任落实到个人，人员持证上岗，制定质量控制措施，及时进行施工技术交底，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三检制度。对建筑材料、构配件在进场前严格检查合格证和出厂证明，并且对需要复试的原材料及时复试，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施工中认真做好各分项工程隐蔽验收记录认真整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做到真实、及时、同步、齐全。		
施工企业自查情况	已进行自检		
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项目技术负责人 (签字)		
单位负责人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2020 年 8 月 16 日			

11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3#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528.42 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3层	高度	12m
开工时间	2016年6月20日	竣工时间	2020年9月10日
工程概况	<p>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3#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所有地面为水泥混凝土地面，二层、三层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外墙采用仿石漆墙面；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p>		
监理依据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有关工程设计文件、规范、技术标准、监理合同及建设单位授权。		

39

施工质量控制	<p>在施工过程中，监理单位执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的有关规定，严格按监理程序实施，对原材料、设备、构配件进场进行严格把关，不符合要求的禁止使用在工地上；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件进行试验、见证取样试验以及质量保证资料进行详细审查，各种使用功能性试验全部完成并符合要求；地基和主体结构工程已组织验收，各方已签字盖章完善；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节能工程质量合格，无遗漏的质量缺陷及甩项工程。</p>
企业自查情况	<p>经自查，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施工资料及监理资料齐全，质量合格。</p>
评估意见	<p>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验收。</p>
<p>监理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侯增霞</p> <p>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 杨付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9月 日</p>	

40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技2-12

监督号

共3页第1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3#商业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528.42m <sup>2</sup>
建设单位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41.08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8.16	竣工验收时间 2020.9.1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无		
验收组人员名单	<p>1. 观感组 组长：阮亚洲 组员：成征辉 林业强 陈阳辉 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p> <p>2. 实测组 组长：刘建勇 组员：王军峰 张翠琴 马帅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勋 李志升 孟磊磊 常经奎 王卓</p> <p>3. 资料核查组 组长：何丽 组员：邢亚华 王林肯</p>		
验收方案	<p>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单位意见。</p> <p>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p> <p>1. 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p> <p>2. 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备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p> <p>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p> <p>四、各参建方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p>		

49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共3页第2页

<p>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p> <p>勘察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报告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提交勘察报告，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基础、主体结构验收及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p> <p>监理单位： 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整个工程建设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p> <p>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的问题，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p> <p>施工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在签订合同后，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按时开工。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p> <p>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狠抓质量，合理安排工期，坚持文明施工，工完场清，较好的完成了本工程。</p>
--------------------------------------------------------------------------------------------------------------------------------------------------------------------------------------------------------------------------------------------------------------------------------------------------------------------------------------------------------------------------------------------------------------------------------------------------------------------------------------------------------------------------------------------------------------------------------------------------------------------------------------------------------------------------------------------------------------------------

50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_\_\_\_\_ 共3页第3页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u>合格</u> 参加人: <u>原永峰</u> 项目负责人: <u>原永峰</u> 单位负责人: _____ 2020年9月10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u>合格</u> 参加人: <u>程阳森 已军峰 张彦彦</u> 项目负责人: <u>张彦彦</u> 单位负责人: _____ 2020年9月10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u>合格</u> 参加人: <u>朱以冰 杨宇 李廷军</u> 项目负责人: <u>李廷军</u> 单位负责人: _____ 2020年9月1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u>合格</u> 参加人: <u>魏国利 李水水 何丽</u> 项目负责人: <u>魏国利</u> 单位负责人: _____ 2020年7月10日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u>合格</u> 参加人: _____ 项目负责人: <u>阮亚洲</u> 单位负责人: <u>王三林</u> 2020年9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u>合格</u>	



51

### 勘察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13-5)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3#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承担地质勘察时间	2015年2月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3#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 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和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所有地面为钢筋混凝土地面, 二层、三层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 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外墙采用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勘察依据	国家现行规范及标准
勘察工作质量情况	我单位受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 负责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工作, 为施工图设计提供了详细资料。我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 符合本工程的资质等级要求, 在工程建设中, 我单位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条件严格履行职责。
自查结论	该工程的地质勘察工作严格按照岩土工程勘察委托书以及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定执行。勘察方法采用勘探点的测试、钻探取土、波速测试、静力触探、标准贯入实验等多种手段结合。勘探点的数量、间距、线距均满足规范要求。各种实验及数据全面、真实、可靠, 所得结论合理。勘察结果满足设计要求。
勘察单位对地基处理及基础施工质量情况的意见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u>原永峰</u> 单位负责人: (签字) <u>张彦彦</u>
2020年9月6日	

65

###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13-6)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3#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528.42 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3层	高度	12m
地基形式	天然地基	基础形式	柱下独立基础和条形基础
承担设计时间	2016年2月		
工程概况	本次验收的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3#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 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和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所有地面为钢筋混凝土地面, 二层、三层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 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外墙采用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设计依据	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业主提供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和外部水、电接口情况, 业主的使用要求及确认的设计方案; 国家现行的设计法规、规范、规程。		
设计工作质量情况自查结论及施工图审查要求整改内容及落实情况	本工程于年月由我单位承担设计任务, 于年月完成设计任务。依据太原市勘察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所作的勘察报告进行设计。建筑结构常用规范、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等国家现行设计标准进行设计, 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了施工图审查机构的审查, 设计资料齐全, 数据准确, 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工程设计变更情况	建筑变更: <u>0份</u> ; 结构变更: <u>0份</u> ; 节能变更: <u>0份</u> ; 属一般变更: <u>0份</u> ; 属重大变更: <u>重新盖章0份</u> 。		
设计单位对工程实施施工质量的意见	经本公司设计人员多次对该工程检查和本次交工检查验收, 从地基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屋面工程、装饰工程、建筑节能工程以及水电安装均能达到设计要求, 并且各种资料(图纸会审、变更、签证)齐全, 符合设计施工图的内容及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_____ 单位负责人: (签字) _____		
2020年9月6日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83

### 河南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表13-1)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3#商业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528.42
建设单位 (公章)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61.08
结构层数	地上3层	实际开、竣工时间	2016.6.20 / 2020.9.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年9月10日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在工程建设中, 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 工程开工前, 做好前期准备工作, 办理《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有关文件, 进行工程招投标, 工程完工, 办理了消防验收, 无违反《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现象。		
建设程序情况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61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对工 程勘 察单 位工 作评 价	<p>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勘察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提交勘察报告，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及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p>
对工 程设 计单 位工 作评 价	<p>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62

对工 程监 理单 位工 作评 价	<p>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整个工程建设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p>
对工 程施 工单 位工 作评 价	<p>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在签订合同后，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按时开工，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狠抓质量，合理安排工期，坚持文明施工，较好地完成了本工程。</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63

### 组织竣工验收程序：

- 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单位签署意见。
- 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组成验收组。
  - 1、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
  - 2、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套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
- 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
- 四、五大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交竣工验收时间。
- 五、验收评定：根据各参建方验收组验收的结果，对本工程做出实体明确的评定。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64

### 组织竣工验收形式：

- 建设单位组织五大责任主体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以组长全面负责，各责任单位各尽其责，具体分值情况详见验收方案，按方案中确定的有代表性的位置、点数、实测实量，由业主、设计、勘察、监理、施工五大责任主体对质量作出全面的评价，并签署了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 一、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主持验收工作。
  - 二、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确定验收组成员名单及验收内容。
- 三、各验收组分工如下：
- 1、观感组
 

组长：阮亚洲

组员：成征辉 林业强 段阳萍 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
  - 2、实测组
 

组长：刘晓勇

组员：王军锋 张睿春 马帅 郭冬明 袁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雨娟 孟磊磊 常经堂 王卓
  - 3、资料核查组
 

组长：陈军娜

组员：何丽 邢亚华 王林肯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65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4#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26层, 地下2层/ 22619.48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好	开工日期	2016.6.20
项目负责人	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蒋学军	完工日期	2020.8.1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2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2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9 项, 符合规定 29 项 共抽查 29 项, 符合规定 29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侯增毅 2020年9月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侯增毅 2020年9月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王永好 2020年9月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王永好 2020年9月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蒋学军 2020年9月6日		

注: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表 13-3)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4#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2619.48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6 层, 地下 2 层	高度	79.95m
开工时间	2016.6.20	竣工时间	2020.8.16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4#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剪力墙结构, CFG 桩复合地基, 1m 厚筏板基础, 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杀菌电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 3+3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施工依据	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国家强制性法律、法规、政策、有关技术标准、规范以及与设计有关的数据。		
施工质量控制	建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 质量责任落实到个人, 人员持证上岗, 制定质量控制措施, 及时进行施工技术交底, 在施工过程中, 严格执行三检制度, 对建筑材料、构配件在进场前严格检查合格证和出厂证明, 并且对需要复试的材料及时复试, 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施工中认真做好各分项工程隐蔽验收记录, 认真整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做到真实、及时、同步、齐全。		
施工企业自查情况	已进行自检		
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 (签字) 侯增毅 单位负责人 (签字) 侯增毅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侯增毅 2020年8月6日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4#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2619.48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下 2 层/地上 26 层	高度	79.95m
开工时间	2016年6月20日	竣工时间	2020年9月6日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4#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剪力墙结构, CFG 桩复合地基, 1m 厚筏板基础, 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杀菌电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 3+3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监理依据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有关工程设计文件、规范、技术标准、监理合同及建设单位授权。		

施工质量控制	在施工过程中, 监理单位执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的有关规定, 严格按监理程序实施, 对原材料、设备、构配件进场进行严格把关, 不符合要求的禁止使用在工地上; 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件进行试验、见证取样试验以及质量保证资料进行详细审查, 各种使用功能性试验全部完成并符合要求; 地基和主体结构工程已组织验收, 各方已签字盖章完善; 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节能工程及电梯工程质量合格, 无遗漏的质量缺陷及甩项工程。
企业自查情况	经自查, 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 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 施工资料及监理资料齐全, 质量合格。
评估意见	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公章)	侯增毅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侯增毅
单位技术负责人: (签字)	杨付春
2020年7月6日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技2-12

监督号

共3页第1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4#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2619.48m <sup>2</sup>	
建设单位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5573.05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 - 2020.8.16	竣工验收时间	2020.7.1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无			
验收组人员名单	1、观感组 组长：阮亚洲 组员：成征辉 林业强 段阳萍 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 2、实测组 组长：刘晓明 组员：王军峰 张睿睿 马帅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勋勋 李志升 孟磊 常松奎 王卓 3、资料核查组 组长：何丽 组员：邢亚华 王林肯			
验收方案	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单位签署意见。 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 1. 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 2. 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备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 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 四、各参建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			

28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监督号

共3页第2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勘察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报告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提交勘察报告，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基础、主体结构验收及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监理单位：**  
 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整个工程建设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所监督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的问题，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

**施工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在签订合同后，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按时开工。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  
 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狠抓质量，合理安排工期，坚持文明施工，工完场清，较好的完成了本工程。

29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监督号

共3页第3页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合格 参加人：原永智 项目负责人：原永智 单位负责人：原永智 2020年9月10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合格 参加人：段阳萍 侯增霞 项目负责人：段阳萍 单位负责人：段阳萍 2020年9月10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合格 参加人：朱勋勋 侯增霞 项目负责人：侯增霞 单位负责人：侯增霞 2020年9月1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合格 参加人：李闯 侯增霞 项目负责人：侯增霞 单位负责人：侯增霞 2020年9月10日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合格 参加人：阮亚洲 项目负责人：阮亚洲 单位负责人：王三林 2020年9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30

### 勘察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13-5)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4#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建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承担地质勘察时间	2015年7月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4#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建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建筑面积22619.48m <sup>2</sup> 。地上26层，地下2层。主楼为剪力墙结构，CFG桩复合地基，1m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每个单元安装两台货梯；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勘察依据	国家现行规范及标准
勘察工作质量情况	我单位受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负责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工作，为施工图设计提供了详细资料，我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符合本工程的资质等级要求，在工程建设当中，我单位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条件严格履行职责。
勘察单位对地基处理施工及基础施工质量情况的意见	该工程的地质勘察工作严格按照岩土工程勘察委托书以及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定执行。勘察方法采用勘探点的测放、钻探取土、波速测试、静力触探、标准贯入实验等多种手段结合。勘探点的数量、点距、线距均满足规范要求。各种实验及数据全面、真实、可靠，所得结论合理，勘察结果满足设计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公章)	原永智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0年9月6日

58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13-6)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4#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通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2619.48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26层, 地下2层	高度	79.95m
地基形式	CFG桩复合地基	基础形式	平板式筏型基础
承担设计时间	2020年3月		
工程概况	本次验收的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4#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通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CFG桩复合地基, 1m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饰面混凝土地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铺地;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地面, 其它室内地面为找灰毛地面, 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水泥砂浆顶棚;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套间电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设计依据	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业主提供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和外部水、电接口情况, 业主的使用要求及确认的设计方案; 国家现行的设计法规、规范和规程。		
设计工作质量自查结论及施工图审查要求整改内容及落实情况	本工程于2020年3月由我单位承接设计任务, 于2020年5月完成设计任务。依照《河南省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勘察设计管理条例》进行设计, 建筑结构设计符合《工程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等国家现行设计标准进行设计, 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了施工图审查机构的审查, 设计资料齐全, 数据准确, 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工程设计变更情况	建筑变更1份, 结构变更1份, 节能变更0份, 属一般变更, 属重大变更需重新审图0份。		
设计单位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的意见	经本公司设计人员多次对该工程检查和本次交工检查验收, 从地基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屋面工程、装饰工程、建筑节能工程以及水电安装均能达到设计要求, 并且各种资料(图纸会审、变更、签证)齐全, 符合设计施工图的内容及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单位负责人: (签字)		
	2020年9月6日		

76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4#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2619.48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 (万元)	5573.05	
建设单位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9.10	验收时间	2020.8.2
工程遗留情况	已按照设计图纸全部完成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阮亚洲 设计单位: 成征辉 张斌 张锦 冯丽芳 施工单位: 李鹏 蒋学军 朱勤勤 孟磊磊 陈昕 邢亚平 监理单位: 侯增霞 马帅 郭冬明 袁玉北 何丽			
对工程设计、施工、监理、设备管理各环节的全面评价	<p>容海川城乡规划院有限公司受我单位委托, 对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进行了施工图设计。在安全、适用、经济三大原则的指导下, 坚持以人为本, 适度超前的思路, 对节能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设计, 整个设计受到广泛的认可与好评, 该单位设计人员能深入现场, 并根据施工进度, 对节能工程进行检验, 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与服务任务。</p> <p>监理单位签订后, 新恒丰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组建了以总监侯增霞为核心的驻工地监理单位, 编制了节能监理实施细则和工作程序, 坚持工程例会制度和材料准用、复验制度, 坚持工程事前控制为主, 事中、事后控制为辅的原则, 以及监理单位的质量“三检”程序和工作报验制度, 能认真的对技术核定单、隐蔽工程记录、各检验批、分项、分部验收, 密切配合施工单位, 坚持节能部位实施旁站监理, 较好地保证了工程监理单位。</p> <p>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能按照节能要求对建筑原材料、构配件进行检验, 实行了见证取样制度, 能在节能规范、规程要求内组织施工, 各项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行为。整个施工过程中, 能较好的履行施工合同, 节能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p>			

79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2页第2页

序号	分项工程	主要验收内容及验收情况
1	墙体节能工程	1、保温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抗压强度或压缩强度; 粘结材料的粘结强度; 增强网的力学性能、抗腐蚀性能符合《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2、墙体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2	幕墙节能工程	/
3	门窗节能工程	1、外窗采用中空玻璃窗内平开窗, 采用的品种、规格符合设计要求, 质量证明文件齐全, 建筑外窗的气密性、抗风压性、水密性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外窗传热系数、中空玻璃密封及气密性检测合格。门窗检测有详细检测报告,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门窗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4	屋面节能工程	1、屋面保温采用60厚泡沫混凝土材料合格证明、证明文件齐全, 导热系数、密度、压缩强度、燃烧性能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屋面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5	地面节能工程	/
6	采暖节能工程	采暖系统的制式符合设计要求, 散热器、阀门、过滤器, 温度计及仪表均按照设计要求安装齐全, 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7	通风与空调设备节能工程	1、通风空调绝热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吸水率合格, 观感质量较好, 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2、空调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8	空调与采暖系统冷热源及管网节能工程	管网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9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	1、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采用原材料的材质、规格、型号均符合设计要求, 有相应厂家质量证明文件, 并复试合格, 技术资料齐全, 并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和规范。 2、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10	监测与控制节能工程	/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设计单位意见(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技术负责人(签字):		总工程师(签字):
2020年8月2日		2020年8月2日
		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
		2020年8月2日

80

### 河南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表13-1)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4#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2619.48m <sup>2</sup>
建设单位(公章)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5573.05
结构层数	剪力墙结构	合同开、竣工时间	2016.6.20/2020.9.10
	地下二层	实际开、竣工时间	2016.6.20/2020.9.10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通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竣工验收时间	2020年9月10日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在工程建设中, 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 工程开工前, 做好前期准备工作, 办理《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有关文件, 进行工程招投标, 工程完工, 办理了消防验收, 无违反《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现象。		
基本建设程序	合格		
建设程序	合格		
情况	合格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12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对工 程勘 察单 位工 作评 价	<p>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勘察规范,无违法违纪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提交勘察报告,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及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p>
对工 程设 计单 位工 作评 价	<p>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的问题,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13

对工 程监 理单 位工 作评 价	<p>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整个工程建设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纪现象,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p>
对工 程施 工单 位工 作评 价	<p>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在签订合同后,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按时开工,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量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狠抓质量,合理安排工期,坚持文明施工,较好地完成了本工程。</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14

<p><b>组织竣工验收程序:</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单位签署意见。</li> <li>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li> <li>2、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套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li> </ol> </li> <li>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li> <li>四、五大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li> <li>五、验收评定:根据各参建方验收组验收的结果,对本工程做出实体明确的评定。</li> </ol>
-----------------------------------------------------------------------------------------------------------------------------------------------------------------------------------------------------------------------------------------------------------------------------------------------------------------------------------------------------------------------------------------------------------------------------------------------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15

<p><b>组织竣工验收形式:</b></p> <p>建设单位组织五大责任主体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以组长全面负责,各责任单位各尽其责,具体分组情况详见验收方案,按方案中确定的有代表性的位置、点数、实测实量,由业主、设计、勘察、监理、施工五大责任主体对质量作出全面的评价,并签署了工程竣工验收意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主持验收工作。</li> <li>二、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确定验收组成员名单及验收内容。</li> <li>三、各验收组分工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观感组                 <p>组长:阮亚洲</p> <p>组员:成征辉 林业强 段阳萍 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p> </li> <li>2、实测组                 <p>组长:刘晓明</p> <p>组员:王军锋 张睿睿 马坤 郭冬明 袁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助勋 孟磊磊 常经奎</p> </li> <li>3、资料核查组                 <p>组长:陈军娜</p> <p>组员:何丽 邢亚华 王林肯</p> </li> </ol> </li> </ol>
------------------------------------------------------------------------------------------------------------------------------------------------------------------------------------------------------------------------------------------------------------------------------------------------------------------------------------------------------------------------------------------------------------------------------------------------------------------------------------------------------------------------------------------------------------------------------------------------------------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16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组织竣工验收内容：

一、审查各参建方的竣工资料，由参验人员进行现场核对。

二、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分组对工程实体进行外观实测实量检查，如实填写记录数据。

三、验收组根据工程实体检查情况，现场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各环节等做出全面评价，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17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 1、施工许可证。
- 2、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3、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报告。
- 4、监理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5、勘察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6、设计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7、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 8、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对工程是否符合规划设计进行检查出具的认可文件。
- 9、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 10、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 11、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12、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 13、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文件。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18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4#商业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2层/945.68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好	开工日期	2016.6.20
项目负责人	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蒋学军	完工日期	2020.8.1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7 分部，经检查设计及标准规定 7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6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6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5 项，符合规定 15 项 共抽查 15 项，符合规定 1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侯增霞		项目技术负责人: 侯增霞	项目负责人: 李鹏	项目负责人: 王永好	项目负责人: 李永强
2020年9月10日		2020年9月10日	2020年9月10日	2020年9月10日	2020年9月10日

注：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

12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表13-3)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4#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逸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945.68 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2层	高度	8.4m
开工时间	2016.6.20	竣工时间	2020.8.16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4#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逸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所有地面为混凝土地面，二层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外墙采用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施工依据	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国家强制性法律、法规、政策、有关技术标准、规范以及与工程有关的资料。		
施工质量控制	建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质量责任落实到个人，人员持证上岗，制定质量控制措施，及时进行施工技术交底，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三检制度，对建筑原材料、构配件在进场前严格检查合格证和出厂证明，并且对需要复试的原材料及时复试，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施工中认真做好各分项工程隐蔽验收记录认真整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做到真实、及时、同步、齐全。		
施工企业自查情况	已进行自检		
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签字) 侯增霞 单位负责人(签字) 李鹏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注册监理工程师) (签字) 侯增霞 2020年8月16日			

12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4#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945.68 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2层	高度	8.4m
开工时间	2016年6月20日	竣工时间	2020年9月10日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4#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所有地面为水泥混凝土地面，二层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外墙采用仿石漆墙面；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监理依据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有关工程设计文件、规范、技术标准、监理合同及建设单位授权。		

41

施工质量 控制	在施工过程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的有关规定，严格按监理程序实施，对原材料、设备、构配件进场进行严格把关，不符合要求的禁止使用在工地上；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件进行试验、见证取样试验以及质量保证资料进行详细审查，各种使用功能性试验全部完成并符合要求；地基和主体结构工程已组织验收，各方已签字盖章完善；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节能工程质量合格，无遗漏的质量缺陷及甩项工程。
企业自查 情况	经自查，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施工资料及监理资料齐全，质量合格。
评估意见	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侯增毅	
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 杨付春	
	2020年9月5日

42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技2-12

共3页第1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4#商业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945.68m <sup>2</sup>	
建设单位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746.03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9.16	竣工验收时间	2020.9.1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无			
验收组人员名单	1、观感组 组长：阮亚洲 组员：成征辉 林业强 段阳萍 侯增毅 李闯 李鹏 白亚东 2、实测组 组长：刘俊勇 组员：王军峰 张晋豪 马帅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超 薛学军 朱勤勤 李志升 孟磊磊 常经奎 王卓 3、资料核查组 组长：何丽 组员：邢亚华 王林青			
验收方案	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签署意见。 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 1. 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 2. 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套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 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 四、各参建方在主体初验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			

52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共3页第2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勘察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报告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提交勘察报告，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基础、主体结构验收及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监理单位： 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整个工程建设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 施工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在签订合同后，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按时开工，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 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狠抓质量，合理安排工期，坚持文明施工，工完场清，较好的完成了本工程。
--------------------------------------------------------------------------------------------------------------------------------------------------------------------------------------------------------------------------------------------------------------------------------------------------------------------------------------------------------------------------------------------------------------------------------------------------------------------------------------------------------------------------------------------------------------------------------------------------------------------------------------------------------------------------------------------

53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竣工验收收意见表

共3页第3页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原永智 项目负责人: 原永智 单位负责人: 2020年9月10日
设计单位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阳 王军峰 张春芳 项目负责人: 张春芳 单位负责人: 2020年9月10日
施工单位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李海山 李海山 李海山 项目负责人: 李海山 单位负责人: 2020年9月10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孙坤 孙坤 孙坤 孙坤 项目负责人: 孙坤 单位负责人: 2020年9月10日
建设单位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阮亚洲 项目负责人: 阮亚洲 单位负责人: 王三林 2020年9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54

### 勘察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 13-5)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4#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承担地质勘察时间	2020年7月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4#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主楼为框架结构, 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 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 一层所有地面为混凝土地面, 二层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 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外墙采用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勘察依据	国家现行规范及标准
勘察工作质量情况	我单位受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 负责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工作, 为施工图设计提供了详细资料, 我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 符合本工程的资质等级要求, 在工程建设中, 我单位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条件严格履行职责。
勘察单位对地基处理施工及基础施工质量情况的意见	该工程的地质勘察工作严格按照岩土工程勘察委托书以及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定执行, 勘察方法采用勘探点的测试、钻探取土、波速测试、静力触探、标准贯入实验等多种手段结合, 勘探点的数量、间距、线距均满足规范要求, 各种实验及数据全面、真实、可靠, 所得结论合理, 勘察结果满足设计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公章)	原永智
项目负责人(签字)	张春芳
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0年9月6日	

66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共2页第1页

监督号: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4#商业	建筑面积(m <sup>2</sup> )	945.68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万元)	246.03	
建设单位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9.10	验收时间	2020.3.30
工程遗留情况	已按照设计图纸全部完成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阮亚洲 设计单位: 成征群 张斌 张博 冯丽芳 施工单位: 李鹏 蒋学军 朱勤勤 孟磊磊 陈昕 邢亚华 监理单位: 侯增霞 马坤 郭冬明 袁玉北 何丽			
对工程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和各个环节的全面评价	咨海川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受我单位委托, 对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进行了施工图设计, 在安全、适用、经济三大原则的指导下, 坚持以人为本, 进度超前, 对节能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设计, 整个设计受到广泛的认可与好评, 该单位设计人员能深入现场, 并根据施工进度, 对节能工程进行检验, 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与服务任务。 监理单位合同签订后, 新恒丰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组建了以总监理工程师为核心的驻工地监理班子, 编制了节能实施细则和工作程序, 坚持工程例会制度和材料进场、复验制度, 坚持工程事前控制为主, 事中、事后控制为辅的原则, 以及监督施工单位的质量“三检”程序和工作报验制度, 能认真的对技术核定单、隐蔽工程记录、各检验批、分项、分部验收, 密切配合施工单位, 坚持节能部位实施旁站监理, 较好地保证了工程质量。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能按照节能要求对建筑原材料、构配件进行检验, 实行了见证取样制度, 能在节能规范、规程要求内组织施工, 各项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行为, 整个施工过程中, 能较好的履行施工合同, 节能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			

95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共2页第2页

序号	分项工程	主要验收内容及验收情况
1	墙体节能工程	1. 保温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抗压强度或压缩强度; 粘结材料的粘结强度; 增强网的力学性能、抗腐蚀性能等符合《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2. 墙体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2	幕墙节能工程	/
3	门窗节能工程	1. 外窗采用断桥铝合金平开窗, 采用的品种、规格符合设计要求, 质量证明文件齐全, 建筑外窗的气密性、抗风压性、水密性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外窗传热系数、中空玻璃露点外窗现场气密性检测合格, 门窗检测有详细检测报告,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 门窗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4	屋面节能工程	1. 屋面保温采用泡沫混凝土原材料合格证、证明文件齐全, 导热系数、密度、压缩强度、燃烧性能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 屋面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5	地面节能工程	/
6	采暖节能工程	/
7	通风与空调设备节能工程	/
8	空调与采暖系统冷热源及管网节能工程	/
9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	1.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用原材料的材质、规格、型号均符合设计要求, 有相应厂家质量证明文件, 并复试合格, 技术资料齐全, 并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和规定。 2.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10	监测与控制节能工程	/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设计单位意见(盖章):
监理单位意见(盖章):		施工单位意见(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技术负责人(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2020年8月23日		2020年3月20日
2020年8月23日		2020年3月20日

96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13-5)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4#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通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945.68 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2层	高度	8.4m
地基形式	天然地基	基础形式	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
承担设计时间	2020年2月		
工程概况	<p>本次验收的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4#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通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 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所有地面为混凝土地面, 二层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 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外墙采用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p>		
设计依据	<p>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业主提供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和外部水、电接口情况, 业主的使用要求及确认的设计方案; 国家现行的设计法规、规范、规程。</p>		
设计工作质量自查结论及施工图审查要求整改内容及落实情况	<p>本工程于2020年2月由我单位承揽设计任务, 于2020年2月完成设计任务。依据《河南省岩土工程勘察规范》及《河南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进行设计, 建筑结构常用规范、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等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进行设计, 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了施工图审查机构的审查, 设计资料齐全, 数据准确, 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p>		
工程设计变更情况	<p>建筑变更 1 份; 结构变更 0 份; 节能变更 0 份; 属一般变更 1 份, 属重大变更需重新图审 0 份。</p>		
设计单位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的意见	<p>经本公司设计人员多次对该工程检查和本次完工检查验收, 从地基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屋面工程、装饰工程、建筑节能工程以及水电安装均能达到设计要求, 并且各种资料(图审会、变更、签证)齐全, 符合设计施工图的内容及要求。</p>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0年9月6日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84

### 河南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表12-1)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4#商业		建筑面积(m <sup>2</sup> )	945.68m <sup>2</sup>
建设单位(公章)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246.03	
结构层数	框架结构	合同开、竣工时间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通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地上2层	实际开、竣工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2020年9月10日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执行情况	<p>在施工过程中, 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 工程开工前, 做好前期准备工作, 办理《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有关文件, 进行工程招投标, 工程完工, 办理了消防验收, 无违反《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现象。</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68

对工程勘察	<p>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 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勘察规范, 无违法违纪现象, 及时进行现场勘察, 提交勘察报告, 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及竣工验收, 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p>
对工程设计	<p>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合同执行, 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 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 及时处理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 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69

对工程监理	<p>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 在整个工程建设中, 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 无违法违纪现象, 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 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p>
对工程施工	<p>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 在签订合同后, 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 按时开工, 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 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 在整个施工过程中, 狠抓质量, 合理安排工期, 坚持文明施工, 较好地完成了本工程。</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70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组织竣工验收程序：

- 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单位签署意见。
- 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
  - 1、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
  - 2、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套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
- 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
- 四、五大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
- 五、验收评定：根据各参建方验收组验收的结果，对本工程做出实体明确的评定。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71

## 组织竣工验收形式：

建设单位组织五大责任主体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以组长全面负责，各责任单位各尽其责，具体分工情况详见验收方案。按方案中确定的有代表性的位置、点、线、实测实量，由业主、设计、勘察、监理、施工五大责任主体对质量作出全面的评价，并签署了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 一、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主持验收工作。
- 二、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确定验收组成员名单及验收内容。

## 三、各验收组分工如下：

- 1、观感组  
组长：阮亚洲  
组员：成廷辉 林业强 段阳晖 倪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
- 2、实测组  
组长：刘晓勇  
组员：王军锋 张春香 马坤 郭冬明 魏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勋勋 孟磊磊 常经堂
- 3、资料核查组  
组长：陈军娜  
组员：何丽 邢亚华 王林青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72

## 组织竣工验收内容：

- 一、审查各参建方的竣工资料，由参验人员进行现场核对。
- 二、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分组对工程实体进行外观实测实量检查，如实填写记录数据。
- 三、验收组根据工程实体检查情况，现场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关键环节等做出全面评价，并签署工程验收意见。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73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 1、施工许可证。
- 2、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3、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报告。
- 4、监理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5、勘察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6、设计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7、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 8、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对工程是否符合规划设计进行检查出具的认可文件。
- 9、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 10、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 11、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12、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 13、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文件。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74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 13-1)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5#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26层, 地下2层/21246.54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好	开工日期	2016.6.20	
项目负责人	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蒋学军	完工日期	2020.8.16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2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2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抽查 29 项, 符合规定 29 项 共抽查 29 项, 符合规定 29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侯增霖 2020年9月10日		(公章)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侯增霖 2020年9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鹏 2020年9月1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成舒祥 2020年9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蒋学军 2020年9月16日	

注: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5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表 13-3)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5#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速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1246.54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26层, 地下2层	高度	79.95m
开工时间	2016.6.20	竣工时间	2020.8.16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5#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速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剪力墙结构, CFG桩复合地基, 1m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客厅、餐厅、厨房、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地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地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每个单元安装两台套间电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施工依据	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国家强制性法律、法规、政策、有关技术标准、规范以及与工程有关的资料。		
施工质量控制	建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 质量责任落实到个人, 人员持证上岗, 制定质量控制措施, 及时进行施工技术交底, 在施工过程中, 严格执行三检制度, 对建筑材料、构配件在进场前严格检查合格证和出厂证明, 并且对需要复试的原材料及时复试, 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施工中认真做好各分项工程隐蔽验收记录认真整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做到真实、及时、同步、齐全。		
施工企业自查情况	已进行自检		
结 论	合格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 (签字) 		
单位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监理工程师: (签字) 		
总监监理工程师 (签字)	2020年8月16日		

5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监督号: 共3页第1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5#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1246.54m <sup>2</sup>
建设单位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5610.34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8.16	竣工验收时间	2020.9.1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无			
验收组人员名单	1、观感组 组长: 阮亚洲 组员: 成征峰 林业强 段阳萍 侯增霖 李闯 李鹏 白亚东 2、实测组 组长: 刘峻勇 组员: 王军峰 张晋攀 马坤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勤勤 李志升 孟磊磊 常经堂 王卓 3、资料核查组 组长: 何丽 组员: 邢亚华 王林青			
验收方案	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并经监理单位意见。 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 1. 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 2. 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 专业配备齐全, 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 三、制定验收方案, 并对各单位参建人员根据专业分工。 四、各参建方在主体初验合格后, 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 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			

31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监督号: 共3页第2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勘察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 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报告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 及时进行现场勘察, 提交勘察报告, 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基础、主体结构验收及竣工验收, 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监理单位:	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 在整个工程建设中, 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 无违法违规现象, 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 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 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 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 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各种问题, 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 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
施工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 在签订合同后, 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 按时开工, 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 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  在整个施工过程中, 狠抓质量, 合理安排工期, 坚持文明施工, 工完场清, 较好的完成了本工程。

32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共3页第3页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u>合格</u> 参加人: <u>李洪</u> 项目负责人: <u>李洪</u> 单位负责人: <u>李洪</u> 2020年9月10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u>合格</u> 参加人: <u>魏阳 张峰 张岩</u> 项目负责人: <u>魏阳</u> 单位负责人: <u>魏阳</u> 2020年9月10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u>合格</u> 参加人: <u>朱明 魏德军 李军</u> 项目负责人: <u>朱明</u> 单位负责人: <u>朱明</u> 2020年9月1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u>合格</u> 参加人: <u>孙冲 郭明 魏北 阿丽</u> 项目负责人: <u>孙冲</u> 单位负责人: <u>孙冲</u> 2020年9月10日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u>合格</u> 参加人: <u>阮亚洲</u> 项目负责人: <u>阮亚洲</u> 单位负责人: <u>阮亚洲</u> 2020年9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u>合格</u> 2020年9月10日	

###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5#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市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1246.54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下2层/地上26层	高度	79.95m
开工时间	2016年6月20日	竣工时间	2020年9月10日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5#楼工程位于平顶山市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剪力墙结构, CFG桩复合地基, 1m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菜茵电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监理依据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有关工程设计文件、规范、技术标准、监理合同及建设单位授权。		

27

施工质量控制	在施工过程中, 监理项目部执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的有关规定, 严格按监理程序实施, 对原材料、设备、构配件进场进行严格把关, 不符合要求的禁止使用在工地上; 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件进行试验、见证取样试验以及质量保证资料进行详细审查, 各种使用功能性试验全部完成并符合要求; 地基和主体结构工程已组织验收, 各方已签字盖章完善; 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节能工程及电梯工程质量合格, 无遗漏的质量缺陷及甩项工程。
企业自查情况	经自查, 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 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 施工资料及监理资料齐全, 质量合格。
评估意见	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u>侯增霞</u>
单位技术负责人: (签字)	<u>杨付春</u>
2020年7月5日	

28

### 勘察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13-5)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5#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市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承担地质勘察时间	2015年7月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5#楼工程位于平顶山市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建筑面积21246.54m <sup>2</sup> , 地上26层, 地下2层。主楼为剪力墙结构, CFG桩复合地基, 1m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菜茵电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勘察依据	国家现行规范及标准
勘察工作质量情况	我单位受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 负责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工作, 为施工图设计提供了详细资料, 我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 符合本工程的资质等级要求, 在工程建设中, 我单位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条件严格履行职责。
勘察单位对地基处理及基础施工	该工程的地质勘察工作严格按照岩土工程勘察委托书以及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定执行, 勘察方法采用勘探点的测试、静力触探、波速测试、静力触探、标准贯入实验等多种手段结合, 勘探点的数量、点距、线距均满足规范要求, 各种实验及数据全面、真实、可靠, 所得结论合理, 勘察结果满足设计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u>侯增霞</u>
单位负责人: (签字)	<u>侯增霞</u>
2020年9月6日	

59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 13-6)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5#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1246.54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6 层, 地下 2 层	高度	79.95m
地基形式	CFG 柱复合地基	基础形式	平板式筏型基础
承担设计时间	2016 年 2 月		
工程概况	本次验收的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5#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剪力墙结构, CFG 柱复合地基, 1m 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水泥砂浆顶棚;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莱茵电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 3+3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设计依据	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业主提供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和外部水、电接口情况, 业主的使用要求及确认的设计方案; 国家现行的设计法规、规范、规程。		
设计工作质量情况自查结论及施工图审查要求整改内容及落实情况	本工程于 2016 年由我单位承担设计任务, 于 2016 年 2 月完成设计任务。依据太原市碧海岩土工程勘察检测有限公司所作的勘察报告进行设计, 建筑结构常用规范、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等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进行设计, 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了施工图审查机构的审查, 设计资料齐全, 数据准确, 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工程设计变更情况	建筑变更 1 份; 结构变更 1 份; 节能变更 0 份; 图一般变更 0 份, 属重大变更重新图审 0 份。		
设计单位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的意见	经本公司设计人员多次对该工程检查和本次交工检查验收, 从地基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屋面工程、装饰工程、建筑节能工程以及水电安装均能达到设计要求, 并且各种资料 (图纸会审、变更、签证) 齐全, 符合设计施工图的内容及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单位负责人 (签字)	2020 年 9 月 6 日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 2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5#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2619.48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 (万元)	5610.34	
建设单位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9.10	验收时间	2020.8.2
工程遗留情况	已按照设计图纸全部完成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阮亚洲 设计单位: 成征辉 张斌 张德 冯丽芳 施工单位: 李鹏 蒋学军 朱勋勋 孟磊磊 陈昕 邢亚平 监理单位: 侯增霞 马帅 郭冬明 袁压北 何丽			
对工程的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表质管理各环节的全面评价	密海川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受我单位委托, 对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进行了施工图设计, 在安全、适用、经济三大原则的指导下, 坚持以人为本, 适度超前的思路, 对节能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设计, 整个设计受到广泛的认可与好评。该单位设计人员能深入现场, 并根据施工进度, 对节能工程进行检验, 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与服务任务。 监理单位合同签订后, 新征中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组建了以总监理工程师为核心的工地监理班子, 编制了节能实施细则和工作程序, 坚持工程例会制度和材料进场、复试制度, 坚持工程事前控制为主, 事中、事后控制为辅的原则, 以及监督施工单位的質量“三检”程序和工作验收制度, 能认真的对技术核定单、隐蔽工程记录、各检验批、分项、分部验收, 密切配合施工单位, 坚持节能部位实施旁站监理, 较好地保证了工程监理任务。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能按照节能要求对建筑材料、构配件进行检验, 实行了见证取样制度, 能在节能规范、规程要求内组织施工, 各项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行为, 整个施工过程中, 能较好的履行施工合同, 节能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规定。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 2 页第 2 页

序号	分项工程	主要验收内容及验收情况
1	墙体节能工程	1. 保温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抗压强度或压缩强度; 粘结材料的粘结强度; 增强网的力学性能、抗腐蚀性能等符合《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2. 墙体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2	幕墙节能工程	/
3	门窗节能工程	1. 外窗采用中空玻璃窗内平开窗, 采用的品种、规格符合设计要求, 质量证明文件齐全, 建筑外窗的气密性、抗风压性、水密性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2. 门窗传热系数、中空玻璃露点外窗现场气密性检测合格。门窗检测有详细检测报告,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3. 门窗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4	屋面节能工程	1. 屋面保温隔热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2. 屋面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5	地面节能工程	/
6	采暖节能工程	采暖系统的制式符合设计要求, 散热器、阀门、过滤器, 温度计及仪表均按照设计要求安装齐全, 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7	通风与空调设备节能工程	1. 通风空调绝热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吸水率合格合格。观感质量较好, 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2. 空调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8	空调与采暖系统冷热源及管网节能工程	管网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9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	1.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采用原材料的材质、规格、型号均符合设计要求, 有出厂质量证明文件和复试合格, 技术资料齐全, 并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和规范。 2.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10	监测与控制节能工程	/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 (盖章):		设计单位意见 (盖章):
		
负责人 (签字):		项目经理 (签字):
		
2020 年 8 月 2 日		2020 年 8 月 2 日
		专业监理工程师 (签字):
		
		2020 年 8 月 2 日

### 河南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表 13-1)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5#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1246.54m <sup>2</sup>
建设单位 (公章)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5610.34
结构层数	剪力墙结构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9.10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9.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 年 9 月 10 日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执行情况	在工程建设中, 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 工程开工前, 做好前期准备工作, 办理《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有关文件, 进行工程招投标, 工程完工, 办理了消防验收, 无违反《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现象。		
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合格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对工 程监 察单 位工 作评 价	<p>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勘察规范。无违法违纪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提交勘察报告，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及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p>
对工 程设 计单 位工 作评 价	<p>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问题，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20

对工 程监 理单 位工 作评 价	<p>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整个工程建设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纪现象。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p>
对工 程施 工单 位工 作评 价	<p>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在签订合同后，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材料进场，按时开工，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狠抓质量，合理安排工期，坚持文明施工，较好地完成了本工程。</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21

<p>组织竣工验收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单位签署意见。</li> <li>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li> <li>2、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备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li> </ol> </li> <li>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li> <li>四、五大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li> <li>五、验收评定：根据各参建方验收组验收的结果，对本工程做出实体明确的评定。</li> </ol>
----------------------------------------------------------------------------------------------------------------------------------------------------------------------------------------------------------------------------------------------------------------------------------------------------------------------------------------------------------------------------------------------------------------------------------------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22

<p>组织竣工验收形式：</p> <p>建设单位组织五大责任主体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以组长全面负责，各责任单位各尽其责，具体分组情况详见验收方案，按方案中确定的有代表性的位置、点、量、实测实量，由业主、设计、勘察、监理、施工五大责任主体对质量作出全面的评估，并签署了工程竣工验收意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主持验收工作。</li> <li>二、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确定验收组成员名单及验收内容。</li> </ol> <p>三、各验收组分工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观感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组长：阮亚洲</li> <li>组员：戚征辉 林业强 段阳萍 段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li> </ul> </li> <li>2、实测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组长：刘晓勇</li> <li>组员：王军锋 张蓉蓉 马帅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助勋 孟磊磊 常经奎</li> </ul> </li> <li>3、资料核查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组长：陈军娜</li> <li>组员：何丽 邢亚华 王林青</li> </ul> </li> </ol>
------------------------------------------------------------------------------------------------------------------------------------------------------------------------------------------------------------------------------------------------------------------------------------------------------------------------------------------------------------------------------------------------------------------------------------------------------------------------------------------------------------------------------------------------------------------------------------------------------------------------------------------------------------------------------------------------------------------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23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组织竣工验收内容：

一、审查各参建方的竣工资料，由参验人员进行现场核对。

二、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分组对工程实体进行外观实测实量检查，如实填写记录数据。

三、验收组根据工程实体检查情况，现场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关键环节等做出全面评价，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24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 1、施工许可证。
- 2、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3、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验收报告。
- 4、监理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5、勘察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6、设计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7、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 8、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对工程是否符合规划设计进行查验出具的认可文件。
- 9、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 10、验收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 11、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12、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 13、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文件。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25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5#商业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2层/ 718.65㎡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好	开工日期	2016.6.20
项目负责人	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蒋学军	完工日期	2020.8.1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7 分部，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7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6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6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5 项，符合规定 15 项 共抽查 15 项，符合规定 1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经理	总工程师	项目经理	总工程师	项目经理	总工程师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2020年9月16日	2020年9月16日	2020年9月16日	2020年9月16日	2020年9月16日	2020年9月16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13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表13-3)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5#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莲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718.65㎡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2层	高度	8.4m
开工时间	2016.6.20	竣工时间	2020.8.16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5#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莲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抗震设防烈度为9度。一层所有地面为混凝土地面，二层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室内墙面为扶灰毛墙面；外墙采用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消防通道墙面为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顶棚为岩棉保温乳胶漆顶棚。		
施工依据	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国家强制性法律、法规、政策、有关技术标准、规范以及与工程有关的资料。		
施工质量控制	建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质量责任落实到个人，人员持证上岗。制定质量控制措施，及时进行施工技术交底，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三检制度，对建筑原材料、构配件在进场前严格检查合格证和出厂证明，并且对需要复试的原材料及时复试，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施工中认真做好各分部分项工程隐蔽验收记录认真整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做到真实、及时、同步、齐全。		
施工企业自查情况	已进行自检		
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监理单位(公章)		
总工程师(签字)	2020年8月16日		

13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5#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718.65 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2层	高度	8.4m
开工时间	2016年6月20日	竣工时间	2020年9月10日
工程概况	<p>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5#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所有地面为水泥混凝土地面，二层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外墙采用仿石漆墙面；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p>		
监理依据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有关工程设计文件、规范、技术标准、监理合同及建设单位授权。		

43

施工质量 控制	<p>在施工过程中，监理单位执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的有关规定，严格按监理程序实施，对原材料、设备、构配件进场进行严格把关，不符合要求的禁止使用在工地上；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件进行试验、见证取样试验以及质量保证资料进行详细审查，各种使用功能性试验全部完成并符合要求；地基和主体结构工程已组织验收，各方已签字盖章完善；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节能工程质量合格，无遗漏的质量缺陷及甩项工程。</p>
企业自查 情况	<p>经自查，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施工资料及监理资料齐全，质量合格。</p>
评估意见	<p>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验收。</p>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侯峰霞 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 杨付春 2020年9月5日	

44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_\_\_\_\_ 共3页第1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5#商业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718.65m <sup>2</sup>	
建设单位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222.59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3.16	竣工验收时间	2020.7.10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无			
验收组人员名单	1. 观感组 组长：阮亚洲 组员：成征博 林业强 段阳祥 侯增霞 李阔 李鹏 白亚东 2. 实测组 组长：刘映勇 组员：王军锋 张睿睿 马帅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勤勤 李志升 孟高磊 常格奎 王卓 3. 资料核查组 组长：何强 组员：邢亚华 王林青			
验收方案	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单位同意。 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 1. 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 2. 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备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 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 四、各参建方责任主体验收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待确定交竣工验收时间。			

55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_\_\_\_\_ 共3页第2页

<p>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p> <p>监理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报告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提交勘察报告，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基础、主体结构验收及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p> <p>监理单位：                  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整个工程建设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p> <p>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p> <p>施工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在签订合同后，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按时开工，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p> <p>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狠抓质量，合理安排工期，坚持文明施工，工完场清，较好的完成了本工程。</p>
-----------------------------------------------------------------------------------------------------------------------------------------------------------------------------------------------------------------------------------------------------------------------------------------------------------------------------------------------------------------------------------------------------------------------------------------------------------------------------------------------------------------------------------------------------------------------------------------------------------------------------------------------------------------------------------------------------------------------------------------------------------------------------------------------

56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共3页第3页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原永强</b> 项目负责人: <b>原永强</b> 单位负责人: <b>原永强</b> 2020年9月10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张阳群 张峰 张峰</b> 项目负责人: <b>张峰</b> 单位负责人: <b>张峰</b> 2020年9月10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李永强 李永强</b> 项目负责人: <b>李永强</b> 单位负责人: <b>李永强</b> 2020年9月1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李永强 李永强</b> 项目负责人: <b>李永强</b> 单位负责人: <b>李永强</b> 2020年9月10日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b>阮亚洲 阮亚洲</b> 项目负责人: <b>阮亚洲</b> 单位负责人: <b>阮亚洲</b> 2020年9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b>合格</b>		

57

### 勘察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13-5)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5#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市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逸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承担地质勘察时间	2015年2月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5#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市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逸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 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所有地面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板; 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外墙采用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消防通道墙面为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 顶棚为岩棉保温乳胶漆顶棚。
勘察依据	国家现行规范及标准
勘察工作质量情况	我单位受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 负责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工作。为施工图设计提供了详细资料。我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 符合本工程的资质等级要求, 在工程建设中, 我单位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条件严格履行职责。
勘察单位对地基处理施工及基础施工质量情况的意见	该工程的地质勘察工作严格按照岩土工程勘察委托书以及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定执行。勘察方法采用勘探点的测试、钻探取土、波速测试、静力触探、标准贯入实验等多种手段结合。勘探点的数量、点距、线距均满足规范要求。各种实验及数据全面、真实、可靠, 所得结论合理, 勘察结果满足设计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b>原永强</b> 单位负责人: (签字) <b>原永强</b> 2020年9月6日

67

###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13-6)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5#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市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逸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718.65 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2层	高度	8.4m
地基形式	天然地基	基础形式	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
承担设计时间	2016年2月		
工程概况	本次验收的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5#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市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逸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 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所有地面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板; 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外墙采用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消防通道墙面为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 顶棚为岩棉保温乳胶漆顶棚。		
设计依据	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业主提供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和外部水、电接口情况, 业主的使用要求及确认的设计方案; 国家现行的设计法规、规范、规程。		
设计工作质量情况自查结论及施工图审查要求整改内容及落实情况	本工程于年月由我单位承接设计任务, 于年月完成设计任务。依据太原市勘察岩土工程勘察检测有限公司所作的勘察报告进行设计, 建筑结构常用规范、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等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进行设计, 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了施工图审查机构的审查, 设计资料齐全, 数据准确, 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工程设计变更情况	建筑变更1份; 结构变更0份; 节能变更0份; 属一般变更1份, 属重大变更需重新审批0份。		
设计单位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的意见	经本公司设计人员多次对该工程检查和本次交工检查验收, 从地基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屋面工程、装饰工程、建筑节能工程及水电安装均能达到设计要求, 并且各种资料(图纸会审、变更、签证)齐全, 符合设计施工图的内容及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b>阮亚洲</b> 单位负责人: (签字) <b>阮亚洲</b> 2020年9月6日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57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5#商业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718.65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 (万元)	222.59
建设单位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实际开工日期	2016.6.20/2020.9.10	验收时间
工程遗留情况	已按照设计图纸全部完成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阮亚洲 设计单位: 成征辉 张斌 张峰 冯勇芳 施工单位: 李鹏 蒋学军 朱阳阳 孟磊磊 陈昕 邢亚华 监理单位: 侯增霞 马坤 郭冬明 康玉北 何丽		
对工程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设备、管理各环节的全面评价	容海川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受我单位委托, 对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进行了施工图设计, 在安全、适用、经济三大原则的指导下, 坚持以人为本, 进度超前的思路, 对节能提出了较为详细的设计, 整个设计受到广泛的认可与好评, 该单位设计人员能深入现场, 并根据施工进度, 对节能工程进行验收, 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与服务任务。 监理单位合同签订后, 新恒丰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组建了以总监侯增霞为核心的节能工程监理班子, 编制了节能监理实施细则和工作程序, 坚持工程例会制度和材料进场、复试制度, 坚持工程事前控制为主, 事中、事后控制为辅的原则, 以及监督各施工单位的“三检”程序和工作报验制度, 能认真的对技术核定单、隐蔽工程记录、各检验批、分项、分部验收, 密切配合施工单位, 坚持节能部位实施旁站监理, 较好地保证了工程监理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能按照节能要求对建筑材料、构配件进行检验, 实行了见证取样制度, 能在节能规范、规程要求内组织施工, 各项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行为。整个施工过程中, 能较好的履行施工合同, 节能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		

97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 2 页第 2 页

序号	分项工程	主要验收内容及验收情况
1	墙体节能工程	1. 保温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抗压强度或压缩强度；粘结材料的粘结强度；增强网的力学性能、抗腐蚀性能等符合《建筑节能工程施工验收规范》的规定。 2. 墙体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2	幕墙节能工程	/
3	门窗节能工程	1. 外窗采用断桥铝合金平开窗，采用的品种、规格符合设计要求，质量证明文件齐全，建筑外窗的气密性、抗风压性、水密性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外窗传热系数、中空玻璃露点外窗现场气密性检测合格。门窗检测有详细检测报告，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 门窗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4	屋面节能工程	1. 屋面保温采用泡沫混凝土原材料合格证，证明文件齐全，导热系数、密度、压缩强度、燃烧性能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 屋面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5	地面节能工程	/
6	采暖节能工程	/
7	通风与空调设备节能工程	/
8	空调与采暖系统冷热源及管网节能工程	/
9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	1.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采用原材料的材质、规格、型号均符合设计要求，有相应厂家质量证明文件，并复试合格。技术资料齐全，并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和规定。 2.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10	监测与控制节能工程	/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设计单位意见(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2020年8月17日		2020年3月30日
监理单位意见(盖章):		监理单位意见(盖章):
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		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
2020年8月17日		2020年3月30日

98

### 河南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表13-1)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5#商业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718.65
建设单位 (公章)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222.59
结构层数	框架结构	合同开、竣工时间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临通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地上2层	实际开、竣工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2020年9月10日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在工 程建 设中 执行 基本 建设 程序 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在施工建设中，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工程开工前，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办理《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有关文件，进行工程招投标，工程完工，办理了消防验收，无违反《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现象。</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75

对工 程监 理单 位工 作评 价	<p>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勘察规范，无违法违纪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提交勘察报告，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及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p>
对工 程设 计单 位工 作评 价	<p>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及时处理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76

对工 程监 理单 位工 作评 价	<p>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整个工程建设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纪现象，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p>
对工 程监 工单 位工 作评 价	<p>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签订合同后，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按时开工，制定了一套较为完善的质保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在整个施工过程中，抓质量、合理安排工期，坚持文明施工，较好地完成了本工程。</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77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组织竣工验收程序：

- 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单位签署意见。
- 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组成验收组。
  - 1、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
  - 2、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套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
- 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
- 四、五大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
- 五、验收评定：根据各参建方验收组验收的结果，对本工程做出实体明确的评定。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78

## 组织竣工验收形式：

建设单位组织五大责任主体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以组长全面负责，各责任单位各尽其责，具体分组情况详见验收方案，按方案中确定的有代表性的位置、点数，实测实量，由业主、设计、勘察、监理、施工五大责任主体对质量作出全面的评价，并签署了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一、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主持验收工作。

二、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确定验收组成员名单及验收内容。

## 三、各验收组分工如下：

- 1、观感组  
组长：阮亚洲  
组员：成征辉 林业强 段阳萍 楼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
- 2、实测组  
组长：刘晓勇  
组员：王军锋 张蓉蓉 马坤 郭冬明 袁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勋勋 孟磊磊 常经奎 王卓
- 3、资料检查组  
组长：陈军娜  
组员：何丽 邢亚华 王林肯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79

## 组织竣工验收内容：

- 一、审查各参建方的竣工资料，由参验人员进行现场核对。
- 二、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分组对工程实体进行外观实测实量检查，如实填写记录数据。
- 三、验收组根据工程实体检查情况，现场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关键环节等做出全面评价，并签署工程验收意见。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80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 1、施工许可证。
- 2、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3、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报告。
- 4、监理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5、勘察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6、设计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7、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 8、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对工程是否符合规划设计进行检查出具的认可文件。
- 9、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 10、验收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 11、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12、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 13、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文件。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81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6#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26层, 地下2层/ 22619.48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好	开工日期	2016.6.20	
项目负责人	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蒋学军	完工日期	2020.8.1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2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2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9 项, 符合规定 29 项 共抽查 29 项, 符合规定 29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杨付春 2020年9月1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侯增霞 2020年9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蒋学军 2020年9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侯增霞 2020年9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侯增霞 2020年9月10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表 13-3)**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6#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2619.48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26层, 地下2层	高度	79.95m
开工时间	2016.6.20	竣工时间	2020.8.16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6#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剪力墙结构, CFG 桩复合地基, 1m 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菜茵电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 3+3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施工依据	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国家强制性法律、法规、政策、有关技术标准、规范以及与工程有关的资料。		
施工质量控制	建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 质量责任落实到个人, 人员持证上岗。制定质量控制措施, 及时进行施工技术交底, 在施工过程中, 严格执行三检制度。对建筑原材料、构配件在进场前严格检查合格证和出厂证明, 并且对需要复试的原材料及时复试, 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施工中认真做好各分项工程隐蔽验收记录认真整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做到真实、及时、同步、齐全。		
施工企业自查情况	已进行自检		
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签字) 侯增霞 单位负责人: 李鹏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侯增霞 2020年8月6日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6#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2619.48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下2层/地上26层	高度	79.95m
开工时间	2016年6月20日	竣工时间	2020年9月10日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6#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剪力墙结构, CFG 桩复合地基, 1m 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菜茵电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 3+3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监理依据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有关工程设计文件、规范、技术标准、监理合同及建设单位授权。		

施工质量控制	在施工过程中, 监理项目部执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的有关规定, 严格按监理程序实施, 对原材料、设备、构配件进场进行严格把关, 不符合要求的禁止使用在工地上; 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件进行试验、见证取样试验以及质量保证资料进行详细审查, 各种使用功能性试验全部完成并符合要求; 地基和主体结构工程已组织验收, 各方已签字盖章完善; 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节能工程及电梯工程质量合格, 无遗漏的质量缺陷及甩项工程。
企业自查情况	经自查, 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 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 施工资料及监理资料齐全, 质量合格。
评估意见	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侯增霞 单位技术负责人: (签字) 杨付春 2020年9月5日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13-6)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6#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2619.48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26层, 地下2层	高度	79.95m
地基形式	CFG桩复合地基	基础形式	平板式筏型基础
承担设计时间	2016年2月		
工程概况	本次验收的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6#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剪力墙结构, CFG桩复合地基, 1m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菜茵电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设计依据	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业主提供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和外部水、电接口情况, 业主的使用要求及确认的设计方案; 国家现行的设计法规、规范、规程。		
设计工作质量自查结论及施工图审查要求整改内容及落实情况	本工程于 年 月由我单位承担设计任务, 于 年 月完成设计任务。依据太原市海岩土工程勘察检测有限公司所作的勘察报告进行设计, 建筑结构常用规范、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等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进行设计, 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了施工图审查机构的审查, 设计资料齐全, 数据准确, 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工程设计变更情况	建筑变更 1 份; 结构变更 1 份; 节能变更 0 份; 属一般变更 1 份, 属重大变更需重新审图 0 份。		
设计单位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的意见	经本公司设计人员多次对该工程检查和本次交工检查验收, 从地基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屋面工程、装饰工程、建筑节能工程以及水电安装均能达到设计要求, 并且各种资料(图纸会审、变更、鉴证)齐全, 符合设计施工图的内容及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0年9月6日		

78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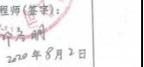
监督号: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6#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22619.48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万元)	5552.95
建设单位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9.10	验收时间 2020.8.2
工程遗留情况	已按照设计图纸全部完成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阮亚洲 设计单位: 成征辉 张斌 张博 冯丽芳 施工单位: 李鹏 蒋宇军 朱勋勋 孟磊磊 陈昕 邢亚华 监理单位: 侯增霞 马坤 郭冬明 蔡玉北 何丽		
对工程施工、监理、设备安装和节能环保的全面评价	慈海川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受我单位委托, 对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进行了施工图设计, 在安全、适用、经济三大原则的指导下, 坚持以人为本, 适度超前的思路, 对节能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设计, 整个设计受到广泛的认可与好评。该单位设计人员能深入现场, 并根据施工进度, 对节能工程进行检验, 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与服务任务。 监理单位: 新恒丰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组建了以总监理工程师为核心的驻工地监理班子, 编制了节能实施细则和工作程序, 坚持工程例会制度和材料准入, 复核制度, 坚持工程事前控制为主, 事中、事后控制为辅的原则, 以及监督施工单位的“三检”程序和工作报验制度, 能认真的对技术核定单、隐蔽工程记录, 各检验批、分项、分部验收, 密切配合施工单位, 坚持节能部位实施旁站监理, 较好地保证了工程施工质量。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能按照节能要求对建筑原材料、构配件进行检查, 实行了见证取样制度, 能在节能规范、规程要求内组织施工, 各项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行为。整个施工过程中, 能较好的履行施工合同, 节能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		

83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2页第2页

序号	分项工程	主要验收内容及验收情况
1	墙体节能工程	1. 保温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抗压强度或压缩强度; 粘结材料的粘结强度; 增强网的力学性能、抗腐蚀性能符合《建筑节能工程施工验收规范》的规定。 2. 墙体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章齐全真实有效。
2	幕墙节能工程	/
3	门窗节能工程	1. 外窗采用中空玻璃窗内开开窗, 采用的品种、规格符合设计要求, 质量证明文件齐全, 建筑外窗的气密性、抗风压性、水密性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规定。外窗传热系数、中空玻璃露点外窗现场气密性检测合格。门窗检测有详细检测报告,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 门窗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章齐全真实有效。
4	屋面节能工程	1. 屋面保温采用60厚泡沫混凝土材料合格证、证明文件齐全, 导热系数、密度、压缩强度、燃烧性能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规定。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 屋面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章齐全真实有效。
5	地面节能工程	/
6	采暖节能工程	采暖系统的制式符合设计要求, 散热器、阀门、过滤器, 温度计及仪表均按照设计要求安装齐全, 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规定。
7	通风与空调设备节能工程	1. 通风空调绝热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吸水率检验合格, 观感质量良好, 使用功能符合设计要求。 2. 空调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章齐全真实有效。
8	空调与采暖系统冷热源及管网节能工程	管网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章齐全真实有效。
9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	1.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采用原材料的材质、规格、型号均符合设计要求, 有相应厂家质量证明文件, 并发试合格。技术资料齐全, 并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和规定。 2.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章齐全真实有效。
10	监测与控制节能工程	/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设计单位意见(盖章):  施工单位意见(盖章):  监理单位意见(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  2020年8月2日

84

### 河南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表13-1)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6#楼	建筑面积(m <sup>2</sup> )	22619.48m <sup>2</sup>
建设单位(公章)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5552.95
结构层数	剪力墙结构	合同开、竣工时间	2016.6.20/2020.9.10
	地下二层	实际开、竣工时间	2016.6.20/2020.9.10
竣工验收日期	2020年9月10日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在工建程中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在工建程中, 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 工程开工前, 做好前期准备工作, 办理《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有关文件, 进行工程招投标, 工程完工, 办理了消防验收, 无违反《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现象。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26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对工 程勘 察单 位工 作评 价	<p>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勘察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提交勘察报告，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及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p>
对工 程设 计单 位工 作评 价	<p>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问题，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27

对工 程监 理单 位工 作评 价	<p>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整个工程建设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p>
对工 程施 工单 位工 作评 价	<p>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在签订合同后，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按时开工，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狠抓质量，合理安排工期，坚持文明施工，较好地完成了本工程。</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28

组织竣工 验收程序：	<p>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单位签署意见。</p> <p>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组成验收组。</p> <p>1、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p> <p>2、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套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p> <p>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p> <p>四、五大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p> <p>五、验收评定：根据各参建方验收组验收的结果，对本工程做出实体明确的评定。</p>
---------------	---------------------------------------------------------------------------------------------------------------------------------------------------------------------------------------------------------------------------------------------------------------------------------------------------------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29

组织竣工 验收形式：	<p>建设单位组织五大责任主体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以组长全面负责，各责任单位各尽其责，具体分工情况详见验收方案。按方案中确定的代表性的位置、点数、实测实量，由业主、设计、勘察、监理、施工五大责任主体对质量作出全面的评价，并签署了工程竣工验收意见。</p> <p>一、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主持验收工作。</p> <p>二、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确定验收组成员名单及验收内容。</p> <p>三、各验收组分工如下：</p> <p>1、观感组</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长：阮亚洲</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员：成征辉 林业强 段阳萍 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东亚</p> <p>2、实测组</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长：刘晓勇</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员：王军锋 张蓉蓉 马坤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勋胎 孟磊磊 常经型</p> <p>3、资料检查组</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长：陈军娜</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员：阿丽 邢亚华 王林肯</p>
---------------	---------------------------------------------------------------------------------------------------------------------------------------------------------------------------------------------------------------------------------------------------------------------------------------------------------------------------------------------------------------------------------------------------------------------------------------------------------------------------------------------------------------------------------------------------------------------------------------------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30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组织竣工验收内容：

- 一、审查各参建方的竣工资料，由参验人员进行现场核对。
- 二、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分组对工程实体进行外观实测实量检查，如实填写记录数据。
- 三、验收组根据工程实体检查情况，现场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各环节管理环节等做出全面评价，并签署工程验收意见。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3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1. 施工许可证。
2.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3. 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报告。
4. 监理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5. 勘察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6. 设计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7. 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8. 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对工程是否符合规划设计进行检查出具的认可文件。
9. 公安消防、环何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10. 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11.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13. 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文件。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32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6#商业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2层/945.68㎡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好	开工日期	2016.6.20	
项目负责人	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蒋季军	竣工日期	2020.8.1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7 分部，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7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6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6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抽查 15 项，符合规定 15 项 共抽查 15 项，符合规定 1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参加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侯增毅 2020年9月1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侯增毅 2020年9月1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王永好 2020年9月16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侯增毅 2020年9月16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侯增毅 2020年9月16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14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表 13-3)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6#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逸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945.68 ㎡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2 层	高度	8.4m
开工时间	2016.6.20	竣工时间	2020.8.16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6#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逸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体为框架结构，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一层所有地面为钢筋混凝土地面，二层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外墙采用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屋面防水为 3+3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施工依据	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国家强制性法律、法规、政策、有关技术标准、规范以及本工程有关的资料。		
施工质量控制	设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质量责任落实到个人，人员持证上岗，制定质量控制措施，及时进行施工技术交底，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三检制度。对建筑原材料、构配件在进场前严格检查合格证和出厂证明，并且对需要复试的原材料及时复试，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施工中认真做好各分项工程隐蔽验收记录认真整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做到真实、及时、同步、齐全。		
施工企业自查情况	已进行自检		
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侯增毅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侯增毅		
2020年8月16日			

14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6#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945.68 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2层	高度	8.4m
开工时间	2016年6月20日	竣工时间	2020年7月16日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6#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 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所有地面为水泥混凝土地面, 二层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 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外墙采用仿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监理依据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有关工程设计文件、规范、技术标准、监理合同及建设单位授权。		

45

施工质量控制	在施工过程中, 监理单位执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的有关规定, 严格按监理程序实施, 对原材料、设备、构配件进场进行严格把关, 不符合要求的禁止使用在工地上; 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件进行试验、见证取样试验以及质量保证资料进行详细审查, 各种使用功能性试验全部完成并符合要求; 地基和主体结构工程已组织验收, 各方已签字盖章完善; 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节能工程质量合格, 无遗漏的质量缺陷及甩项工程。
企业自查情况	经自查, 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 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 施工资料及监理资料齐全, 质量合格。
评估意见	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侯增振
单位技术负责人:	(签字) 杨付春
	2020年9月5日

46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技2-12

监督号 \_\_\_\_\_ 共3页第1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6#商业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945.68m <sup>2</sup>	
建设单位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207.17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8.16	竣工验收时间	2020.9.1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无			
验收组人员名单	1. 观感组 组长: 阮亚洲 组员: 成征辉 林业强 段阳洋 侯增振 李闯 李鹏 白亚东 2. 实测组 组长: 刘晓勇 组员: 王军锋 张晋蓉 马帅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彪 蒋学军 朱勋勋 李志升 孟露露 常检查 王卓 3. 资料检查组 组长: 柯丽 组员: 邢亚华 王林青			
验收方案	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 并经监理单位意见。 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 1. 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 2. 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 专业配备齐全, 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 三、制定验收方案, 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 四、各参建方主体初验合格后, 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 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			

58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_\_\_\_\_ 共3页第2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勘察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 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报告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纪现象, 及时进行现场勘察, 提交勘察报告, 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基础、主体结构验收及竣工验收, 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监理单位: 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 在整个工程建设中, 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 无违法违纪现象, 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 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 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 及时处理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 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 施工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 在签订合同后, 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 按时开工, 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 在整个施工过程中, 狠抓质量, 合理安排工期, 坚持文明施工, 工完场清, 较好的完成了本工程。
---------------------------------------------------------------------------------------------------------------------------------------------------------------------------------------------------------------------------------------------------------------------------------------------------------------------------------------------------------------------------------------------------------------------------------------------------------------------------------------------------------------------------------------------------------------------------------------------------------------------------------------------------------------------------------------------------------------------

59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共3页第3页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u>合格</u> 参加人: <u>原永清</u> 项目负责人: <u>原永清</u> 单位负责人: <u>原永清</u> 2020年9月10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u>合格</u> 参加人: <u>穆明军 王峰 张彦芳</u> 项目负责人: <u>穆明军</u> 单位负责人: <u>穆明军</u> 2020年9月10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u>合格</u> 参加人: <u>穆明军 王峰 张彦芳</u> 项目负责人: <u>穆明军</u> 单位负责人: <u>穆明军</u> 2020年9月1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u>合格</u> 参加人: <u>穆明军 王峰 张彦芳</u> 项目负责人: <u>穆明军</u> 单位负责人: <u>穆明军</u> 2020年9月10日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u>合格</u> 参加人: <u>阮亚州 王三林</u> 项目负责人: <u>阮亚州</u> 单位负责人: <u>王三林</u> 2020年9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u>合格</u>	

60

### 勘察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13-5)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6#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承担地质勘察时间	2020年2月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6#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主楼为框架结构, 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所有地面为混凝土地面, 二层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 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外墙采用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勘察依据	国家现行规范及标准
勘察工作质量情况	我单位受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 负责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工作, 为施工图设计提供了详细资料。我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 符合本工程的资质等级要求, 在工程建设当中, 我单位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条件严格履行职责。
勘察单位对地基处理施工及基础施工质量情况的意见	该工程的地质勘察工作严格按照岩土工程勘察委托书以及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定执行。勘察方法采用勘探点的测放、钻探取土、波速测试、静力触探、标准贯入实验等多种手段结合。勘探点的数量、点距、线距均满足规范要求。各种实验及数据全面、真实、可靠, 所得结论合理, 勘察结果满足设计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公章)	原永清
项目负责人(签字)	穆明军
单位负责人(签字)	穆明军
2020年9月6日	

61

###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13-6)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6#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945.68 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2层	高度	8.4m
地基形式	天然地基	基础形式	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
承担设计时间	2016年2月		
工程概况	本次验收的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6#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 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所有地面为混凝土地面, 二层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 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外墙采用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设计依据	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业主提供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和外部水、电接口情况, 业主的使用要求及确认的设计方案; 国家现行的设计法规、规范、规程。		
设计工作质量自查结论及施工图审查要求整改内容及落实情况	本工程于年月由我单位承接设计任务, 于年月完成设计任务。依据太原市勘测岩土工程勘察检测有限公司所作的勘察报告进行设计, 建筑结构常用思想。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等国家现行设计标准进行设计, 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了施工图审查机构的审查, 设计资料齐全, 数据准确, 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工程设计变更情况	建筑变更1份; 结构变更0份; 节能变更0份; 其他一般变更1份, 属重大变更需重新图审0份。		
设计单位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的意见	经本公司设计人员多次对该工程检查和本次交工检查验收, 从地基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屋面工程、装饰工程、建筑节能工程以及水电安装均能达到设计要求, 并且各种资料(图纸会审、变更、签证)齐全, 符合设计施工图的内容及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公章)	阮亚州		
项目负责人(签字)	阮亚州		
单位负责人(签字)	阮亚州		
2020年9月6日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制

86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6#商业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945.68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 (万元)	247.17	
建设单位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9.10	验收时间	2020.3.30
工程进度留情况	已按照设计图纸全部完成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阮亚州 设计单位: 戎辉 张斌 张锦 冯丽芳 施工单位: 李勇 蒋学军 朱盼盼 孟磊磊 陈昕 邢亚华 监理单位: 侯增霞 马帅 郭冬明 姜玉北 何丽			
对工程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验收、管理各个环节的全面评价	晋海川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受我单位委托, 对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进行了施工图设计, 在安全、适用、经济三大原则的指导下, 坚持以人为本, 适度超前的思路, 对可能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设计, 整个设计受到广泛的认可与好评。该单位设计人员能深入现场, 并根据施工进度, 对节能工程进行验收, 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与服务任务。 监理单位: 编制了节能监理实施细则和工作程序, 坚持工程例会制度和材料进场、复验制度, 坚持工程事前控制为主, 事中、事后控制为辅的原则, 以及监督施工单位的“三检”程序和工作报验制度, 能认真的对技术核定单、隐蔽工程记录、各检验批、分项、分部验收, 密切配合施工单位, 坚持节能部位实施旁站监理, 较好的保证了工程验收任务。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能按照节能要求对建筑原材料、构配件进行检验, 实行了见证取样制度, 能在节能规范、规程要求内组织施工, 各项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行为, 整个施工过程中, 能较好的履行施工合同, 节能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			

99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共 2 页第 2 页

监督号:

序号	分项工程	主要验收内容及验收情况												
1	墙体节能工程	1. 保温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抗压强度或压缩强度、粘结材料的粘结强度、增强网的力学性能、抗腐蚀性等符合《建筑节能工程施工验收规范》的规定。 2. 墙体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章齐全真实有效。												
2	幕墙节能工程	/												
3	门窗节能工程	1. 外窗采用断桥铝合金平开窗, 采用的品种、规格符合设计要求, 质量证明文件齐全。建筑外窗的气密性、抗风压性、水密性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外窗传热系数、中空玻璃露点及外窗现场气密性检测合格。门窗检测有详细检测报告,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 门窗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章齐全真实有效。												
4	屋面节能工程	1. 屋面保温采用泡沫混凝土材料合格, 证明文件齐全, 导热系数、密度、压缩强度、热稳定性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 屋面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章齐全真实有效。												
5	地面节能工程	/												
6	采暖节能工程	/												
7	通风与空调设备节能工程	/												
8	空调与采暖系统冷热源及管网节能工程	/												
9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	1.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采用原材料的材质、规格、型号均符合设计要求, 有相应厂家质量证明文件, 并复试合格。技术资料齐全, 并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和规范。 2.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章齐全真实有效。												
10	监测与控制节能工程	/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table border="0"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width: 33%;">建设单位意见(盖章):</td> <td style="width: 33%;">设计单位意见(盖章):</td> <td style="width: 33%;">施工单位意见(盖章):</td> <td style="width: 33%;">监理单位意见(盖章):</td> </tr> <tr> <td>负责人(签字):</td> <td>项目负责人(签字):</td> <td>项目经理(签字):</td> <td>总监理工程师(签字):</td> </tr> <tr> <td>2020年8月10日</td> <td>2020年8月30日</td> <td>2020年8月30日</td> <td>2020年8月30日</td> </tr> </table>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设计单位意见(盖章):	施工单位意见(盖章):	监理单位意见(盖章):	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2020年8月10日	2020年8月30日	2020年8月30日	2020年8月30日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设计单位意见(盖章):	施工单位意见(盖章):	监理单位意见(盖章):											
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2020年8月10日	2020年8月30日	2020年8月30日	2020年8月30日											

100

## 河南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表13-1)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柳园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商业)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945.68m <sup>2</sup>
建设单位 (公章)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247.17
结构层数	框架结构	合同开、竣工时间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 东依莲一路, 南靠人民路, 西接开发二路
	地上2层	实际开、竣工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2020年9月10日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在工 程建 设中 基本 建设 程序 情况	<p>在工建中, 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 工程开工前, 做好前期准备工作, 办理《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有关文件, 进行工程招投标, 工程竣工, 办理了消防验收, 无违反《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现象。</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82

对工 程监 理单 位工 作评 价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 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勘察规范, 无违法违纪现象, 及时进行现场勘察, 提交勘察报告, 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及竣工验收, 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对工 程设 计单 位工 作评 价	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 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 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 及时处理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 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83

对工 程监 理单 位工 作评 价	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 在整个工程建设中, 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 无违法违纪现象, 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 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对工 程施 工单 位工 作评 价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 在签订合同后, 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 按时开工, 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 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 在整个施工过程中, 狠抓质量, 合理安排工期, 坚持文明施工, 较好地完成了本工程。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84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组织竣工验收程序：

- 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单位签署意见。
- 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
  - 1、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
  - 2、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套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
- 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
- 四、五大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
- 五、验收评定：根据各参建方验收组验收的结果，对本工程做出实体明确的评定。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85

### 组织竣工验收形式：

建设单位组织五大责任主体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以组长全面负责，各责任单位各尽其责，具体分组情况详见验收方案，按方案中确定的有代表性的位置、点数、实测实量，由业主、设计、勘察、监理、施工五大责任主体对质量作出全面的评价，并签署了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 一、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主持验收工作。
- 二、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确定验收组成员名单及验收内容。

### 三、各验收组分工如下：

- 1、观感组  
组长：阮亚洲  
组员：成征辉 林业强 段阳萍 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
- 2、实测组  
组长：刘晓勇  
组员：王军锋 张蓉蓉 马坤 郭冬明 袁玉北 郑永起 蒋学军 朱勋勋 孟磊磊 常经堂 王卓
- 3、资料核查组  
组长：陈军娜  
组员：何丽 邢亚华 王林青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86

### 组织竣工验收内容：

- 一、审查各参建方的竣工资料，由参验人员进行现场核对。
- 二、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分组对工程实体进行外观实测实量检查，如实填写记录数据。
- 三、验收组根据工程实体检查情况，现场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等环节等做出全面评价，并签署工程验收意见。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87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 1、施工许可证。
- 2、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3、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报告。
- 4、监理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5、勘察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6、设计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7、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 8、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对工程是否符合规划设计进行检查出具的认可文件。
- 9、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 10、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 11、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12、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 13、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文件。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88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7#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26层, 地下2层/ 20331.1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好	开工日期	2016.6.20
项目负责人	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蒋学军	完工日期	2020.8.1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2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2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9 项, 符合规定 29 项 共抽查 29 项, 符合规定 29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	--	-------------------	--	--	--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侯增毅 2020年9月1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侯增毅 2020年9月1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鹏 2020年9月16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成相辉 2020年9月16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原保刚 2020年9月16日

注: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表 13-3)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7#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0331.1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6 层, 地下 2 层	高度	78.8m
开工时间	2016.6.20	竣工时间	2020.8.16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7#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剪力墙结构, CFG 桩复合地基, 1m 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地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杀菌电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 3+3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施工依据	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国家强制性法律、法规、政策、有关技术标准、规范以及与工程有关的资料。		
施工质量控制	建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 质量责任落实到个人, 人员持证上岗, 制定质量控制措施, 及时进行施工技术交底。在施工过程中, 严格执行三检制度, 对建筑材料、构配件在进场前严格检查合格证和出厂证明, 并且对需要复试的原材料及时复试, 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 施工中认真做好各分项工程隐蔽验收记录, 认真整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做到真实、及时、同步、齐全。		
施工企业自查情况	已进行自检		
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 (签字) 侯增毅 单位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侯增毅 2020年8月16日		

..00. 7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7#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0331.1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下 2 层/地上 26 层	高度	78.8m
开工时间	2016 年 6 月 20 日	竣工时间	2020 年 9 月 16 日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 5#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剪力墙结构, CFG 桩复合地基, 1m 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地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杀菌电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 3+3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监理依据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有关工程设计文件、规范、技术标准、监理合同及建设单位授权。		

施工质量控制	在施工过程中, 监理单位执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的有关规定, 严格按监理程序实施, 对原材料、设备、构配件进场进行严格把关, 不符合要求的禁止使用在工地上; 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件进行试验、见证取样试验以及质量保证资料进行详细审查, 各种使用功能性试验全部完成并符合要求; 地基和主体结构工程已组织验收, 各方已签字盖章完善; 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节能工程及电梯工程质量合格, 无遗漏的质量缺陷及甩项工程。
企业自查情况	经自查, 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 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 施工资料及监理资料齐全, 质量合格。
评估意见	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侯增毅 单位技术负责人: (签字) 杨付春 2020年9月5日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技2-12

监督号 \_\_\_\_\_ 共3页第1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7#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0331.1m <sup>2</sup>
建设单位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5344.56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20-200.9.16	竣工验收时间 200.9.1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无		
验收组人员名单	1、观感组 组长: 阮亚洲 组员: 成征辉 林业强 祝阳洋 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 2、实测组 组长: 刘德勇 组员: 王军峰 张晋蓉 马坤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勤勤 李志升 孟磊磊 常经堂 王卓 3、资料核查组 组长: 阿丽 组员: 邢亚华 王林青		
验收方案	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 并经监理单位签署意见。 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 1. 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 2. 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 专业配备齐全, 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 三、制定验收方案, 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 四、各参建方责任主体初检合格后, 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 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监督号 \_\_\_\_\_ 共3页第2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勘察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 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报告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 无违法违纪现象, 及时进行现场勘察, 提交勘察报告, 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基础、主体结构验收及竣工验收, 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监理单位:**  
 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 在整个工程建设中, 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 无违法违纪现象, 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 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 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 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 及时处理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 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

**施工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 在签订合同后, 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 按时开工, 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 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

在整个施工过程中, 狠抓质量, 合理安排工期, 坚持文明施工, 工完场清, 较好的完成了本工程。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监督号 \_\_\_\_\_ 共3页第3页

验收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 单位负责人: _____ 2020年9月10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殷河岸 王军峰 张晋蓉 项目负责人: _____ 单位负责人: _____ 2020年9月10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朱磊磊 常经堂 王卓 项目负责人: _____ 单位负责人: _____ 2020年9月1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成征辉 裴玉北 阿丽 项目负责人: _____ 单位负责人: _____ 2020年9月10日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_____ 项目负责人: 阮亚洲 单位负责人: 王三林 2020年9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 勘察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 13-5)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7#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承担地质勘察时间	2015年 月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7#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20331.1m <sup>2</sup> , 地上26层, 地下2层, 主楼为剪力墙结构, CFG桩复合地基, 1m厚筏板基础, 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表面电话;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勘察依据	国家现行规范及标准
勘察工作质量情况	我单位受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 负责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工作, 为施工图设计提供了详细资料, 我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 符合本工程的资质等级要求, 在工程建设中, 我单位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条件严格履行职责。
勘察单位对地基处理施工及基础施工质量情况的意见	该工程的地质勘察工作严格按照岩土工程勘察委托书以及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定执行, 勘察方法采用勘探点的测试、轻探取土、波速测试、静力触探、标准贯入实验等多种手段相结合, 勘探点的数量、点距、线距均满足规范要求, 各种实验及数据全面、真实、可靠, 所得结论合理, 勘察结果满足设计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阮亚洲 单位负责人: (签字) 王三林 2020年9月10日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 13-6)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7#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逸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0331.1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26层, 地下2层	高度	78.80m
地基形式	CFG桩复合地基	基础形式	平板式筏型基础
承担设计时间	2016年2月		
工程概况	本次验收的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7#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逸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剪力墙结构, CFG桩复合地基, 1m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兼用电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设计依据	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业主提供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和外部水、电接口情况, 业主的使用要求及确认的设计方案; 国家现行的设计法规、规范、规程。		
设计工作质量自查结论及施工图审查要求整改内容及落实情况	本工程于 年 月由我单位承接设计任务, 于 年 月完成设计任务。依据太原市群海岩土工程勘察检测有限公司所作的勘察报告进行设计, 建筑结构常用规范、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等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进行设计, 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了施工图审查机构的审查, 设计资料齐全, 数据准确, 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工程设计变更情况	建筑变更 1份; 结构变更 0份; 节能变更 0份; 属一般变更 1份, 属重大变更重新出图 0份。		
设计单位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的意见	经本公司设计人员多次对该工程检查和本次文工检查验收, 从地基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屋面工程、装饰工程、建筑节能工程以及水电气安装均能达到设计要求, 并且各种资料(图纸会审、变更、签证)齐全, 符合设计施工图的内容及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单位负责人: (签字) 2020年9月6日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单位负责人: (签字)			

79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7#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0331.1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 (万元)	5344.56
建设单位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9.10	验收时间
工程遗留情况	已按照设计图纸全部完成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阮亚洲 设计单位: 庞征群 张斌 张峰 冯丽芳 施工单位: 李鹏 蒋学军 朱勋勋 孟磊磊 陈新 邢亚华 监理单位: 侯增霞 马帅 郭冬明 裴玉北 何丽		
对工程设计、施工、监理、设备质量、安装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晋海川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 对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进行了施工图设计, 在安全、适用、经济三大原则的指导下, 坚持以人为本, 态度超前的思路, 对节能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设计, 整个设计受到广泛的认可与好评。该单位设计人员能深入现场, 并根据施工进度, 对节能工程进行检验, 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与服务任务。 监理单位: 新恒丰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组建了以总监理工程师为核心的驻工地监理班子, 编制了节能监理实施细则和工作程序, 坚持工程例会制度和材料准入、复核制度, 坚持工程事前控制为主, 事中、事后控制为辅的原则, 以及监督施工单位的质量“三检”程序和工作报验制度, 能认真的对技术核定单、隐蔽工程记录、各检验批、分项、分部验收, 密切配合施工单位, 坚持节能部位实施旁站监理, 较好地保证了工程监理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能按照节能要求对建筑原材料, 构配件进行检验, 实行了见证取样制度, 能在节能规范、规程要求内组织施工, 各项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行为。整个施工过程中, 能较好的履行施工合同, 节能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规定。		

85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2页第2页		
序号	分项工程	主要验收内容及验收情况	
1	墙体节能工程	1、保温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抗压强度或压缩强度; 粘结材料的粘结强度; 增强网的力学性能、抗腐蚀性能等符合《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2、墙体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2	幕墙节能工程	/	
3	门窗节能工程	1、外窗采用中空玻璃窗内开平开, 采用的品种、规格符合设计要求, 质量证明文件齐全, 建筑外窗的气密性、抗风压性、水密性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外窗传热系数、中空玻璃露点外窗现场气密性检测合格。门窗检测有详细检测报告,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门窗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4	屋面节能工程	1、屋面保温采用60厚泡沫混凝土材料合格证、证明文件齐全, 导热系数、密度、压缩强度、抗压性能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屋面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5	地面节能工程	/	
6	采暖节能工程	采暖系统的制式符合设计要求, 散热器、阀门、过滤器, 温度计及仪表均按照设计要求安装齐全, 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7	通风与空调设备节能工程	1、通风空调节能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吸水率检验合格。观感质量较好, 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2、空调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8	空调与采暖系统冷热源及管网节能工程	管网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9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	1、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采用原材料的材质、规格、型号均符合设计要求, 有相应厂家质量证明文件, 并复试合格, 技术资料齐全, 并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和规定。 2、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10	监测与控制节能工程	/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设计单位意见(盖章):	监理单位意见(盖章):
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2020年9月12日		2020年9月2日	2020年8月2日

86

### 河南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表 13-1)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7#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0331.1m <sup>2</sup>
建设单位(公章)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5344.56
结构层数	剪力墙结构	合同开、竣工时间	2016.6.20/2020.9.10
	地下二层	实际开、竣工时间	2016.6.20/2020.9.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0年9月10日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在工程建设中, 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 工程开工前, 做好前期准备工作, 办理《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有关文件, 进行工程招投标, 工程完工, 办理了竣工验收, 无违反《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现象。		
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合格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33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对工 程勘 察单 位工 作评 价	<p>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勘察规范，无违法违纪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提交勘察报告，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收及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p>
对工 程设 计单 位工 作评 价	<p>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问题，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34

对工 程监 理单 位工 作评 价	<p>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整个工程建设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纪现象，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p>
对工 程施 工单 位工 作评 价	<p>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在签订合同后，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按时开工。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量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狠抓质量，合理安排工期，坚持文明施工，较好地完成了本工程。</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35

### 组织竣工验收程序：

- 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签署意见。
- 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
  - 1、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
  - 2、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套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
- 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
- 四、五大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
- 五、验收评定：根据各参建方验收组验收的结果，对本工程做出实体明确的评定。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36

### 组织竣工验收形式：

建设单位组织五大责任主体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以组长全面负责，各责任单位各尽其责，具体分组情况详见验收方案。按方案中确定的有代表性的位置、点数、实测实量，由业主、设计、勘察、监理、施工五大责任主体对质量作出全面的评价，并签署了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 一、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主持验收工作。
- 二、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确定验收组成员名单及验收内容。
- 三、各验收组分工如下：
  - 1、观感组
 

组长：阮亚洲

组员：成征辉 林业强 段阳厚 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
  - 2、实测组
 

组长：刘晓勇

组员：王军锋 张春蓉 马帅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起 蒋学军 朱勋勋 孟磊磊 常经奎 王卓
  - 3、资料检查组
 

组长：陈军娜

组员：何丽 邢亚华 王林肯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37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组织竣工验收内容：

- 一、审查各参建方的竣工资料，由参验人员进行现场核对。
- 二、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分组对工程实体进行外观实测实量检查，如实填写记录数据。
- 三、验收组根据工程实体检查情况，现场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关键环节等做出全面评价，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 1、施工许可证。
- 2、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3、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报告。
- 4、监理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5、勘察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6、设计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7、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 8、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对工程是否符合规划设计进行查验出具的认可文件。
- 9、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 10、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 11、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12、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 13、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文件。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39

138

###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表 13-3)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7#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516.51 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3层	高度	12m
开工时间	2016.6.20	竣工时间	2020.8.16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7#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所有地面为混凝土地面，二层、三层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外墙采用岩板保温仿石漆墙面；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施工依据	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国家强制性法律、法规、政策、有关技术标准、规范以及与工程有关的资料。		
施工质量控制	建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质量责任落实到个人，人员持证上岗。制定质量控制措施，及时进行施工技术交底，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三检制度。对建筑材料、构配件在进场前严格检查合格证和出厂证明，并且对需要复试的原材料及时复试，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施工中认真做好各分项工程隐蔽验收记录认真整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做到真实、及时、同步、齐全。		
施工企业自查情况	已进行自检		
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单位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 2020年8月16日			

15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7#商业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3层/516.51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好	开工日期	2016.6.20
项目负责人	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蒋学军	完工日期	2020.8.16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7 分部，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7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6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6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5 项，符合规定 15 项 共抽查 15 项，符合规定 1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0年9月16日	总监： 日期：2020年9月16日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0年9月16日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0年9月16日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0年9月16日

注：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15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7#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516.51 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3层	高度	12m
开工时间	2016年6月20日	竣工时间	2020年9月10日
工程概况	<p>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7#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所有地面为水泥混凝土地面,二层、三层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外墙采用仿石漆墙面;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p>		
监理依据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有关工程设计文件、规范、技术标准、监理合同及建设单位授权。		

47

施工质量 控制	<p>在施工过程中,监理项目部执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的有关规定,严格按监理程序实施,对原材料、设备、构配件进场进行严格把关,不符合要求的禁止使用在工地上;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件进行试验、见证取样试验以及质量保证资料进行详细审查,各种使用功能性试验全部完成并符合要求;地基和主体结构工程已组织验收,各方已签字盖章完善;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节能工程质量合格,无遗漏的质量缺陷及甩项工程。</p>
企业自查 情况	<p>经自查,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施工资料及监理资料齐全,质量合格。</p>
评估意见	<p>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验收。</p>
<p>监理单位: (公章) </p> <p>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p> <p>单位技术负责人: (签字)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9月5日</p>	

48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技2-12

监督号 \_\_\_\_\_ 共3页第1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7#商业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516.51 m <sup>2</sup>	
建设单位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33.93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 - 2020.8.16	竣工验收时间	2020.9.1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无			
验收组人员名单	<p>1、观感组 组长:阮亚洲 组员:成征群 林业强 段阳祥 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p> <p>2、实测组 组长:刘晓勇 组员:王军峰 张翠蓉 马帅 郭冬明 魏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勋勋 李志升 孟磊磊 常绍奎 王卓</p> <p>3、资料核查组 组长:何磊 组员:邢亚华 王林青</p>			
验收方案	<p>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单位意见。</p> <p>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p> <p>1. 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p> <p>2. 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备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p> <p>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p> <p>四、各参建方主体初始验收合格,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p>			

61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_\_\_\_\_ 共3页第2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监理单位:	<p>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报告进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纪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提交勘察报告,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基础、主体结构验收及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p> <p>监理单位: 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整个工程建设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纪现象,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p> <p>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及时处理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p> <p>施工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在签订合同后,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按时开工,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p> <p>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狠抓质量,合理安排工期,坚持文明施工,工完场清,较好的完成了本工程。</p>
--------------------------------------	---------------------------------------------------------------------------------------------------------------------------------------------------------------------------------------------------------------------------------------------------------------------------------------------------------------------------------------------------------------------------------------------------------------------------------------------------------------------------------------------------------------------------------------------------------------------------------------------------------------------------------------------------------------------------

62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共3页第3页

验收意见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阮亚洲 项目负责人: 阮亚洲 单位负责人: 阮亚洲 日期: 2020年9月10日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段阳存, 王平林, 张若若 项目负责人: 段阳存 单位负责人: 段阳存 日期: 2020年9月10日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李勤勤, 李勤勤 项目负责人: 李勤勤 单位负责人: 李勤勤 日期: 2020年9月10日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李勤勤, 李勤勤 项目负责人: 李勤勤 单位负责人: 李勤勤 日期: 2020年9月10日
	意见 <b>合格</b>	参加人: 阮亚洲 项目负责人: 阮亚洲 单位负责人: 阮亚洲 日期: 2020年9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b>合格</b>		

63

### 勘察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13-5)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改造改造项目A区7#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承担地质勘察时间	2015年2月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改造改造项目A区7#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 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所有地面为混凝土地面, 二层、三层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 室内地面为抹灰毛墙面; 外墙采用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勘察依据	国家现行规范及标准
勘察工作质量情况	我单位受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 负责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改造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工作, 为施工图设计提供了详细资料, 我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 符合本工程的资质等级要求, 在工程建设当中, 我单位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条件严格履行职责。
勘察单位对地基处理施工及基础施工质量情况的意见	该工程的地质勘察工作严格按照岩土工程勘察委托书以及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定执行。勘察方法采用勘探点的测试、钻探取土、波速测试、静力触探、标准贯入实验等多种手段结合。勘探点的数量、点距、线距均满足规范要求。各种实验及数据全面、真实、可靠, 所得结论合理, 勘察结果满足设计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公章)	勘察单位负责人: (签字) 阮亚洲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阮亚洲 单位负责人: (签字) 阮亚洲
日期: 2020年9月6日	

69

###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13-6)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改造改造项目A区7#商业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516.51 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3层	高度	12m
地基形式	天然地基	基础形式	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
承担设计时间	2016年2月		
工程概况	本次验收的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改造改造项目A区7#商业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 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所有地面为混凝土地面, 二层、三层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 室内地面为抹灰毛墙面; 外墙采用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设计依据	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业主提供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和外部水、电接口情况, 业主的使用要求及确认的设计方案; 国家现行的设计法规、规范、规程。		
设计工作质量情况自查结论及施工图审查要求整改内容及落实情况	本工程于年月由我单位承担设计任务, 于年月完成设计任务。依据太原市海岩土工程勘察检测有限公司所作的勘察报告进行设计, 建筑结构常用规范、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等国家现行设计标准进行设计, 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了施工图审查机构的审查, 设计资料齐全, 数据准确, 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工程设计变更情况	建筑变更 份; 结构变更 份; 节能变更 份; 属一般变更 份, 属重大变更需重新审 份。		
设计单位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的意见	经本公司设计人员多次对该工程检查和本次文检查验收, 从地基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屋面工程、装饰工程、建筑节能工程以及水电安装均能达到设计要求, 并且各种资料(图纸会审、变更、签证)齐全, 符合设计施工图的内容及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负责人: (签字) 阮亚洲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阮亚洲 单位负责人: (签字) 阮亚洲		
日期: 2020年9月6日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87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改造改造项目A区7#商业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516.51 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 (万元)	133.93
建设单位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9.10	验收时间
工程遗留情况	已按照设计图纸全部完成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阮亚洲 设计单位: 段阳存 张斌 张彬 冯丽芳 施工单位: 李勤 蒋学军 李勤勤 孟磊磊 陈昕 邢亚华 监理单位: 侯增霞 马坤 郭冬明 袁玉北 何丽		
对工程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p>容海川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受我单位委托, 对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改造改造项目进行了施工图设计, 在安全、适用、经济三大原则的指导下, 坚持以人为本, 速度超前的思路, 对节能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设计, 整个设计受到广泛的认可与好评。该单位设计人员能深入现场, 并根据施工进度, 对节能工程进行检验, 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与服务任务。</p> <p>监理单位合同签订后, 新恒丰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组建了以总监理工程师为核心的驻地监理班子, 编制了节能监理实施细则和工作程序, 坚持工程例会制度和材料准入、复验制度, 坚持工程事前控制为主, 事中、事后控制为辅的原则, 以及监督施工单位的“三检”程序和工作报验制度, 能认真的对技术核定单、隐蔽工程记录、各检验批、分项、分部验收, 密切配合施工单位, 坚持节能部位实施旁站监理, 较好的保证了工程监理任务。</p> <p>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能按照节能要求对建筑原材料、构配件进行检验, 实行了见证取样制度, 能在节能规范、规程要求内组织施工, 各项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行为。整个施工过程中, 能较好的履行施工合同, 节能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要求。</p>		

101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2页第2页

序号	分项工程	主要验收内容及验收情况
1	墙体节能工程	1、保温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抗压强度或压缩强度；粘结材料的粘结强度；增强网的力学性能、抗腐蚀性能等符合《建筑节能工程施工验收规范》的规定。 2、墙体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章齐全真实有效。
2	幕墙节能工程	/
3	门窗节能工程	1、外窗采用断桥铝合金平开窗，采用的品种、规格符合设计要求，质量证明文件齐全。建筑外窗的气密性、抗风压性、水密性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规定。外窗传热系数、中空玻璃露点及外窗现场气密性检测合格。门窗检测有详细检测报告，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门窗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章齐全真实有效。
4	屋面节能工程	1、屋面保温采用泡沫混凝土材料合格证，证明文件齐全，导热系数、密度、抗压强度、燃烧性能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规定。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屋面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章齐全真实有效。
5	地面节能工程	/
6	采暖节能工程	/
7	通风与空调设备节能工程	/
8	空调与采暖系统冷热源及管网节能工程	/
9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	1、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采用原材料的材质、规格、型号均符合设计要求，有相应厂家质量证明文件，并复试合格。技术资料齐全，并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和规定。 2、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章齐全真实有效。
10	监测与控制节能工程	/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设计单位意见(盖章):
监理单位意见(盖章):		施工单位意见(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0年8月7日		2020年3月30日
		项目经理(签字):
		2020年3月30日
		总监工程师(签字):
		2020年3月30日
		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
		2020年3月30日

河南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表13-1)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7#商业		建筑面积(m <sup>2</sup> )	516.51
建设单位(公章)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133.93
结构层数	框架结构	合同开、竣工时间	2016.6.20/ 2020.9.10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临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地上0层	实际开、竣工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2020年9月10日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在工建程中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p>在施工建设中，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工程开工前，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办理《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有关文件，进行工程招投标，工程完工，办理了消防验收，无违反《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现象。</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对工 程监 理单 位工 作评 价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勘察规范。无违法违纪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提交勘察报告，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及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对工 程设 计单 位工 作评 价	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对工 程监 理单 位工 作评 价	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整个工程建设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纪现象，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对工 程施 工单 位工 作评 价	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在签订合同后，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按时开工。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在整个施工过程中，抓质量，合理安排工期，坚持文明施工，较好地完成了本工程。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组织竣工验收程序：

- 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签署意见。
- 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
  - 1、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
  - 2、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套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
- 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
- 四、五大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
- 五、验收评定：根据各参建方验收组验收的结果，对本工程做出实体明确的评定。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92

## 组织竣工验收形式：

建设单位组织五大责任主体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以组长全面负责，各责任单位各尽其责，具体分组情况详见验收方案。按方案中确定的有代表性的位置、点数、实测实量，由业主、设计、勘察、监理、施工五大责任主体对质量作出全面的评价，并签署了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 一、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主持验收工作。
- 二、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确定验收组成员名单及验收内容。

### 三、各验收组分工如下：

#### 1、观感组

组长：阮亚洲

组员：成征辉 林业强 段阳萍 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

#### 2、实测组

组长：刘晓勇

组员：王军锋 张蓉蓉 马帅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勋勋 孟磊磊 常经奎

王卓

#### 3、资料核查组

组长：陈军娜

组员：何丽 邢亚华 王林肯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93

## 组织竣工验收内容：

- 一、审查各参建方的竣工资料，由参验人员进行现场核对。
- 二、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分组对工程实体进行外观实测实量检查，如实填写记录数据。
- 三、验收组根据工程实体检查情况，现场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管环节等做出全面评价，并签署工程验收意见。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94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 1、施工许可证。
- 2、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3、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报告。
- 4、监理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5、勘察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6、设计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7、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 8、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对工程是否符合规划设计进行检查出具的认可文件。
- 9、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 10、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 11、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12、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 13、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文件。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95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8#楼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好
项目负责人	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蒋学军
开工日期	2016.6.20		
完工日期	2020.8.1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2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2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9 项, 符合规定 29 项 共抽查 29 项, 符合规定 29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2020年9月10日	2020年9月10日	2020年9月16日	2020年9月16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08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表 13-3)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8#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1246.54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26层, 地下2层	高度	79.95m
开工时间	2016.6.20	竣工时间	2020.8.16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8#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剪力墙结构, CFG 桩复合地基, 1m 厚筏板基础, 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菜茵电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 3+3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施工依据	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国家强制性法律、法规、政策、有关技术标准、规范以及与工程有关的资料。		
施工质量控制	设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 质量责任落实到个人, 人员持证上岗, 制定质量控制措施, 及时进行施工技术交底, 在施工过程中, 严格执行三检制度, 对建筑材料、构配件在进场前严格检查合格证书和出厂证明, 并且对需要复试的材料及时复试, 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施工中认真做好各分项工程隐蔽验收记录, 认真整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做到真实、及时、同步、齐全。		
施工企业自查情况	已进行自检		
结论	合格		
项目经理 (公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 (签字) 蒋学军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侯增毅		
监理单位 (公章)	2020年8月16日		

8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5#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1246.54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下2层/地上26层	高度	79.95m
开工时间	2016年6月20日	竣工时间	2020年9月10日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5#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剪力墙结构, CFG 桩复合地基, 1m 厚筏板基础, 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菜茵电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 3+3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监理依据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有关工程设计文件、规范、技术标准、监理合同及建设单位授权。		

33

施工质量控制	在施工过程中, 监理项目部执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的有关规定, 严格按监理程序实施, 对原材料、设备、构配件进场进行严格把关, 不符合要求的禁止使用在工地上; 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件进行试验、见证取样试验以及质量保证资料进行详细审查, 各种使用功能性试验全部完成并符合要求; 地基和主体结构工程已组织验收, 各方已签字盖章完善; 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节能工程及电梯工程质量合格, 无遗漏的质量缺陷及甩项工程。
企业自查情况	经自查, 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 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 施工资料及监理资料齐全, 质量合格。
评估意见	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侯增毅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技术负责人: (签字) 杨付春
2020年9月5日	

34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13-6)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8#楼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21246.54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26层, 地下2层	高度	79.95m
地基形式	CFG桩复合地基	基础形式	平板式筏型基础
承担设计时间	2016年7月		
工程概况	本次验收的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8#楼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剪力墙结构, CFG桩复合地基, 1m厚筏板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客厅、餐厅、卧室、阳台为细石混凝土楼面, 厨房、卫生间、公共部分为地砖楼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其它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公共部分为白乳胶漆墙面; 公共部分顶棚为白乳胶漆顶棚, 室内为素水泥浆顶棚; 每个单元安装两台家用电梯; 外墙采用真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设计依据	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业主提供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和外部水、电接口情况, 业主的使用要求及确认的设计方案; 国家现行的设计法规、规范、规程。		
设计工作质量情况自查结论及施工图审查要求整改内容及落实情况	本工程于 年 月由我单位承担设计任务, 于 年 月完成设计任务。依据太原市海岩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所作的勘察报告进行设计, 建筑结构常用规范、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等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进行设计, 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了施工图审查机构的审查, 设计资料齐全, 数据准确, 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工程设计变更情况	建筑变更 1 份; 结构变更 1 份; 节能变更 0 份; 属一般变更 0 份, 属重大变更需重新出图 0 份。		
设计单位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的意见	经本公司设计人员多次对该工程检查和本次交工验收, 从地基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屋面工程、装饰工程、建筑节能工程以及水电安装均能达到设计要求, 并且各种资料(图纸会审、变更、签证)齐全, 符合设计施工图的内容及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单位负责人: (签字)	2020年9月6日		

80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8#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1246.54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 (万元)	5669.64
建设单位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9.10	验收时间
工程遗留情况	已按照设计图纸全部完成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阮亚洲 设计单位: 戚征辉 张斌 张梅 冯丽芳 施工单位: 李鹏 蒋学军 朱阳勤 孟磊磊 陈昕 邢亚华 监理单位: 侯增霞 马灼 郭冬明 裴玉北 何丽		
对工程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晋海川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受我单位委托, 对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进行了施工图设计, 在安全、适用、经济三大原则的指导下, 坚持以人为本, 追求绿色的思维, 对节能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设计, 整个设计受到广泛的认可与好评。该单位设计人员能深入现场, 并根据施工进度, 对节能工程进行检验, 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与服务任务。 监理单位合同签订后, 新恒丰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组建了以总监侯增霞为核心的驻地监理班子, 编制了节能监理实施细则和工作程序, 坚持工程例会制度和材料进场、复验制度, 坚持工程事前控制为主, 事中、事后控制为辅的原则, 以及监督施工单位的质量“三检”程序和工作报验制度, 能认真的对技术核定单、隐蔽工程记录、各检验批、分项、分部验收, 密切配合施工单位, 坚持节能部位实施旁站监理, 较好的保证了工程监理任务。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能按照节能要求对建筑材料、构配件进行检验, 实行了见证取样制度, 规范节能规范、规程要求内组织施工, 各项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行为。整个施工过程中, 能较好的履行施工合同, 节能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要求。		

87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2页第2页		
序号	分项工程	主要验收内容及验收情况	
1	墙体节能工程	1. 保温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抗压强度或压缩强度; 粘结材料的粘结强度; 增强网的力学性能、抗腐蚀性能等符合《建筑节能工程施工验收规范》的规定。 2. 墙体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2	幕墙节能工程	/	
3	门窗节能工程	1. 外窗采用中空玻璃窗框内平开窗, 采用的品种、规格符合设计要求, 质量证明文件齐全, 建筑外窗的气密性、抗风压性、水密性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外窗传热系数、中空玻璃露点、外窗现场气密性检测合格。门窗检测有详细检测报告,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 门窗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4	屋面节能工程	1. 屋面保温采用60厚泡沫混凝土材料合格证、证明文件齐全, 导热系数、密度、压缩强度、燃烧性能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 屋面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5	地面节能工程	/	
6	采暖节能工程	采暖系统的制式符合设计要求, 散热器、阀门、过滤器、温度计及仪表均按照设计要求安装齐全, 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规定。	
7	通风与空调设备节能工程	1. 通风空调绝热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吸水率合格合格, 观感质量较好, 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2. 空调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8	空调与采暖系统冷热源及管网节能工程	管网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9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	1.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采用原材料的材质、规格、型号均符合设计要求, 有相应厂家质量证明文件, 并复试合格。技术资料齐全, 并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和规范。 2.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真实有效。	
10	监测与控制节能工程	/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设计单位意见(盖章):	施工单位意见(盖章):	监理单位意见(盖章):
负责人(签字): 2020年9月1日	技术负责人(签字): 2020年8月2日	项目经理(签字): 2020年8月2日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2020年8月2日 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 2020年8月2日

88

### 河南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表13-1)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8#楼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1246.54m <sup>2</sup>
建设单位(公章)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5669.64
结构层数	剪力墙结构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9.10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工程验收时间	2020年9月10日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中	在工程建设中, 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 工程开工前, 做好前期准备工作, 办理《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有关文件, 进行工程招投标, 工程竣工, 办理了消防验收, 无违反《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现象。		
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40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对工 程勘 察单 位工 作评 价	<p>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勘察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提交勘察报告，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及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p>
对工 程施 计单 位工 作评 价	<p>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问题，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41

对工 程监 理单 位工 作评 价	<p>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整个工程建设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p>
对工 程施 工单 位工 作评 价	<p>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在签订合同后，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按时开工。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狠抓质量，合理安排工期，坚持文明施工，较好地完成了本工程。</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42

组织竣工验收程序：	<p>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单位签署意见。</p> <p>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p> <p>1、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p> <p>2、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套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p> <p>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p> <p>四、五大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p> <p>五、验收评定：根据各参建方验收组验收的结果，对本工程做出实体明确的评定。</p>
-----------	----------------------------------------------------------------------------------------------------------------------------------------------------------------------------------------------------------------------------------------------------------------------------------------------------------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43

组织竣工验收形式：	<p>建设单位组织五大责任主体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以组长全面负责，各责任单位各尽其责，具体分组情况详见验收方案，按方案中确定的有代表性的位置、点数、实测实量，由业主、设计、勘察、监理、施工五大责任主体对质量作出全面的评价，并签署了工程竣工验收意见。</p> <p>一、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主持验收工作。</p> <p>二、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确定验收组成员名单及验收内容。</p> <p>三、各验收组分工如下：</p> <p>1、观感组</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长：阮亚洲</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员：戚征辉 林业强 段阳晖 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p> <p>2、实测组</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长：刘晓勇</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员：王军锋 张蓉蓉 马帅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勋勋 孟磊磊 常经奎 王卓</p> <p>3、资料核查组</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长：陈军娜</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组员：何丽 邢亚华 王林青</p>
-----------	-------------------------------------------------------------------------------------------------------------------------------------------------------------------------------------------------------------------------------------------------------------------------------------------------------------------------------------------------------------------------------------------------------------------------------------------------------------------------------------------------------------------------------------------------------------------------------------------------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44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组织竣工验收内容：

一、审查各参建方的竣工资料，由参验人员进行现场核对。

二、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分组对工程实体进行外观实测实量检查，如实填写记录数据。

三、验收组根据工程实体检查情况，现场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关键环节等做出全面评价，并签署工程验收意见。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1. 施工许可证。
  2.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3. 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报告。
  4. 监理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5. 勘察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6. 设计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7. 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8. 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对工程是否符合规划设计进行查验出具的认可文件。
  9. 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10. 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11.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13. 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文件。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46

145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8#卫生服务站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好	开工日期	2016.6.20
项目负责人	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蒋学军	完工日期	2020.8.1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u>  </u> 分部，经审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u>  </u>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  </u>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u>  </u>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  </u> 项，符合规定 <u>  </u> 项 共抽查 <u>  </u> 项，符合规定 <u>  </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u>  </u>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  </u>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u>  </u>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u>  </u>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参加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0年9月10日	2020年9月10日	2020年9月16日	2020年9月16日	2020年9月16日
	注：参加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16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表13-3)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8#卫生服务站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498.77 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3层	高度	11.7m
开工时间	2016.6.20	竣工时间	2020.8.16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8#卫生服务站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所有地面为现浇混凝土地面，二楼及以上所有地面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人行进墙面为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顶棚为岩棉保温乳胶漆顶棚；外墙采用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施工依据	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国家强制性法律、法规、政策、有关技术标准、规范以及与工程有关的资料。		
施工质量控制	建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质量责任落实到个人，人员持证上岗。制定质量控制措施，及时进行施工技术交底，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三检制度。对建筑原材料、构配件在进场前严格检查合格证和出厂证明，并且对需要复试的原材料及时复试，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施工中认真做好各分项工程隐蔽验收记录认真整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做到真实、及时、同步、齐全。		
施工企业自查情况	已进行自检		
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签字)			
单位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监理工程师: (签字)			
2020年8月16日			

16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技2-12

监督号

共3页第1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和卫生服务站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498.77m <sup>2</sup>	
建设单位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41.91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8.16	竣工验收时间	2020.9.1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无					
验收组人员名单	1、观感组 组长: 阮亚洲 组员: 成征辉 林业强 段阳洋 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 2、实测组 组长: 刘锐勇 组员: 王军峰 张菲菲 马帅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勤勤 李志升 孟磊磊 常经奎 王卓 3、资料核查组 组长: 何丽 组员: 邢亚华 王林青				
验收方案	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 并经监理单位签署意见。 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 1. 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 2. 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 专业配备齐全, 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 三、制定验收方案, 并对各参建单位人员根据专业分工。 四、各参建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 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 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				

64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共3页第2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勘察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 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报告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 无违法违纪现象, 及时进行现场勘察, 提交勘察报告, 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基础、主体结构验收及竣工验收, 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监理单位: 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 在整个工程建设中, 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 无违法违纪现象, 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 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 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 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 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的问题, 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 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 施工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 在签订合同后, 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 按时开工, 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 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 在整个施工过程中, 狠抓质量, 合理安排工期, 坚持文明施工, 工完场清, 较好的完成了本工程。
------------------------------------------------------------------------------------------------------------------------------------------------------------------------------------------------------------------------------------------------------------------------------------------------------------------------------------------------------------------------------------------------------------------------------------------------------------------------------------------------------------------------------------------------------------------------------------------------------------------------------------------------------------------------------------------------------------------------

65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共3页第3页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原永智 项目负责人: 原永智 单位负责人: 原永智 2020年9月10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段阳洋 王军峰 刘锐勇 项目负责人: 刘锐勇 单位负责人: 刘锐勇 2020年9月10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朱勤勤 蒋学军 李闯 项目负责人: 李闯 单位负责人: 李闯 2020年7月1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侯增霞 裴玉北 何丽 项目负责人: 侯增霞 单位负责人: 侯增霞 2020年9月10日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阮亚洲 项目负责人: 阮亚洲 单位负责人: 王三朴 2020年9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66

###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8#卫生服务站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498.77 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3层	高度	11.7m
开工时间	2016年6月20日	竣工时间	2020年9月10日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8#卫生服务站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 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所有地面为水泥混凝土地面, 二层、三层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 人行通道顶棚为白乳胶漆, 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 外墙采用仿石漆墙面; 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监理依据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有关工程设计文件、规范、技术标准、监理合同及建设单位授权。		

49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b>施工质量控制</b>	<p>在施工过程中，监理单位执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的有关规定，严格按监理程序实施，对原材料、设备、构配件进场进行严格把关，不符合要求的禁止使用在工地上；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件进行试验、见证取样试验以及质量保证资料进行详细审查，各种使用功能性试验全部完成并符合要求；地基和主体结构工程已组织验收，各方已签字盖章完善；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节能工程质量合格，无遗漏的质量缺陷及甩项工程。</p>
<b>企业自查情况</b>	<p>经自查，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施工资料及监理资料齐全，质量合格。</p>
<b>评估意见</b>	<p>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验收。</p>
<p>监理单位：(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侯增彦</p> <p>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 杨付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9月5日</p>	

50

### 勘察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 13-5)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改造项目A区8#卫生服务站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承担地质勘察时间	2015年7月
工程概况	<p>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改造项目A区8#卫生服务站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所有地面为混凝土地面，二楼及以上所有地面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人行道墙面为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顶棚为岩棉保温乳胶漆顶棚；外墙采用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p>
勘察依据	国家现行规范及标准
勘察工作质量情况	<p>我单位受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负责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改造项目岩土工程勘察工作，为施工图设计提供了详细资料。我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符合本工程的资质等级要求，在工程建设当中，我单位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条件严格履行职责。</p>
勘察单位对地基处理施工及基础施工质量情况的意见	<p>该工程的地质勘察工作严格按照岩土工程勘察委托书以及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定执行，勘察方法采用勘探点的测试、钻探取土、波速测试、静力触探、标准贯入实验等多种手段结合。勘探点的数量、点距、线距均满足规范要求。各种实验及数据全面、真实、可靠，所得结论合理，勘察结果满足设计要求。</p>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p>勘察单位：(公章)</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原永智</p> <p>单位负责人：(签字) 张瑞涛</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9月6日</p>	

70

###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 13-6)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改造项目A区8#卫生服务站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498.77 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3层	高度	11.7m
地基形式	天然地基	基础形式	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
承担设计时间	2016年7月		
工程概况	<p>本次验收的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改造项目A区8#卫生服务站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主楼为框架结构，基础为柱下独立基础及条形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一层所有地面为混凝土地面，二楼及以上所有地面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室内墙面为抹灰毛墙面，人行道墙面为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顶棚为岩棉保温乳胶漆顶棚；外墙采用岩棉保温仿石漆墙面；屋面防水为3+3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p>		
设计依据	<p>建筑工程设计合同，业主提供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和外部水、电接口情况，业主的使用要求及确认的设计方案；国家现行的设计法规、规范、规程。</p>		
设计工作质量情况自查结论及施工图审查要求整改内容及落实情况	<p>本工程于年月由我单位承接设计任务，于年月完成设计任务。依据太原市解海岩土工程勘察检测有限公司所作的勘察报告进行设计。建筑结构常用规范、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等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进行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了施工图审查机构的审查，设计资料齐全，数据准确，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p>		
工程设计变更情况	<p>建筑变更1份；结构变更0份；节能变更0份；属一般变更1份，属重大变更需重新图审0份。</p>		
设计单位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的意见	<p>经本公司设计人员多次对该工程检查和本次交工检查验收，从地基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屋面工程、装饰工程、建筑节能工程以及水电安装工程均能达到设计要求，并且各种资料（图纸会审、变更、签证）齐全，符合设计施工图的内容及要求。</p>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p>设计单位：(公章)</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侯增彦</p> <p>单位负责人：(签字) 杨付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9月6日</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88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改造项目A区8#卫生服务站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498.77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 (万元)	141.91
建设单位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9.10	验收时间 2020.3.30
工程遗留情况	已按照设计图纸全部完成		
验收组人员名单	<p>建设单位：阮亚洲</p> <p>设计单位：成征群 张斌 张峰 冯丽芳</p> <p>施工单位：李鹏 蒋学军 朱勋勋 孟磊磊 陈昕 邢亚华</p> <p>监理单位：侯增彦 马坤 郭冬明 袁玉北 何丽</p>		
对工程设计、施工、设备、安装、管理各环节的全面评价	<p>容海川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受我单位委托，对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改造项目进行了施工图设计。在安全、适用、经济三大原则的指导下，坚持以人为本，适度超前的思路，对节能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设计，整个设计受到广泛的认可与好评。该单位设计人员能深入现场，并根据施工进度，对节能工程进行检验，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与服务任务。</p> <p>监理单位合同签订后，新恒丰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组建了以侯增彦为核心的驻工地监理班子，编制了节能监理实施细则和工作程序，坚持工程例会制度和材料准用、复验制度，坚持工程事前控制为主、事中、事后控制为辅的原则，以及监督施工单位的“三检”程序和工作报验制度，能认真的对技术核定单、隐蔽工程记录、各检验批、分项、分部验收，密切配合施工单位，坚持节能部位实施旁站监理，较好地保证了工程监理任务。</p> <p>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能按照节能要求对建筑原材料、构配件进行检验，实行了见证取样制度，能在节能规范、规程要求内组织施工，各项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行为。整个施工过程中，能较好的履行施工合同，节能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p>		

103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 2 页第 2 页

序号	分项工程	主要验收内容及验收情况
1	墙体节能工程	1、保温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抗压强度或压缩强度；粘结材料的粘结强度；增强网的力学性能、抗腐蚀性能应符合《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2、墙体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2	幕墙节能工程	/
3	门窗节能工程	1、外窗采用断桥铝合金平开窗，采用的品种、规格符合设计要求，质量证明文件齐全。建筑外窗的气密性、抗风压性、水密性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外窗传热系数、中空玻璃露点外窗现场气密性检测合格。门窗检测有详细检测报告。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门窗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4	屋面节能工程	1、屋面保温采用泡沫混凝土原材料合格证、证明文件齐全，导热系数、密度、压缩强度、燃烧性能均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屋面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5	地面节能工程	/
6	采暖节能工程	/
7	通风与空调设备节能工程	/
8	空调与采暖系统冷热源及管网节能工程	/
9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	1、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采用原材料的材质、规格、型号均符合设计要求，有相应厂家质量证明文件，并复试合格。技术资料齐全，并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和规定。 2、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真实有效。
10	监测与控制节能工程	/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设计单位意见(盖章):
 负责人(签字):  2020年8月7日		 技术负责人(签字):  2020年3月30日
		 项目经理(签字):  技术负责人(签字):  2020年1月28日
		 总监工程师(签字):  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  2020年3月30日

104

### 河南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表13-1)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6#卫生服务站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498.77
建设单位 (公章)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41.91
结构层数	剪力墙结构	合同开、竣工时间	工程地点	平顶山市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进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及二排
	地上3层	实际开、竣工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2020年9月10日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 单位 在工 程建 设中 基本 建设 程序 情况	 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工程开工前，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办理《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有关文件，进行工程招投标，工程完工，办理了消防验收，无违反《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现象。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96

对工 程勘 察单 位工 作评 价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勘察规范。无违法违纪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提交勘察报告，参加基础和挖土后的验收及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对工 程设 计单 位工 作评 价	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97

对工 程监 理单 位工 作评 价	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整个工程建设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对工 程施 工单 位工 作评 价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在签订合同后，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按时开工。制定了一套较为完善的质保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狠抓质量，合理安排工期，坚持文明施工，较好地完成了本工程。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98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组织竣工验收程序：

- 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单位签署意见。
- 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
  - 1、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
  - 2、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套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
- 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
- 四、五大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
- 五、验收评定：根据各参建方验收组验收的结果，对本工程做出实体明确的评定。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199

### 组织竣工验收形式：

建设单位组织五大责任主体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以组长全面负责，各责任单位各尽其责，具体分组情况详见验收方案。按方案中确定的有代表性的位置、点数、实测实量，由业主、设计、勘察、监理、施工五大责任主体对质量作出全面的评价，并签署了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一、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主持验收工作。

二、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确定验收组成员名单及验收内容。

### 三、各验收组分工如下：

#### 1、观感组

组长：阮亚洲

组员：成征辉 林业强 段阳萍 侯增霞 李陶 李鹏 白亚东

#### 2、实测组

组长：刘晓勇

组员：王军锋 张春蓉 马坤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勋勋 孟磊磊 常经杰 王卓

#### 3、资料核查组

组长：陈军娜

组员：何丽 邢亚华 王林肯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200

### 组织竣工验收内容：

- 一、审查各参建方的竣工资料，由参验人员进行现场核对。
- 二、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分组对工程实体进行外观实测实量检查，如实填写记录数据。
- 三、验收组根据工程实体检查情况，现场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环境等环节做出全面评价，并签署工程验收意见。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201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1. 施工许可证。
2.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3. 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报告。
4. 监理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5. 勘察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6. 设计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7. 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8. 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对工程是否符合规划设计进行检查出具的认可文件。
9. 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10. 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11.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13. 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文件。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202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地下车库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1层 /36128.13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好	开工日期	2016.6.20	
项目负责人	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蒋学军	完工日期	2020.8.1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7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7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5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25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3 项, 符合规定 13 项 共抽查 13 项, 符合规定 1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6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6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参加验收 人员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9月1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侯增彦 2020年9月16日	(公章) 项目经理: 李鹏 2020年9月1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蒋学军 2020年9月1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王永好 2020年9月1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侯增彦 2020年9月16日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表 13-3)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地下车库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36128.13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下1层	高度	/
开工时间	2016.6.20	竣工时间	2020.8.16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地下车库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框架结构, 基础为筏板、独立基础、条形基础加防水板。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停车空间、楼梯间为水泥压光地面; 配电室及设备用房为细石混凝土地面; 内墙为抹灰内墙, 乳胶漆、白水泥浆墙面; 屋面防水卷材为 1 道 4mmSBS 改性沥青耐根穿刺防水卷材加一道 4mm 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施工依据	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国家强制性法律、法规、政策、有关技术标准、规范以及与工程有关的资料。		
施工质量控制	建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 质量责任落实到个人, 人员持证上岗, 制定质量控制措施, 及时进行施工技术交底, 在施工过程中, 严格执行三检制度, 对建筑原材料、构配件在进场前严格检查合格证和出厂证明, 并且对需要复试的原材料及时复试, 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施工中认真做好各项工程隐蔽验收记录认真整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做到真实、及时、同步、齐全。		
施工企业自查情况	已进行自检		
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 (签字) 李鹏		
单位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侯增彦	2020年8月16日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地下车库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36128.13m <sup>2</sup>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下1层	高度	/
开工时间	2016年6月20日	竣工时间	2020年9月16日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地下车库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框架结构, 基础为筏板、独立基础、条形基础加防水板。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停车空间、楼梯间为水泥压光地面; 配电室及设备用房为细石混凝土地面; 内墙为抹灰内墙, 乳胶漆、白水泥浆墙面; 屋面防水卷材为 1 道 4mmSBS 改性沥青耐根穿刺防水卷材加一道 4mm 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监理依据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有关工程设计文件、规范、技术标准、监理合同及建设单位授权。		

施工质量控制	在施工过程中, 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的有关规定, 严格按监理程序实施, 对原材料、设备、构配件进场进行严格把关, 不符合要求的禁止使用在工地上; 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件进行试验、见证取样试验以及质量保证资料进行详细审查, 各种使用功能性试验全部完成并符合要求; 地基和主体结构工程已组织验收, 各方已签字盖章完善; 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节能工程质量合格, 无遗漏的质量缺陷及甩项工程。
企业自查情况	经自查, 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 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 施工资料及监理资料齐全, 质量合格。
评估意见	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侯增彦	
单位技术负责人: (签字) 杨付春	
	2020年9月5日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技2-12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监督号 \_\_\_\_\_ 共3页第1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地下车库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36128.13m <sup>2</sup>
建设单位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6820.01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 - 2020.8.16	竣工验收时间	2020.9.10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无			
验收组人员名单	1、观感组 组长: 阮亚洲 组员: 成征辉 林业强 段阳萍 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 2、实测组 组长: 刘晓勇 组员: 王军峰 张春琴 马帅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勤勤 李志升 3、资料核查组 组长: 何丽 组员: 邢亚华 王林青			
验收方案	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 并经监理单位意见。 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组成验收组。 1. 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 2. 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 专业配备齐全, 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 三、制定验收方案, 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 四、各参建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 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 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监督号 \_\_\_\_\_ 共3页第2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勘察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 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报告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 无违法违规现象, 及时进行现场勘察, 提交勘察报告, 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基础、主体结构验收及竣工验收, 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监理单位:  
 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 在整个工程建设中, 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质量及验收规范, 无违法违规现象, 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 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 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 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 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各种问题, 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 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

施工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 在签订合同后, 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 按时开工, 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 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  
 在整个施工过程中, 狠抓质量, 合理安排工期, 坚持文明施工, 工完场清, 较好的完成了本工程。

### 勘察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 13-5)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地下车库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承担地质勘察时间	2015年7月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地下车库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框架结构, 基础为筏板、独立基础、条形基础加防水板。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停车空间、楼梯间为水泥压光地面; 配电室及设备用房为细石混凝土地面; 内墙为抹灰内墙, 乳胶漆、白水水泥浆墙面; 屋面防水卷材为1道4mmSBS改性沥青耐根穿刺防水卷材加一道4mm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勘察依据	国家现行规范及标准
勘察工作质量情况	我单位受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 负责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工作, 为施工图设计提供了详细资料。我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 符合本工程的资质等级要求, 在工程建设中, 我单位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条件严格履行职责。
勘察单位对地基处理施工及基础施工质量情况的意见	该工程的地质勘察工作严格按照岩土工程勘察委托书以及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定执行。勘察方法采用勘探点的测试、钻探取土、波速测试、静力触探、标准贯入实验等多种手段结合, 勘探点的数量、点距、线距均满足规范要求。各种实验及数据全面、真实、可靠, 所得结论合理, 勘察结果满足设计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阮亚洲 单位负责人 (签字) 成征辉
	2020年9月6日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监督号 \_\_\_\_\_ 共3页第3页

意见	合格
勘察单位意见	参加人: 阮亚洲 项目负责人: 阮亚洲 单位负责人: 成征辉 2020年9月10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段阳萍 王军峰 张春琴 项目负责人: 成征辉 单位负责人: 成征辉 2020年9月10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朱勤勤 蒋学军 马帅 项目负责人: 邢亚华 单位负责人: 邢亚华 2020年9月1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李永刚 郭冬明 裴玉北 何丽 项目负责人: 侯增霞 单位负责人: 侯增霞 2020年9月10日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阮亚洲 项目负责人: 阮亚洲 单位负责人: 王林青 2020年9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2页第1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地下车库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36128.13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 (万元)	16820.01
建设单位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6.6.20/2020.9.10	验收时间 2020.8.2
工程遗留情况	已按照设计图纸全部完成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阮亚洲 设计单位：成征辉 张斌 王君峰 施工单位：李鹏 蒋宇平 朱勋勋 孟磊磊 陈昕 邢亚华 监理单位：侯增霞 马坤 郭李明 袁玉北 何丽		
对工程设计、施工、监理、设备质量和各环节的全面评价	容海川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受我单位委托，对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进行了施工图设计，在安全、适用、经济三大原则的指导下，坚持以人为本，适度超前的思路，对节能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设计，整个设计受到广泛的认可与好评。该单位设计人员能深入现场，并根据施工进度，对节能工程进行检验，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与服务任务。 监理合同签订后，新恒丰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组建了以总监侯增霞为核心的驻工地监理班子，编制了节能实施细则和工作程序，坚持工程例会制度和材料准入、复核制度，坚持工程事前控制为主，事中、事后控制为辅的原则，以及监督施工单位的质量“三检”程序和工序报验制度，能认真的对技术核定单、隐蔽工程记录、各检验批、分项、分部验收，密切配合施工单位，坚持节能部位实施旁站监理，较好地保证了工程监理任务。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能按照节能要求对建筑原材料、构配件进行检验，实行了见证取样制度，能在节能规范、规程要求内组织施工，各项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行为。整个施工过程中，能较好的履行施工合同，节能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规定。		

105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监督号： 共2页第2页

序号	分项工程	主要验收内容及验收情况
1	墙体节能工程	/
2	幕墙节能工程	/
3	门窗节能工程	/
4	屋面节能工程	/
5	地面节能工程	/
6	采暖节能工程	/
7	通风与空调设备节能工程	1、通风空调绝热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吸水率检验合格，观感质量较好，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2、空调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有效。
8	空调与采暖系统冷热源及管网节能工程	/
9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	1、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采用原材料的材质、规格、型号均符合设计要求，有相应厂家质量证明文件，并复试合格。技术资料齐全，并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和规定。 2、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签字齐全且有效。
10	监测与控制节能工程	/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设计单位意见(盖章):
负责人(签字):  2020年8月2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0年8月2日 项目经理(签字):  2020年8月2日 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  2020年8月2日

106

河南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表13-1)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地下车库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36128.13
建设单位 (公章)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6820.01
结构层数	框架结构	合同开、竣工时间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北临神马大道、东依建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地下1层	实际开、竣工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2020年9月10日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中基本建设程序执行情况	在施工建设中，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工程开工前，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办理《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有关文件，进行工程招投标，工程完工，办理了消防验收，无违反《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现象。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203

对工程勘察评价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勘察规范，无违法违纪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提交勘察报告，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及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对工程设计评价	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的问题，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204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对工程监理单位工作评价	<p>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整个工程建设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p>
对工程施工单位工作评价	<p>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在签订合同后，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按时开工。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狠抓质量，合理安排工期，坚持文明施工，较好地完成了本工程。</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205

<p>组织竣工验收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单位签署意见。</li> <li>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li> <li>2、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套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li> </ol> </li> <li>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li> <li>四、五大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li> <li>五、验收评定：根据各参建方验收组验收的结果，对本工程做出实体明确的评定。</li> </ol>
----------------------------------------------------------------------------------------------------------------------------------------------------------------------------------------------------------------------------------------------------------------------------------------------------------------------------------------------------------------------------------------------------------------------------------------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206

<p>组织竣工验收形式：</p> <p>建设单位组织五大责任主体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以组长全面负责，各责任单位各尽其责，具体分组情况详见验收方案，按方案中确定的有代表性的位置、点数、实测实量，由业主、设计、勘察、监理、施工五大责任主体对质量作出全面的评价，并签署了工程竣工验收意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主持验收工作。</li> <li>二、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确定验收组成员名单及验收内容。</li> </ol> <p>三、各验收组分工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观感组             <p style="margin-left: 20px;">组长：阮亚洲</p> <p style="margin-left: 20px;">组员：成征辉 林业强 段阳萍 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p> </li> <li>2、实测组             <p style="margin-left: 20px;">组长：刘晓勇</p> <p style="margin-left: 20px;">组员：王军锋 张春春 马帅 郭冬明 裴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勋勋 孟磊磊 常经奎 王卓</p> </li> <li>3、资料核查组             <p style="margin-left: 20px;">组长：陈军娜</p> <p style="margin-left: 20px;">组员：何丽 邢亚华 王林青</p> </li> </ol>
-----------------------------------------------------------------------------------------------------------------------------------------------------------------------------------------------------------------------------------------------------------------------------------------------------------------------------------------------------------------------------------------------------------------------------------------------------------------------------------------------------------------------------------------------------------------------------------------------------------------------------------------------------------------------------------------------------------------------------------------------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207

<p>组织竣工验收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审查各参建方的竣工资料，由参验人员进行现场核对。</li> <li>二、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分组对工程实体进行外观实测实量检查，如实填写记录数据。</li> <li>三、验收组根据工程实体检查情况，现场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关键环节等做出全面评价，并签署工程验收意见。</li> </ol>
---------------------------------------------------------------------------------------------------------------------------------------------------------------------------------------------------------------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208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1. 施工许可证。
2.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3. 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报告。
4. 监理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5. 勘察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6. 设计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7. 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8. 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对工程是否符合规划设计进行检查出具的认可文件。
9. 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10. 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11.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13. 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文件。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209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幼儿园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1层、2层、3层/5187.15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好	开工日期	2019.12.30
项目负责人	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蒋学军	完工日期	2021.1.12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1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1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5 项, 符合规定 25 项 共抽查 25 项, 符合规定 2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鹏		总监理工程师: 侯增毅		项目负责人: 蒋学军	项目负责人: 侯增毅
2021年1月12日		2021年1月12日		2021年1月12日	2021年1月12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18

###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表 13-3)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幼儿园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5187.15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 层、2 层、3 层	高度	5.25m、8.25m、4.550m、12.00m
开工时间	2019.12.30	竣工时间	2021.1.1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幼儿园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框架结构, 基础为独立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厨房、卫生间为防滑地砖地面; 活动室、寝室、办公室、兴趣教室为木地板地面; 走廊为地砖楼面; 配电室、消控室为防静电地板地面; 内墙为抹灰内墙, 乳胶漆墙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外墙为岩棉板保温涂料墙面和普通涂料墙面; 屋面防水卷材为 1 道 4mm 聚酯胎 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施工依据	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国家强制性法律、法规、政策、有关技术标准、规范以及与工程有关的资料。		
施工质量控制	建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 质量责任落实到个人, 人员持证上岗。制定质量控制措施, 及时进行施工技术交底, 在施工过程中, 严格执行三检制度, 对建筑材料、构配件在进场前严格检查合格证和出厂证明, 并且对需要复试的原材料及时复试, 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施工中认真做好各分项工程隐蔽验收记录认真整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做到真实、及时、同步、齐全。		
施工企业自查情况	已进行自检		
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 (签字) 李鹏 单位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侯增毅 2021年1月1日			

18

###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幼儿园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5187.15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 层、2 层、3 层	高度	5.25m、8.25m、4.550m、12.00m
开工时间	2019年12月15日	竣工时间	2021年1月12日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幼儿园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框架结构, 基础为独立基础。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厨房、卫生间为防滑地砖地面; 活动室、寝室、办公室、兴趣教室为木地板地面; 走廊为地砖楼面; 配电室、消控室为防静电地板地面; 内墙为抹灰内墙, 乳胶漆墙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外墙为岩棉板保温涂料墙面和普通涂料墙面; 屋面防水卷材为 1 道 4mm 聚酯胎 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监理依据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有关工程设计文件、规范、技术标准、监理合同及建设单位授权。		

53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b>施工质量控制</b>	<p>在施工过程中，监理单位执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的有关规定，严格按监理程序实施，对原材料、设备、构配件进场进行严格把关，不符合要求的禁止使用在工地上；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件进行试验、见证取样试验以及质量保证资料进行详细审查，各种使用功能性试验全部完成并符合要求；地基和主体结构工程已组织验收，各方已签字盖章完善；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节能工程及电梯工程质量合格，无遗漏的质量缺陷及甩项工程。</p>
<b>企业自查情况</b>	<p>经自查，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施工资料及监理资料齐全，质量合格。</p>
<b>评估意见</b>	<p>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验收。</p>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侯增霞  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 杨付春	2021年 1月 7日

54

技2-12  
 共3页第1页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_\_\_\_\_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幼儿园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5187.15m <sup>2</sup>
建设单位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72.98
合同开、竣工日期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19.12.30-2021.1.1
竣工验收时间	2021.1.12		
工程遗留(甩项)情况	无		
验收组人员名单	1、观感组 组长：阮亚洲 组员：成延辉 林业强 段阳萍 徐增霞 李闯 李刚 白东亚 2、实测组 组长：刘建勇 组员：王军峰 张睿睿 马帅 郭冬明 裴玉1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勋勋 李志升 孟鑫磊 常经家 王卓 3、资料核查组 组长：肖丽 组员：邢亚华 王林青		
验收方案	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并经监理单位签署意见。 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 1. 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 2. 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格真实，专业配备齐全，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 三、制定验收方案，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 四、各参建方主体初验合格后，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		

70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_\_\_\_\_ 共3页第2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勘察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报告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提交勘察报告，参加基础开挖后的轴槽、基础、主体结构验收及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监理单位：**  
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在整个工程建设中，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无违法违规现象，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及时处理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

**施工单位：**  
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在签订合同后，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按时开工，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  
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狠抓质量，合理安排工期，坚持文明施工，工完场清，较好的完成了本工程。

71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_\_\_\_\_ 共3页第3页

意见	合格								
勘察单位意见	参加人：阮亚洲 项目负责人：成延辉 单位负责人：	 2021年1月12日							
设计单位意见	参加人：徐阳辉 王军峰 张睿睿 项目负责人：刘建勇 单位负责人：	 2021年1月12日							
施工单位意见	参加人：王军峰 张睿睿 马帅 郭冬明 裴玉1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勋勋 李志升 孟鑫磊 常经家 王卓 项目负责人：刘建勇 单位负责人：	 2021年1月12日							
监理单位意见	参加人：侯增霞 肖丽 王林青 项目负责人：侯增霞 单位负责人：	 2021年1月12日							
建设单位意见	参加人：王林青 项目负责人：阮亚洲 单位负责人：	 2021年1月12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72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勘察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 13-5)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幼儿园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承担地质勘察时间	2025 年 1 月
工程概况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幼儿园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框架结构, 基础为独立基础, 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厨房、卫生间为防滑地砖地面; 活动室、寝室、办公室、兴趣教室为木地板地面; 走廊为地砖楼面; 配电室、消控室为防静电地板; 内墙为抹灰内墙, 乳胶漆墙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外墙为岩棉板保温涂料墙面和普通涂料墙面; 屋面防水卷材为 1 道 4mm 聚酯胎 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勘察依据	国家现行规范及标准
勘察工作质量情况	我单位受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 负责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工作, 为施工图设计提供了详细资料, 我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 符合本工程的资质等级要求, 在工程建设中, 我单位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条件严格履行职务。
勘察单位对地基处理施工及基础施工质量的意见	该工程的地质勘察工作严格按照岩土工程勘察委托书以及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定执行, 勘察方法采用勘探点的测放、钻探取土、波速测试、静力触探、标准贯入实验等多种手段结合, 勘探点的数量、点距, 线距均满足规范要求。各种实验及数据全面、真实、可靠, 所得结论合理, 勘察结果满足设计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原永智 单位负责人: (签字) 程德海
	2021 年 1 月 8 日

72

###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表 13-6)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幼儿园		
工程地点	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		
建筑面积	5187.15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 层、2 层、3 层	高度	5.25m、8.25m、4.550m、12.00m
地基形式	人工和天然地基	基础形式	独立基础
承担设计时间	2019 年 5 月		
工程概况	本次验收的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幼儿园工程位于平顶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路。框架结构, 基础为独立基础, 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厨房、卫生间为防滑地砖地面; 活动室、寝室、办公室、兴趣教室为木地板地面; 走廊为地砖楼面; 配电室、消控室为防静电地板; 内墙为抹灰内墙, 乳胶漆墙面; 厨房、卫生间为釉面砖墙面; 外墙为岩棉板保温涂料墙面和普通涂料墙面; 屋面防水卷材为 1 道 4mm 聚酯胎 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设计依据	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业主提供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和外部水、电接口情况, 业主的使用要求及确认的设计方案; 国家现行的设计法规、规范、规程。		
设计工作质量情况自查结论及施工图审查要求整改内容及落实情况	本工程于 年 月由我单位承接设计任务, 于 年 月完成设计任务, 依据太原市海海岩土工程勘察检测有限公司所作的勘察报告进行设计, 勘察报告常用规范、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等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进行设计, 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了施工图审查机构的审查, 设计资料齐全, 数据准确, 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工程设计变更情况	建筑变更 0 份; 结构变更 1 份; 节能变更 0 份; 属一般变更 2 份, 属重大变更重新出图 0 份。		
设计单位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的意见	经本公司设计人员多次对该工程检查和本次交工检查验收, 从地基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屋面工程、装饰工程、建筑节能工程以及水电安装均能达到设计要求, 并且各种资料(图纸会审、变更、签证)齐全, 符合设计施工图的内容及要求。		
是否同意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单位负责人: (签字)		
	2021 年 1 月 8 日		

90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共 2 页第 1 页

工程名称	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 A 区幼儿园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5187.15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 (万元)	1727.98	
建设单位	平顶山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竣工日期	实际开工、竣工日期	2019.12.30/2021.1.12	验收时间	2020.12.26
工程遗留情况	已按照设计图纸全部完成			
验收组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阮亚洲 设计单位: 成征群 张斌 王若峰 施工单位: 李鹏 蒋宇军 朱勤刚 孟磊磊 陈昕 廖亚华 监理单位: 侯增霞 马坤 郭冬明 康玉北 何雷			
对工程的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评价	<p>碧海川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受我单位委托, 对平顶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进行了施工图设计, 在安全、适用、经济三大原则的指导下, 坚持以人为本, 速度超前的思路, 对节能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设计, 整个设计受到广泛的认可与好评, 该单位设计人员能深入现场, 并积极参与施工, 对节能工程进行验收, 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与服务任务。</p> <p>监理单位: 新恒丰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组建了以总监理工程师为核心的驻工地监理单位, 编制了节能监理实施细则和工作程序, 坚持工程例会制度和材料进场、复试制度, 坚持工序事前控制为主, 事中、事后控制为辅的原则, 以及监督施工单位的质量“三检”程序和工作报验制度, 能认真的技术交底单、隐蔽工程记录、各检验批、分项、分部验收, 密切配合施工单位, 坚持节能部位实施旁站监理, 较好地保证了工程施工质量。</p> <p>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能按照节能要求对建筑原材料、构配件进行检查, 实行了见证取样制度, 能在节能规范、规程要求内组织施工, 各项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行为, 整个施工过程中, 能较好的履行施工合同, 节能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规定。</p>			

107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专项验收报告

共 2 页第 2 页

序号	分项工程	主要验收内容及验收情况
1	墙体节能工程	1. 保温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抗压强度或压缩强度; 检验材料的粘结强度; 增强网的力学性能、抗裂性能等符合《建筑节能工程施工验收规范》的规定。 2. 墙体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齐全且真实有效。
2	幕墙节能工程	/
3	门窗节能工程	1. 外窗采用中空玻璃幕墙外开窗, 采用的品种、规格符合设计要求, 质量证明文件齐全, 建筑外窗的气密性、抗风压性、水密性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外窗传热系数、中空玻璃露点外窗气密性检测合格, 门窗检测有详细检测报告,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2. 门窗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齐全且真实有效。
4	屋面节能工程	1. 屋面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齐全且真实有效。 2. 屋面节能工程使用的材料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地面辐射供暖工程其地面做法符合设计要求, 并符合《地面辐射供暖技术规程》JGJ142 的规定。
5	地面节能工程	1. 地面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齐全且真实有效。 2. 空调与采暖系统冷热源及管网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齐全且真实有效。
6	采暖节能工程	1. 通风空调换热材料的导热系数、密度、吸水率合格合格, 现场质量较好, 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2. 空调与采暖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齐全且真实有效。
7	通风与空调设备节能工程	1. 风管保温材料导热系数、密度、吸水率合格合格, 现场质量较好, 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2. 空调与采暖系统冷热源及管网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齐全且真实有效。
8	空调与采暖系统冷热源及管网节能工程	1. 风管保温材料导热系数、密度、吸水率合格合格, 现场质量较好, 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2. 空调与采暖系统冷热源及管网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齐全且真实有效。
9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	1.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齐全且真实有效。 2. 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按照规范施工, 检验批、分项工程验收记录齐全且真实有效。
10	监测与控制节能工程	/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设计单位意见(盖章): 监理单位意见(盖章): 监理单位意见(盖章):
负责人(签字): 2020 年 8 月 2 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0 年 1 月 26 日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字): 2020 年 1 月 26 日 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 2020 年 1 月 26 日

108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河南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表13-1)

工程名称	平遥山高新区湛南棚户区村庄改造项目A区幼儿园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5187.15m <sup>2</sup>
建设单位 (公章)	平顶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727.98
结构层数	框架结构	合同开、竣工时间	工程地点 平遥山高新区中部, 北临神马大道、东依遵一路、南靠人民路、西接开发二班
	地上1层、地下1层	2019.12.30/ 2021.1.12	
竣工验收时间	2021年1月12日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中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p>在工程建设中, 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 工程开工前, 做好前期准备工作, 办理《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有关文件, 进行工程招投标, 工程完工, 办理了消防验收, 无违反《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现象。</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对工程勘察评价	<p>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执行, 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并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地质勘察规范, 无违法违规现象。及时进行现场勘察, 提交勘察报告, 参加基础开挖后的验槽及竣工验收, 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p>
对工程设计评价	<p>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双方所签定的合同执行, 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设计人员能够深入现场, 及时处理施工中出现的的问题, 及时参加基础、主体等分部工程的验收, 较好地完成了咨询和服务工作。</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对工程监理评价	<p>能够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工程监理合同》执行, 在整个工程建设中, 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工程建设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 无违法违规现象, 对本工程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进行监理, 并进行全过程的技术服务, 所监理的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p>
对工程施工评价	<p>严格按照双方签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 在签订合同后, 能够及时地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 制定了一套较为严密的质保体系, 施工中能够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有关的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组织施工, 在整个施工过程中, 狠抓质量, 合理安排工期, 坚持文明施工, 较好地完成了本工程。</p>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组织竣工验收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施工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 并经监理单位签署意见。</li> <li>二、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验收组成员为各参建方的本工程质保体系的责任人员。</li> <li>2、各参建方确定的参加验收人员资质真实, 专业配备齐全, 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建设单位备案。</li> </ol> </li> <li>三、制定验收方案, 并对各单位参验人员根据专业分工。</li> <li>四、五大责任主体初验合格后, 建设单位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联系单》的形式通知质量监督机构, 协商确定竣工验收时间。</li> <li>五、验收评定: 根据各参建方验收组验收的结果, 对本工程做出实体明确的评定。</li> </ol>
-----------	-------------------------------------------------------------------------------------------------------------------------------------------------------------------------------------------------------------------------------------------------------------------------------------------------------------------------------------------------------------------------------------------------------------------------------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组织竣工验收形式：

建设单位组织五大责任主体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以组长全面负责，各责任单位各尽其责，具体分组情况详见验收方案，按方案中确定的有代表性的位置、点数、实测实量，由业主、设计、勘察、监理、施工五大责任主体对质量作出全面的评价，并签署了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 一、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主持验收工作。
- 二、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阮亚洲确定验收组成员名单及验收内容。

### 三、各验收组分工如下：

#### 1、观感组

组长：阮亚洲

组员：成征辉 林业强 段阳萍 侯增霞 李闯 李鹏 白亚东

#### 2、实测组

组长：刘晓勇

组员：王军锋 张蓉蓉 马仰 郭冬明 袁玉北 郑永超 蒋学军 朱勋勋 孟磊磊 常经奎

王卓

#### 3、资料核查组

组长：陈军娜

组员：何丽 邢亚华 王林肯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214

### 组织竣工验收内容：

- 一、审查各参建方的竣工资料，由参验人员进行现场核对。
- 二、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分组对工程实体进行外观实测实量检查，如实填写记录数据。
- 三、验收组根据工程实体检查情况，现场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各环节等做出全面评价，并签署工程验收意见。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215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 1、施工许可证。
- 2、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3、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报告。
- 4、监理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5、勘察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6、设计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7、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 8、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对工程是否符合规划设计进行检查出具的认可文件。
- 9、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 10、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 11、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12、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 13、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文件。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216

### 第三章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

类别：建筑工程，优先提供住宅小区类业绩

#### 第一节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同类工程情况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同类业绩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验收备 案的日期	项目所在地	备注
1	中建(泉州)城 市发展有限公 司	泉州台商投资 区白沙片区棚 户区改造项目 (安置房一期 工程-地块二)	144240.48	2021.01	福建省泉州 市	/

项目负责人：黄桂祥

147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黄桂祥 性别 男，一九八三年九月二十五日生，于一九八三年九月至二〇二一年一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工程管理 专业 2.5 年制 专升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校长： 

证书编号：10173120210500039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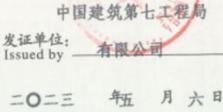
姓名 Name 黄桂祥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年9月

专业 Specialty 计算机科学教育 132%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1023)11073464 发证单位：  有限公司

Issued by 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六日

使用有效期：2024年09月27日  
2025年03月26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黄桂祥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3年09月25日

注册编号：豫1352015201616181

聘用企业：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1-11-29至2024-11-28)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8-26至2027-08-25)

个人签名：  签发日期：2024年05月23日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B(2023)1177090

姓名：黄桂祥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3年09月25日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8月10日

有效期：2024年05月27日 至 2027年05月26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项目负责人：黄桂祥

表单验证号码3c9b0fc161f94a94b992d0ff0d2730e



###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06290

业务年度：202411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黄桂祥	个人编号	41990080855807	证件号码	350321198309258435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3-09-25	
参加工作时间	2005-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8-12-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8-12	
内部编号	(739)59515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812-202312	0.00	0.00	40320.00	6090.36	46410.36	61	0
202401-至今	0.00	0.00	6720.00	0.00	6720.00	10	0
合计	0.00	0.00	47040.00	6090.36	53130.36	71	0

####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7200	7200	8400	8400	8400
2022年	2023年								
8400	8400								

####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2025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2024-11-01

1 项目负责人业绩-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房一期工程-地块二）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评审，现确定贵公司为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房一期工程-地块二)项目的中标人。

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概况：总建筑面积515025.05m<sup>2</sup>，建设为安置房住宅及配套幼儿园、社区活动房等，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388491.74m<sup>2</sup>；地下室（2层）建筑面积126533.31m<sup>2</sup>。

2. 中标价（含税）：壹拾肆亿肆仟贰佰肆拾万零肆仟捌佰元整（小写：1442404800.00元）。

3. 工期：总工期540日历天。

4. 项目经理：黄桂祥（身份证号：350321198309258435）。

5. 项目地址：福建省泉州台商投资区洛阳镇白沙片区。

6. 工程质量：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规定的合格标准。

请贵公司在接到本通知书后到我公司洽商合同相关事宜。

特此通知。

招标人：中建(泉州)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2日



##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 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房一期工程一地块二） 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中建（泉州）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福建省泉州台商投资区

签约时间：2018年\_\_月\_\_日

1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建（泉州）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房一期工程一地块二）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房一期工程一地块二）
- 2.工程地点：福建省泉州台商投资区洛阳镇白沙片区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泉台管经审〔2017〕112号
- 4.资金来源：自筹
- 5.工程内容：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房一期工程一地块二）包含安置房建设及其他为实现棚户区改造所必须的建设。最终以本项目审查通过的各类设计文件、相关技术标准和要求为准。

承包人无相应资质的施工项目由发包人依法进行公开招标，不纳入承包内容。

### 6.工程承包范围：

- (1)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纸中承包人具有相应资质的所有施工内容。

10

(2)《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3) 承包人应作为首选单位实施为完成本工程所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程项目，费用按照相关文件计取。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年\_\_月\_\_日（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_\_月\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54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其中节点工期要求：

安置房：每个地块的安置房自安置房土地交付起12个月内封顶，18个月内安置房及安置房室外配套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规定的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暂定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亿肆仟贰佰肆拾万零肆仟捌佰元整（¥1442404800.00元）；

其中：不含税工程总价：1311277090.91元

增值税额（10%）：131127709.09元

本项目工程量清单以政府选定的第三方审计机构审核确认为准，发包人将根据实际推进情况分阶段提供工程量清单。

11

合同价款最终以泉州台商投资区财政局或其委托的审计机构审定金额为准。

含税合同额中包含：

(1) 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壹拾玖万肆仟零柒拾壹元壹角柒分（¥26194071.17元）；

2.合同价格形式：以政府选定的第三方审计机构的审核结果作为本项目的固定总价。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黄桂祥。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 (5) 图纸；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

12

## 合同关键页

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本合同各项文件如与《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白沙一村、白沙二村、西方村）棚户区改造项目购买服务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不符的，以《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白沙一村、白沙二村、西方村）棚户区改造项目购买服务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为准。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8 年 12 月 \_\_\_\_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泉州台商投资区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3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双方各执陆份。

（本合同协议书，以下无正文）

14

【本页无正文，为双方订立的《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房一期工程一地块二）施工总承包合同》的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承包人（盖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15

## 竣工验收报告

###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 1 -

### 填表说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 监理单位的质量评估报告；
    -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2 -

### 竣工项目审查

工程名称	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房一期工程-标段一）	工程地址	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梧阳镇东起沙堤一路，南至沙堤五路，西至沙堤二路，北起康泰街		
建设单位	中建（泉州）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勘察单位	福建地质勘察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下 2 层/1 层/地上 32 层/30 层/28 层/26 层/22 层/4 层/3 层/2 层/1 层	幢数	33
设计单位	厦门中建东北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518025.05㎡		
监理单位	浙江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 年 4 月 15 日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22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591201205190101	总投资	144240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结构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经核该工程的基础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智能建筑、通风与空调、建筑节能、电梯共 10 个分部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			
二、完成合同约定的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经核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盒施工管理资料完整、有效。			

- 3 -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进场试验报告完整，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符合要求。
五、质量评价文件 1、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均已出具了质量合格评价报告。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工程质量保修书已具备。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住宅工程已分户验收并合格。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经验收组现场对工程质量及内业资料的检查，本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和合同所规定的内容全部完成，并满足各方面的使用功能要求，质量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施工中各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合格文件及进场复试报告齐全、完整、有效，内业资料齐全完整，满足档案归档要求。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均已出具了相应的质量合格文件，质量评定合格，总包单位工程质量保修书已办理完成，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u>王小明</u> 2021 年 1 月 22 日	

- 4 -

# 竣工验收报告

##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王小勇
副主任	申金辉
成员	黄桂祥、傅德坤、常洪庆、冯增

###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阿章、柯国峰	邓勇、洪国良、黄亮明、陈阿彬、唐宇峰
给排水、燃气工程	舒晋、曾菲萍	邓勇、洪国良、黄凯东、傅绍金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池强松、曾菲萍	邓勇、洪国良、黄凯东、傅绍金
通风与空调工程	刘倩、曾菲萍	邓勇、洪国良、黄凯东、傅绍金
电梯安装工程	池强松、曾菲萍	邓勇、洪国良、黄凯东、傅绍金
室外工程	黄烈强	邓勇、洪国良、唐宇峰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 二、验收组织程序

-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四) 各验收专业组提供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 (七) 其他单位发言

##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35 项， 其中符合要求 35 项， 经评定符合要求 35 项 结论：合格	应得 100 分 实得 95 分 得分率 95%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本工程经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工程。



执行标准情况	标准名称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2-2018、《主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3-2011、《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0、《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屋面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07-2012 等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13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施工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均已完成，根据各参建单位质量评价文件意见，结合实体质量验收情况，该工程经质量评价合格，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质量评价合格，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符合设计文件要求，质量评价合格，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已按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规程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项目，质量自评合格。
	监理单位	质量评价合格，同意验收。
<p><b>竣工验收结论：</b>                      在施工单位自评工程质量合格，监理单位核定工程质量合格，设计和勘察单位认可验收的基础上，根据施工单位出具的工程竣工质量验收自评报告及监理单位提供的工程竣工质量验收评估报告，建设单位组织参建各方，并按专业划分专业检查组，对本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各专业检查组以“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和相关验收规范要求、设计图纸、施工合同约定内容为检查依据，对施工现场和技术资料进行查验。经查验，本工程的分部、子分部、分项质量等级均符合要求；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安全和重要功能核查项目均符合规范要求，总体观感良好，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验收。</p>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2021年1月22日	2021年1月22日	2021年1月22日

其他证明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5059120190619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此发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19年6月19日



Table with project details: 建设单位 (中建(泉州)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建设地址 (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洛阳镇), 建设规模 (515025.05m²), 合同价格 (144240万元), 勘察单位 (福建泉成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厦门中建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傅德坤, 黄桂祥), 合同工期 (2019-04-15至2020-10-15).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行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设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行为，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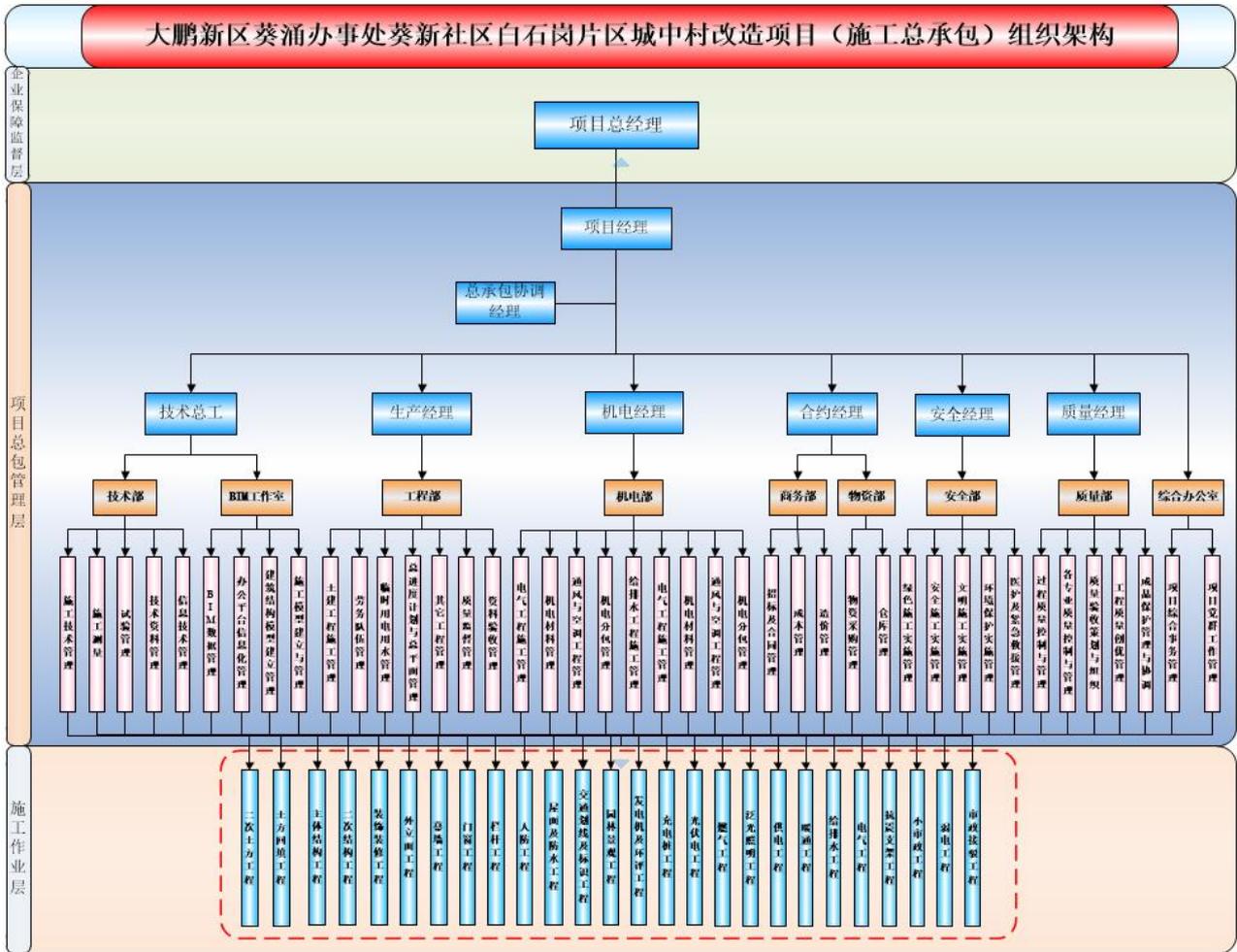
建筑设计总说明(一)

Architectural design general notes including a table of materials (Table 1), structural requirements (Table 2), and detailed text for various building components like walls, floors, and roofs. Includes a '竣工图' (Final Drawing) stamp and a signature block.



## 第四章 拟派项目团队

### 第一节 组织架构图



### 第二节 项目管理人员配备表

#### 1 组织架构人员配备概况

序号	部门（或领导层）	岗位	人数
1	公司领导层	项目总经理	1
2	项目领导层	项目经理	1
3		生产经理	2
4		技术总工	1
5		合约经理	1
6		机电经理	1

序号	部门（或领导层）		岗位	人数	
6			安全经理	1	
7			质量经理	1	
8			总承包协调经理	1	
10	项目施工 管理部门	技术部	技术员	2	
11			深化设计员	6	
12			资料员	2	
13			试验员	1	
14			测量工程师	4	
15		BIM工作室	BIM工程师	4	
16		工程部	土建工程师	11	
17		机电部	电气工程师	3	
18			暖通工程师	2	
19			给排水工程师	3	
20		物资部	材料员	2	
21		商务部	预算员	4	
22		安全部	安全工程师	6	
23			机械管理员	2	
24			防高坠专员	2	
25			专职安全资料员	1	
26		质量部	质量员	4	
27			实测实量员	2	
28		综合办公室	综合管理员	1	
29			劳资专管员	1	
30		合计			73

## 2 项目主要岗位职责

序号	重要岗位	岗位职责
1	项目总经理	1、代表公司对项目实施进行决策； 2、协调公司各部门为项目提供各类资源配备及技术支持； 3、督导项目管理人员完成总承包工作； 4、与业主、监理保持接触，积极处理好与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及周边关系； 5、负责项目管理人员的配备及调动工作。
2	项目经理	1、制定总承包规章制度，明确总承包管理部各部门和岗位职责，领导总承包人员开展工作； 2、主持编制项目总承包管理方案，组织实施项目管理的目标与方针。批准各分专业分包单位实施方案与管理方案，并监督协调其实施行为； 3、及时协调总包与分包之间的关系，组织召开总包与分包的各类协调会议，解决总包与分包之间、各分包之间的矛盾和问题； 4、督导项目管理人员完成总承包工作； 5、协调公司各部门为项目提供技术支持及资源配备； 6、与业主、监理保持经常接触，解决随时出现的各种问题。积极处理好与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及周边关系； 7、全面负责整个工程总承包的日常事务，对工程的质量、安全、进度、合约、资金等全面负责； 8、负责项目管理人员的配备及调动工作。
3	总包协调经理	1、组织土建安装施工，协助项目经理对项目的土建安装施工进行全过程的组织和管理，并对安全生产负全面管理责任。 2、参与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的编制，参加项目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根据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组织好施工前的准备工作。 3、深入施工现场，掌握项目施工进度、质量及其他情况，加强现场施工目标的中间控制，协调现场各工种、工序的搭接和交叉作业。 4、监督与管理项目落地的质量，安排并跟踪落实好相关执行性工作，做好过程辅导，促进项目效果。
4	生产经理	1、管理项目生产进度，协调各分包商及作业队伍之间的进度矛盾及现场作业面协调，使各分包商之间的现场施工合理有序地进行； 2、及时协调总包与分包之间的关系，组织召开总包与分包的各类协调会议，参加业主组织召开的协调会议； 3、工程进度计划协调管理控制。
5	技术总工	1、领导技术部完成项目日常技术工作，负责并协调总承包项目部的深化设计等技术工作； 2、审核各分包商的施工组织设计与施工方案，并协调各分包商之间的技术问题； 3、与设计、监理保持经常沟通，保证设计、监理的要求与指令在各分包商中贯彻实施； 4、组织对本项目的关键技术难题进行科技攻关，进行新工艺、新技术的研究，确保本项目顺利进行；及时组织技术人员解决工程施工中出现的技术问题。
6	合约经理	1、责与公司内其他相关部门就合约相关工作沟通协调，提出建设性建议；对业主和分供应商的合同进行全过程管理，包括合同谈判、签订、变更洽商管理、及时请款、竣工结算等。

		<p>2、进行项目目标管理、成本核算、分析与纠偏工作，确保项目按照预算和计划进行。</p> <p>3、负责商务策划、工程计量、签证索赔、预结算工作，确保项目的经济效益。</p> <p>4、定期进行工程成本分析，提出改进措施和意见；收集整理各类经济技术数据资料及信息，为项目经理决策提供依据。</p>
7	机电经理	<p>1、负责本项目的给排水、电气（包括弱电系统）、通风与空调、消防、工业设备安装等安装工程的施工技术管理和指导工作。制定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方案，以及其他专项施工方案。</p> <p>2、组织施工图会审，参与设计变更洽商，办理技术核定，并对参加本项目安装工程施工的技术人员进行施工技术交底工作。</p> <p>3、督促和指导项目专职机电管理人员，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对施工现场的临时用电、用水设施、设备和机械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确保电源、水源畅通，机械设备正常运行。</p> <p>4、负责编制项目安装工程的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进度控制和调整，协调安装工程施工与土建工程施工的配合，负责安装工程竣工档案技术资料和竣工结算的经济技术资料。同时，负责对安装工程施工技术人员和特种工人进行技术培训。</p> <p>5、参加施工现场施工质量、安全施工、文明施工例行检查或政府主管部门的专项检查整顿工作，对发现或指出的施工质量问题和安全隐患问题，及时督促和指导整改。</p>
8	安全经理	<p>1、监督项目的施工安全情况，对本工程施工安全具有一票否决权；</p> <p>2、贯彻国家及地方的有关工程安全与文明施工规范，确保本工程总体安全与文明施工目标和阶段安全与文明施工目标的顺利实现；</p> <p>3、负责项目的安全生产活动，建立项目安全管理组织体系，确保实现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和服务目标的实现。</p>
9	质量经理	<p>1、监督项目的施工质量情况，对本工程施工质量具有一票否决权；确保工程总体质量目标和阶段质量目标的实现；</p> <p>2、贯彻国家及地方的有关工程施工规范、工艺规程、质量标准，严格执行国家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确保项目总体质量目标和阶段质量目标的实现；</p> <p>3、负责组织编制项目质量计划并监督实施，将项目质量目标的进行分解落实，加强过程控制和日常管理，保证项目质量保证体系有效运行；</p> <p>4、负责实施项目施工过程中工程质量的质检工作，加强各分部分项工程的质量控制；</p> <p>5、加强对个专业分包单位的质量检查和监督，确保各专业分包单位的质量符合规范要求；</p> <p>6、负责工程竣工后的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工作，在自检合格的基础上向业主提交工程质量合格证明书，并提请业主组织工程竣工验收。</p>

### 3 组织机构管理职责

部门顺序	职责定位
技术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负责项目技术标准与图纸的管理；</li> <li>(2) 负责组织各类主要技术方案的编制和管理；</li> <li>(3) 负责项目总进度计划的编制和施工总平面的设计；</li> <li>(4) 负责施工图纸及施工方案现场技术复核工作；</li> <li>(5) 负责项目科技进步的管理；</li> <li>(6) 负责测量、监测与计量的管理；</li> <li>(7) 负责项目施工工况验算与分析；</li> <li>(8) 参与相关分包商和供应商的选择工作；</li> <li>(9) 负责拍摄工地施工进度、现场情况等有关资料照片、影视资料并整理成档；</li> <li>(10) 与质量部紧密配合，共同负责工程创优和评奖活动；</li> <li>(11) 协助技术负责人进行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在本项目的推广和成果总结工作。</li> </ul>
BIM工作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配合施工图深化设计及图纸会审对设计阶段BIM模型进行核对；</li> <li>(2) 在服务期内，深化和更新BIM模型；</li> <li>(3) BIM辅助施工深化图纸；</li> <li>(4) 基于BIM模型的碰撞检测报告及解决碰撞；</li> <li>(5) 基于BIM模型的4D施工模拟及进度优化并提交BIM竣工模型；</li> <li>(6) 自动构件清单统计；</li> <li>(7) 施工现场实时监控和管理；</li> <li>(8) 对施工分包提供BIM技术支持及培训。</li> </ul>
工程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规划、实施、监控工程建造过程，确保工程按期竣工，并达到质量、安全与成本控制要求；</li> <li>(2) 确保项目总体质量目标和阶段质量目标的实现；</li> <li>(3) 实施项目过程中工程质量的质检工作，并与政府质量监督对口工作；</li> <li>(4) 负责施工进度计划的制定及进度管理协调；</li> <li>(5) 负责现场垂直运输管理协调；</li> <li>(6) 负责作业面管理、工序交接管理与协调；</li> <li>(7) 负责材料计划提报及资源组织投入管理协调；</li> <li>(8) 负责劳动力管理及组织协调；</li> <li>(9) 负责农民工实名制管理；</li> <li>(10) 参与相关分包商和供应商的日常管理工作。</li> </ul>
机电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负责机电预埋施工，与土建等其它专业的协调配合，保证机电预埋施工顺利进行；</li> <li>(2) 负责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等各专业的施工协调；</li> <li>(3) 负责机电专业认可内部分包及业主独立分包的施工管理协调。</li> </ul>

部门顺序	职责定位
商务 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体负责项目预算成本的编制和成本控制工作；</li> <li>(2) 具体负责本项目分包招标文件的编制工作；</li> <li>(3) 具体负责分包商选择工作；</li> <li>(4) 参与供应商的选择工作；</li> <li>(5) 参与项目质量保证计划的编制工作；配合财务编制开支预算和资金计划；</li> <li>(6) 具体负责与业主和分包的结算工作，编制项目月度请款、分包付款文件；</li> <li>(7) 具体负责项目合同管理、造价确定以及二次经营等事务的日常工作；</li> <li>(8) 与财务一道，负责准备竣工决算报告其他与商务方面的工作。</li> </ul>
物资 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负责项目物资管理；</li> <li>(2) 负责编制项目物资领用管理制度和日常管理工作；</li> <li>(3) 负责物资进出库管理和仓储管理；</li> <li>(4) 负责对材料的标识作统一策划；</li> <li>(5) 负责监督检查所有进场物资的质量，协助资料员做好技术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li> <li>(6) 具体负责竣工时库存物资的善后处理。</li> </ul>
安 全 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立并执行安全管理计划；</li> <li>(2) 审核专项施工方案，确保风险受控；</li> <li>(3) 监控分包商安全等工作，确保项目达到安全管理目标；</li> <li>(4) 负责应急响应与职业健康管理。</li> </ul>
质 量 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贯彻国家及深圳市地方有关工程施工规范、工艺标准、质量标准；</li> <li>(2) 确保项目总体质量目标和阶段质量目标的实现；</li> <li>(3) 实施项目过程中工程质量的质检工作，并与政府质量监督对口工作；</li> <li>(4) 负责落实质量记录的整理存档工作，在质量总监的领导下进行竣工资料编制工作；</li> <li>(5) 负责组织编制项目质量计划并负责监督实施、过程控制和日常管理；</li> <li>(6) 负责项目全员质量保证体系和质量方针的培训教育工作；</li> <li>(7) 负责分部分项工程工序质量检查和质量评定工作；</li> <li>(8) 参与相关分包商和供应商的选择和日常管理工作；</li> <li>(9) 负责质量目标的分解落实，编制质量奖惩责任制度并负责日常管理；</li> <li>(10) 负责国家优质工程的策划、组织、资料准备和日常管理工作；</li> <li>(11) 终负责竣工和阶段交验技术资料和质量记录的整理、分装工作。</li> </ul>
综合 办公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负责项目人员的调动及日常管理；</li> <li>(2) 负责项目所有来往书信、文件、电子邮件的收发、签转、打印、登记、归档工作；</li> <li>(3) 负责项目计算机及信息化管理工作；</li> <li>(4) 建立文件分级传阅保密制度；</li> <li>(5) 建立文档传阅流程，确保文件传阅安全可靠，归档及时完整，严格控制文件拷贝；</li> <li>(6) 负责对外事务工作；</li> <li>(7) 负责项目劳资管理工作；</li> <li>(8) 负责项目的后勤服务工作及对所有分包商相关工作的管理；</li> <li>(9) 负责项目保卫工作。</li> </ul>

### 第三节 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总经理	肖现永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14) 1208693	工民建	/	/	/
项目经理	黄桂祥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豫 1352015201616181	建筑工程	/	/	/
生产经理	孙小勇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豫 1422007200802012	建筑工程	/	/	/
生产经理	邱小毛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豫 1412021202201468	建筑工程	/	/	/
技术总工	马贵红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豫 1352011201207402	建筑工程	/	/	/
合约经理	廖钢攀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11224100011021	工程造价	/	/	/
机电经理	李晓飞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豫 1412022202305537	建筑工程	/	/	/
安全经理	张来应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一级	19210281508	土木工程	/	/	/
质量经理	林智鑫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0411510894115000443	土木工程	/	/	/
总承包协调经理	聂智	高级工程师	上岗证	高级	0411610194116002456	工程管理	/	/	/
技术员	崔岩猛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7) 12078726	土木工程	/	/	/
技术员	周焯佑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2) 12121	建筑工程	/	/	/
深化设计员	林天邦	助理工程师	BIM技能证书	二级	2301001023019851	工程技术	/	/	/
深化设计员	陈涛辉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0411510894115000098	土木工程	/	/	/
深化设计员	周庆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4) 12070735	楼宇智能化	/	/	/
深化设计员	赵兴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1) 11070413	土木工程	/	/	/
深化设计员	王洋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1) 1109842	土木工程	/	/	/
深化设计员	祁少龙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1) 120711829	土木工程	/	/	/
资料员	罗桔华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0411811494118001212	土木工程	/	/	/
资料员	李东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0411511494115000613	建筑工程施工	/	/	/
试验员	熊超凡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H41160021600109	土木工程	/	/	/
测量工程师	萧道乾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H41170031600189	土木工程	/	/	/
测量工程师	李帅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H41150031600027	土木工程	/	/	/

测量工程师	邹秀柏	高级工程师	上岗证	高级	1368003007402196	土木工程	/	/	/
测量工程师	杨猛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3) 12070832	土木工程	/	/	/
BIM 工程师	沈敏	高级工程师	上岗证	高级	CREABIM2013100	港口航道 与海岸工程	/	/	/
BIM 工程师	傅玲灵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1801001023029697	土木工程	/	/	/
BIM 工程师	张鸿基	助理工程师	上岗证	初级	19100074828	土木工程	/	/	/
BIM 工程师	林志辉	助理工程师	BIM 技能证书	一级	2101001023007605	电气工程	/	/	/
土建工程师	郑友光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0411510194115000553	工程管理	/	/	/
土建工程师	陈毅德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452094510121328	土木工程	/	/	/
土建工程师	陈德啟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452194510101517	土木工程	/	/	/
土建工程师	黄铭圣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0411710194117000707	土木工程	/	/	/
土建工程师	韩玉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0411810194118000881	土木工程	/	/	/
土建工程师	江劼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0411510394115000682	土木工程	/	/	/
土建工程师	刘洋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0411710194117004381	土木工程	/	/	/
土建工程师	孙成坤	高级工程师	上岗证	高级	0411510194115004016	土木工程	/	/	/
土建工程师	陈娇芳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17) 11078107	土木工程	/	/	/
土建工程师	王俊玲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041151094115000566	土木工程	/	/	/
土建工程师	江乾河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0411610194116002726	土木工程	/	/	/
电气工程师	甘明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9) 12070113	自动化	/	/	/
电气工程师	赵晓明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2) 11031660	电气工程 与自动化	/	/	/
电气工程师	许永斌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2) 1303739	机电一体化	/	/	/
暖通工程师	陈昌灿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 12031449	建筑环境 与设备工程	/	/	/
暖通工程师	王同生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0) 110711069	土木工程	/	/	/
给排水工程师	赵典波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 12078372	给排水	/	/	/
给排水工程师	罗振银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7) 1203168	给水排水 工程	/	/	/
给排水工程师	袁皇特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18) 1103106	给排水	/	/	/
材料员	王兴国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0411611194116002235	土木工程	/	/	/

材料员	杨振禄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2401040000365453	土木工程	/	/	/
预算员	冯小静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11204147000010	土木建筑	/	/	/
预算员	段虹宇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11234100015606	土木建筑	/	/	/
预算员	黄国庆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11234100012795	土木建筑	/	/	/
预算员	周贵华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11224100010805	土木建筑	/	/	/
安全工程师	郭志坚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高级	41180199107	土木工程	/	/	/
安全工程师	陈居滨	工程师	安全 C 证	中级	豫建安 C3 (2023) 1218410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	/	/
安全工程师	程森源	工程师	安全 C 证	中级	豫建安 C3 (2023) 1330724	土木工程	/	/	/
安全工程师	芦强	工程师	安全 C 证	中级	豫建安 C3 (2023) 1210602	土木工程	/	/	/
安全工程师	张宏运	工程师	安全 C 证	中级	豫建安 C3 (2023) 1307578	安全管理	/	/	/
安全工程师	杨翠竹	工程师	安全 C 证	中级	豫建安 C3 (2023) 1428318	土木工程	/	/	/
机械管理员	马陆兵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0411511294115000301	机电工程	/	/	/
机械管理员	曾志杰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0411511294115001743	工程管理	/	/	/
防高坠专员	邹杰	工程师	安全 C 证	中级	豫建安 C3 (2023) 1468547	土木工程	/	/	/
防高坠专员	陈春明	工程师	安全 C 证	中级	豫建安 C3 (2023) 1394634	土木工程	/	/	/
专职安全资料员	马凤利	工程师	资料员	中级	0411611494116002531	土木工程	/	/	/
质量员	刘创业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0411710694117003236	土木工程			
质量员	陈阿彬	高级工程师	上岗证	高级	0411510694115003399	建筑工程技术	/	/	/
质量员	林荣顺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0411610694116002127	土木工程	/	/	/
质量员	罗裕斌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0411510894115000463	建筑工程	/	/	/
实测实量员	黄一雄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0411810694118001052	土木工程	/	/	/
实测实量员	童继魁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0411510694115003503	土木工程	/	/	/
综合管理员	何耀茂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0411711394117000325	交通工程	/	/	/
劳资专管员	李思远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0411811394118000800	土木工程	/	/	/

1 项目总经理：肖现永

姓名	肖现永	性 别	男	年 龄	42 岁
职务	项目总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923198209 097234	手机号码	13620958780
参加工作时间	2005 年 07 月		从事项目管理年限		19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中电长城大厦 施工总承包	建筑面积： 186355 平方米	2016.02 2019.07	已完	合格
深圳市新天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石厦村改造项目（04 和 05 地块）AB 塔楼及配套地下室和群楼工程	建筑面积： 209997 平方米	2012.01 2014.07	已完	合格

项目经理：肖现永



表单验证号码0k1c5cb92564d35a90c5737372bd17



###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肖现永	个人编号	41990020041264	证件号码	410923198209097234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2-09-09							
参加工作时间	2005-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9-09-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9-09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909-202312	0.00	0.00	45344.00	5680.12	51024.12	52	0					
202401-至今	0.00	0.00	8720.00	0.00	8720.00	10	0					
合计	0.00	0.00	54064.00	5680.12	59744.12	62	0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10900	10900	10900			
2022年	2023年											
10900	109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4												
1996												
1998												
2000												
2002												
2004												
2006												
2008												
2010												
2012												
2014												
2016												
2018												
2020	●	▲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0-11

# 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文件

建七六人〔2023〕131号

## 关于衡四阳等6人职务任免的通知

深圳分公司：

经研究决定：

■ 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

肖现永任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 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工程部经理职务；

■ 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工程部经理，免去原职务；

■ 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安全生

项目总经理：肖现永

产监督管理部经理职务；

██████████ 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商务合约  
部经理职务。

  
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6日

---

抄送：公司领导。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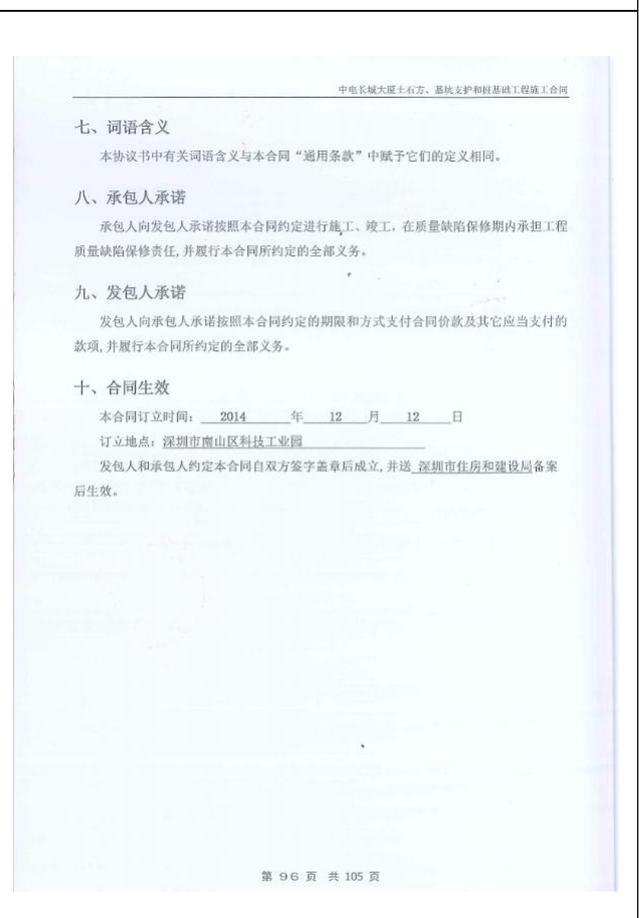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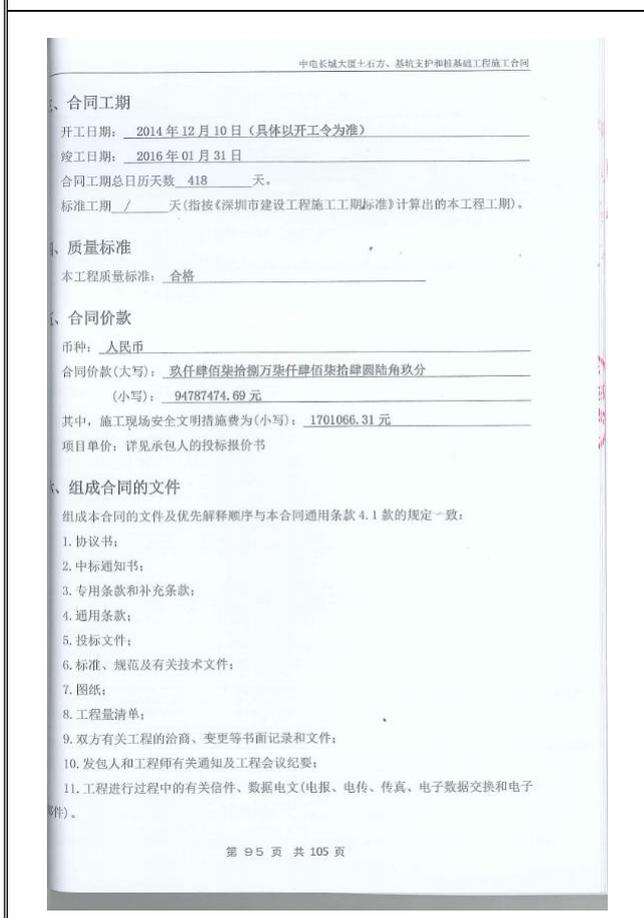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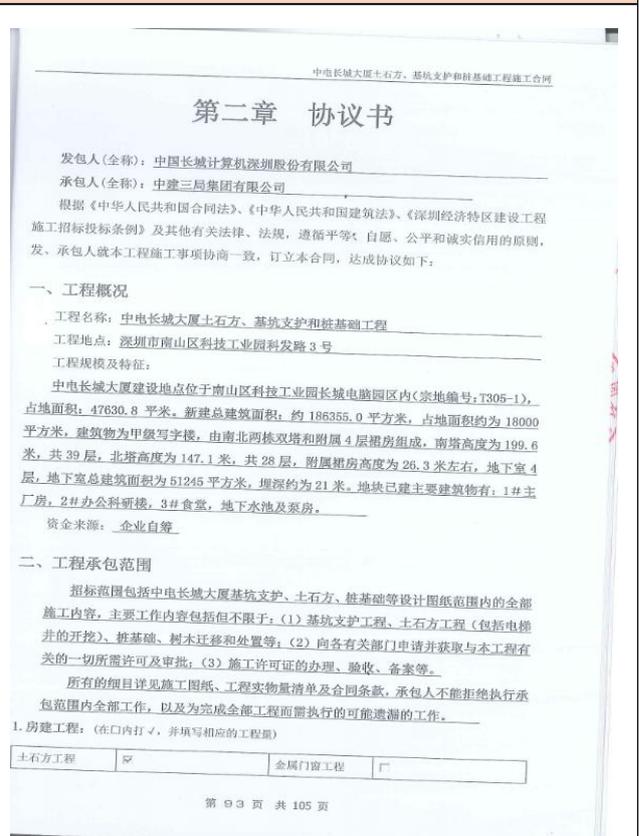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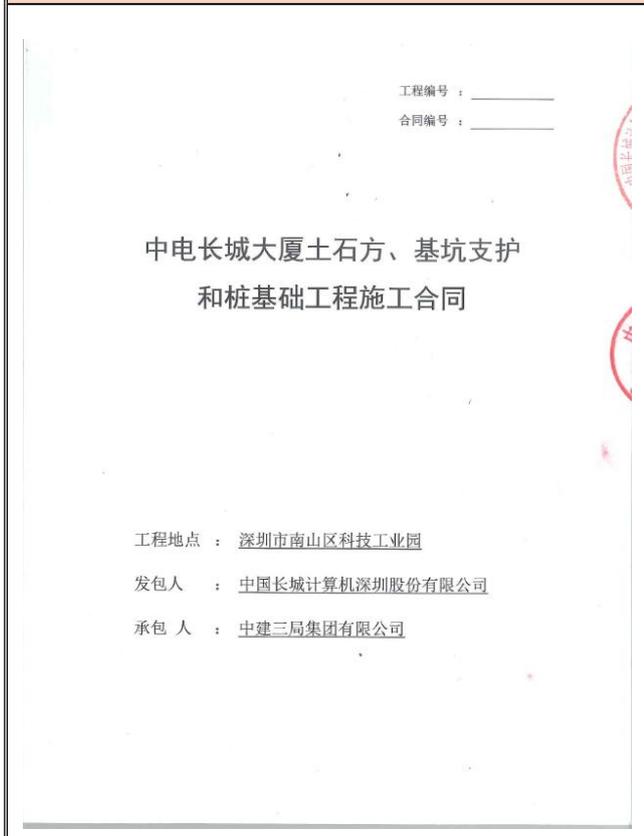
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

---

2023年11月6日印发

# 1.1 项目总经理业绩-中电长城大厦施工总承包

## 业绩证明材料



## 业绩证明材料

中电长城大厦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础工程施工合同

发标人(公章): \_\_\_\_\_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元陈印华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_\_\_\_\_

年 月 日

第 97 页 共 105 页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I-914/0001

工程名称: 中电长城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 GD - EI - 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I-914/000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 语言简练, 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I - 91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I-914/20001

工程名称	中电长城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南山科技园长城电脑工业园	建筑面积	18.6万㎡	工程造价	6.4亿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南塔30层 北塔28层	
	裙楼钢结构		地下:	4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4020300	监理单位	/		
开工日期	2016.2.24	验收日期	2019.7.25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40315-01		
建设单位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凯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华南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京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I - 914 / 2 -

## 业绩证明材料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5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俊朋
副组长	覃香成
组员	荣俊霞、蒋红霞、俞志敬、钱祥生、潘启钊、贺雄、肖现水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覃香成	覃香成、钱祥生、俞志敬、肖现水、荣俊霞、蒋红霞、余守春、贺雄、钟斌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云	周峻剑、吴海州、欧祥祥、梁富、李学军、韩瑞、易传恒
工程质量资料	吴新斌	冯蓉、吕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E1-914/5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智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6项,其中: 16项符合, 0项不符合	共14项,其中: 14项符合, 0项不符合	共4项,其中: 4项为“好”, 0项为“一般”, 0项为“差”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9项,其中: 19项符合, 0项不符合	共14项,其中: 14项符合, 0项不符合	共5项,其中: 5项为“好”, 0项为“一般”, 0项为“差”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15项,其中: 15项符合, 0项不符合	共11项,其中: 11项符合, 0项不符合	共7项,其中: 7项为“好”, 0项为“一般”, 0项为“差”
屋面	同意验收	10项,其中: 10项符合, 0项不符合	共13项,其中: 13项符合, 0项不符合	共4项,其中: 4项为“好”, 0项为“一般”, 0项为“差”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25项,其中: 25项符合, 0项不符合	共12项,其中: 12项符合, 0项不符合	共17项,其中: 17项为“好”, 0项为“一般”, 0项为“差”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25项,其中: 25项符合, 0项不符合	共14项,其中: 14项符合, 0项不符合	共20项,其中: 20项为“好”, 0项为“一般”, 0项为“差”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25项,其中: 25项符合, 0项不符合	共16项,其中: 16项符合, 0项不符合	共18项,其中: 18项为“好”, 0项为“一般”, 0项为“差”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25项,其中: 25项符合, 0项不符合	共12项,其中: 12项符合, 0项不符合	共16项,其中: 16项为“好”, 0项为“一般”, 0项为“差”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30项,其中: 30项符合, 0项不符合	共18项,其中: 18项符合, 0项不符合	共11项,其中: 11项为“好”, 0项为“一般”, 0项为“差”
电梯	同意验收	25项,其中: 25项符合, 0项不符合	共3项,其中: 3项符合, 0项不符合	共13项,其中: 13项为“好”, 0项为“一般”, 0项为“差”



\* GD-E1-914/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俊朋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经理		
2	覃香成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负责人		
3	荣俊霞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工程师		
4	刘云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安装工程师		
5	蒋红霞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6	钱祥生	深圳市京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7	俞志敬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8	肖现水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9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项目负责人		
10	欧祥祥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装经理		
11	刘志军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智能化经理		
12	张景乐	日立(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电梯经理		
13	李火斗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精装经理		
14	岳献武	深圳华南装饰有限公司	精装经理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 GD-E1-914/5 \*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4 0 0 1

符合要求, 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潘启钊

注册号: 4404304-AY005

有效期至: 2020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 蒋红霞

注册号: 4411305-060

有效期至: 2018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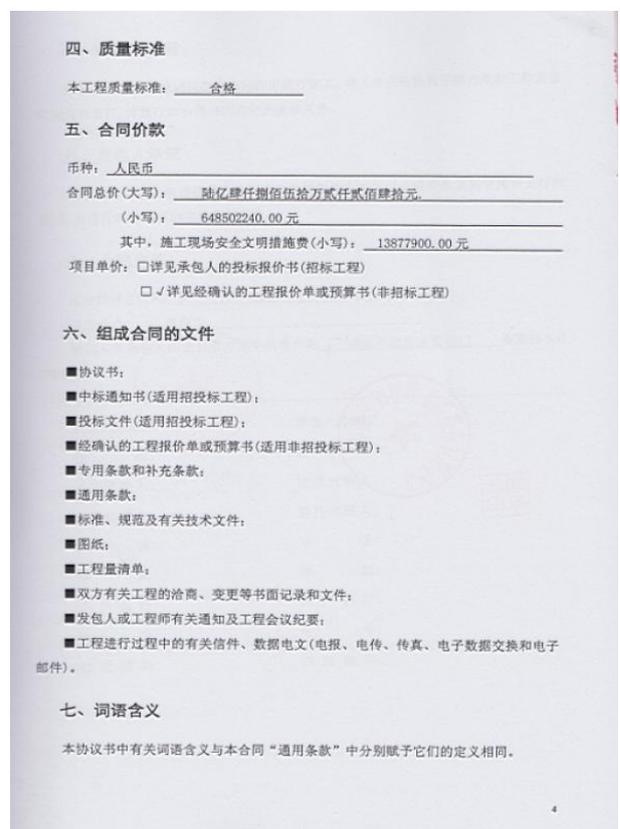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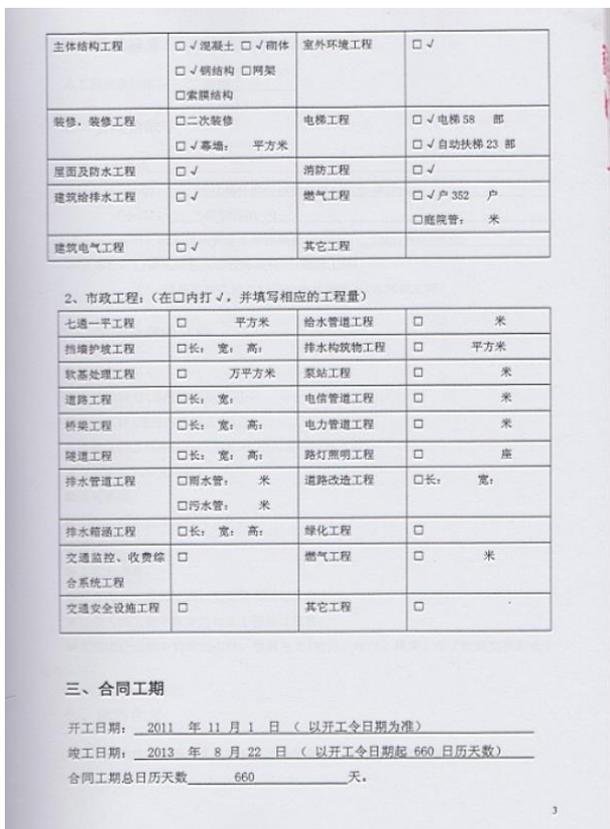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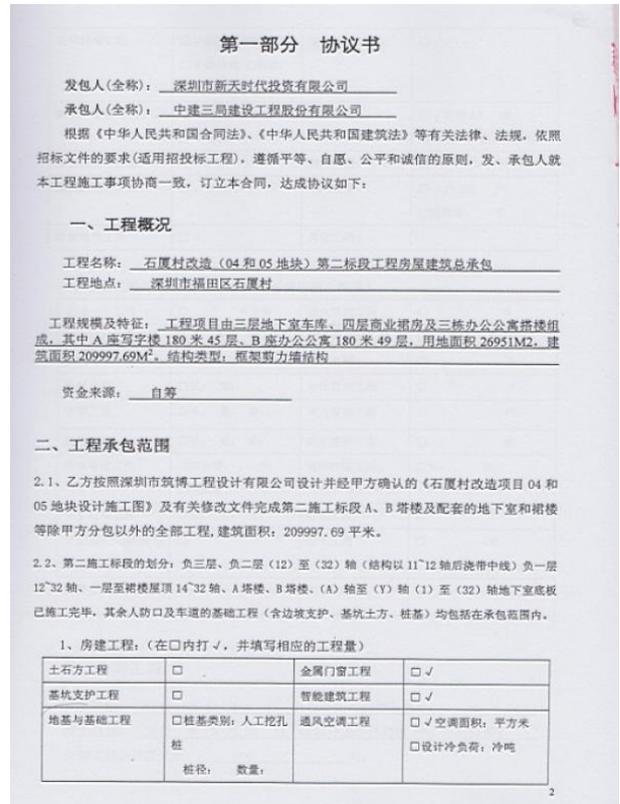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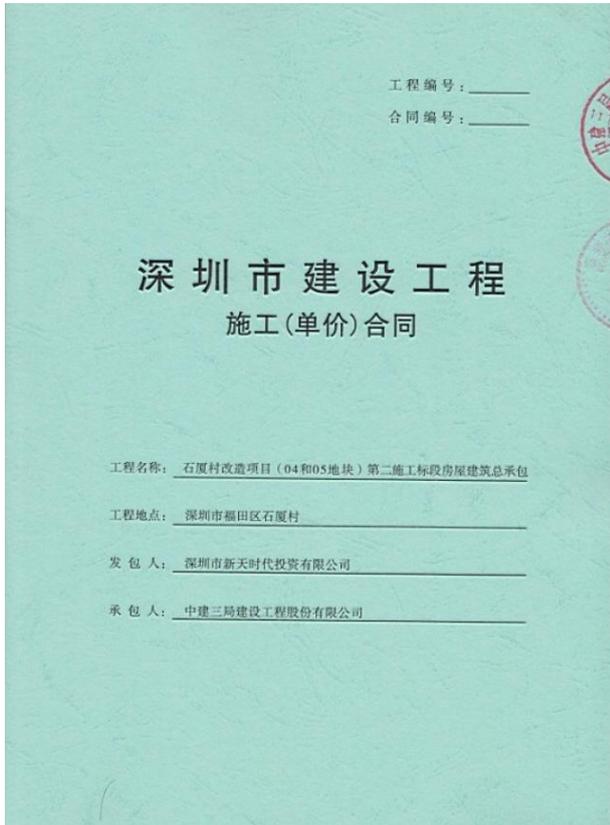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7月25日	2018年7月25日	2018年7月25日	2018年7月25日



\* GD-E1-914/4 \*

# 1.2 项目总经理业绩-石厦村改造项目（04和05地块）AB塔楼及配套地下室和群楼工程

## 业绩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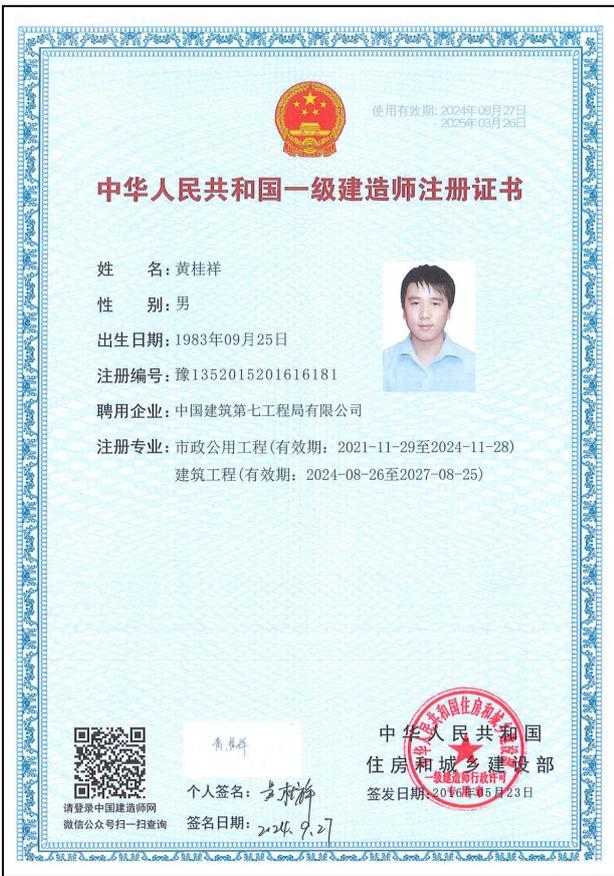




2 项目经理：黄桂祥

姓名	黄桂祥	性 别	男	年 龄	41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50321198309258 435	手机号 码	13666924933
参加工作时间	2005 年 07 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 限	9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豫 1352015201616181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m <sup>2</sup> )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中建（泉州） 城市发展有 限公司	泉州台商投 资区白沙片 区棚户区改 造项目（安置 房一期工程- 地块二）	建筑面积： 515025.05 平方米	2019-04-15 2021-01-22	竣工	合格

项目经理：黄桂祥



项目经理：黄桂祥

表单验证码d5a3beecaa0431c8dbcc7d10c22b6cb



###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06290

业务年度：20241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黄桂祥	个人编号	41990080855807	证件号码	350321198309258435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3-09-25	
参加工作时间	2005-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8-12-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8-12	
内部编号	(739)59515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812-202312	0.00	0.00	40320.00	6090.36	46410.36	61	0
202401-至今	0.00	0.00	6720.00	0.00	6720.00	10	0
合计	0.00	0.00	47040.00	6090.36	53130.36	71	0

####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7200	7200	8400	8400	8400
2022年	2023年								
8400	8400								

####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2025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2024-10-31

2.1 项目经理业绩-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房一期工程-地块二）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评审，现确定贵公司为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房一期工程一地块二)项目的中标人。

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概况：总建筑面积515025.05m<sup>2</sup>，建设为安置房住宅及配套幼儿园、社区活动房等，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388491.74m<sup>2</sup>；地下室（2层）建筑面积126533.31m<sup>2</sup>。

2. 中标价（含税）：壹拾肆亿肆仟贰佰肆拾万零肆仟捌佰元整（小写：1442404800.00元）。

3. 工期：总工期540日历天。

4. 项目经理：黄桂祥（身份证号：350321198309258435）。

5. 项目地址：福建省泉州台商投资区洛阳镇白沙片区。

6. 工程质量：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规定的合格标准。

请贵公司在接到本通知书后到我公司洽商合同相关事宜。

特此通知。

招标人：中建(泉州)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2日



##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 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房一期工程一地块二） 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中建（泉州）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福建省泉州台商投资区

签约时间：2018年\_\_月\_\_日

1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建（泉州）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房一期工程一地块二）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房一期工程一地块二）
- 2.工程地点：福建省泉州台商投资区洛阳镇白沙片区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泉台管经审〔2017〕112号
- 4.资金来源：自筹
- 5.工程内容：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房一期工程一地块二）包含安置房建设及其他为实现棚户区改造所必须的建设。最终以本项目审查通过的各类设计文件、相关技术标准和要求为准。

承包人无相应资质的施工项目由发包人依法进行公开招标，不纳入承包内容。

### 6.工程承包范围：

- (1)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纸中承包人具有相应资质的所有施工内容。

10

(2)《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3) 承包人应作为首选单位实施为完成本工程所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程项目，费用按照相关文件计取。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年\_\_月\_\_日（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_\_月\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54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其中节点工期要求：

安置房：每个地块的安置房自安置房土地交付起12个月内封顶，18个月内安置房及安置房室外配套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规定的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暂定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亿肆仟贰佰肆拾万零肆仟捌佰元整（¥1442404800.00元）；

其中：不含税工程总价：1311277090.91元

增值税额（10%）：131127709.09元

本项目工程量清单以政府选定的第三方审计机构审核确认为准，发包人将根据实际推进情况分阶段提供工程量清单。

11

合同价款最终以泉州台商投资区财政局或其委托的审计机构审定金额为准。

含税合同额中包含：

(1) 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壹拾玖万肆仟零柒拾壹元壹角柒分（¥26194071.17元）；

2.合同价格形式：以政府选定的第三方审计机构的审核结果作为本项目的固定总价。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黄桂祥。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 (5) 图纸；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

12

## 合同关键页

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本合同各项文件如与《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白沙一村、白沙二村、西方村）棚户区改造项目购买服务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不符的，以《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白沙一村、白沙二村、西方村）棚户区改造项目购买服务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为准。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8 年 12 月 \_\_\_\_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泉州台商投资区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3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双方各执陆份。

(本合同协议书，以下无正文)

14

【本页无正文，为双方订立的《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房一期工程一地块二）施工总承包合同》的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承包人（盖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15

# 竣工验收报告

##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 1 -

### 填表说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 监理单位的质量评估报告；
    -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2 -

###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房一期工程-地块二）	工程地址	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梧洞镇东起沙路一路，南至沙坪五路，西至沙路二路，北邻康泰街		
建设单位	申鹿（泉州）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剪结构		
勘察单位	福建天成勘察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下 2 层/1 层/地上 32 层/30 层/28 层/26 层/22 层/4 层/3 层/2 层/1 层	幢数	33
设计单位	厦门中建东北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515025.05 m <sup>2</sup>		
监理单位	浙江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 年 4 月 15 日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22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591201905190101	总投资	144240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梯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经核对该工程的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智能建筑、通风与空调、建筑节能、电梯共 10 个分部工程已完成合同和设计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			
二、完成合同的完成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经核对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完整工程资料完整、有效。			

- 3 -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进场试验报告完整，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符合要求。
五、质量评估文件 1、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均已出具了质量合格评估报告。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工程质量保修书已具备。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住宅工程已分户验收合格。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经验收现场对工程质量和内业资料的检查，本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和合同所规定的全部内容完成，并满足各方面的使用功能要求，质量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施工中各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合格文件及进场复试报告齐全、完整、有效，内业资料完整，满足档案归档要求。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均已出具了相应的质量合格文件，质量评估合格，总包单位工程质量保修书已办理完成，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2021 年 1 月 22 日	

- 4 -

# 竣工验收报告

##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 一、验收机构

####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王小勇
副主任	申金辉
成员	黄桂祥、傅德坤、常洪茂、冯增

####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阿章、柯国峰	邓勇、洪国良、黄亮明、陈阿彬、唐宇峰
给排水、燃气工程	唐程、曾菲萍	邓勇、洪国良、黄凯东、傅绍金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池强稳、曾菲萍	邓勇、洪国良、黄凯东、傅绍金
通风与空调工程	刘倩、曾菲萍	邓勇、洪国良、黄凯东、傅绍金
电梯安装工程	池强稳、曾菲萍	邓勇、洪国良、黄凯东、傅绍金
室外工程	黄炳强	邓勇、洪国良、唐宇峰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技术人员均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 二、验收组织程序

####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四) 各验收专业组填写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 (七) 其他单位发言

##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35 项，其中符合要求 35 项，经鉴定符合要求 35 项 结论：合格	应得 100 分 实得 95 分 得分率 95%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化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本工程评定等级为合格工程。



执行标准情况	标准名称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2-2018、《砌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3-2011、《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0、《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屋面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07-2012 等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13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意见内容
建设单位	施工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均已完成，根据各参建单位质量评价文件意见，结合实体质量验收情况，该工程质量评价合格，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质量评价合格，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符合设计文件要求，质量评价合格，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已按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规程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项目，质量自评合格。
监理单位	质量评价合格，同意验收。

#### 竣工验收结论：

在施工单位自评工程质量合格，监理单位核定工程质量合格，设计和勘察单位认可验收的基础上，根据施工单位出具的工程竣工验收自评报告及监理单位提供的工程竣工验收自评报告，建设单位组织参建各方，并按专业划分专业检查小组，对本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各专业检查小组以“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和有关验收规范要求、设计面积、施工合同约定内容作为检查依据，对施工现场和技术资料进行查验。经检查，本工程的分部、子分部、分项质量等均符合要求；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安全和重要功能核查项目均符合规范要求，总体观感良好，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22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1年1月22日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监理人： (签字) 2021年1月22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2021年1月22日
--------------------------------------	----------------------------------------------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5059120190619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19 年 6 月 19 日



建设单位	中建(泉州)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房一期工程一标段一)		
建设地址	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洛阳镇		
建设规模	515025.05m <sup>2</sup>	合同价格	144240 万元
勘察单位	福建泉成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厦门中建东北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傅健坤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冯增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桂祥	总监理工程师	常洪茂
合同工期	2019-04-15至2020-10-15		
备注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 中标通知书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评审，现确定贵公司为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房一期工程一地块二)项目的中标人。

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概况：总建筑面积515025.05m<sup>2</sup>，建设为安置房住宅及配套幼儿园、社区活动房等，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388491.74m<sup>2</sup>；地下室（2层）建筑面积126533.31m<sup>2</sup>。

2. 中标价（含税）：壹拾肆亿肆仟贰佰肆拾万零肆仟捌佰元整（小写：1442404800.00元）。

3. 工期：总工期540日历天。

4. 项目经理：黄桂祥（身份证号：350321198309258435）。

5. 项目地址：福建省泉州台商投资区洛阳镇白沙片区。

6. 工程质量：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规定的合格标准。

请贵公司在接到本通知书后到我公司洽商合同相关事宜。

特此通知。

招标人：中建(泉州)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2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5059120190619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19 年 6 月 19 日



建设单位	中建(泉州)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房一期工程一标段一)		
建设地址	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洛阳镇		
建设规模	515025.05m <sup>2</sup>	合同价格	144240 万元
勘察单位	福建泉成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厦门中建东北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傅健坤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冯增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桂祥	总监理工程师	常洪涛
合同工期	2019-04-15至2020-10-15		
备注			

注意事项:

- 一、本证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开始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 竣工图

## 建筑设计总说明(一)

1. 设计依据	5. 特殊要求工程	6. 建筑节能	9. 门窗工程
1.1. 法律法规	5.1. 幕墙工程	6.1. 建筑节能工程	9.1. 门窗工程
1.2. 设计合同	5.2. 玻璃幕墙工程	6.2. 节能材料	9.2. 门窗节能工程
1.3. 勘察报告	5.3. 玻璃幕墙工程	6.3. 节能措施	9.3. 门窗节能工程
1.4. 设计标准	5.4. 玻璃幕墙工程	6.4. 节能措施	9.4. 门窗节能工程
1.5. 设计标准	5.5. 玻璃幕墙工程	6.5. 节能措施	9.5. 门窗节能工程
1.6. 设计标准	5.6. 玻璃幕墙工程	6.6. 节能措施	9.6. 门窗节能工程
1.7. 设计标准	5.7. 玻璃幕墙工程	6.7. 节能措施	9.7. 门窗节能工程
1.8. 设计标准	5.8. 玻璃幕墙工程	6.8. 节能措施	9.8. 门窗节能工程
1.9. 设计标准	5.9. 玻璃幕墙工程	6.9. 节能措施	9.9. 门窗节能工程
1.10. 设计标准	5.10. 玻璃幕墙工程	6.10. 节能措施	9.10. 门窗节能工程
1.11. 设计标准	5.11. 玻璃幕墙工程	6.11. 节能措施	9.11. 门窗节能工程
1.12. 设计标准	5.12. 玻璃幕墙工程	6.12. 节能措施	9.12. 门窗节能工程
1.13. 设计标准	5.13. 玻璃幕墙工程	6.13. 节能措施	9.13. 门窗节能工程
1.14. 设计标准	5.14. 玻璃幕墙工程	6.14. 节能措施	9.14. 门窗节能工程
1.15. 设计标准	5.15. 玻璃幕墙工程	6.15. 节能措施	9.15. 门窗节能工程
1.16. 设计标准	5.16. 玻璃幕墙工程	6.16. 节能措施	9.16. 门窗节能工程
1.17. 设计标准	5.17. 玻璃幕墙工程	6.17. 节能措施	9.17. 门窗节能工程
1.18. 设计标准	5.18. 玻璃幕墙工程	6.18. 节能措施	9.18. 门窗节能工程
1.19. 设计标准	5.19. 玻璃幕墙工程	6.19. 节能措施	9.19. 门窗节能工程
1.20. 设计标准	5.20. 玻璃幕墙工程	6.20. 节能措施	9.20. 门窗节能工程
1.21. 设计标准	5.21. 玻璃幕墙工程	6.21. 节能措施	9.21. 门窗节能工程
1.22. 设计标准	5.22. 玻璃幕墙工程	6.22. 节能措施	9.22. 门窗节能工程
1.23. 设计标准	5.23. 玻璃幕墙工程	6.23. 节能措施	9.23. 门窗节能工程
1.24. 设计标准	5.24. 玻璃幕墙工程	6.24. 节能措施	9.24. 门窗节能工程
1.25. 设计标准	5.25. 玻璃幕墙工程	6.25. 节能措施	9.25. 门窗节能工程
1.26. 设计标准	5.26. 玻璃幕墙工程	6.26. 节能措施	9.26. 门窗节能工程
1.27. 设计标准	5.27. 玻璃幕墙工程	6.27. 节能措施	9.27. 门窗节能工程
1.28. 设计标准	5.28. 玻璃幕墙工程	6.28. 节能措施	9.28. 门窗节能工程
1.29. 设计标准	5.29. 玻璃幕墙工程	6.29. 节能措施	9.29. 门窗节能工程
1.30. 设计标准	5.30. 玻璃幕墙工程	6.30. 节能措施	9.30. 门窗节能工程
1.31. 设计标准	5.31. 玻璃幕墙工程	6.31. 节能措施	9.31. 门窗节能工程
1.32. 设计标准	5.32. 玻璃幕墙工程	6.32. 节能措施	9.32. 门窗节能工程
1.33. 设计标准	5.33. 玻璃幕墙工程	6.33. 节能措施	9.33. 门窗节能工程
1.34. 设计标准	5.34. 玻璃幕墙工程	6.34. 节能措施	9.34. 门窗节能工程
1.35. 设计标准	5.35. 玻璃幕墙工程	6.35. 节能措施	9.35. 门窗节能工程
1.36. 设计标准	5.36. 玻璃幕墙工程	6.36. 节能措施	9.36. 门窗节能工程
1.37. 设计标准	5.37. 玻璃幕墙工程	6.37. 节能措施	9.37. 门窗节能工程
1.38. 设计标准	5.38. 玻璃幕墙工程	6.38. 节能措施	9.38. 门窗节能工程
1.39. 设计标准	5.39. 玻璃幕墙工程	6.39. 节能措施	9.39. 门窗节能工程
1.40. 设计标准	5.40. 玻璃幕墙工程	6.40. 节能措施	9.40. 门窗节能工程
1.41. 设计标准	5.41. 玻璃幕墙工程	6.41. 节能措施	9.41. 门窗节能工程
1.42. 设计标准	5.42. 玻璃幕墙工程	6.42. 节能措施	9.42. 门窗节能工程
1.43. 设计标准	5.43. 玻璃幕墙工程	6.43. 节能措施	9.43. 门窗节能工程
1.44. 设计标准	5.44. 玻璃幕墙工程	6.44. 节能措施	9.44. 门窗节能工程
1.45. 设计标准	5.45. 玻璃幕墙工程	6.45. 节能措施	9.45. 门窗节能工程
1.46. 设计标准	5.46. 玻璃幕墙工程	6.46. 节能措施	9.46. 门窗节能工程
1.47. 设计标准	5.47. 玻璃幕墙工程	6.47. 节能措施	9.47. 门窗节能工程
1.48. 设计标准	5.48. 玻璃幕墙工程	6.48. 节能措施	9.48. 门窗节能工程
1.49. 设计标准	5.49. 玻璃幕墙工程	6.49. 节能措施	9.49. 门窗节能工程
1.50. 设计标准	5.50. 玻璃幕墙工程	6.50. 节能措施	9.50. 门窗节能工程
1.51. 设计标准	5.51. 玻璃幕墙工程	6.51. 节能措施	9.51. 门窗节能工程
1.52. 设计标准	5.52. 玻璃幕墙工程	6.52. 节能措施	9.52. 门窗节能工程
1.53. 设计标准	5.53. 玻璃幕墙工程	6.53. 节能措施	9.53. 门窗节能工程
1.54. 设计标准	5.54. 玻璃幕墙工程	6.54. 节能措施	9.54. 门窗节能工程
1.55. 设计标准	5.55. 玻璃幕墙工程	6.55. 节能措施	9.55. 门窗节能工程
1.56. 设计标准	5.56. 玻璃幕墙工程	6.56. 节能措施	9.56. 门窗节能工程
1.57. 设计标准	5.57. 玻璃幕墙工程	6.57. 节能措施	9.57. 门窗节能工程
1.58. 设计标准	5.58. 玻璃幕墙工程	6.58. 节能措施	9.58. 门窗节能工程
1.59. 设计标准	5.59. 玻璃幕墙工程	6.59. 节能措施	9.59. 门窗节能工程
1.60. 设计标准	5.60. 玻璃幕墙工程	6.60. 节能措施	9.60. 门窗节能工程
1.61. 设计标准	5.61. 玻璃幕墙工程	6.61. 节能措施	9.61. 门窗节能工程
1.62. 设计标准	5.62. 玻璃幕墙工程	6.62. 节能措施	9.62. 门窗节能工程
1.63. 设计标准	5.63. 玻璃幕墙工程	6.63. 节能措施	9.63. 门窗节能工程
1.64. 设计标准	5.64. 玻璃幕墙工程	6.64. 节能措施	9.64. 门窗节能工程
1.65. 设计标准	5.65. 玻璃幕墙工程	6.65. 节能措施	9.65. 门窗节能工程
1.66. 设计标准	5.66. 玻璃幕墙工程	6.66. 节能措施	9.66. 门窗节能工程
1.67. 设计标准	5.67. 玻璃幕墙工程	6.67. 节能措施	9.67. 门窗节能工程
1.68. 设计标准	5.68. 玻璃幕墙工程	6.68. 节能措施	9.68. 门窗节能工程
1.69. 设计标准	5.69. 玻璃幕墙工程	6.69. 节能措施	9.69. 门窗节能工程
1.70. 设计标准	5.70. 玻璃幕墙工程	6.70. 节能措施	9.70. 门窗节能工程
1.71. 设计标准	5.71. 玻璃幕墙工程	6.71. 节能措施	9.71. 门窗节能工程
1.72. 设计标准	5.72. 玻璃幕墙工程	6.72. 节能措施	9.72. 门窗节能工程
1.73. 设计标准	5.73. 玻璃幕墙工程	6.73. 节能措施	9.73. 门窗节能工程
1.74. 设计标准	5.74. 玻璃幕墙工程	6.74. 节能措施	9.74. 门窗节能工程
1.75. 设计标准	5.75. 玻璃幕墙工程	6.75. 节能措施	9.75. 门窗节能工程
1.76. 设计标准	5.76. 玻璃幕墙工程	6.76. 节能措施	9.76. 门窗节能工程
1.77. 设计标准	5.77. 玻璃幕墙工程	6.77. 节能措施	9.77. 门窗节能工程
1.78. 设计标准	5.78. 玻璃幕墙工程	6.78. 节能措施	9.78. 门窗节能工程
1.79. 设计标准	5.79. 玻璃幕墙工程	6.79. 节能措施	9.79. 门窗节能工程
1.80. 设计标准	5.80. 玻璃幕墙工程	6.80. 节能措施	9.80. 门窗节能工程
1.81. 设计标准	5.81. 玻璃幕墙工程	6.81. 节能措施	9.81. 门窗节能工程
1.82. 设计标准	5.82. 玻璃幕墙工程	6.82. 节能措施	9.82. 门窗节能工程
1.83. 设计标准	5.83. 玻璃幕墙工程	6.83. 节能措施	9.83. 门窗节能工程
1.84. 设计标准	5.84. 玻璃幕墙工程	6.84. 节能措施	9.84. 门窗节能工程
1.85. 设计标准	5.85. 玻璃幕墙工程	6.85. 节能措施	9.85. 门窗节能工程
1.86. 设计标准	5.86. 玻璃幕墙工程	6.86. 节能措施	9.86. 门窗节能工程
1.87. 设计标准	5.87. 玻璃幕墙工程	6.87. 节能措施	9.87. 门窗节能工程
1.88. 设计标准	5.88. 玻璃幕墙工程	6.88. 节能措施	9.88. 门窗节能工程
1.89. 设计标准	5.89. 玻璃幕墙工程	6.89. 节能措施	9.89. 门窗节能工程
1.90. 设计标准	5.90. 玻璃幕墙工程	6.90. 节能措施	9.90. 门窗节能工程
1.91. 设计标准	5.91. 玻璃幕墙工程	6.91. 节能措施	9.91. 门窗节能工程
1.92. 设计标准	5.92. 玻璃幕墙工程	6.92. 节能措施	9.92. 门窗节能工程
1.93. 设计标准	5.93. 玻璃幕墙工程	6.93. 节能措施	9.93. 门窗节能工程
1.94. 设计标准	5.94. 玻璃幕墙工程	6.94. 节能措施	9.94. 门窗节能工程
1.95. 设计标准	5.95. 玻璃幕墙工程	6.95. 节能措施	9.95. 门窗节能工程
1.96. 设计标准	5.96. 玻璃幕墙工程	6.96. 节能措施	9.96. 门窗节能工程
1.97. 设计标准	5.97. 玻璃幕墙工程	6.97. 节能措施	9.97. 门窗节能工程
1.98. 设计标准	5.98. 玻璃幕墙工程	6.98. 节能措施	9.98. 门窗节能工程
1.99. 设计标准	5.99. 玻璃幕墙工程	6.99. 节能措施	9.99. 门窗节能工程
1.100. 设计标准	5.100. 玻璃幕墙工程	6.100. 节能措施	9.100. 门窗节能工程

其他证明文件

2 工程概况:

2.1 工程名称: 泉州台商投资区白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房一期工程-地块二)

2.2 工程地点: 东起沙经一路, 南至沙经五路, 西至沙经二路, 北邻康泰街

2.3 建设单位: 中建(泉州)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2.4 工程规模: 本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109361.95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514598.38平方米, 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382322.53平方米

其中住宅建筑面积331521.64平方米, 商业建筑面积31972.55平方米, 社区公共配套建筑面积18828.34平方米,

不计容建筑面积: 132692.03平方米, 其中架空层建筑面积: 3385.58平方米, 物业管理用房建筑面积: 1500.49平方米

地下室建筑面积: 127050.29平方米, 人行通道、景观及雨顶建筑面积: 755.67, 建筑基地面积27319.80平方米, 建筑密度: 24.98%,

绿地率: 40.05%, 容积率: 3.496, 机动车总停车数: 3426, 其中地下机动车停车数3308辆, 地上机动车停车数118辆,

非机动车总停车数: 5786辆, 其中地下非机动车停车数5258辆, 地上非机动车停车数528辆。

2.5 功能布局: 本工程由11栋一类高层住宅楼、3栋一类高层住宅与商业组合建筑、3栋一类住宅与设备用房组合建筑、

1栋三层幼儿园、1栋3层社区会所、2栋单层门房、3栋单层变配电室、2栋两层变配电室及两层地下室组成。具体功能详见下表:

	建筑性质	层数	建筑高度(m)	耐火等级	建筑面积(m <sup>2</sup> )	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m <sup>2</sup> )	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m <sup>2</sup> )	占地面积(m <sup>2</sup> )	结构体系	使用功能
2-1#、S6#	一类高层住宅楼	30	90.15	一级	14642.02	14543.60	101.86	798.53	框架-剪力墙	住宅、社区配套用房
2-2#、S6#	一类高层住宅楼	32	96.15	一级	25908.62	25342.65	578.75	1190.15	框架-剪力墙	住宅、社区配套用房、物业用房
2-3#、S1#、D6#	一类高层住宅与商业组合建筑	32	96.55	一级	42238.69	41946.16	469.04	5008.21	框架-剪力墙	住宅、商业网点、集中商业
2-4#	一类高层住宅与商业组合建筑	30	96.15	一级	21635.89	21635.89	0	0	框架-剪力墙	住宅、集中商业
2-5#、S5#	一类高层住宅与设备用房组合建筑	32	96.15	一级	27494.91	27316.88	191.96	1286.02	框架-剪力墙	住宅、青少年活动中心、商业网点、自维变电站
2-6#	一类高层住宅楼	30	90.15	一级	24508.83	23950.90	589.77	864.27	剪力墙	住宅
2-7#	一类高层住宅楼	30	90.15	一级	12072.00	11784.62	289.78	428.09	剪力墙	住宅
2-8#	一类高层住宅楼	26	78.15	一级	10468.25	10372.06	98.06	427.56	剪力墙	住宅
2-9#	一类高层住宅楼	26	78.15	一级	21258.28	20677.64	580.64	873.25	剪力墙	住宅
2-10#、S4#	一类高层住宅与设备用房组合建筑	32	96.15	一级	27666.63	27492.75	189.14	1347.79	框架-剪力墙	住宅、居民活动用房、商业网点、自维变电站
2-11#、S3#	一类高层住宅与设备用房组合建筑	30	90.15	一级	26088.50	25920.11	203.69	1460.97	框架-剪力墙	住宅、社区服务用房、商业网点、自维变电站
2-12#、S1#	一类高层住宅与商业组合建筑	28	90.60	一级	34123.06	34123.06	45.08	3880.85	框架-剪力墙	住宅、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用房、社区会所、商业网点、集中商业
2-13#	一类高层住宅楼	28	84.35	一级	21915.24	21323.04	674.65	810.43	剪力墙	住宅
2-14#	一类高层住宅楼	22	66.15	一级	8808.85	8637.79	201.42	407.89	剪力墙	住宅、治安联防/消防与安全/有线机房
2-15#	一类高层住宅楼	28	84.15	一级	11246.42	11170.07	95.68	409.04	剪力墙	住宅、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用房
2-16#	一类高层住宅楼	26	78.15	一级	13419.01	13419.01	4.32	509.29	剪力墙	住宅、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用房
2-17#	一类高层住宅楼	28	84.75	一级	30018.42	28971.32	1060.70	1607.97	框架-剪力墙	住宅、物业管理用房、商业网点
幼儿园	多层公共建筑	3	11.85	二级	7972.94	7247.87	725.07	2709.43	框架	幼儿园
门房1	单层公共建筑	1	4.65	二级	26.86	11.56	15.30	26.86	框架	值班室
门房2	单层公共建筑	1	4.65	二级	26.86	11.56	15.30	26.86	框架	值班室
社区会所	多层公共建筑	3	12.15	二级	4571.82	4571.82	10.28	1833.39	框架	社区会所, 配电房
2-D1#	单层设备用房	1	4.90	二级	340.87	340.87	0.00	340.87	框架	自维变电站、开闭所
2-D2#/D3#	单层设备用房	1	6.00	二级	498.95	498.95	0.00	498.95	框架	自维变电站、开闭所、开闭所、开闭所、开闭所、开闭所
2-D4#	多层设备用房	2	10.30	二级	452.66	452.66	0.00	255.05	框架	变配电室
2-D5#	多层设备用房	2	10.30	二级	559.69	559.69	0.00	318.08	框架	变配电室
地下室	两层地下车库	2		一级	127050.29	0	127050.29		框架	战时人防, 平时汽车库, 设备用房

3 生产经理：孙小勇

生产经理：孙小勇



生产经理：孙小勇

表单验证号码5bca8df5ca8a4eb18e62c9d6152f95bf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1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孙小勇	个人编号	41990020004757	证件号码	420111197702155010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77-02-15	
参加工作时间	1997-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8-12-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8-12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812-202312	0.00	0.00	22549.76			
202401-至今	0.00	0.00	3881.28	0.00	3881.28	10	0
合计	0.00	0.00	26431.04	3835.82	30266.86	71	0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800	9600	2800	3197	
2022年	2023年									
3409	57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	2025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1-06





生产经理：邱小毛

表单验证号码e6487d1a865442ae4edc242e6e7d62d



###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06290

业务年度：20241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邱小毛	个人编号	41200010830175	证件号码	360124199112093918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1-12-09	
参加工作时间	2014-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23-03-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23-03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2303-202312	0.00	0.00	4560.00	81.47	4641.47	10	0
202401-至今	0.00	0.00	4912.00	0.00	4912.00	10	0
合计	0.00	0.00	9472.00	81.47	9553.47	20	0

####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5700	5700								

####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	●	●	●	●	●	●	●	●	●	●	●	2025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2024-10-31

5 技术总工：马贵红

姓名	马贵红	性别	男	年龄	45岁
职务	技术总工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22519790630493X		
手机号码	13811848116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13) 11078111	
参加工作时间	2001年07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7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东特建发东部投资有限公司	东部新时代大厦（原名：特区建发东部大厦）	建筑面积：83700平方米	2017.10 2021.03	已完	合格
佛山市彩管置业有限公司	佛山季华路南侧、彩虹路北侧地块A-5地块建设项目	建筑面积：236091.44平方米	2016.08 -2018.12	已完	合格

技术总工：马贵红



表单验证号码267eb59c285453aaa34d739383b226c



#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马贵红	个人编号	41990081035841	证件号码	41022519790630493X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79-06-30	
参加工作时间	2001-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5-12-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5-12	
内部编号	(739)59096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512-202312	0.00	0.00	61032.96	14177.79	75210.75	97	0
202401-至今	0.00	0.00	7680.00	0.00	7680.00	10	0
合计	0.00	0.00	68712.96	14177.79	82890.75	107	0

###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5100	5100	2501	7200	10900	10900	9600
2022年	2023年								
9600	9600								

###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	●	●	●	●	●	●	●	●	●	●	●	2017	●	▲	●	●	●	●	●	●	●	▲		
2018	●	●	●	●	●	●	●	●	●	●	●	●	2019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2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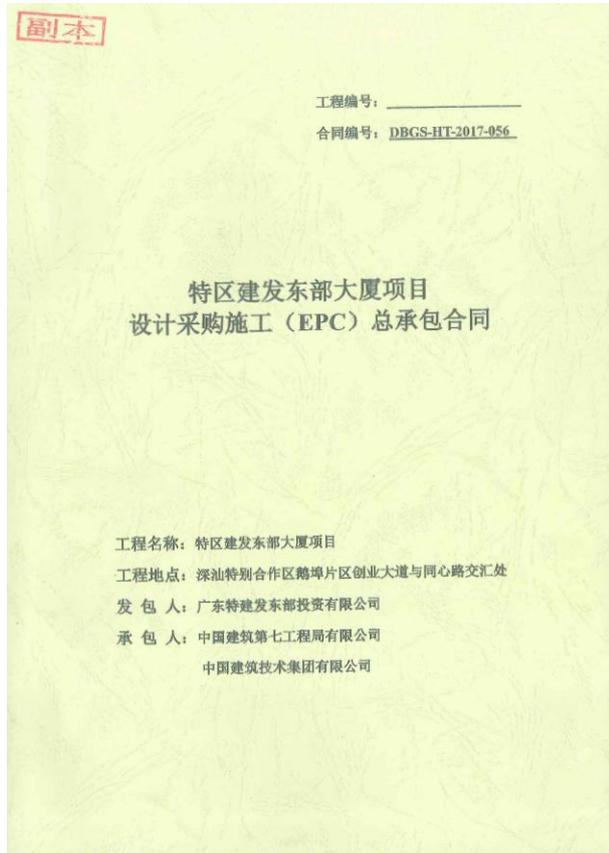
说明: “△”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0-31

# 1.1.1 技术总工业绩—特区建发东部大厦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广东特建发东部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中国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建设工程总承包管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发、承包人双方就本工程 EPC 总承包等相关事宜,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特区建发东部大厦项目 EPC 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特别合作区鹅埠片区创业大道与同心路交汇处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用地面积 7776.7 平方米,用地性质为商业服务业用地,计容建筑面积约 62213.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83700 平方米,建筑控制高度暂定 152.8 米,包括办公、公寓、商业、酒店、**三层地下停车场**及相关公共配套设施。  
资金来源: 国有投资 100%

####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7 年 10 月 18 日  
竣工日期: 2020 年 2 月 6 日  
合同工期总 870 日历天,本项目工期从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到竣工验收日期 870 日历天。

#### 三、合同内容

本项目招标范围及内容包括勘察、设计、施工、采购、验收、移交、保修以及与工程建设密切相关的报建审批等工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设计(含勘察)部分: 项目用地红线范围内的补充详细勘察(含超前钻)、地质灾害评估、交通影响评估及咨询、建筑方案设计(含投资估算)、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专项设计、综合管线设计、施工配合服务(需驻场)、施工面积核算、竣工图编制等工作;具体专业包括但不限于: 总图、建筑、结构(含钢结构)、给排水、消防、通风、空调、燃气、人防、电气、防雷、节能、绿色建筑、海绵城市(如有)等设计工作;专项设计包括但不限于: 幕墙(含擦窗机)、钢结构、景观、智能化、泛光照明(含室外广告位和灯箱)、航空障碍灯设计、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设计、BIM 全过程设计、交通标识标线设计等工程及其(二次)深化、物业管理用图等工作。

2、建安工程部分: 完成项目实施阶段工程建设,直至工程竣工验收、按规范及政府规定的各项专项验收(包括规划验收)、项目移交(交切地)、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等;具体内容包括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桩基础、主体结构工程、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幕墙工程(含擦窗机)、门窗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人防工程、白蚁防治、园林景观工程、栏杆工程、交通标识标线工程(含地下室车库车档、道闸系统、地坪漆等)、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燃气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消防工程、变配电工程、发电机工程(含机房环保设施)、智能化工程、太阳能工程、航空障碍灯、雨水回收工程、泛光照明工程、电梯供货安装工程、垃圾处理设备供货安装、有线电视工程、卫星电视工程(如有)等。

3、项目水、电、路、气、通讯等与原有市政基础设施的衔接等工作。

4、场地平整及红线内外围墙、厂房、广告牌、配电箱及任何可能影响施工的设施和地上附着物的清理。

5、根据发包人的委托,编制施工图预算以及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办理项目所有报建工作和证件的办理,包括施工图预售测绘、竣工测绘、设计(如规划、交通、人防、消防、环保、节能、燃气、永水、排水等)和市政配套的相关申报及审批,取得工程合法实施所需的所有政府批准文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等)等相关报批报建工作。

6、配合开工仪式、销售、招商以及交接的相关工作包括: 销售展示区、看楼通道等区域的提前施工和开放;提供销售中心和样板房的水、电、排水、排污、通讯网络的配合和维护;现场活动的配合包括搭设安全防护设施、宣传展示设施等。

7、本合同范围不包含: 初步勘察、勘察审查、地形测绘、施工图第三方审查、基坑支护设计、环评、水保、土壤检测,以及标识标牌、销售中心和样板房装修、公寓、酒店二次精装修的工程与设计。

8、对全部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的总包管理及配合,以及招标文件及本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工作。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设计成果文件满足有关规范、规定要求,施工质量合格,满足有关规范、规定及设计要求,确保创优,争创“鲁班奖”。

#### 五、合同价款

签约合同价(暂定): 人民币(大写)肆亿肆仟叁佰捌拾柒万零肆佰元(¥441,880,400.00元)。  
其中:  
(1)设计费(含勘察): 人民币(大写)玖佰伍拾万元(¥9,500,000.00元)。

(2)建安工程费(暂定): 人民币(大写)肆亿壹仟叁佰捌拾柒万零肆佰元(¥412,380,400.00元); 下降率 21.2%。  
(3)项目暂估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万元(¥20,000,000.00元),注: 设计费(含勘察)为固定总价; 建安工程费分阶段形成(详见专用条款 17.1)。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文件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本合同协议书;
-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合同补充条款及其附件;
- 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合同通用条款;
-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技术标准和要求;
-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发包人审定的图纸;
- 经发包人审定的预算书。

上述各合同文件包括承包及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七、争议解决

一方当事人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应采用下列方式之一解决争议;只能选择一种方式,在选定的方式前的“口”内打“√”:

- 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
- 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在深圳进行仲裁;
-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7 年 12 月 12 日  
订立地点: 深圳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二份，承包人各执二份，副本十二份，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牵头方执六份，承包人成员方执二份。

发包人：  
(公章)

住 所：广东省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片区标准工业厂房第 8 栋第四层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32663749

传 真：

开 户 银 行：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账 号：2000003097400008592820

承包人：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4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承包人(成员方)：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开户名称：中国宝微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北京丰台支行  
户 号：11001016200059999888  
声明：款项直接汇入上述账户  
支票收款人应填写本公司  
其他结算方式本公司一律不认可

5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东部新时代大厦（原名：特区建发东部大厦）

验收日期：2021年3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特建发东部投资有限公司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同辰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3月31日	同辰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9年3月31日	同辰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3月31日	同辰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3月31日	同辰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3月31日

## 地基与基础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000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特区建发东部大厦项目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马贵红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巴文顺
监理单位	同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同辰	单位技术负责人	方肇源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序号	所属的分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单位
1	地基	1	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符合要求	同辰
2	基础	3	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符合要求	同辰
3	基坑支护	4	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符合要求	同辰
4	土方	2	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符合要求	同辰
5	地下水控制	1	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符合要求	同辰
6	地下水防水	2	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符合要求	同辰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6	符合要求	同辰
		分项数:	13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2019年6月25日	2019年6月25日	2019年6月25日	2019年6月25日	

003

## 地基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00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特区建发东部大厦项目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马贵红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巴文顺
监理单位	同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同辰	单位技术负责人	方肇源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序号	所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单位
1	素土、灰土地基	1	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符合要求	同辰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1	符合要求	同辰
		检验批数:	1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2019年6月25日	2019年6月25日	2019年6月25日	2019年6月25日	

004

## 基础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00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特区建发东部大厦项目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马贵红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巴文顺
监理单位	同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同辰	单位技术负责人	方肇源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序号	所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单位
1	筏形与箱形基础	12	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符合要求	同辰
2	干作业成孔桩基础	64	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符合要求	同辰
3	岩石锚杆基础	43	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符合要求	同辰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3	符合要求	同辰
		检验批数:	119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2019年6月25日	2019年6月25日	2019年6月25日	2019年6月25日	

005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基坑支护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003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特区建设东部大厦项目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马贵红	项目负责人	巴文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方燎原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旋挖成孔灌注桩	426	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张以华			
2	冠梁、腰梁（钢筋、混凝土）	11	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张以华			
3	高压旋喷注浆地基	17	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张以华			
4	锚索	21	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张以华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数项数：4	检验批数：475	张以华	张以华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张以华、张以华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张以华、张以华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张以华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2017年4月25日	2017年4月25日	2017年4月25日	2017年4月25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006

## 土方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004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特区建设东部大厦项目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马贵红	项目负责人	巴文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方燎原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土方开挖	5	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张以华			
2	土方回填	6	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张以华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数项数：2	检验批数：11	张以华	张以华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张以华、张以华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张以华、张以华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张以华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2017年4月25日	2017年4月25日	2017年4月25日	2017年4月25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007

## 地下水控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005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特区建设东部大厦项目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马贵红	项目负责人	巴文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方燎原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降水与排水	1	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张以华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数项数：1	检验批数：1	张以华	张以华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张以华、张以华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张以华、张以华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张以华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2017年4月25日	2017年4月25日	2017年4月25日	2017年4月25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008

## 地下水防水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006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特区建设东部大厦项目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马贵红	项目负责人	巴文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方燎原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主体结构防水	10	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张以华			
2	细部构造	2	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张以华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数项数：2	检验批数：12	张以华	张以华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张以华、张以华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张以华、张以华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张以华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2017年4月25日	2017年4月25日	2017年4月25日	2017年4月25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009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的  
特区建发东部大厦 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〇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0)034A号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特区建发东部大厦 工程，荣获二〇  
一九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特区建发东部大厦项目 工程，荣获  
二〇一九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  
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

1.1.2 技术总工业绩—佛山季华路南侧、彩虹路北侧地块A-5地块建设项目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b>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b>  2009年版  工程地点: 季华路南侧、彩虹路北侧 发 包 人: 佛山市彩管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第一部分 协议书</b></p> <p>发包人: (全称) 佛山市彩管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全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p> <p>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 订立本合同。</p> <p><b>一、工程概况</b></p> <p>工程名称: 佛山市彩虹路北侧地块A-5地块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佛山市彩虹路北侧 工程内容: 工程规模: 22091.44平方米 结构形式: 框架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 2015-140004-70-03-00913 资金来源: 国有资金; 外资金金; 自筹资金: 52472870.12</p> <p><b>二、工程承包范围</b></p> <p>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括承包人应根据施工图、设计变更、发包人指令等要求完成自行施工范围内的土建、水电安装、室外总体工程等施工与管理, 和本工程发包人指定分包工程、独立发包、限价工程及甲前乙供、甲供、批价材料设备的总包管理和配合服务, 以及该类工程的预埋(留)、预埋及构件(或设备、部件等)安装后的堵补等, 及项目竣工质量保修期服务与协调等工作。</p> <p><b>三、合同工期</b></p> <p>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0天 拟从 2016年08月01日 开始施工, 至 2018年05月12日 竣工完成。</p> <p><b>四、质量标准</b></p> <p>工程质量标准: 一次验收合格, 一次分户验收合格率必须达到90%以上。</p> <p><b>五、合同价款</b></p> <p>合同总价(大写): 伍亿贰仟肆佰柒拾贰万玖仟伍佰肆拾柒元贰角一分; (小写): 52472870.12 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文件(中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清单单价单或施工预算书(非中标工程)。</p> <p><b>六、组成合同的文件</b></p> <p>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确定一致。</p> <p><b>七、词语含义</b></p> <p>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含义相同。</p> <p><b>八、承包人承诺</b></p>
<p>承包人对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 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p> <p><b>九、发包人承诺</b></p> <p>发包人对承包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p> <p><b>十、合同生效</b></p> <p>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6年08月01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佛山市禅城区 发、承包人的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于 2016年08月01日 生效。</p> <p>发 包 人:  佛山市彩管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p> <p>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名 ):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名 ): _____ 委托代理人( 签名 ): _____ 委托代理人( 签名 ):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p> <p>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佛山禅城支行 开户银行: 河南省分行直属支行 帐 号: 726303466037 税 号: 1600510104002233 邮 政 编 码: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电 子 邮 箱: _____ 电 子 邮 箱: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b></p> <p style="text-align: right;">□□□□</p> <p>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季华路南侧、彩虹路北侧地块A-5地块1-2座及地下室 验收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佛山市彩管置业有限公司</p>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李华路南侧、彩虹路北侧地块A-3地块3-5座				
工程地点	佛山市禅城区李华路南侧、彩虹路北侧	建筑面积	84399.99m <sup>2</sup>	工程造价	18347.1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地上:	48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12016081802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佛山市禅城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6-101		
建设单位	佛山市彩管置业有限公司	粤佛房开证字第1301198号			
勘察单位	广东省地质建设工程勘察院	B114055481-6/1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A144013720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D141029206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D141029206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D141029206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广州德峰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E144012359-1/1			
竣工备案单位	佛山市中国建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9027			

##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项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抽查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的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的 9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的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的 1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的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的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的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的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的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的 9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的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的 4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屋面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的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的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的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的 2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3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的 3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的 3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的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的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3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的 3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的 3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的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的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3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的 3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的 3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的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的 1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的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的 23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的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的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4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的 4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的 45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的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的 9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的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的 9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的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的 2 项	共 3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的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的 2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的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的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的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的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的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的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的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的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的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的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的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的 2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的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的 3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系统	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的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的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的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的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钟建华	佛山市禅城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安全监督站	总监	钟建华
孟献礼	佛山市禅城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安全监督站	土建专业	孟献礼
王小明	彩管置业	项目经理	王小明
刘瑞生	佛山彩管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瑞生
张明	佛山彩管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总工程师	张明
马贵和	佛山彩管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马贵和
李国栋	佛山彩管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国栋
李国栋	佛山彩管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国栋
曾冰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曾冰
王冰	佛山彩管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冰
黄若松	佛山彩管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黄若松
李国栋	佛山彩管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国栋
何建明	佛山彩管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何建明
王守臣	佛山彩管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守臣
黄若松	佛山彩管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黄若松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曾冰

注册编号: 4401373-028

有效期至: 2019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罗成林

注册编号: 4406548-AV02

有效期至: 2019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黄志明

注册编号: 4401373-039

有效期至: 2020年6月

广东省注册监理工程师

姓名: 王加国

注册编号: 141141416000(000)

专业: 建筑市政

建设单位: 佛山市彩管置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德峰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地质建设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明

监理单位: 广州德峰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孟献礼

建设单位: 佛山市彩管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守臣

#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季华路南侧、彩虹路北围地块A-3地块6-10座及地下室  
 验收日期: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 

###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季华路南侧、彩虹路北围地块A-3地块6-10座及地下室		
工程地点	佛山市禅城区季华路南侧、彩虹路北围	建筑面积	36892.27㎡
工程造价	13224.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地上:	46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1201608260101	监理单位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佛山市禅城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安全监察站	监督编号	2016-102
建设单位	佛山市彩筑置业有限公司	粤佛房开证字第1301108号	
勘察单位	广东省地质建设工程勘察院	B114055481-6/1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A144013739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D144029206	资 质 证 号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D144029206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D144029206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广州穗峰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E144012359-1/1	
施工图审查单位	佛山市中国建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9027	

###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分项、专项)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验收控制项目检查结果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抽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抽查检查结果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9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9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1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9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9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9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9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8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屋面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34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34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34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2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31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31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3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1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35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35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3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10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3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23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23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2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20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20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2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9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9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2 项	共 3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	共 21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21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2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1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18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1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合格	共 1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合格	共 25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25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2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3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系统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5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2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符合率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率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郭建华	佛山市彩筑置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孟献礼	佛山市彩筑置业有限公司	2. 建造师	
王小明	彩筑置业	项目经理	
刘洪生	佛山彩筑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贵石	佛山市彩筑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贵石	佛山市彩筑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贵石	佛山市彩筑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贵石	佛山市彩筑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贵石	佛山市彩筑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贵石	佛山市彩筑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贵石	佛山市彩筑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贵石	佛山市彩筑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贵石	佛山市彩筑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贵石	佛山市彩筑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贵石	佛山市彩筑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曾琳 注册号: 4401373-025 有效期至: 至2019年6月</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黄志明 注册号: 4401373-089 有效期至: 至2020年6月</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罗庆保 注册号: 4405648-AY002 有效期至: 至2019年6月</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 姓名: 王加国 注册号: 豫141141416000(00) 建筑 市政 2017.11.14</p>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佛山市彩虹置业有限公司	广州建峰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东省地质建设工程勘察院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6 合约经理：廖钢攀

合约经理：廖钢攀



表单验证码: 3640494103b464854a8f63a6d144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8290 业务年度: 202411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业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固方分公司						
姓名	廖钢攀	个人编号	41990020135283	证件号码	362524198909054018	性别	男					
参加工作时间	2011-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20-11-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20-11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个人账户信息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账户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2011-202312	0.00	0.00	23232.00	1788.23	25020.23	38	0					
202401-至今	0.00	0.00	6720.00	0.00	6720.00	10	0					
合计	0.00	0.00	29952.00	1788.23	31740.23	48	0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800	8400			
8400	84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2000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说明: “△”表示欠费; “▲”表示补缴; “●”表示当月缴费; “□”表示调入省外转入。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 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101



机电经理：李晓飞

表单验证号码56c9e08c142247289b50865ee72307e8



###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06290

业务年度：20241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李晓飞	个人编号	41200010665941	证件号码	411325199609282936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6-09-28	
参加工作时间	2014-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23-01-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23-01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2302-202312	0.00	0.00	5016.00	99.57	5115.57	11	0
202401-至今	0.00	0.00	4560.00	0.00	4560.00	10	0
合计	0.00	0.00	9576.00	99.57	9675.57	21	0

####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5700	5700								

####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	●	●	●	●	●	●	●	●	●	●	●	2025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2024-10-31

8 安全经理：张来应

**安全经理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张来应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881198708073550
手机号码	13538813979		证件号（C证编号）	19210281508	

安全经理：张来应



**资格证书**

姓名：张来应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7月  
专业：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021) 11078910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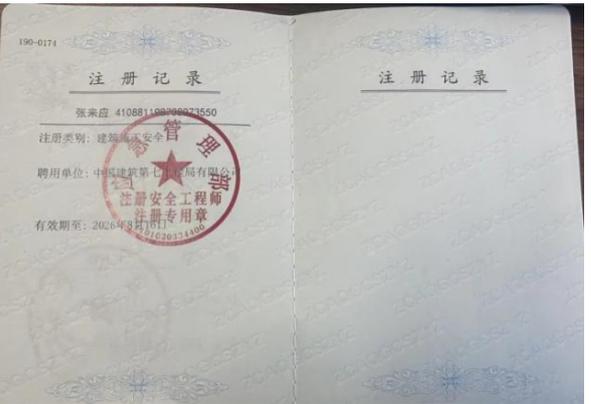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学生：张来应 性别男，一九八七年八月七日生，于一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七月在本校（安全工程（系统安全方向））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郑州大学  
校（院）长：申长雨  
证书编号：104501201105001780  
二〇一一年七月一日



**注册记录**

姓名：张来应  
性别：男  
证件号码：410881198708073550  
级别：中管  
执业证号：19210281508  
发证日期：2021年12月1日



**注册记录**

张来应 410881198708073550  
注册类别：建筑类安全  
聘用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专用章  
有效期至：2026年8月31日

安全经理：张来应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管理系统

返回首页 注册信息查询 初审机构列表 培训信息 法律法规 注册



查询结果

姓名	注册证书号	聘用单位	证书有效期	注册类别	备注
张来应	19210281306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6年08月16日	建筑施工安全	

表单验证号码e76944cc346d45c68309939e2316c335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张来应	个人编号	41019994076072	证件号码	410881198708073550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7-08-07	参加工作时间	2018-08-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1-07-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1-07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107-202312	0.00	0.00	35512.82	4299.47	39812.29	144	2																							
202401-至今	0.00	0.00	47233.59	0.00	47233.59	10	0																							
合计	0.00	0.00	82746.41	4299.47	87045.88	154	2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290	2450	2690	3040	5000	6200	3524.3	3524	9600	9600																					
2022年	2023年																													
9600	96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	□	□	□	□	□	□	□	□	□	□	□	2013	□	□	□	□	□	□	□	□	□	□	□	□	□	□	□	□	
2014	□	□	□	□	□	□	□	□	□	□	□	□	2015	□	□	□	□	□	□	□	□	□	□	□	□	□	□	□	□	
2016	□	□	□	□	□	□	□	□	□	□	□	□	2017	□	□	□	□	□	□	□	□	□	□	□	□	□	□	□	□	
2018	□	□	□	□	□	□	□	□	□	□	□	□	2019	□	□	□	□	□	□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2025	●	●	●	●	●	●	●	●	●	●	●	●	●	●	●	●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0-31





10 总承包协调经理：聂智

总承包协调经理：聂智



**资格证书**

姓名：聂智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10月  
专业：工程管理  
任取资格：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019) 110711004  
二〇一九年四月一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聂智 性别男，一九八六年十月九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三月至二〇〇九年七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工程管理 专业 2.5 年制专升本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武汉理工大学 校长：周祖德  
证书编号：104977200903160685  
二〇〇九年七月一日

证书编码：041161019411600245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聂智  
身份证号：420115198610090053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河南省  
发证时间：2023年04月06日  
查询地址：http://regz.mohurd.gov.cn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位)**  
编号：SB000351202404803135 单位：元、人

单位编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主管税务机关
42010100000000000000	914201010000000000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参保人员(部门)组织机构代码
目前参保人数	0	当月新增人数
缴费所属期起	2024-01	缴费所属期止
		2024-01

缴费所属期起止	缴费人数	企业养老	机关养老	城乡养老	基本医疗	公务员医疗补助	离休医疗	城乡医疗	失业	工伤	基本医疗(生育)	职业年金
2024-01-2024-01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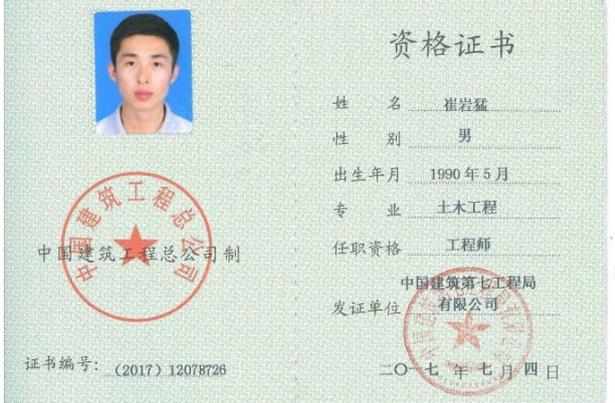
说明：1. 依据社保缴费，参保月的缴费记录计入缴费基数，属于正常缴费，非补缴。  
2. 以上缴费基数为申报数(参保人)，自行申报数据，参保单位(参保人)应对申报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您可以通过以下方式验证：  
(1)通过部门政务手机App或者微信扫一扫功能，扫描左上二维码进行验证。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附表**  
编号：SB000351202404803135

姓名	证件号码	参保身份	是否缴纳单位社保	缴费所属期起	缴费所属期止	缴费基数	险种														
							企业养老	机关养老	城乡养老	基本医疗	公务员医疗补助	离休医疗	城乡医疗	失业	工伤	基本医疗(生育)	职业年金	小计	入账日期	参保月数	
聂智	420115198610090053	2024-01-2024-01	Y	2024-01	2024-01	8400.00	20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3-11-29	1
聂智	420115198610090053	2024-02-2024-02	Y	2024-02	2024-02	8400.00	20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01-26	2
聂智	420115198610090053	2024-03-2024-03	Y	2024-03	2024-03	8400.00	20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01-29	3
聂智	420115198610090053	2024-04-2024-04	Y	2024-04	2024-04	8400.00	20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04-26	4
聂智	420115198610090053	2024-05-2024-05	Y	2024-05	2024-05	8400.00	20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05-29	5
聂智	420115198610090053	2024-06-2024-06	Y	2024-06	2024-06	8400.00	20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06-26	6
聂智	420115198610090053	2024-07-2024-07	Y	2024-07	2024-07	8400.00	20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07-29	7
聂智	420115198610090053	2024-08-2024-08	Y	2024-08	2024-08	8400.00	20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08-26	8
聂智	420115198610090053	2024-09-2024-09	Y	2024-09	2024-09	8400.00	20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09-29	9
聂智	420115198610090053	2024-10-2024-10	Y	2024-10	2024-10	8400.00	20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10-26	10

11 技术员：崔岩猛

技术员：崔岩猛



**资格证书**

姓名：崔岩猛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0年5月  
专业：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工程师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017) 12078726  
二〇一七年七月四日



**普通高等教育毕业证书**

学生：崔岩猛，性别：男，一九九〇年五月九日出生，于一二〇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七月在本校土木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证书编号：10390120140500668  
二〇一四年七月一日

表单验证号码#9d8badc91c4d288b7624cdc18a6f3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41000006290 业务年度：20241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崔岩猛	个人编号	41990080360765	证件号码	37232319900509303X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0-05-09							
参加工作时间	2014-07-11	参保缴费时间	2014-10-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4-10							
内部编号	(739)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410-202312	0.00	0.00	50832.00	12972.38	63804.38	111	0					
202401-至今	0.00	0.00	6720.00	0.00	6720.00	10	0					
合计	0.00	0.00	57552.00	12972.38	70524.38	121	0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8400	84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4												
1996												
1998												
2000												
2002												
2004												
2006												
2008												
2010												
2012												
2014												
2016	●	●	●	●	●	●	●	●	●	●	●	●
2018	●	●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2024-10-31

技术员：周焯佑



表单验证码041583094642d8d3b9f90a46d5c6c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6290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业务年度: 202410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单位: 元

姓名	周焯佑	个人编号	41990020272931	证件号码	450111198703151214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7-03-15
参加工作时间	2009-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21-11-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21-11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2111-202312	0.00	0.00	17472.00	918.64	18390.64	26	0
202401-至今	0.00	0.00	6720.00	0.00	6720.00	10	0
合计	0.00	0.00	24192.00	918.64	25110.64	36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8400
8400	84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3												
1994												
1996												
1998												
2000												
2002												
2004												
2006												
2008												
2010												
2012												
2014												
2016												
2018												
2020												
2022												
2024												

说明: "△"表示欠费, "▲"表示补缴, "●"表示当月缴费, "□"表示调人调外地转入。  
 个人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 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 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0-11

深化设计员：林天邦



资格证书

姓名 林天邦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6年5月  
专业 工程技术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一月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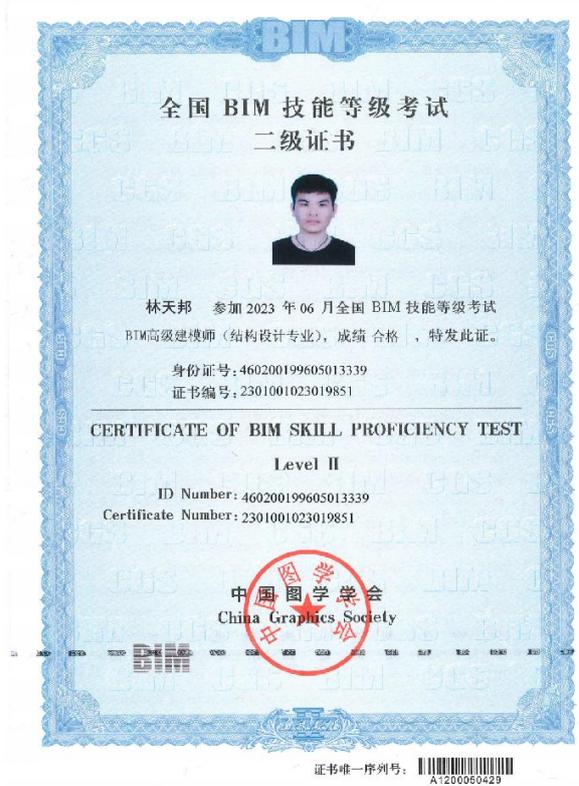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2020) 1307610



河南工业大学  
HEN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林天邦，男，一九九六年五月一日生，于二〇一五年九月至二〇一九年七月在本校工程力学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证书编号：10463201905139137 校长：林天邦  
二〇一九年七月一日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二级证书

林天邦 参加 2023 年 06 月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 高级建模师（结构设计专业），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460200199605013339  
证书编号：2301001023019851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I  
ID Number: 460200199605013339  
Certificate Number: 2301001023019851

中国图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A1200060429

深化设计员：林天邦

表单验证号码188ac231599145699c63db4b7236c2fd



###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林天邦	个人编号	H1990020037315	证件号码	460200199605013339	
性别	男	民族	黎族	出生日期	1996-05-01	
参加工作时间	2019-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9-08-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9-08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908-202312	0.00	0.00	17748.00	2214.21	19962.21	53	0
202401-至今	0.00	0.00	3440.00	0.00	3440.00	10	0
合计	0.00	0.00	21188.00	2214.21	23402.21	63	0

####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3750	4300	4300
2022年	2023年								
4300	4300								

####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	▲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2025												

说明: “△”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0-31

深化设计员：陈涛辉



**资格证书**

姓名：陈涛辉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9年1月  
专业：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工程师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020) 120771012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一日



**普通高等教育毕业证书**

学生：陈涛辉，性别：男，一九八九年一月八日出生，于一二〇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建筑工程方向）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西安理工大学  
校长：李文余  
证书编号：103901201405006690  
二〇一四年七月一日



证书编号：04115108941150000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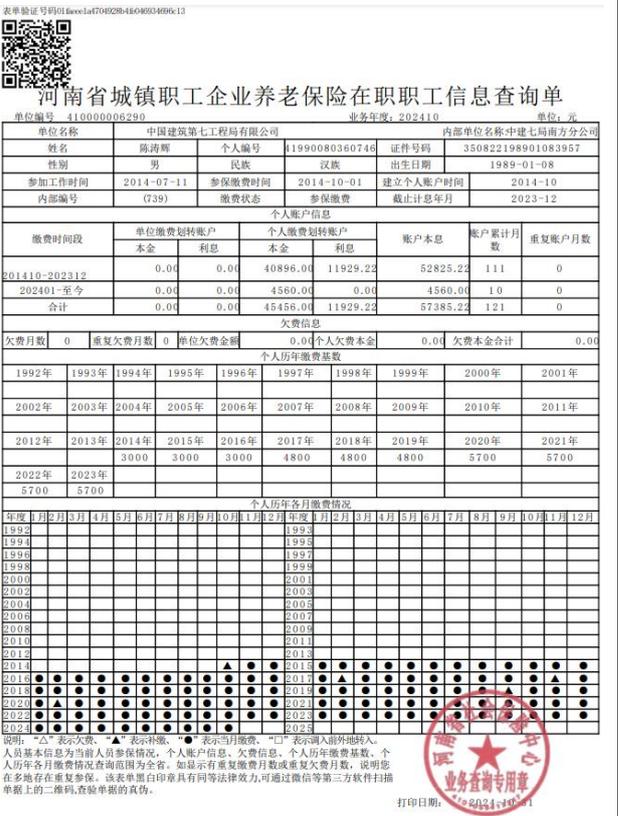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陈涛辉  
身份证号：350822198901083957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2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32学时。  
2021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32学时。

培训机构：河南省  
发证时间：2022年11月0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表单验证号码: 01f8ee1af70e2b-4a06903469613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6290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姓名	陈涛辉	个人编号	11990080360746	证件号码	350822198901083957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9-01-08
参加工作时间	2014-07-11	参保缴费时间	2014-10-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4-10
内部编号	(739)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410-202312	0.00	0.00	40896.00	11929.22	52825.22	111	0
202401-至今	0.00	0.00	4560.00	0.00	4560.00	10	0
合计	0.00	0.00	45456.00	11929.22	57385.22	121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金额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外地转入。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里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2024-11-01

15 深化设计员：周庆

深化设计员：周庆

姓名 Name	周庆	 <b>职称评审委员会(章)</b>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b>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b> 发证单位： Issued by <u>有限公司</u>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1年10月	
专业 Specialty	楼宇智能化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 12070735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周庆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十月十九日生，于二〇一五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设施智能技术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长安大学 校(院)长：马廷

证书编号：107101201505003446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化设计员：周庆

表单验证号码551a59cf15d4c9284c6c9421199885c



###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06290 业务年度：20241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周庆	个人编号	41200011620736	证件号码	522132199110193853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1-10-19
参加工作时间	2015-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23-11-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23-11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2311-202312	0.00	0.00	912.00	3.02	915.02	2	0
202401-至今	0.00	0.00	4560.00	0.00	4560.00	10	0
合计	0.00	0.00	5472.00	3.02	5475.02	12	0

####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5700								

####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	●	●	●	●	●	●	●	●	●	●	●	2025												▲ ●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2024-10-31

深化设计员：赵兴



表单验证号码 ac5c880730243756be7face0695d1e



河南省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6290 业务年度：20241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赵兴	个人编号	11990080987668	证件号码	130103198210130058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2-10-13							
参加工作时间	2006-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6-04-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6-04							
内部编号	(739)59122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604-202312	0.00	0.00	66552.00	16941.03	83493.03	93	0					
202401-至今	0.00	0.00	7680.00	0.00	7680.00	10	0					
合计	0.00	0.00	74232.00	16941.03	91173.03	103	0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9600	96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4												
1996												
1998												
2000												
2002												
2004												
2006												
2008												
2010												
2012												
2014												
2016												
2018	●	●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17 深化设计员：王洋

深化设计员：王洋



表单验证号码39b1cc25142d455ca047a27449408b5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王洋	个人编号	41200010605064	证件号码	23042119870508261X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7-05-08														
参加工作时间	2010-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22-12-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22-12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2301-202312	0.00	0.00	8640.00	180.07	8820.07	12	0																		
202401-至今	0.00	0.00	6912.00	0.00	6912.00	9	0																		
合计	0.00	0.00	15552.00	180.07	15732.07	21	0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8400	96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2025	●	●	●	●	●	●	●	●	●	●	●	●

说明: "△"表示欠费, "▲"表示补缴, "●"表示当月缴费, "□"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0-11

深化设计师：祁少龙



表号豫证字[2018]06616295764676baad96308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工程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祁少龙	个人编号	41049990307696	证件号码	41022219901215301X		出生日期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1990-12-15		2016-07
参加工作时间	2016-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6-07-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6-07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2023-12

缴费时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607-202312	0.00	0.00	28057.12	4162.99	32220.11	64	0
202401-至今	0.00	0.00	7104.00	0.00	7104.00	10	0
合计	0.00	0.00	35161.12	4162.99	39324.11	74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253	2338	2637		8400	8400	
2022年	2023年									
8400	84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2000												
2002												
2004												
2006												
2008												
2010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外地转入。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存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0-21





**资格证书**

姓名：李东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1月  
专业：建筑工程施工  
任职资格：工程师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018) 120711014  
二〇一八年七月一日



**毕业证书**

成人高等教育  
学生 李东 性别男，一九八二年一月六日生，于一九八二年五月至二〇一五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南阳理工学院  
证书编号：116535201606024193  
二〇一五年七月一日



证书编号：04115114941150006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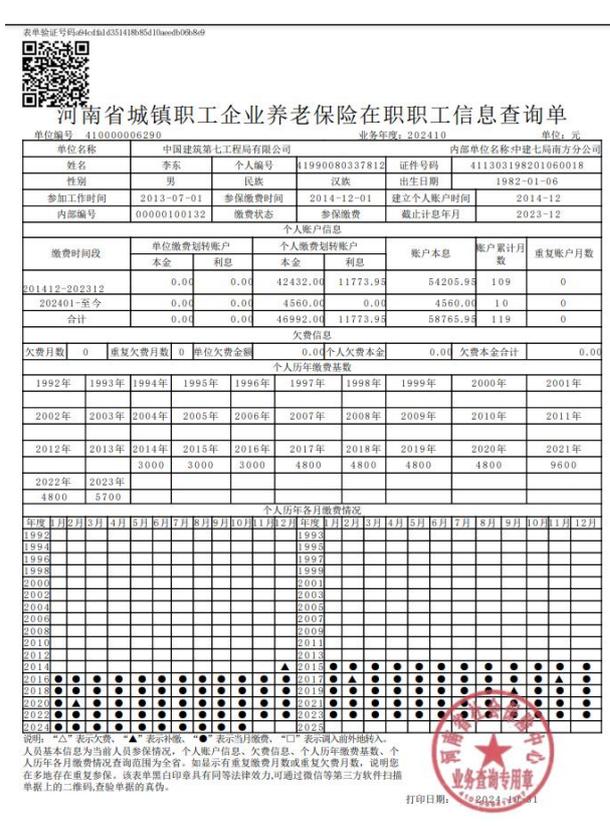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李东  
身份证号：411303198201060018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1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河南省  
发证时间：2023年11月03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李东	个人编号	41990080337812	证件号码	411303198201060018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2-01-06				
参加工作时间	2013-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4-12-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4-12				
内部编号	00000100132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412-202312	0.00	0.00	42432.00	11773.95	54205.95	109	0
202401-至今	0.00	0.00	4560.00	0.00	4560.00	1.0	0
合计	0.00	0.00	46992.00	11773.95	58765.95	119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800	57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2024-11-01

试验员：熊超凡

14



410621199201070016  
熊超凡  
试验员

姓名：熊超凡  
身份证号：410621199201070016  
工作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查询网址：www.hncen.net

岗位名称：试验员  
证书编号：41160021600109  
发证时间：从：2016年11月04日  
至：2019年11月04日

发证单位：(公章)



资格证书

姓名：熊超凡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2年1月  
专业：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工程师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0) 120771002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一日

河南省建设人才教育信息网  
www.hncen.net

证书查询

身份证号：410621199201070016  
证书号：41160021600109

姓名：熊超凡  
性别：男  
证书号码：4413002090009  
岗位：试验员(公共类)  
到期日期：2019年03月20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熊超凡，性别男，一九九二年一月七日生，于一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福建工程学院 校长：薛兴华

证书编号：103881201605600494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表单验证号: 01898321560040d0c01915a5048bce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业务年度：202410 单位：元

姓名	熊超凡	个人编号	41990081042093	证件号码	410621199201070016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2-01-07
参加工作时间	2016-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6-07-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6-07
内部编号	(739)59193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607-202312	0.00	0.00	33552.00	7754.88	41306.88	96	0
202401-至今	0.00	0.00	4560.00	0.00	4560.00	10	0
合计	0.00	0.00	38112.00	7754.88	45866.88	100	0

欠费月数		重复欠费月数	单位欠费金额	个人欠费本金	欠费本金合计
0	0	0.00	0.00	0.00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3000	4300	4300	4300	5700	4800
2022年	2023年								
5700	57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2024-11-21

22 测量工程师：萧道乾

测量工程师：萧道乾



**资格证书**

姓名：萧道乾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3年5月  
专业：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工程师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021) 120711054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一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萧道乾，性别男，一九九三年五月一日生，于一二〇一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七年六月在本校土木工程学院土木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福建工程学院 校长：萧新  
证书编号：103881201705003016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



岗位名称：测量员  
证书编号：H41170031600189  
发证时间：2017年12月28日至2020年12月28日  
姓名：萧道乾  
身份证号：350124199305015076  
工作单位：中国建筑工程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查询网址：www.hncen.net



河南省建设人才教育信息网  
www.hncen.net

证书查询  
身份证号：350124199305015076 证书号：H41170031600189

姓名：萧道乾  
性别：男  
证书编号：H41170031600189  
岗位：测量员(公共类)  
到期日期：2020年03月28日  
状态：有效

表单验证码:4664467b6c3587c00ca34c8604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6290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工程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业务年度: 202410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单位: 元

姓名	萧道乾	个人编号	41990080856506	证件号码	350124199305015076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3-05-01
参加工作时间	2017-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7-07-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7-07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缴费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707-202312	0.00	0.00	33792.00	5844.15	39636.15	78	0
202401-至今	0.00	0.00	6720.00	0.00	6720.00	10	0
合计	0.00	0.00	40512.00	5844.15	46356.15	88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8400	8400				3500	4300	4300	4800	57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2000												
2002												
2004												
2006												
2008												
2010												
2012												
2014												
2016												
2018	●	●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或表单空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0-31





25 测量工程师：杨猛

测量工程师：杨猛



表单验证码34466f8528d3488b972085e91231de9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1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杨猛	个人编号	41990081180252	证件号码	411521199010056014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0-10-05							
参加工作时间	2017-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7-07-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7-07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707-202312	0.00	0.00	26784.00	5438.37	32222.37	78	0					
202401-至今	0.00	0.00	3840.00	0.00	3840.00	10	0					
合计	0.00	0.00	30624.00	5438.37	36062.37	88	0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3500	4300	4300	4300	4300			
4800	48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4												
1996												
1998												
2000												
2002												
2004												
2006												
2008												
2010												
2012												
2014												
2016												
2018	●	●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说明: “△”表示欠费, “▲”表示补缴, “●”表示当月缴费, “□”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1-01



BIM工程师：沈敏

姓名 沈敏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5年11月  
Date of Birth

专业 港口航道与海岸工程  
Specialty

职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3)11073468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工程第七工程局  
发证单位: 有限公司  
Issued by

二〇二三年五月六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沈敏 性别 女  
学号 043371 一九八五年十一月十二日生, 二〇〇四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七月在本校港口航道与海岸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梁钢

校名: 天津大学

证书序列号: 94110997339  
证书编号: 102471200805004090

二〇〇九年七月一日

建筑信息模型 (BIM) 技术认证

您已通过相关考试, 特颁发此证书。

姓名 沈敏 证件号码 321283198511125440

证书类别 BIM设计工程师--建筑 证书编号 CREABIM2013100

培训机构 广州优比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时间 2013.01.06

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商业地产专业委员会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工程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沈敏	个人编号	11990080458706	证件号码	321283198511125440
性别	女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5-11-12
参加工作时间	2007-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4-05-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4-05
内部编号	(739)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405-202312	0.00	0.00	24889.76	7946.24	32836.00	116	0
202401-至今	0.00	0.00	2863.20	0.00	2863.20	1	0
合计	0.00	0.00	27752.96	7946.24	35699.20	126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1898	1940	2134	2296	2501	2800	2800	2800	3197	
2022年	2023年									
	3409	3579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说明: "△"表示欠费, "▲"表示补缴, "●"表示当月缴费, "□"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 该表单制印单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0-11

BIM工程师（土建）：傅玲灵

姓名 傅玲灵  
 Name 傅玲灵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2年1月  
 Date of Birth 1992年1月

专业 土木工程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2023)12070813  
 Certificate No. (2023)12070813

发证单位：有限公司  
 Issued by 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六日



普通高等学校  
 普通高等学校

学生 傅玲灵 性别 女  
 一九九二年一月十三日出生，于  
 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七月  
 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厦门大学 校长：朱崇实

二〇一三年七月一日  
 证书编号：103841201305003892

学号：25120092201512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傅玲灵 参加2018年06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350204199201131021  
 证书编号：1801001023029697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 350204199201131021  
 Certificate Number: 1801001023029697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1100019571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41000006290 业务年度：202410 单位：元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工程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傅玲灵	个人编号	41990080458713	证件号码	350204199201131021
性别	女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2-01-13
参加工作时间	2013-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4-05-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4-05
内部编号	(739)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405-202312	0.00	0.00	40182.08	12392.38	52574.46	116	0
202401-至今	0.00	0.00	4128.00	0.00	4128.00	1	0
合计	0.00	0.00	44310.08	12392.38	56702.46	126	0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1898	1940	3300	3300	4800	4800	5700	5700	4800
2022年	2023年								
4800	48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2000												
2002												
2004												
2006												
2008												
2010												
2012												
2014												
2016												
2018												
2020												
2022												
2024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未入前月补缴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20241110 11:01



BIM工程师（机电）：张鸿基



表单验证号码:954848c2d448a8b1102c492942

二维码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11000006290 业务年度:202410 单位:元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身份证号	参保缴费时间	缴费状态	截止计息年月																																																																																																																																																																																																																																																																																																																																																																																																																																																																																																																																																																																																																																																																																																																																																																																																																																																																																																																																																																																																																																																																																																																																																																											
张鸿基	男	汉族	1996-07-23	43042619960723437X	2018-07-01	正常缴费	2018-07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缴费时间段</th> <th colspan="2">单位缴费划转账户</th> <th colspan="2">个人缴费划转账户</th> <th rowspan="2">账户本息</th> <th rowspan="2">账户累计月数</th> <th rowspan="2">重复账户月数</th> </tr> <tr> <th>本金</th> <th>利息</th> <th>本金</th> <th>利息</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1807-202312</td> <td>0.00</td> <td>0.00</td> <td>23136.00</td> <td>3718.92</td> <td>26854.92</td> <td>66</td> <td>0</td> </tr> <tr> <td>202401-至今</td> <td>0.00</td> <td>0.00</td> <td>3840.00</td> <td>0.00</td> <td>3840.00</td> <td>10</td> <td>0</td> </tr> <tr> <td>合计</td> <td>0.00</td> <td>0.00</td> <td>26976.00</td> <td>3718.92</td> <td>30694.92</td> <td>76</td> <td>0</td> </tr> </tbody> </table>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807-202312	0.00	0.00	23136.00	3718.92	26854.92	66	0	202401-至今	0.00	0.00	3840.00	0.00	3840.00	10	0	合计	0.00	0.00	26976.00	3718.92	30694.92	76	0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807-202312	0.00	0.00	23136.00	3718.92	26854.92	66	0																																																																																																																																																																																																																																																																																																																																																																																																																																																																																																																																																																																																																																																																																																																																																																																																																																																																																																																																																																																																																																																																																																																																																																											
202401-至今	0.00	0.00	3840.00	0.00	3840.00	10	0																																																																																																																																																																																																																																																																																																																																																																																																																																																																																																																																																																																																																																																																																																																																																																																																																																																																																																																																																																																																																																																																																																																																																																											
合计	0.00	0.00	26976.00	3718.92	30694.92	76	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欠费月数</th> <th colspan="2">欠费金额</th> <th colspan="2">欠费本金合计</th> </tr> </thead> <tbody> <tr> <td>0</td> <td>0</td> <td>0.00</td> <td>0.00</td> <td>0.00</td> <td>0.00</td> </tr> </tbody> </table>								欠费月数		欠费金额		欠费本金合计		0	0	0.00	0.00	0.00	0.00																																																																																																																																																																																																																																																																																																																																																																																																																																																																																																																																																																																																																																																																																																																																																																																																																																																																																																																																																																																																																																																																																																																																																															
欠费月数		欠费金额		欠费本金合计																																																																																																																																																																																																																																																																																																																																																																																																																																																																																																																																																																																																																																																																																																																																																																																																																																																																																																																																																																																																																																																																																																																																																																														
0	0	0.00	0.00	0.00	0.0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12">个人历年缴费基数</th> </tr> </thead> <tbody> <tr> <td>1992</td><td>1993</td><td>1994</td><td>1995</td><td>1996</td><td>1997</td><td>1998</td><td>1999</td><td>2000</td><td>2001</td><td>2002</td><td>2003</td> </tr> <tr> <td>2004</td><td>2005</td><td>2006</td><td>2007</td><td>2008</td><td>2009</td><td>2010</td><td>2011</td><td>2012</td><td>2013</td><td>2014</td><td>2015</td> </tr> <tr> <td>2016</td><td>2017</td><td>2018</td><td>2019</td><td>2020</td><td>2021</td><td>2022</td><td>2023</td><td>2024</td><td>2025</td><td>2026</td><td>2027</td> </tr> <tr> <td>2028</td><td>2029</td><td>2030</td><td>2031</td><td>2032</td><td>2033</td><td>2034</td><td>2035</td><td>2036</td><td>2037</td><td>2038</td><td>2039</td> </tr> <tr> <td>2040</td><td>2041</td><td>2042</td><td>2043</td><td>2044</td><td>2045</td><td>2046</td><td>2047</td><td>2048</td><td>2049</td><td>2050</td><td>2051</td> </tr> <tr> <td>2052</td><td>2053</td><td>2054</td><td>2055</td><td>2056</td><td>2057</td><td>2058</td><td>2059</td><td>2060</td><td>2061</td><td>2062</td><td>2063</td> </tr> <tr> <td>2064</td><td>2065</td><td>2066</td><td>2067</td><td>2068</td><td>2069</td><td>2070</td><td>2071</td><td>2072</td><td>2073</td><td>2074</td><td>2075</td> </tr> <tr> <td>2076</td><td>2077</td><td>2078</td><td>2079</td><td>2080</td><td>2081</td><td>2082</td><td>2083</td><td>2084</td><td>2085</td><td>2086</td><td>2087</td> </tr> <tr> <td>2088</td><td>2089</td><td>2090</td><td>2091</td><td>2092</td><td>2093</td><td>2094</td><td>2095</td><td>2096</td><td>2097</td><td>2098</td><td>2099</td> </tr> <tr> <td>2100</td><td>2101</td><td>2102</td><td>2103</td><td>2104</td><td>2105</td><td>2106</td><td>2107</td><td>2108</td><td>2109</td><td>2110</td><td>2111</td> </tr> <tr> <td>2112</td><td>2113</td><td>2114</td><td>2115</td><td>2116</td><td>2117</td><td>2118</td><td>2119</td><td>2120</td><td>2121</td><td>2122</td><td>2123</td> </tr> <tr> <td>2124</td><td>2125</td><td>2126</td><td>2127</td><td>2128</td><td>2129</td><td>2130</td><td>2131</td><td>2132</td><td>2133</td><td>2134</td><td>2135</td> </tr> <tr> <td>2136</td><td>2137</td><td>2138</td><td>2139</td><td>2140</td><td>2141</td><td>2142</td><td>2143</td><td>2144</td><td>2145</td><td>2146</td><td>2147</td> </tr> <tr> <td>2148</td><td>2149</td><td>2150</td><td>2151</td><td>2152</td><td>2153</td><td>2154</td><td>2155</td><td>2156</td><td>2157</td><td>2158</td><td>2159</td> </tr> <tr> <td>2160</td><td>2161</td><td>2162</td><td>2163</td><td>2164</td><td>2165</td><td>2166</td><td>2167</td><td>2168</td><td>2169</td><td>2170</td><td>2171</td> </tr> <tr> <td>2172</td><td>2173</td><td>2174</td><td>2175</td><td>2176</td><td>2177</td><td>2178</td><td>2179</td><td>2180</td><td>2181</td><td>2182</td><td>2183</td> </tr> <tr> <td>2184</td><td>2185</td><td>2186</td><td>2187</td><td>2188</td><td>2189</td><td>2190</td><td>2191</td><td>2192</td><td>2193</td><td>2194</td><td>2195</td> </tr> <tr> <td>2196</td><td>2197</td><td>2198</td><td>2199</td><td>2200</td><td>2201</td><td>2202</td><td>2203</td><td>2204</td><td>2205</td><td>2206</td><td>2207</td> </tr> <tr> <td>2208</td><td>2209</td><td>2210</td><td>2211</td><td>2212</td><td>2213</td><td>2214</td><td>2215</td><td>2216</td><td>2217</td><td>2218</td><td>2219</td> </tr> <tr> <td>2220</td><td>2221</td><td>2222</td><td>2223</td><td>2224</td><td>2225</td><td>2226</td><td>2227</td><td>2228</td><td>2229</td><td>2230</td><td>2231</td> </tr> <tr> <td>2232</td><td>2233</td><td>2234</td><td>2235</td><td>2236</td><td>2237</td><td>2238</td><td>2239</td><td>2240</td><td>2241</td><td>2242</td><td>2243</td> </tr> <tr> <td>2244</td><td>2245</td><td>2246</td><td>2247</td><td>2248</td><td>2249</td><td>2250</td><td>2251</td><td>2252</td><td>2253</td><td>2254</td><td>2255</td> </tr> <tr> <td>2256</td><td>2257</td><td>2258</td><td>2259</td><td>2260</td><td>2261</td><td>2262</td><td>2263</td><td>2264</td><td>2265</td><td>2266</td><td>2267</td> </tr> <tr> <td>2268</td><td>2269</td><td>2270</td><td>2271</td><td>2272</td><td>2273</td><td>2274</td><td>2275</td><td>2276</td><td>2277</td><td>2278</td><td>2279</td> </tr> <tr> <td>2280</td><td>2281</td><td>2282</td><td>2283</td><td>2284</td><td>2285</td><td>2286</td><td>2287</td><td>2288</td><td>2289</td><td>2290</td><td>2291</td> </tr> <tr> <td>2292</td><td>2293</td><td>2294</td><td>2295</td><td>2296</td><td>2297</td><td>2298</td><td>2299</td><td>2300</td><td>2301</td><td>2302</td><td>2303</td> </tr> <tr> <td>2304</td><td>2305</td><td>2306</td><td>2307</td><td>2308</td><td>2309</td><td>2310</td><td>2311</td><td>2312</td><td>2313</td><td>2314</td><td>2315</td> </tr> <tr> <td>2316</td><td>2317</td><td>2318</td><td>2319</td><td>2320</td><td>2321</td><td>2322</td><td>2323</td><td>2324</td><td>2325</td><td>2326</td><td>2327</td> </tr> <tr> <td>2328</td><td>2329</td><td>2330</td><td>2331</td><td>2332</td><td>2333</td><td>2334</td><td>2335</td><td>2336</td><td>2337</td><td>2338</td><td>2339</td> </tr> <tr> <td>2340</td><td>2341</td><td>2342</td><td>2343</td><td>2344</td><td>2345</td><td>2346</td><td>2347</td><td>2348</td><td>2349</td><td>2350</td><td>2351</td> </tr> <tr> <td>2352</td><td>2353</td><td>2354</td><td>2355</td><td>2356</td><td>2357</td><td>2358</td><td>2359</td><td>2360</td><td>2361</td><td>2362</td><td>2363</td> </tr> <tr> <td>2364</td><td>2365</td><td>2366</td><td>2367</td><td>2368</td><td>2369</td><td>2370</td><td>2371</td><td>2372</td><td>2373</td><td>2374</td><td>2375</td> </tr> <tr> <td>2376</td><td>2377</td><td>2378</td><td>2379</td><td>2380</td><td>2381</td><td>2382</td><td>2383</td><td>2384</td><td>2385</td><td>2386</td><td>2387</td> </tr> <tr> <td>2388</td><td>2389</td><td>2390</td><td>2391</td><td>2392</td><td>2393</td><td>2394</td><td>2395</td><td>2396</td><td>2397</td><td>2398</td><td>2399</td> </tr> <tr> <td>2400</td><td>2401</td><td>2402</td><td>2403</td><td>2404</td><td>2405</td><td>2406</td><td>2407</td><td>2408</td><td>2409</td><td>2410</td><td>2411</td> </tr> <tr> <td>2412</td><td>2413</td><td>2414</td><td>2415</td><td>2416</td><td>2417</td><td>2418</td><td>2419</td><td>2420</td><td>2421</td><td>2422</td><td>2423</td> </tr> <tr> <td>2424</td><td>2425</td><td>2426</td><td>2427</td><td>2428</td><td>2429</td><td>2430</td><td>2431</td><td>2432</td><td>2433</td><td>2434</td><td>2435</td> </tr> <tr> <td>2436</td><td>2437</td><td>2438</td><td>2439</td><td>2440</td><td>2441</td><td>2442</td><td>2443</td><td>2444</td><td>2445</td><td>2446</td><td>2447</td> </tr> <tr> <td>2448</td><td>2449</td><td>2450</td><td>2451</td><td>2452</td><td>2453</td><td>2454</td><td>2455</td><td>2456</td><td>2457</td><td>2458</td><td>2459</td> </tr> <tr> <td>2460</td><td>2461</td><td>2462</td><td>2463</td><td>2464</td><td>2465</td><td>2466</td><td>2467</td><td>2468</td><td>2469</td><td>2470</td><td>2471</td> </tr> <tr> <td>2472</td><td>2473</td><td>2474</td><td>2475</td><td>2476</td><td>2477</td><td>2478</td><td>2479</td><td>2480</td><td>2481</td><td>2482</td><td>2483</td> </tr> <tr> <td>2484</td><td>2485</td><td>2486</td><td>2487</td><td>2488</td><td>2489</td><td>2490</td><td>2491</td><td>2492</td><td>2493</td><td>2494</td><td>2495</td> </tr> <tr> <td>2496</td><td>2497</td><td>2498</td><td>2499</td><td>2500</td><td>2501</td><td>2502</td><td>2503</td><td>2504</td><td>2505</td><td>2506</td><td>2507</td> </tr> <tr> <td>2508</td><td>2509</td><td>2510</td><td>2511</td><td>2512</td><td>2513</td><td>2514</td><td>2515</td><td>2516</td><td>2517</td><td>2518</td><td>2519</td> </tr> <tr> <td>2520</td><td>2521</td><td>2522</td><td>2523</td><td>2524</td><td>2525</td><td>2526</td><td>2527</td><td>2528</td><td>2529</td><td>2530</td><td>2531</td> </tr> <tr> <td>2532</td><td>2533</td><td>2534</td><td>2535</td><td>2536</td><td>2537</td><td>2538</td><td>2539</td><td>2540</td><td>2541</td><td>2542</td><td>2543</td> </tr> <tr> <td>2544</td><td>2545</td><td>2546</td><td>2547</td><td>2548</td><td>2549</td><td>2550</td><td>2551</td><td>2552</td><td>2553</td><td>2554</td><td>2555</td> </tr> <tr> <td>2556</td><td>2557</td><td>2558</td><td>2559</td><td>2560</td><td>2561</td><td>2562</td><td>2563</td><td>2564</td><td>2565</td><td>2566</td><td>2567</td> </tr> <tr> <td>2568</td><td>2569</td><td>2570</td><td>2571</td><td>2572</td><td>2573</td><td>2574</td><td>2575</td><td>2576</td><td>2577</td><td>2578</td><td>2579</td> </tr> <tr> <td>2580</td><td>2581</td><td>2582</td><td>2583</td><td>2584</td><td>2585</td><td>2586</td><td>2587</td><td>2588</td><td>2589</td><td>2590</td><td>2591</td> </tr> <tr> <td>2592</td><td>2593</td><td>2594</td><td>2595</td><td>2596</td><td>2597</td><td>2598</td><td>2599</td><td>2600</td><td>2601</td><td>2602</td><td>2603</td> </tr> <tr> <td>2604</td><td>2605</td><td>2606</td><td>2607</td><td>2608</td><td>2609</td><td>2610</td><td>2611</td><td>2612</td><td>2613</td><td>2614</td><td>2615</td> </tr> <tr> <td>2616</td><td>2617</td><td>2618</td><td>2619</td><td>2620</td><td>2621</td><td>2622</td><td>2623</td><td>2624</td><td>2625</td><td>2626</td><td>2627</td> </tr> <tr> <td>2628</td><td>2629</td><td>2630</td><td>2631</td><td>2632</td><td>2633</td><td>2634</td><td>2635</td><td>2636</td><td>2637</td><td>2638</td><td>2639</td> </tr> <tr> <td>2640</td><td>2641</td><td>2642</td><td>2643</td><td>2644</td><td>2645</td><td>2646</td><td>2647</td><td>2648</td><td>2649</td><td>2650</td><td>2651</td> </tr> <tr> <td>2652</td><td>2653</td><td>2654</td><td>2655</td><td>2656</td><td>2657</td><td>2658</td><td>2659</td><td>2660</td><td>2661</td><td>2662</td><td>2663</td> </tr> <tr> <td>2664</td><td>2665</td><td>2666</td><td>2667</td><td>2668</td><td>2669</td><td>2670</td><td>2671</td><td>2672</td><td>2673</td><td>2674</td><td>2675</td> </tr> <tr> <td>2676</td><td>2677</td><td>2678</td><td>2679</td><td>2680</td><td>2681</td><td>2682</td><td>2683</td><td>2684</td><td>2685</td><td>2686</td><td>2687</td> </tr> <tr> <td>2688</td><td>2689</td><td>2690</td><td>2691</td><td>2692</td><td>2693</td><td>2694</td><td>2695</td><td>2696</td><td>2697</td><td>2698</td><td>2699</td> </tr> <tr> <td>2700</td><td>2701</td><td>2702</td><td>2703</td><td>2704</td><td>2705</td><td>2706</td><td>2707</td><td>2708</td><td>2709</td><td>2710</td><td>2711</td> </tr> <tr> <td>2712</td><td>2713</td><td>2714</td><td>2715</td><td>2716</td><td>2717</td><td>2718</td><td>2719</td><td>2720</td><td>2721</td><td>2722</td><td>2723</td> </tr> <tr> <td>2724</td><td>2725</td><td>2726</td><td>2727</td><td>2728</td><td>2729</td><td>2730</td><td>2731</td><td>2732</td><td>2733</td><td>2734</td><td>2735</td> </tr> <tr> <td>2736</td><td>2737</td><td>2738</td><td>2739</td><td>2740</td><td>2741</td><td>2742</td><td>2743</td><td>2744</td><td>2745</td><td>2746</td><td>2747</td> </tr> <tr> <td>2748</td><td>2749</td><td>2750</td><td>2751</td><td>2752</td><td>2753</td><td>2754</td><td>2755</td><td>2756</td><td>2757</td><td>2758</td><td>2759</td> </tr> <tr> <td>2760</td><td>2761</td><td>2762</td><td>2763</td><td>2764</td><td>2765</td><td>2766</td><td>2767</td><td>2768</td><td>2769</td><td>2770</td><td>2771</td> </tr> <tr> <td>2772</td><td>2773</td><td>2774</td><td>2775</td><td>2776</td><td>2777</td><td>2778</td><td>2779</td><td>2780</td><td>2781</td><td>2782</td><td>2783</td> </tr> <tr> <td>2784</td><td>2785</td><td>2786</td><td>2787</td><td>2788</td><td>2789</td><td>2790</td><td>2791</td><td>2792</td><td>2793</td><td>2794</td><td>2795</td> </tr> <tr> <td>2796</td><td>2797</td><td>2798</td><td>2799</td><td>2800</td><td>2801</td><td>2802</td><td>2803</td><td>2804</td><td>2805</td><td>2806</td><td>2807</td> </tr> <tr> <td>2808</td><td>2809</td><td>2810</td><td>2811</td><td>2812</td><td>2813</td><td>2814</td><td>2815</td><td>2816</td><td>2817</td><td>2818</td><td>2819</td> </tr> <tr> <td>2820</td><td>2821</td><td>2822</td><td>2823</td><td>2824</td><td>2825</td><td>2826</td><td>2827</td><td>2828</td><td>2829</td><td>2830</td><td>2831</td> </tr> <tr> <td>2832</td><td>2833</td><td>2834</td><td>2835</td><td>2836</td><td>2837</td><td>2838</td><td>2839</td><td>2840</td><td>2841</td><td>2842</td><td>2843</td> </tr> <tr> <td>2844</td><td>2845</td><td>2846</td><td>2847</td><td>2848</td><td>2849</td><td>2850</td><td>2851</td><td>2852</td><td>2853</td><td>2854</td><td>2855</td> </tr> <tr> <td>2856</td><td>2857</td><td>2858</td><td>2859</td><td>2860</td><td>2861</td><td>2862</td><td>2863</td><td>2864</td><td>2865</td><td>2866</td><td>2867</td> </tr> <tr> <td>2868</td><td>2869</td><td>2870</td><td>2871</td><td>2872</td><td>2873</td><td>2874</td><td>2875</td><td>2876</td><td>2877</td><td>2878</td><td>2879</td> </tr> <tr> <td>2880</td><td>2881</td><td>2882</td><td>2883</td><td>2884</td><td>2885</td><td>2886</td><td>2887</td><td>2888</td><td>2889</td><td>2890</td><td>2891</td> </tr> <tr> <td>2892</td><td>2893</td><td>2894</td><td>2895</td><td>2896</td><td>2897</td><td>2898</td><td>2899</td><td>2900</td><td>2901</td><td>2902</td><td>2903</td> </tr> <tr> <td>2904</td><td>2905</td><td>2906</td><td>2907</td><td>2908</td><td>2909</td><td>2910</td><td>2911</td><td>2912</td><td>2913</td><td>2914</td><td>2915</td> </tr> <tr> <td>2916</td><td>2917</td><td>2918</td><td>2919</td><td>2920</td><td>2921</td><td>2922</td><td>2923</td><td>2924</td><td>2925</td><td>2926</td><td>2927</td> </tr> <tr> <td>2928</td><td>2929</td><td>2930</td><td>2931</td><td>2932</td><td>2933</td><td>2934</td><td>2935</td><td>2936</td><td>2937</td><td>2938</td><td>2939</td> </tr> <tr> <td>2940</td><td>2941</td><td>2942</td><td>2943</td><td>2944</td><td>2945</td><td>2946</td><td>2947</td><td>2948</td><td>2949</td><td>2950</td><td>2951</td> </tr> <tr> <td>2952</td><td>2953</td><td>2954</td><td>2955</td><td>2956</td><td>2957</td><td>2958</td><td>2959</td><td>2960</td><td>2961</td><td>2962</td><td>2963</td> </tr> <tr> <td>2964</td><td>2965</td><td>2966</td><td>2967</td><td>2968</td><td>2969</td><td>2970</td><td>2971</td><td>2972</td><td>2973</td><td>2974</td><td>2975</td> </tr> <tr> <td>2976</td><td>2977</td><td>2978</td><td>2979</td><td>2980</td><td>2981</td><td>2982</td><td>2983</td><td>2984</td><td>2985</td><td>2986</td><td>2987</td> </tr> <tr> <td>2988</td><td>2989</td><td>2990</td><td>2991</td><td>2992</td><td>2993</td><td>2994</td><td>2995</td><td>2996</td><td>2997</td><td>2998</td><td>2999</td> </tr> <tr> <td>3000</td><td>3001</td><td>3002</td><td>3003</td><td>3004</td><td>3005</td><td>3006</td><td>3007</td><td>3008</td><td>3009</td><td>3010</td><td>3011</td> </tr> <tr> <td>3012</td><td>3013</td><td>3014</td><td>3015</td><td>3016</td><td>3017</td><td>3018</td><td>3019</td><td>3020</td><td>3021</td><td>3022</td><td>3023</td> </tr> <tr> <td>3024</td><td>3025</td><td>3026</td><td>3027</td><td>3028</td><td>3029</td><td>3030</td><td>3031</td><td>3032</td><td>3033</td><td>3034</td><td>3035</td> </tr> <tr> <td>3036</td><td>3037</td><td>3038</td><td>3039</td><td>3040</td><td>3041</td><td>3042</td><td>3043</td><td>3044</td><td>3045</td><td>3046</td><td>3047</td> </tr> <tr> <td>3048</td><td>3049</td><td>3050</td><td>3051</td><td>3052</td><td>3053</td><td>3054</td><td>3055</td><td>3056</td><td>3057</td><td>3058</td><td>3059</td> </tr> <tr> <td>3060</td><td>3061</td><td>3062</td><td>3063</td><td>3064</td><td>3065</td><td>3066</td><td>3067</td><td>3068</td><td>3069</td><td>3070</td><td>3071</td> </tr> <tr> <td>3072</td><td>3073</td><td>3074</td><td>3075</td><td>3076</td><td>3077</td><td>3078</td><td>3079</td><td>3080</td><td>3081</td><td>3082</td><td>3083</td> </tr> <tr> <td>3084</td><td>3085</td><td>3086</td><td>3087</td><td>3088</td><td>3089</td><td>3090</td><td>3091</td><td>3092</td><td>3093</td><td>3094</td><td>3095</td> </tr> <tr> <td>3096</td><td>3097</td><td>3098</td><td>3099</td><td>3100</td><td>3101</td><td>3102</td><td>3103</td><td>3104</td><td>3105</td><td>3106</td><td>3107</td> </tr> <tr> <td>3108</td><td>3109</td><td>31</td></tr></tbody></table>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2031	2032	2033	2034	2035	2036	2037	2038	2039	2040	2041	2042	2043	2044	2045	2046	2047	2048	2049	2050	2051	2052	2053	2054	2055	2056	2057	2058	2059	2060	2061	2062	2063	2064	2065	2066	2067	2068	2069	2070	2071	2072	2073	2074	2075	2076	2077	2078	2079	2080	2081	2082	2083	2084	2085	2086	2087	2088	2089	2090	2091	2092	2093	2094	2095	2096	2097	2098	2099	2100	2101	2102	2103	2104	2105	2106	2107	2108	2109	2110	2111	2112	2113	2114	2115	2116	2117	2118	2119	2120	2121	2122	2123	2124	2125	2126	2127	2128	2129	2130	2131	2132	2133	2134	2135	2136	2137	2138	2139	2140	2141	2142	2143	2144	2145	2146	2147	2148	2149	2150	2151	2152	2153	2154	2155	2156	2157	2158	2159	2160	2161	2162	2163	2164	2165	2166	2167	2168	2169	2170	2171	2172	2173	2174	2175	2176	2177	2178	2179	2180	2181	2182	2183	2184	2185	2186	2187	2188	2189	2190	2191	2192	2193	2194	2195	2196	2197	2198	2199	2200	2201	2202	2203	2204	2205	2206	2207	2208	2209	2210	2211	2212	2213	2214	2215	2216	2217	2218	2219	2220	2221	2222	2223	2224	2225	2226	2227	2228	2229	2230	2231	2232	2233	2234	2235	2236	2237	2238	2239	2240	2241	2242	2243	2244	2245	2246	2247	2248	2249	2250	2251	2252	2253	2254	2255	2256	2257	2258	2259	2260	2261	2262	2263	2264	2265	2266	2267	2268	2269	2270	2271	2272	2273	2274	2275	2276	2277	2278	2279	2280	2281	2282	2283	2284	2285	2286	2287	2288	2289	2290	2291	2292	2293	2294	2295	2296	2297	2298	2299	2300	2301	2302	2303	2304	2305	2306	2307	2308	2309	2310	2311	2312	2313	2314	2315	2316	2317	2318	2319	2320	2321	2322	2323	2324	2325	2326	2327	2328	2329	2330	2331	2332	2333	2334	2335	2336	2337	2338	2339	2340	2341	2342	2343	2344	2345	2346	2347	2348	2349	2350	2351	2352	2353	2354	2355	2356	2357	2358	2359	2360	2361	2362	2363	2364	2365	2366	2367	2368	2369	2370	2371	2372	2373	2374	2375	2376	2377	2378	2379	2380	2381	2382	2383	2384	2385	2386	2387	2388	2389	2390	2391	2392	2393	2394	2395	2396	2397	2398	2399	2400	2401	2402	2403	2404	2405	2406	2407	2408	2409	2410	2411	2412	2413	2414	2415	2416	2417	2418	2419	2420	2421	2422	2423	2424	2425	2426	2427	2428	2429	2430	2431	2432	2433	2434	2435	2436	2437	2438	2439	2440	2441	2442	2443	2444	2445	2446	2447	2448	2449	2450	2451	2452	2453	2454	2455	2456	2457	2458	2459	2460	2461	2462	2463	2464	2465	2466	2467	2468	2469	2470	2471	2472	2473	2474	2475	2476	2477	2478	2479	2480	2481	2482	2483	2484	2485	2486	2487	2488	2489	2490	2491	2492	2493	2494	2495	2496	2497	2498	2499	2500	2501	2502	2503	2504	2505	2506	2507	2508	2509	2510	2511	2512	2513	2514	2515	2516	2517	2518	2519	2520	2521	2522	2523	2524	2525	2526	2527	2528	2529	2530	2531	2532	2533	2534	2535	2536	2537	2538	2539	2540	2541	2542	2543	2544	2545	2546	2547	2548	2549	2550	2551	2552	2553	2554	2555	2556	2557	2558	2559	2560	2561	2562	2563	2564	2565	2566	2567	2568	2569	2570	2571	2572	2573	2574	2575	2576	2577	2578	2579	2580	2581	2582	2583	2584	2585	2586	2587	2588	2589	2590	2591	2592	2593	2594	2595	2596	2597	2598	2599	2600	2601	2602	2603	2604	2605	2606	2607	2608	2609	2610	2611	2612	2613	2614	2615	2616	2617	2618	2619	2620	2621	2622	2623	2624	2625	2626	2627	2628	2629	2630	2631	2632	2633	2634	2635	2636	2637	2638	2639	2640	2641	2642	2643	2644	2645	2646	2647	2648	2649	2650	2651	2652	2653	2654	2655	2656	2657	2658	2659	2660	2661	2662	2663	2664	2665	2666	2667	2668	2669	2670	2671	2672	2673	2674	2675	2676	2677	2678	2679	2680	2681	2682	2683	2684	2685	2686	2687	2688	2689	2690	2691	2692	2693	2694	2695	2696	2697	2698	2699	2700	2701	2702	2703	2704	2705	2706	2707	2708	2709	2710	2711	2712	2713	2714	2715	2716	2717	2718	2719	2720	2721	2722	2723	2724	2725	2726	2727	2728	2729	2730	2731	2732	2733	2734	2735	2736	2737	2738	2739	2740	2741	2742	2743	2744	2745	2746	2747	2748	2749	2750	2751	2752	2753	2754	2755	2756	2757	2758	2759	2760	2761	2762	2763	2764	2765	2766	2767	2768	2769	2770	2771	2772	2773	2774	2775	2776	2777	2778	2779	2780	2781	2782	2783	2784	2785	2786	2787	2788	2789	2790	2791	2792	2793	2794	2795	2796	2797	2798	2799	2800	2801	2802	2803	2804	2805	2806	2807	2808	2809	2810	2811	2812	2813	2814	2815	2816	2817	2818	2819	2820	2821	2822	2823	2824	2825	2826	2827	2828	2829	2830	2831	2832	2833	2834	2835	2836	2837	2838	2839	2840	2841	2842	2843	2844	2845	2846	2847	2848	2849	2850	2851	2852	2853	2854	2855	2856	2857	2858	2859	2860	2861	2862	2863	2864	2865	2866	2867	2868	2869	2870	2871	2872	2873	2874	2875	2876	2877	2878	2879	2880	2881	2882	2883	2884	2885	2886	2887	2888	2889	2890	2891	2892	2893	2894	2895	2896	2897	2898	2899	2900	2901	2902	2903	2904	2905	2906	2907	2908	2909	2910	2911	2912	2913	2914	2915	2916	2917	2918	2919	2920	2921	2922	2923	2924	2925	2926	2927	2928	2929	2930	2931	2932	2933	2934	2935	2936	2937	2938	2939	2940	2941	2942	2943	2944	2945	2946	2947	2948	2949	2950	2951	2952	2953	2954	2955	2956	2957	2958	2959	2960	2961	2962	2963	2964	2965	2966	2967	2968	2969	2970	2971	2972	2973	2974	2975	2976	2977	2978	2979	2980	2981	2982	2983	2984	2985	2986	2987	2988	2989	2990	2991	2992	2993	2994	2995	2996	2997	2998	2999	3000	3001	3002	3003	3004	3005	3006	3007	3008	3009	3010	3011	3012	3013	3014	3015	3016	3017	3018	3019	3020	3021	3022	3023	3024	3025	3026	3027	3028	3029	3030	3031	3032	3033	3034	3035	3036	3037	3038	3039	3040	3041	3042	3043	3044	3045	3046	3047	3048	3049	3050	3051	3052	3053	3054	3055	3056	3057	3058	3059	3060	3061	3062	3063	3064	3065	3066	3067	3068	3069	3070	3071	3072	3073	3074	3075	3076	3077	3078	3079	3080	3081	3082	3083	3084	3085	3086	3087	3088	3089	3090	3091	3092	3093	3094	3095	3096	3097	3098	3099	3100	3101	3102	3103	3104	3105	3106	3107	3108	3109	31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2031	2032	2033	2034	2035	2036	2037	2038	2039																																																																																																																																																																																																																																																																																																																																																																																																																																																																																																																																																																																																																																																																																																																																																																																																																																																																																																																																																																																																																																																																																																																																																																							
2040	2041	2042	2043	2044	2045	2046	2047	2048	2049	2050	2051																																																																																																																																																																																																																																																																																																																																																																																																																																																																																																																																																																																																																																																																																																																																																																																																																																																																																																																																																																																																																																																																																																																																																																							
2052	2053	2054	2055	2056	2057	2058	2059	2060	2061	2062	2063																																																																																																																																																																																																																																																																																																																																																																																																																																																																																																																																																																																																																																																																																																																																																																																																																																																																																																																																																																																																																																																																																																																																																																							
2064	2065	2066	2067	2068	2069	2070	2071	2072	2073	2074	2075																																																																																																																																																																																																																																																																																																																																																																																																																																																																																																																																																																																																																																																																																																																																																																																																																																																																																																																																																																																																																																																																																																																																																																							
2076	2077	2078	2079	2080	2081	2082	2083	2084	2085	2086	2087																																																																																																																																																																																																																																																																																																																																																																																																																																																																																																																																																																																																																																																																																																																																																																																																																																																																																																																																																																																																																																																																																																																																																																							
2088	2089	2090	2091	2092	2093	2094	2095	2096	2097	2098	2099																																																																																																																																																																																																																																																																																																																																																																																																																																																																																																																																																																																																																																																																																																																																																																																																																																																																																																																																																																																																																																																																																																																																																																							
2100	2101	2102	2103	2104	2105	2106	2107	2108	2109	2110	2111																																																																																																																																																																																																																																																																																																																																																																																																																																																																																																																																																																																																																																																																																																																																																																																																																																																																																																																																																																																																																																																																																																																																																																							
2112	2113	2114	2115	2116	2117	2118	2119	2120	2121	2122	2123																																																																																																																																																																																																																																																																																																																																																																																																																																																																																																																																																																																																																																																																																																																																																																																																																																																																																																																																																																																																																																																																																																																																																																							
2124	2125	2126	2127	2128	2129	2130	2131	2132	2133	2134	2135																																																																																																																																																																																																																																																																																																																																																																																																																																																																																																																																																																																																																																																																																																																																																																																																																																																																																																																																																																																																																																																																																																																																																																							
2136	2137	2138	2139	2140	2141	2142	2143	2144	2145	2146	2147																																																																																																																																																																																																																																																																																																																																																																																																																																																																																																																																																																																																																																																																																																																																																																																																																																																																																																																																																																																																																																																																																																																																																																							
2148	2149	2150	2151	2152	2153	2154	2155	2156	2157	2158	2159																																																																																																																																																																																																																																																																																																																																																																																																																																																																																																																																																																																																																																																																																																																																																																																																																																																																																																																																																																																																																																																																																																																																																																							
2160	2161	2162	2163	2164	2165	2166	2167	2168	2169	2170	2171																																																																																																																																																																																																																																																																																																																																																																																																																																																																																																																																																																																																																																																																																																																																																																																																																																																																																																																																																																																																																																																																																																																																																																							
2172	2173	2174	2175	2176	2177	2178	2179	2180	2181	2182	2183																																																																																																																																																																																																																																																																																																																																																																																																																																																																																																																																																																																																																																																																																																																																																																																																																																																																																																																																																																																																																																																																																																																																																																							
2184	2185	2186	2187	2188	2189	2190	2191	2192	2193	2194	2195																																																																																																																																																																																																																																																																																																																																																																																																																																																																																																																																																																																																																																																																																																																																																																																																																																																																																																																																																																																																																																																																																																																																																																							
2196	2197	2198	2199	2200	2201	2202	2203	2204	2205	2206	2207																																																																																																																																																																																																																																																																																																																																																																																																																																																																																																																																																																																																																																																																																																																																																																																																																																																																																																																																																																																																																																																																																																																																																																							
2208	2209	2210	2211	2212	2213	2214	2215	2216	2217	2218	2219																																																																																																																																																																																																																																																																																																																																																																																																																																																																																																																																																																																																																																																																																																																																																																																																																																																																																																																																																																																																																																																																																																																																																																							
2220	2221	2222	2223	2224	2225	2226	2227	2228	2229	2230	2231																																																																																																																																																																																																																																																																																																																																																																																																																																																																																																																																																																																																																																																																																																																																																																																																																																																																																																																																																																																																																																																																																																																																																																							
2232	2233	2234	2235	2236	2237	2238	2239	2240	2241	2242	2243																																																																																																																																																																																																																																																																																																																																																																																																																																																																																																																																																																																																																																																																																																																																																																																																																																																																																																																																																																																																																																																																																																																																																																							
2244	2245	2246	2247	2248	2249	2250	2251	2252	2253	2254	2255																																																																																																																																																																																																																																																																																																																																																																																																																																																																																																																																																																																																																																																																																																																																																																																																																																																																																																																																																																																																																																																																																																																																																																							
2256	2257	2258	2259	2260	2261	2262	2263	2264	2265	2266	2267																																																																																																																																																																																																																																																																																																																																																																																																																																																																																																																																																																																																																																																																																																																																																																																																																																																																																																																																																																																																																																																																																																																																																																							
2268	2269	2270	2271	2272	2273	2274	2275	2276	2277	2278	2279																																																																																																																																																																																																																																																																																																																																																																																																																																																																																																																																																																																																																																																																																																																																																																																																																																																																																																																																																																																																																																																																																																																																																																							
2280	2281	2282	2283	2284	2285	2286	2287	2288	2289	2290	2291																																																																																																																																																																																																																																																																																																																																																																																																																																																																																																																																																																																																																																																																																																																																																																																																																																																																																																																																																																																																																																																																																																																																																																							
2292	2293	2294	2295	2296	2297	2298	2299	2300	2301	2302	2303																																																																																																																																																																																																																																																																																																																																																																																																																																																																																																																																																																																																																																																																																																																																																																																																																																																																																																																																																																																																																																																																																																																																																																							
2304	2305	2306	2307	2308	2309	2310	2311	2312	2313	2314	2315																																																																																																																																																																																																																																																																																																																																																																																																																																																																																																																																																																																																																																																																																																																																																																																																																																																																																																																																																																																																																																																																																																																																																																							
2316	2317	2318	2319	2320	2321	2322	2323	2324	2325	2326	2327																																																																																																																																																																																																																																																																																																																																																																																																																																																																																																																																																																																																																																																																																																																																																																																																																																																																																																																																																																																																																																																																																																																																																																							
2328	2329	2330	2331	2332	2333	2334	2335	2336	2337	2338	2339																																																																																																																																																																																																																																																																																																																																																																																																																																																																																																																																																																																																																																																																																																																																																																																																																																																																																																																																																																																																																																																																																																																																																																							
2340	2341	2342	2343	2344	2345	2346	2347	2348	2349	2350	2351																																																																																																																																																																																																																																																																																																																																																																																																																																																																																																																																																																																																																																																																																																																																																																																																																																																																																																																																																																																																																																																																																																																																																																							
2352	2353	2354	2355	2356	2357	2358	2359	2360	2361	2362	2363																																																																																																																																																																																																																																																																																																																																																																																																																																																																																																																																																																																																																																																																																																																																																																																																																																																																																																																																																																																																																																																																																																																																																																							
2364	2365	2366	2367	2368	2369	2370	2371	2372	2373	2374	2375																																																																																																																																																																																																																																																																																																																																																																																																																																																																																																																																																																																																																																																																																																																																																																																																																																																																																																																																																																																																																																																																																																																																																																							
2376	2377	2378	2379	2380	2381	2382	2383	2384	2385	2386	2387																																																																																																																																																																																																																																																																																																																																																																																																																																																																																																																																																																																																																																																																																																																																																																																																																																																																																																																																																																																																																																																																																																																																																																							
2388	2389	2390	2391	2392	2393	2394	2395	2396	2397	2398	2399																																																																																																																																																																																																																																																																																																																																																																																																																																																																																																																																																																																																																																																																																																																																																																																																																																																																																																																																																																																																																																																																																																																																																																							
2400	2401	2402	2403	2404	2405	2406	2407	2408	2409	2410	2411																																																																																																																																																																																																																																																																																																																																																																																																																																																																																																																																																																																																																																																																																																																																																																																																																																																																																																																																																																																																																																																																																																																																																																							
2412	2413	2414	2415	2416	2417	2418	2419	2420	2421	2422	2423																																																																																																																																																																																																																																																																																																																																																																																																																																																																																																																																																																																																																																																																																																																																																																																																																																																																																																																																																																																																																																																																																																																																																																							
2424	2425	2426	2427	2428	2429	2430	2431	2432	2433	2434	2435																																																																																																																																																																																																																																																																																																																																																																																																																																																																																																																																																																																																																																																																																																																																																																																																																																																																																																																																																																																																																																																																																																																																																																							
2436	2437	2438	2439	2440	2441	2442	2443	2444	2445	2446	2447																																																																																																																																																																																																																																																																																																																																																																																																																																																																																																																																																																																																																																																																																																																																																																																																																																																																																																																																																																																																																																																																																																																																																																							
2448	2449	2450	2451	2452	2453	2454	2455	2456	2457	2458	2459																																																																																																																																																																																																																																																																																																																																																																																																																																																																																																																																																																																																																																																																																																																																																																																																																																																																																																																																																																																																																																																																																																																																																																							
2460	2461	2462	2463	2464	2465	2466	2467	2468	2469	2470	2471																																																																																																																																																																																																																																																																																																																																																																																																																																																																																																																																																																																																																																																																																																																																																																																																																																																																																																																																																																																																																																																																																																																																																																							
2472	2473	2474	2475	2476	2477	2478	2479	2480	2481	2482	2483																																																																																																																																																																																																																																																																																																																																																																																																																																																																																																																																																																																																																																																																																																																																																																																																																																																																																																																																																																																																																																																																																																																																																																							
2484	2485	2486	2487	2488	2489	2490	2491	2492	2493	2494	2495																																																																																																																																																																																																																																																																																																																																																																																																																																																																																																																																																																																																																																																																																																																																																																																																																																																																																																																																																																																																																																																																																																																																																																							
2496	2497	2498	2499	2500	2501	2502	2503	2504	2505	2506	2507																																																																																																																																																																																																																																																																																																																																																																																																																																																																																																																																																																																																																																																																																																																																																																																																																																																																																																																																																																																																																																																																																																																																																																							
2508	2509	2510	2511	2512	2513	2514	2515	2516	2517	2518	2519																																																																																																																																																																																																																																																																																																																																																																																																																																																																																																																																																																																																																																																																																																																																																																																																																																																																																																																																																																																																																																																																																																																																																																							
2520	2521	2522	2523	2524	2525	2526	2527	2528	2529	2530	2531																																																																																																																																																																																																																																																																																																																																																																																																																																																																																																																																																																																																																																																																																																																																																																																																																																																																																																																																																																																																																																																																																																																																																																							
2532	2533	2534	2535	2536	2537	2538	2539	2540	2541	2542	2543																																																																																																																																																																																																																																																																																																																																																																																																																																																																																																																																																																																																																																																																																																																																																																																																																																																																																																																																																																																																																																																																																																																																																																							
2544	2545	2546	2547	2548	2549	2550	2551	2552	2553	2554	2555																																																																																																																																																																																																																																																																																																																																																																																																																																																																																																																																																																																																																																																																																																																																																																																																																																																																																																																																																																																																																																																																																																																																																																							
2556	2557	2558	2559	2560	2561	2562	2563	2564	2565	2566	2567																																																																																																																																																																																																																																																																																																																																																																																																																																																																																																																																																																																																																																																																																																																																																																																																																																																																																																																																																																																																																																																																																																																																																																							
2568	2569	2570	2571	2572	2573	2574	2575	2576	2577	2578	2579																																																																																																																																																																																																																																																																																																																																																																																																																																																																																																																																																																																																																																																																																																																																																																																																																																																																																																																																																																																																																																																																																																																																																																							
2580	2581	2582	2583	2584	2585	2586	2587	2588	2589	2590	2591																																																																																																																																																																																																																																																																																																																																																																																																																																																																																																																																																																																																																																																																																																																																																																																																																																																																																																																																																																																																																																																																																																																																																																							
2592	2593	2594	2595	2596	2597	2598	2599	2600	2601	2602	2603																																																																																																																																																																																																																																																																																																																																																																																																																																																																																																																																																																																																																																																																																																																																																																																																																																																																																																																																																																																																																																																																																																																																																																							
2604	2605	2606	2607	2608	2609	2610	2611	2612	2613	2614	2615																																																																																																																																																																																																																																																																																																																																																																																																																																																																																																																																																																																																																																																																																																																																																																																																																																																																																																																																																																																																																																																																																																																																																																							
2616	2617	2618	2619	2620	2621	2622	2623	2624	2625	2626	2627																																																																																																																																																																																																																																																																																																																																																																																																																																																																																																																																																																																																																																																																																																																																																																																																																																																																																																																																																																																																																																																																																																																																																																							
2628	2629	2630	2631	2632	2633	2634	2635	2636	2637	2638	2639																																																																																																																																																																																																																																																																																																																																																																																																																																																																																																																																																																																																																																																																																																																																																																																																																																																																																																																																																																																																																																																																																																																																																																							
2640	2641	2642	2643	2644	2645	2646	2647	2648	2649	2650	2651																																																																																																																																																																																																																																																																																																																																																																																																																																																																																																																																																																																																																																																																																																																																																																																																																																																																																																																																																																																																																																																																																																																																																																							
2652	2653	2654	2655	2656	2657	2658	2659	2660	2661	2662	2663																																																																																																																																																																																																																																																																																																																																																																																																																																																																																																																																																																																																																																																																																																																																																																																																																																																																																																																																																																																																																																																																																																																																																																							
2664	2665	2666	2667	2668	2669	2670	2671	2672	2673	2674	2675																																																																																																																																																																																																																																																																																																																																																																																																																																																																																																																																																																																																																																																																																																																																																																																																																																																																																																																																																																																																																																																																																																																																																																							
2676	2677	2678	2679	2680	2681	2682	2683	2684	2685	2686	2687																																																																																																																																																																																																																																																																																																																																																																																																																																																																																																																																																																																																																																																																																																																																																																																																																																																																																																																																																																																																																																																																																																																																																																							
2688	2689	2690	2691	2692	2693	2694	2695	2696	2697	2698	2699																																																																																																																																																																																																																																																																																																																																																																																																																																																																																																																																																																																																																																																																																																																																																																																																																																																																																																																																																																																																																																																																																																																																																																							
2700	2701	2702	2703	2704	2705	2706	2707	2708	2709	2710	2711																																																																																																																																																																																																																																																																																																																																																																																																																																																																																																																																																																																																																																																																																																																																																																																																																																																																																																																																																																																																																																																																																																																																																																							
2712	2713	2714	2715	2716	2717	2718	2719	2720	2721	2722	2723																																																																																																																																																																																																																																																																																																																																																																																																																																																																																																																																																																																																																																																																																																																																																																																																																																																																																																																																																																																																																																																																																																																																																																							
2724	2725	2726	2727	2728	2729	2730	2731	2732	2733	2734	2735																																																																																																																																																																																																																																																																																																																																																																																																																																																																																																																																																																																																																																																																																																																																																																																																																																																																																																																																																																																																																																																																																																																																																																							
2736	2737	2738	2739	2740	2741	2742	2743	2744	2745	2746	2747																																																																																																																																																																																																																																																																																																																																																																																																																																																																																																																																																																																																																																																																																																																																																																																																																																																																																																																																																																																																																																																																																																																																																																							
2748	2749	2750	2751	2752	2753	2754	2755	2756	2757	2758	2759																																																																																																																																																																																																																																																																																																																																																																																																																																																																																																																																																																																																																																																																																																																																																																																																																																																																																																																																																																																																																																																																																																																																																																							
2760	2761	2762	2763	2764	2765	2766	2767	2768	2769	2770	2771																																																																																																																																																																																																																																																																																																																																																																																																																																																																																																																																																																																																																																																																																																																																																																																																																																																																																																																																																																																																																																																																																																																																																																							
2772	2773	2774	2775	2776	2777	2778	2779	2780	2781	2782	2783																																																																																																																																																																																																																																																																																																																																																																																																																																																																																																																																																																																																																																																																																																																																																																																																																																																																																																																																																																																																																																																																																																																																																																							
2784	2785	2786	2787	2788	2789	2790	2791	2792	2793	2794	2795																																																																																																																																																																																																																																																																																																																																																																																																																																																																																																																																																																																																																																																																																																																																																																																																																																																																																																																																																																																																																																																																																																																																																																							
2796	2797	2798	2799	2800	2801	2802	2803	2804	2805	2806	2807																																																																																																																																																																																																																																																																																																																																																																																																																																																																																																																																																																																																																																																																																																																																																																																																																																																																																																																																																																																																																																																																																																																																																																							
2808	2809	2810	2811	2812	2813	2814	2815	2816	2817	2818	2819																																																																																																																																																																																																																																																																																																																																																																																																																																																																																																																																																																																																																																																																																																																																																																																																																																																																																																																																																																																																																																																																																																																																																																							
2820	2821	2822	2823	2824	2825	2826	2827	2828	2829	2830	2831																																																																																																																																																																																																																																																																																																																																																																																																																																																																																																																																																																																																																																																																																																																																																																																																																																																																																																																																																																																																																																																																																																																																																																							
2832	2833	2834	2835	2836	2837	2838	2839	2840	2841	2842	2843																																																																																																																																																																																																																																																																																																																																																																																																																																																																																																																																																																																																																																																																																																																																																																																																																																																																																																																																																																																																																																																																																																																																																																							
2844	2845	2846	2847	2848	2849	2850	2851	2852	2853	2854	2855																																																																																																																																																																																																																																																																																																																																																																																																																																																																																																																																																																																																																																																																																																																																																																																																																																																																																																																																																																																																																																																																																																																																																																							
2856	2857	2858	2859	2860	2861	2862	2863	2864	2865	2866	2867																																																																																																																																																																																																																																																																																																																																																																																																																																																																																																																																																																																																																																																																																																																																																																																																																																																																																																																																																																																																																																																																																																																																																																							
2868	2869	2870	2871	2872	2873	2874	2875	2876	2877	2878	2879																																																																																																																																																																																																																																																																																																																																																																																																																																																																																																																																																																																																																																																																																																																																																																																																																																																																																																																																																																																																																																																																																																																																																																							
2880	2881	2882	2883	2884	2885	2886	2887	2888	2889	2890	2891																																																																																																																																																																																																																																																																																																																																																																																																																																																																																																																																																																																																																																																																																																																																																																																																																																																																																																																																																																																																																																																																																																																																																																							
2892	2893	2894	2895	2896	2897	2898	2899	2900	2901	2902	2903																																																																																																																																																																																																																																																																																																																																																																																																																																																																																																																																																																																																																																																																																																																																																																																																																																																																																																																																																																																																																																																																																																																																																																							
2904	2905	2906	2907	2908	2909	2910	2911	2912	2913	2914	2915																																																																																																																																																																																																																																																																																																																																																																																																																																																																																																																																																																																																																																																																																																																																																																																																																																																																																																																																																																																																																																																																																																																																																																							
2916	2917	2918	2919	2920	2921	2922	2923	2924	2925	2926	2927																																																																																																																																																																																																																																																																																																																																																																																																																																																																																																																																																																																																																																																																																																																																																																																																																																																																																																																																																																																																																																																																																																																																																																							
2928	2929	2930	2931	2932	2933	2934	2935	2936	2937	2938	2939																																																																																																																																																																																																																																																																																																																																																																																																																																																																																																																																																																																																																																																																																																																																																																																																																																																																																																																																																																																																																																																																																																																																																																							
2940	2941	2942	2943	2944	2945	2946	2947	2948	2949	2950	2951																																																																																																																																																																																																																																																																																																																																																																																																																																																																																																																																																																																																																																																																																																																																																																																																																																																																																																																																																																																																																																																																																																																																																																							
2952	2953	2954	2955	2956	2957	2958	2959	2960	2961	2962	2963																																																																																																																																																																																																																																																																																																																																																																																																																																																																																																																																																																																																																																																																																																																																																																																																																																																																																																																																																																																																																																																																																																																																																																							
2964	2965	2966	2967	2968	2969	2970	2971	2972	2973	2974	2975																																																																																																																																																																																																																																																																																																																																																																																																																																																																																																																																																																																																																																																																																																																																																																																																																																																																																																																																																																																																																																																																																																																																																																							
2976	2977	2978	2979	2980	2981	2982	2983	2984	2985	2986	2987																																																																																																																																																																																																																																																																																																																																																																																																																																																																																																																																																																																																																																																																																																																																																																																																																																																																																																																																																																																																																																																																																																																																																																							
2988	2989	2990	2991	2992	2993	2994	2995	2996	2997	2998	2999																																																																																																																																																																																																																																																																																																																																																																																																																																																																																																																																																																																																																																																																																																																																																																																																																																																																																																																																																																																																																																																																																																																																																																							
3000	3001	3002	3003	3004	3005	3006	3007	3008	3009	3010	3011																																																																																																																																																																																																																																																																																																																																																																																																																																																																																																																																																																																																																																																																																																																																																																																																																																																																																																																																																																																																																																																																																																																																																																							
3012	3013	3014	3015	3016	3017	3018	3019	3020	3021	3022	3023																																																																																																																																																																																																																																																																																																																																																																																																																																																																																																																																																																																																																																																																																																																																																																																																																																																																																																																																																																																																																																																																																																																																																																							
3024	3025	3026	3027	3028	3029	3030	3031	3032	3033	3034	3035																																																																																																																																																																																																																																																																																																																																																																																																																																																																																																																																																																																																																																																																																																																																																																																																																																																																																																																																																																																																																																																																																																																																																																							
3036	3037	3038	3039	3040	3041	3042	3043	3044	3045	3046	3047																																																																																																																																																																																																																																																																																																																																																																																																																																																																																																																																																																																																																																																																																																																																																																																																																																																																																																																																																																																																																																																																																																																																																																							
3048	3049	3050	3051	3052	3053	3054	3055	3056	3057	3058	3059																																																																																																																																																																																																																																																																																																																																																																																																																																																																																																																																																																																																																																																																																																																																																																																																																																																																																																																																																																																																																																																																																																																																																																							
3060	3061	3062	3063	3064	3065	3066	3067	3068	3069	3070	3071																																																																																																																																																																																																																																																																																																																																																																																																																																																																																																																																																																																																																																																																																																																																																																																																																																																																																																																																																																																																																																																																																																																																																																							
3072	3073	3074	3075	3076	3077	3078	3079	3080	3081	3082	3083																																																																																																																																																																																																																																																																																																																																																																																																																																																																																																																																																																																																																																																																																																																																																																																																																																																																																																																																																																																																																																																																																																																																																																							
3084	3085	3086	3087	3088	3089	3090	3091	3092	3093	3094	3095																																																																																																																																																																																																																																																																																																																																																																																																																																																																																																																																																																																																																																																																																																																																																																																																																																																																																																																																																																																																																																																																																																																																																																							
3096	3097	3098	3099	3100	3101	3102	3103	3104	3105	3106	3107																																																																																																																																																																																																																																																																																																																																																																																																																																																																																																																																																																																																																																																																																																																																																																																																																																																																																																																																																																																																																																																																																																																																																																							
3108	3109	31																																																																																																																																																																																																																																																																																																																																																																																																																																																																																																																																																																																																																																																																																																																																																																																																																																																																																																																																																																																																																																																																																																																																																																																

BIM工程师：林志辉



**资格证书**

姓名：林志辉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6年10月  
 专业：电气工程  
 任职资格：助理工程师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证书编号：(2020) 1307506  
 二〇二〇年一月一日



**毕业证书**

学生：林志辉，性别男，一九九六年十月十四日生，于二〇一五年九月至二〇一九年六月在我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普通全日制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徐西鹏  
 证书编号：103851201905003409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九日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林志辉 参加 2020 年 11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350525199610143013  
 证书编号：2101001023007605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 350525199610143013  
 Certificate Number: 2101001023007605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1100073617

表单验证号码02216c571492678023469592974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410000006290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工程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业务年度：20241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工程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林志辉	个人编号	11990020038167	证件号码	350525199610143013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6-10-14
参加工作时间	2019-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9-08-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9-08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截止统计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908-202312	0.00	0.00	17748.00	2214.20	19962.20	53	0
202401-至今	0.00	0.00	3600.00	0.00	3600.00	10	0
合计	0.00	0.00	21348.00	2214.20	23562.20	63	0

欠费月数		欠费金额		欠费本息	
0	0	0.00	0.00	0.00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3750	4300	4300	
2022	2023									
4300	43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	●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	●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国外地区。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业务查询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10-10 10:00:00

土建工程师：郑友光

姓名 Name 郑友光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年3月

专业 Specialty 工程管理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2070804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  
发证单位: 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六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郑友光 性别 男, 一九九〇年三月十五日出生, 于二〇二三年  
九月至二〇二三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学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福建工程学院 校(院)长: 蔡新华

证书编号: 103881201305002993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

查询网站: <http://www.cbce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证书编号: 041151019411500065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郑友光  
身份证号: 350822199003155917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2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1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河南省  
发证时间: 2022年11月0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表单验证号码: 234867191c344489708c30187a894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郑友光	个人编号	11990080462160	证件号码	350822199003155917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0-03-15	
参加工作时间	2013-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4-07-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4-07	内部编号	(739)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个人缴费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欠费信息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欠费月数	重复欠费月数	单位欠费金额	个人欠费本金	欠费本金合计
201407-202312	0.00	0.00	60071.04	14553.13	74624.17	114	0	0	0	0.00	0.00	
202401-至今	0.00	0.00	7680.00	0.00	7680.00	1	0	0	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67751.04	14553.13	82304.17	124	0	0	0	0.00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9600	9600	1940	2134	3300	4800	7200	9600	9600	9600	9600	96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	●	●	●	●	●	●	●	●	●	●	●
2016	●	●	●	●	●	●	●	●	●	●	●	●
2017	●	●	●	●	●	●	●	●	●	●	●	●
2018	●	●	●	●	●	●	●	●	●	●	●	●
2019	●	●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说明: "△"表示欠费, "▲"表示补缴, "●"表示当月缴费, "□"表示调入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 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 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0-11

土建工程师：陈毅德

姓名 陈毅德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0年10月  
Date of Birth

专业 土木工程  
Specialty

职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1) 12071184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Technical Personnel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  
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二〇二〇 年 十 月 十四 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陈毅德 性别 男，一九九〇 年 十 月 二十三 日生，于二〇一四 年 二 月至二〇一六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重庆大学 校(院)长：周绪红

批准文号：国家教育部(80)教工农字025  
证书编号：106115201605002610 二〇一六年 七 月 五 日



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陈毅德  
性别：男  
身份证号：45052119901023733X  
证书编号：452094510121328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工作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参加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2021年已完成“32.0”学时继续教育  
2022年已完成“32.0”学时继续教育

培训机构：广西壮族自治区  
发证时间：2020年11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s://www.gxpxzx.cn/

扫码验证



河南省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410000006289 业务年份：202410 单位：元

姓名	陈毅德		个人编号	41990020047973	证件号码	45052119901023733X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0-10-23	
参加工作时间	2013-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3-07-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3-07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307-202312	0.00	0.00	67115.28	5627.94	72743.22	122	3
202401-至今	0.00	0.00	6720.00	0.00	6720.00	1	0
合计	0.00	0.00	73835.28	5627.94	79463.22	132	3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1881	2132	3424	3748	4624	3080	8400	8400	8400
8400	84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个人跨外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页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页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2024-11-11

土建施工员：陈德啟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106290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业务年度: 2024.10 职位: 非

姓名	性别	民族	身份证号	证件号码	出生日期	入职日期
陈德啟	男	汉族	450521198802068330	1199020041306	1988-02-06	1988-02-06
参加工作时间	参保缴费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2012-07-01	2019-07-01	内部编号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907-202312	0.00	0.00	22216.32	1938.84	24155.15	64	0
202401-至今	0.00	0.00	7680.00	0.00	7680.00	10	0
合计	0.00	0.00	29896.32	1938.84	31835.15	64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年份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说明: “△”表示欠缴, “▲”表示补缴, “●”表示当月缴费, “□”表示调入省外转入。个人历年缴费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 欠费信息,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 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 验证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0-11

土建工程师：黄铭圣

姓名 黄铭圣  
 Name 黄铭圣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95年10月  
 Date of Birth 1995年10月

专业 土木工程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2023)12070800  
 Certificate No. (2023)12070800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  
 发证单位: 有限公司  
 Issued by: 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六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铭圣 性别 男，  
 一九九五年十月四日生，于一二〇一三年  
 九月至二〇一七年六月在我校  
土木工程 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普通全日制本科学习，修完教  
 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  
 毕业。

福建育  
 福州大学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  
 证书编号: 103861201705101541

福州大学制

证书编号: 041171019411700070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黄铭圣

身份证号: 350623199510045750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河南省

发证时间: 2023年11月03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表单编号: 41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河南省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工程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黄铭圣	个人编号	1990080856526	证件号码	350623199510045750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5-10-04
参加工作时间	2017-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7-07-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7-07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截止累计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707-202312	0.00	0.00	31728.00	6208.53	37936.53	78	0
202401-至今	0.00	0.00	4560.00	0.00	4560.00	10	0
合计	0.00	0.00	36288.00	6208.53	42496.53	88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4000	4300	4800	5700	5700	
2022	2023									
5700	57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	●	●	●	●	●	●	●	●	●	●	●
2019	●	●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说明: “●”表示欠费, “▲”表示补缴, “●”表示当月缴费, “□”表示调入异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  
 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  
 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  
 单据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103 11:03:11

土建工程师：韩玉

姓名 Name 韩玉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年6月

专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建筑工程)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2070816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  
发证单位: 有限公司  
Issued by: 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六日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韩玉 性别 男, 1993年06月18日生, 于2013年9月至2017年6月在本校 南方学院 土木工程(建筑工程) 专业 4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南京林业大学 校(院)长: 李福亮

证书编号: 10298120170500538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

证书编码: 0411810194118000881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韩玉

身份证号: 321323199306180639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2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1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河南省  
发证时间: 2022年12月1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表单验证号码: 89486631034469278385042368

###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110000008280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件号码	321323199306180639	
姓名	韩玉	个人编号	11990080848697	出生日期	1993-06-18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7-07
参加工作时间	2017-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7-07-01	缴费状态	2023-12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截止计息年月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707-202312	0.00	0.00	28560.00	5533.70	34093.70	78	0
202401-至今	0.00	0.00	4560.00	0.00	4560.00	10	0
合计	0.00	0.00	33120.00	5533.70	38653.70	88	0

欠费月数		欠费金额		欠费本金	
0	0	0.00	0.00	0.00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3500	4300	4300	4300	4800	
5700	57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说明: "△"表示欠费, "▲"表示补缴, "●"表示当月缴费, "□"表示调入前参保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0-11

土建工程师：江劼

姓名 Name 江劼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年4月

专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2070827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al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  
发证单位: 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六日

普通高等教育毕业证书

学生 江劼, 性别男, 一九九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生, 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建筑工程方向)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集美大学  
证书编号: 103901201405006762  
二〇一四年七月一日

证书编码: 041151039411500068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江劼  
身份证号: 350102199204224110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1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河南省  
发证时间: 2023年04月24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表单验证码66546546c34kc39d02941465670d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单位编号 410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姓名	江劼	个人编号	41990080347328	证件号码	350102199204224110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2-04-22
参加工作时间	2014-07-11	参保缴费时间	2014-10-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4-10
内部编号	(739)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410-202312	0.00	0.00	45456.00	12453.35	57909.35	111	0
202401-至今	0.00	0.00	5440.00	0.00	5440.00	10	0
合计	0.00	0.00	50896.00	12453.35	63349.35	121	0

欠费信息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欠费月数	重复欠费月数	单位欠费金额	个人欠费本金
0	0	0.00	0.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说明: “△”表示欠费, “▲”表示补缴, “●”表示正常缴费, “□”表示调入非本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0-21

土建工程师：刘洋

168



### 资格证书

姓名 刘洋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年01月  
专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中国建筑工程第七工程局  
发证单位 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020) 1207821

二〇二〇 年 月 日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洋 性别 男, 1991年01月22日生, 于2015年09月至2015年06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黑龙江科技大学 校(院)长: 刘洋

证书编号: 102191201505001906 2015年06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站: <http://www.chsi.com.cn>

证书编号: 0411710194117004381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刘洋  
身份证号: 230208199101220412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二维码

培训机构: 河南省  
发证时间: 2023年04月16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表单验证码: 654-06d1c1e58362734571a99f



###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06290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工程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刘洋	个人编号	41990080849603	证件号码	230208199101220412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1-01-22
参加工作时间	2015-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5-07-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5-07
内部编号	(739)59079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统计年月	2023-12

缴费时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507-202312	0.00	0.00	53664.00	12044.38	65708.38	102	0
202401-至今	0.00	0.00	7296.00	0.00	7296.00	10	0
合计	0.00	0.00	60960.00	12044.38	73004.38	112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3000	3000	4300	4800	8400	8400	9600	
2022年	2023年									
9600	96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2000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	●	●	●	●	●	●	●	●	●	●	●
2016	●	●	●	●	●	●	●	●	●	●	●	●
2017	●	●	●	●	●	●	●	●	●	●	●	●
2018	●	●	●	●	●	●	●	●	●	●	●	●
2019	●	●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	●

说明: “△”表示欠费; “▲”表示补缴; “●”表示当月缴费; “□”表示调入即补缴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与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 欠费信息,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 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1-01



土建工程师：梁震



表单验证号码76ch7bbb81c442c89d253807de896f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06290

业务年度：202411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工程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陈娇芳	个人编号	41990081526036	证件号码	350623198406246021																				
性别	女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4-06-24																				
参加工作时间	2006-06-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4-11-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4-11																				
内部编号	(739)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411-202312	0.00	0.00	23965.28	7236.19	31201.47	110	0																		
202401-至今	0.00	0.00	2863.20	0.00	2863.20	10	0																		
合计	0.00	0.00	26828.48	7236.19	34064.67	120	0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1940	2134	2296	2501	2800	2800	2800	3197																
2022年	2023年																								
3409	3579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	●	●	●	●	●	●	●	●	●	●	●	2017	▲	▲	●	●	●	●	●	●	●	●	●	●
2018	●	●	●	●	●	●	●	●	●	●	●	●	2019	●	●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2025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2024-11-01

土建工程师：王俊玲

姓名 王俊玲  
Sex 男  
出生日期 1991年8月  
专业 土木工程  
职称 工程师  
证书编号 (2023)12070796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  
发证单位: 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六日

普通高等教育毕业证书

学生 王俊玲, 性别 男, 一九九一年八月二十八日生, 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七月在本校(建筑工程方向)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交通大学  
证书编号: 103901201405006745  
二〇一四年七月一日

证书编码: 041151019411500056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王俊玲  
身份证号: 350521199108280535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2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1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河南省  
发证时间: 2023年1月0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1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110  
单位: 元

姓名	王俊玲	个人编号	11990080347348	证件号码	350521199108280535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1-08-28
参加工作时间	2014-07-11	参保缴费时间	2014-10-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4-10
内部编号	(739)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410-202312	0.00	0.00	44400.00	12315.22	56715.22	111	0
202401-至今	0.00	0.00	5440.00	0.00	5440.00	10	0
合计	0.00	0.00	49840.00	12315.22	62155.22	121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3000	3000	3000	4800	4800	5700	5700	6800	
2022年	2023年									
6800	68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2000												
2002												
2004												
2006												
2008												
2010												
2012												
2014												
2016												
2018												
2020												
2022												
2024												

说明: "△"表示欠费, "▲"表示补缴, "●"表示当月缴费, "□"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 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 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01/01

土建工程师：江乾河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江乾河**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生，于一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校(院)长：**刘波**

证书编号：**100781201605001470** 二〇一六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站：<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江乾河**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1年12月**

专业 **土木工程**

职称 **工程师**

证书编号 **(2021)12070922**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ointing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二〇二一年一月一日

证书编号：0411610194116002726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江乾河**

身份证号：**350825199112224538**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0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河南省**

发证时间：**2023年04月2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二维码

###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410000006290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业务年度：202410 单位：元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江乾河	个人编号	11990081249119	证件号码	350825199112224538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1-12-22
参加工作时间	2016-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6-07-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6-07
内部编号	(739)59144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607-202312	0.00	0.00	34032.00	7814.13	41846.13	90	0
202401-至今	0.00	0.00	5424.00	0.00	5424.00	10	0
合计	0.00	0.00	39456.00	7814.13	47270.13	100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3000	4300	4300	4800	4800	5700
5700	57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参保人。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业务查询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110911

41 电气工程师：甘明

电气工程师：甘明



表单验证号码2c3956773a5f9678611596e192864d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甘明	个人编号	41990020334027	证件号码	450881198903123231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9-03-12							
参加工作时间	2013-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22-04-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22-04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2204-202312	0.00	0.00	14688.00	576.96	15264.96	21	0					
202401-至今	0.00	0.00	7296.00	0.00	7296.00	10	0					
合计	0.00	0.00	21984.00	576.96	22560.96	31	0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8400			
2022年	2023年											
8400	96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4												
1996												
1998												
2000												
2002												
2004												
2006												
2008												
2010												
2012												
2014												
2016												
2018												
2020												
2022				●	●	●	●	●	●	●	●	●
2024				▲	●	●	●	●	●	●	●	●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001



电气工程师：赵晓明



表单验证码0642a766c2ca423bb60c0b21761084a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赵晓明	个人编号	41200011783463	证件号码	220724198103200811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1-03-20							
参加工作时间	2005-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23-12-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23-12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2312-202312	0.00	0.00	0.00	0.00	0.00	1	0					
202401-至今	0.00	0.00	5984.00	0.00	5984.00	10	0					
合计	0.00	0.00	5984.00	0.00	5984.00	11	0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68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4												
1996												
1998												
2000												
2002												
2004												
2006												
2008												
2010												
2012												
2014												
2016												
2018												
2020												
2022												
2024	▲	●	●	●	●	●	●	●	●	●	●	▲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0-31

机电工程师：许永斌



表单验证号码64d76ef03c24456e883c0f600d4000a2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6290

业务年度：20241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许永斌	个人编号	41990020271383	证件号码	420122198009280052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0-09-28	
参加工作时间	1999-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21-11-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21-11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2111-202312	0.00	0.00	19968.00	1049.85	21017.85	26	0					
202401-至今	0.00	0.00	7680.00	0.00	7680.00	10	0					
合计	0.00	0.00	27648.00	1049.85	28697.85	36	0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9600			
2022年	2023年											
9600	96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	●	●	●	●	●	●	●	●	●	●	2023
2024	●	●	●	●	●	●	●	●	●	●	●	2025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2024-10-31

暖通工程师：陈昌灿



表单验证号码: f4db665c6214270b802e83297c9d8e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陈昌灿	个人编号	41990020294256	证件号码	450921198712104897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7-12-10																				
参加工作时间	2013-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21-11-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21-11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2111-202312	0.00	0.00	18048.00	892.06	18940.06	26	0																		
202401-至今	0.00	0.00	7680.00	0.00	7680.00	10	0																		
合计	0.00	0.00	25728.00	892.06	26620.06	36	0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8400																
2022年	2023年																								
8400	96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2025												

说明: “△”表示欠费, “▲”表示补缴, “●”表示当月缴费, “□”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0-31

暖通工程师：王同生



表单验证码334a1d63bc20401e93b0c4c8a5bd483f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工程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王同生	个人编号	41990020135308	证件号码	41282519871110331X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7-11-10		
参加工作时间	2011-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20-11-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20-11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2011-202312	0.00	0.00	17328.00	1631.76	18959.76	38	0						
202401-至今	0.00	0.00	4560.00	0.00	4560.00	10	0						
合计	0.00	0.00	21888.00	1631.76	23519.76	48	0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800	57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4													
1996													
1998													
2000													
2002													
2004													
2006													
2008													
2010													
2012													
2014													
2016													
2018													
2020													
2022	●	●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说明: “△”表示欠费, “▲”表示补缴, “●”表示当月缴费, “□”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001



给排水工程师：赵典波



**资格证书**

姓名：赵典波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9年03月  
专业：给排水  
任职资格：工程师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020) 12078372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赵典波 性别：男，一九七九年三月十日，于一九七九年三月至二〇一〇年七月在本校 会计学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 毕业。

批准文号：教育部[83]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104875201005710376

表单验证码0412d0e6036c4d9186e4572dec11372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410000006290 业务年度：20241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赵典波	个人编号	41990020041303	证件号码	420122197903103611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79-03-10							
参加工作时间	2019-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9-09-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9-09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909-202312	0.00	0.00	45344.00	5680.12	51024.12	52	0					
202401-至今	0.00	0.00	8720.00	0.00	8720.00	10	0					
合计	0.00	0.00	54064.00	5680.12	59744.12	62	0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10900	10900						10900	10900	109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4												
1996												
1998												
2000												
2002												
2004												
2006												
2008												
2010												
2012												
2014												
2016												
2018												
2020	●	●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2024-10-31

47 给排水工程师：罗振银

给排水工程师：罗振银



表单验证号码840d8a57aaa24c1db2597cd192435d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罗振银	个人编号	41990020271742	证件号码	522225198611010039							
性别	男	民族	苗族	出生日期	1986-11-01							
参加工作时间	2010-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21-11-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21-11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2111-202312	0.00	0.00	19968.00	1049.85	21017.85	26	0					
202401-至今	0.00	0.00	7680.00	0.00	7680.00	10	0					
合计	0.00	0.00	27648.00	1049.85	28697.85	36	0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9600			
9600	96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4												
1996												
1998												
2000												
2002												
2004												
2006												
2008												
2010												
2012												
2014												
2016												
2018												
2020												
2022	●	●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031



给排水工程师：袁皇特



表单验证号码62b48474c224e5d9566d9647c06ac5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袁皇特	个人编号	41990020271740	证件号码	511028197803135312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78-03-13							
参加工作时间	2001-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21-10-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21-10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2110-202312	0.00	0.00	20736.00	1133.92	21869.92	27	0					
202401-至今	0.00	0.00	7680.00	0.00	7680.00	10	0					
合计	0.00	0.00	28416.00	1133.92	29549.92	37	0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9600	96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0-31





预算员：冯小静



表验证号码: 0286387214533aw49929645407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冯小静	个人编号	11990020060093	证件号码	450802198806097822	
性别	女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8-06-09	
参加工作时间	2010-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20-04-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20-04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总计年月	2023-12	

缴费时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2004-202312	0.00	0.00	23506.80	2352.55	25859.35	45	0
202401-至今	0.00	0.00	5952.00	0.00	5952.00	10	0
合计	0.00	0.00	29458.80	2352.55	31811.35	55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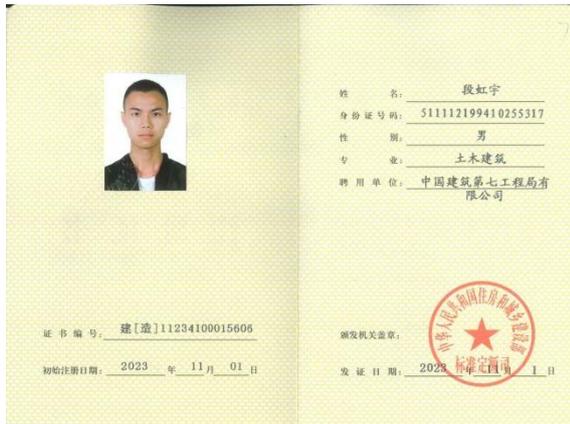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745	6800	6800	
6800	68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普通打印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2024-10-11

预算员：段虹宇



姓名: 段虹宇  
 身份证号码: 511112199410255317  
 性别: 男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34100015605  
 初始注册日期: 2023年11月01日  
 颁发机关盖章: [Red Seal]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01日



姓名: 段虹宇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4年10月  
 专业: 工程管理  
 职称: 工程师  
 证书编号: (2023)12070137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al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六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段虹宇 性别男,一九九四年十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一六年九月至二〇一八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二 年制专科起点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学校名称: 安徽建筑大学  
 证书编号: 108781201805001487  
 二〇一八年七月一日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姓名	段虹宇	个人编号	11990080444334	证件号码	511112199410255317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4-10-25
参加工作时间	2018-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8-07-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8-07
内部编号	(739)59475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807-202312	0.00	0.00	26256.00	4028.87	30284.87	66	0
202401-至今	0.00	0.00	4560.00	0.00	4560.00	10	0
合计	0.00	0.00	30816.00	4028.87	34844.87	76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3500	4800	4800	5700	
5700	5700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	●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说明: "△"表示欠费, "▲"表示补缴, "●"表示当月缴费, "□"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页打印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据的真伪。

业务查询专用章  
 打印日期: 2024-10-21



预算员：周贵华



姓名：周贵华  
 身份证号码：362426198508231818  
 性别：男  
 专业：土木工程  
 聘用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24100010805  
 颁发机关盖章：  
 初始注册日期：2022年10月24日  
 发证日期：2022年10月24日

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学生 周贵华 性别男，一九八五年八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一四年二月至二〇一四年一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南昌工程学院 校(院)长：周志农

批准文号：赣教高处字【2004】16号  
 证书编号：113195201405000240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日



姓名 周贵华 性别 男  
 Name Gender  
 身份证号 362426198508231818  
 ID Number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Category of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业 建筑工程造价  
 Speciality  
 授予时间 2015年12月  
 Date of Conferment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南昌地区工程造价委员会  
 Accrediting Agency  
 批准机关 (盖章) 南昌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Issued by  
 2016年2月3日  
 南职字[2016]27号

表单验证号码: 614813417981890872acc6980



###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6290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周贵华 个人编号: 11990020288475 证件号码: 362426198508231818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5-08-23  
 参加工作时间: 2006-07-12 参保缴费时间: 2022-01-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22-01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2201-202312	0.00	0.00	16128.00	767.93	16895.93	24	0
202401-至今	0.00	0.00	6720.00	0.00	6720.00	10	0
合计	0.00	0.00	22848.00	767.93	23615.93	34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8400
8400	84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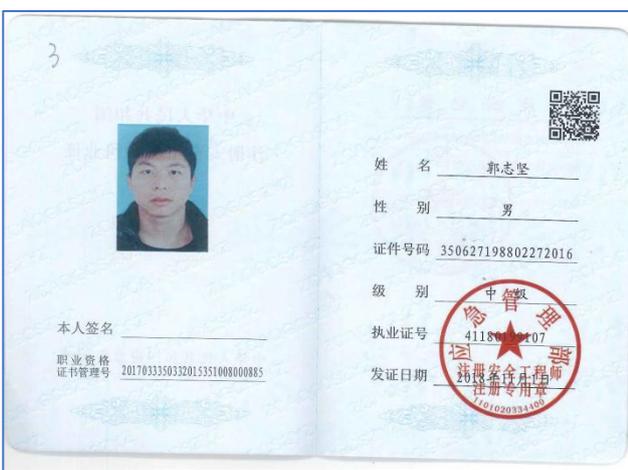
说明: “▲”表示欠费, “●”表示补缴, “●”表示当月缴费, “□”表示调入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查, 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 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0-11

安全工程师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郭志坚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50627198802272016
手机号码	13436987656	证件号（C证编号）			41180199107

安全工程师：郭志坚



安全工程师：郭志坚

表单验证码:0889e11U/1M43/5H12a52b.3809b68



###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郭志坚	个人编号	41990080337798	证件号码	350627198802272016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8-02-27	
参加工作时间	2012-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4-12-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4-12	
内部编号	00000100136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412-202312	0.00	0.00	57144.00	15487.81	72631.81	109	0
202401-至今	0.00	0.00	6720.00	0.00	6720.00	10	0
合计	0.00	0.00	63864.00	15487.81	79351.81	119	0

####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3300	3300	3700	7200	7200	6800	8400	8400
2022年	2023年								
8400	8400								

####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	●	●	●	●	●	●	●	●	●	●	●
2017	●	●	●	●	●	●	●	●	●	●	●	●
2018	●	●	●	●	●	●	●	●	●	●	●	●
2019	●	●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2025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0-31

安全工程师信息表

姓名	陈居滨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50524199105277751
手机号码	15705924093		证件号 (C证编号)	豫建安C3 (2023) 1218410	

安全工程师：陈居滨



姓名: 陈居滨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1年5月  
专业: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职称: 工程师  
证书编号: (2023)12070791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期: 二〇二三年五月六日



姓名: 陈居滨, 男, 1991年5月27日生。在厦门理工学院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 以良好的成绩完成本科学业计划, 综合表现良好, 经审核符合学校《学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的规定, 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校长: [Signature]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Signature]  
证书编号: 110632015142495  
日期: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豫建安C3 (2023) 1218410  
姓名: 陈居滨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年05月27日  
企业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 其他  
初次领证日期: 2018年10月30日  
有效期: 2022年02月25日 至 2025年02月24日  
发证机关: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2月25日

表单验证号码: 315161216474902692D5416336466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陈居滨	个人编号	41990080840063	证件号码	350524199105277751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1-05-27							
参加工作时间	2015-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5-07-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5-07							
内部编号	(739)59069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507-202312	0.00	0.00	41760.00	10496.24	52256.24	102	0					
202401-至今	0.00	0.00	5440.00	0.00	5440.00	10	0					
合计	0.00	0.00	47200.00	10496.24	57696.24	112	0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6800	68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	●	●	●	●	●	●	●	●	●	●	●
2016	●	●	●	●	●	●	●	●	●	●	●	●
2017	●	●	●	●	●	●	●	●	●	●	●	●
2018	●	●	●	●	●	●	●	●	●	●	●	●
2019	●	●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说明: “●”表示欠费, “▲”表示补缴, “●”表示当月缴费, “□”表示向人参保地转入。  
个人基本信息与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 欠费信息,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0225 10:08:11



安全工程师信息表

姓名	芦强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526198905081613
手机号码	18898594432		证件号 (C证编号)	豫建安C3(2023)1210602	

安全工程师：芦强



**资格证书**

姓名：芦强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9年5月  
专业：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工程师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019)12071202  
二〇一九年六月一日



**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学生：芦强 性别：男，一九八九年五月八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七月在本校土木工程(道路桥梁方向)专业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  
证书编号：104851201405000675  
二〇一四年七月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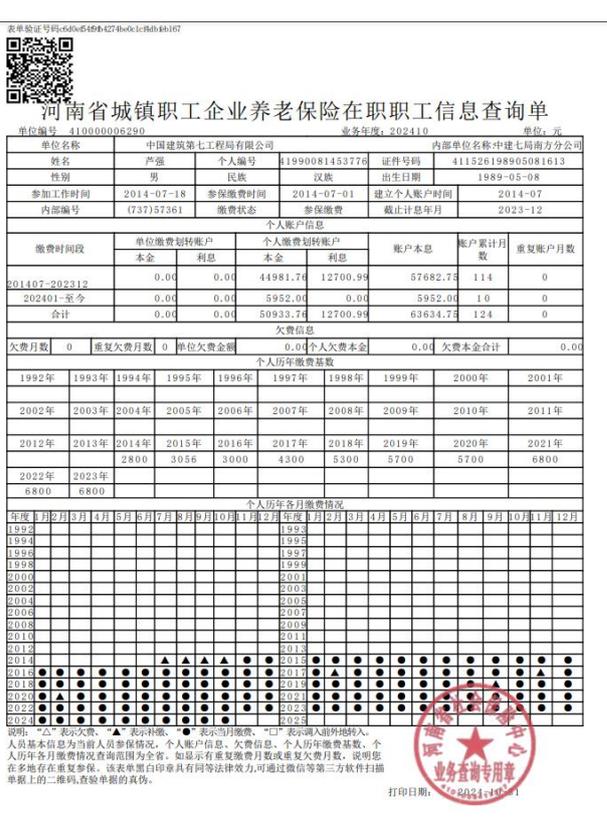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C3(2023)1210602

姓名：芦强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9年05月08日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08月08日  
有效期：2022年08月11日至2025年08月10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10日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411000006290 业务年度：20241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芦强	个人编号	41990081453776	证件号码	411526198905081613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9-05-08
参加工作时间	2014-07-18	参保缴费时间	2014-07-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4-07
内部编号	(737)57361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407-202312	0.04	0.04	44981.74	12700.94	57682.73	114	0
202401-至今	0.04	0.04	5952.00	0.04	5952.00	10	0
合计	0.04	0.04	50933.74	12700.94	63634.73	124	0

欠费月数		重复欠费月数	单位欠费金额	个人欠费金额	欠费本金合计
0	0	0	0.04	0.04	0.04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6800	68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说明：“△”表示欠缴、“▲”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参保转入。  
 个人基本信息为当前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缴费基数、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2024-10-10 11:01

安全工程师信息表

姓名	张宏运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421198605204912
手机号码	18652277259		证件号（C证编号）	豫建安C3（2023）1307578	

安全工程师：张宏运



**资格证书**

姓名：张宏运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5月  
专业：安全管理  
任职资格：工程师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020) 12082028  
2020年11月2日



**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学生：张宏运 性别男，一九八六年五月二十日生，于一九八六年三月至二〇一六年七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建筑工程技术专业2.5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重庆大学  
校（院）长：周绪红  
证书编号：106117201606205958  
二〇一六年七月一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C3（2023）1307578

姓名：张宏运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5月20日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12月07日  
有效期：2022年12月07日至2025年12月06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年12月07日

表单验证号码: 697453306786774647912.dae7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6290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身份证号	内部编号
张宏运	男	汉族	1986-05-20	4304211986052049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转账户		个人缴费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210-202312	0.00	0.00	10036.08	832.38	10868.46	39	0
202401-至今	0.00	0.00	2863.20	0.00	2863.20	10	0
合计	0.00	0.00	12899.28	832.38	13731.66	49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92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异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还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20241107 11:01



61 机械管理员：马陆兵

机械管理员信息表

姓名	马陆兵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352119691004511X
手机号码	13400606738		证件号 (C证编号)	豫建安 C3(2023)1231127	

机械管理员：马陆兵



表单验证码: 96d764641b4d89cc70579286012a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06250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正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马陆兵	个人编号	61990081464588	证件号码	51352119691004511X
性别	男	民族	土家族	出生日期	1969-10-04
参加工作时间	2013-06-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4-10-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4-10
内部编号	(739)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缴费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410-202312	0.00	0.00	49992.00	14606.89	64598.89	111	0
202401-至今	0.00	0.00	5440.00	0.00	5440.00	10	0
合计	0.00	0.00	55432.00	14606.89	70038.89	121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6800	68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说明: "△"表示欠费; "▲"表示补缴; "●"表示当月缴费; "□"表示个人服务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 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 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或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0-11

机械管理员：曾志杰

姓名 曾志杰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1年6月  
Date of Birth

专业 工程管理  
Specialty

职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3)12070795  
Certificate No.

二〇二三年五月六日

职称评审委员会(学)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  
发证单位: 有限公司  
Issued by




普通高等教育毕业证书

学生 曾志杰, 性别 男, 一九九一年 六 月 二 日  
生, 于 二〇一〇 年 九 月 至 二〇一四 年 七 月 在 本 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年制 本科 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李文全  
证书编号: 10390701405066835 二〇一四年七月一日




证书编码: 041151129411500174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曾志杰  
身份证号: 350681199106023019  
岗位名称: 机械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1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河南省  
发证时间: 2023年04月2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表单验证号码: 6180684974a6f8c640022881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业务年度: 2024.11 单位: 元

姓名	曾志杰	个人编号	1190080332803	证件号码	350681199106023019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1-06-02
参加工作时间	2014-07-11	参保缴费时间	2014-10-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4-10
内部编号	0739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410-202312	0.00	0.00	56784.00	14433.94	71217.94	111	0
202401-至今	0.00	0.00	7680.00	0.00	7680.00	10	0
合计	0.00	0.00	64464.00	14433.94	78897.94	121	0

欠费信息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欠费月数	重复欠费月数	单位欠费金额	个人欠费本金
0	0	0.00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22年	2023年	8400	96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说明: “△”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国外参保人。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面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面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1-15

### 防高坠专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邹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151199206060090
手机号码	13428569836		证件号（C证编号）	豫建安C3（2023）1468547	

#### 防高坠专员：邹杰



**资格证书**

姓名：邹杰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2年06月  
专业：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工程师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022) 1894401  
2022年01月15日



**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学生：邹杰 性别男，一九九二年六月六日生，于一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湖北城市建筑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证书编号：129831201406001664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C3（2023）1468547

姓名：邹杰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2年06月06日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其他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3月27日  
有效期：2022年03月23日 至 2025年03月22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年03月23日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410000008290 业务年度：20241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邹杰	个人编号	41990020170217	证件号码	421121199206060090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2-06-06
参加工作时间	2014-06-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6-03-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1992-06-06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缴费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603-202312	0.00	0.00	18496.00	1367.37	19863.37	92	0
202401-至今	0.00	0.00	32909.10	0.00	32909.10	10	0
合计	0.00	0.00	51405.10	1367.37	52772.47	102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3000	3000	4800	4800	4800	6800	6800
6800	68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说明：“□”为欠费；“▲”为补缴；“●”为当月缴费；“○”为未参保的异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缴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白印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2024-10-11



专职安全资料员：马凤利



表单编号: 0304-00076742164766db19555636

###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6290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姓名	马凤利	个人编号	41990080818753	证件号码	152622197910067026
性别	女	民族	蒙古族	出生日期	1979-10-06
参加工作时间	2008-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3-09-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3-09
内部编号	739159090	缴费状态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个人账户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309-202312	0.00	0.00	63494.58	19106.73	82601.31	125	1
202401-至今	0.00	0.00	6720.00	0.00	6720.00	1.0	0
合计	0.00	0.00	70214.58	19106.73	89321.31	135	1

欠费月数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0	0	0.00	0.00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3120	3467	3700	3700	7200	7200	8400	8400	8400
2022年	2023年								
8400	8400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说明: "△"表示欠费, "▲"表示补缴, "●"表示当月缴费, "□"表示调入前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 该表黑白印录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1-14 11:01

质量员信息表

姓名	刘创业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50319910628481X
手机号码	18037673922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11710694117003236	

质量员：刘创业



姓名：刘创业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91年6月  
专业：土木工程  
职称：工程师  
证书编号：(2021)12070910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工程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一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刘创业 性别：男，一九九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生，于一九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郑州大学 校（院）长：刘炯天  
证书编号：104591201505008611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七日



证书编码：041171069411700323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刘创业  
身份证号：41150319910628481X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0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河南省  
发证时间：2023年03月03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表单验证号码660406c6846c83648a308354d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41000006290 业务年度：20241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工程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刘创业	个人编号	11990082156509	证件号码	41150319910628481X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1-06-28
参加工作时间	2015-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5-07-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5-07	内部编号	(739)59086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507-202312	0.00	0.00	51360.00	11866.00	63226.00	102	0
202401-至今	0.00	0.00	7680.00	0.00	7680.00	10	0
合计	0.00	0.00	59040.00	11866.00	70906.00	112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8400	9600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非本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申请打印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2024-10-11

67 质量员：陈阿彬

质量员信息表

姓名	陈阿彬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5052119881101703X
手机号码	13306095101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11510694115003399	

质量员：陈阿彬

姓名 Name: 陈阿彬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年11月

专业 Specialty: 建筑工程技术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1073462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  
发证单位 Issued by: 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 六日



普通高等学校

学生 陈阿彬 性别 男  
一九八八年十一月一日生于二〇〇年  
九月至二〇一二年六月在我校  
工程技术 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专科起点二年普通全日制本科学历, 修完教  
育部计划规定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福州大学制  
No. 1205154

校名: 福州大学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日  
学籍编号: 103861201205200475




证书编码: 041151069411500339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陈阿彬  
身份证号: 35052119881101703X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1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河南省  
发证时间: 2023年 04月 21日  
查询地址: <http://regz.mohurd.gov.cn>




表单验证码: 5584726799882b7#230904031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0829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陈阿彬	个人编号	41990081949612	证件号码	35052119881101703X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8-11-01
参加工作时间	2012-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5-03-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5-03
内部编号	(739)59020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转账账户		个人缴费转账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503-202312	0.00	0.00	53376.00	13376.18	66752.18	106	0
202401-至今	0.00	0.00	6720.00	0.00	6720.00	10	0
合计	0.00	0.00	60096.00	13376.18	73472.18	116	0

欠费信息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欠费月数	重复欠费月数	单位欠费金额	个人欠费本金						
0	0	0.00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8400	84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说明: “△”表示欠费; “▲”表示补缴; “●”表示正常缴费; “□”表示未参保或未转入。  
个人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面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面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年11月11日



质量员信息表

姓名	林荣顺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50583199001024338
手机号码	18950476901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11610694116002127	

质量员：林荣顺



姓名：林荣顺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90年1月  
专业：土木工程  
职称：工程师  
证书编号：(2023)12070811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六日



普通高等教育毕业证书

学生：林荣顺，性别：男，一九九〇年一月二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七月在本校土木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李文学  
证书编号：103401201305006494  
二〇一三年七月一日

证书编号：0411610694116002127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林荣顺  
身份证号：350583199001024338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2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32学时。



培训机构：河南省  
发证时间：2023年04月25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表单验证号码: 025072ca68c54208876140-89849



###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1100000006290 业务年度：2024110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岗位：无

姓名	性别	民族	身份证号	出生日期
林荣顺	男	汉族	11990080352790	1990-01-02
参加工作时间	参保缴费时间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3-07-01	2014-10-01	2014-10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截止计息年月		
(739)	个人缴费	2023-12		

缴费时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410-202312	0.00	0.00	56520.00	15006.03	71526.03	111	0
202401-至今	0.00	0.00	6208.00	0.00	6208.00	1	0
合计	0.00	0.00	62728.00	15006.03	77734.03	121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8400	84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正常缴费，“□”表示调入前未参保。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缴费基数、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打印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业务查询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11-01

质量员信息表

姓名	罗裕斌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5042619900923103X
手机号码	15159185817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11510894115000463	

质量员：罗裕斌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罗裕斌	个人编号	41990080347347	证件号码	35042619900923103X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0-09-23
参加工作时间	2013-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4-10-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4-10
内部编号	(739)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410-202312	0.00	0.00	47376.00	12339.03	59715.03	111	0
202401-至今	0.00	0.00	6720.00	0.00	6720.00	10	0
合计	0.00	0.00	54096.00	12339.03	66435.03	121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8400	84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说明: △: 表示欠费; ▲: 表示补缴; ●: 表示当月缴费; □: 表示调入国外境外人员。  
 个人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 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异地存在重复参保, 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一维码, 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021

实测实量员：黄一雄



**资格证书**

姓名：黄一雄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3年10月  
专业：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工程师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020) 120771071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一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黄一雄 性别：男，一九九三年十月十二日生，于一二〇一六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二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重庆大学 校(院)长：周伟红

证书编号：106111201506005746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



证书编码：041181069411800105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黄一雄  
身份证号：421127199310120119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1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32学时。

培训机构：河南省  
发证时间：2023年04月26日  
查询地址：<http://regz.mohard.gov.cn>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业务年度：202410 单位：元

姓名	黄一雄	个人编号	11990081160668	证件号码	421127199310120119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3-10-12
参加工作时间	2016-08-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8-04-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8-04
内部编号	(739)59394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804-202312	0.00	0.00	32160.00	5273.19	37433.19	69	0
202401-至今	0.00	0.00	5440.00	0.00	5440.00	10	0
合计	0.00	0.00	37600.00	5273.19	42873.19	79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国外转入。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2024-10-31

实测实量员：童继魁

姓名 童继魁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1年6月  
Date of Birth

专业 土木工程  
Specialty

职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3)12070799  
Certificate No.

二〇二三年五月六日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  
发证单位: 有限公司  
Issued by

普通高等教育毕业证书

学生 童继魁, 性别 男, 一九九一年 六 月 二十一日  
生, 于 二〇一〇 年 九 月 至 二〇一四 年 七 月 在本校  
土木工程 (建筑工程方向) 专业 四年制 本科 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集美大学  
证书编号: 103901201405006734

校长: 李文金  
二〇一四年七月一日



证书编号: 04115106941150035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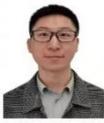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童继魁  
身份证号: 350821199106212113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1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河南省  
发证时间: 2023年 04月 26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0628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童继魁	个人编号	11990080352808	证件号码	350821199106212113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1-06-21
参加工作时间	2014-07-11	参保缴费时间	2014-10-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4-10
内部编号	(739)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转账户		个人缴费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410-202312	0.00	0.00	52944.00	13460.00	66404.00	111	0
202401-至今	0.00	0.00	6720.00	0.00	6720.00	10	0
合计	0.00	0.00	59664.00	13460.00	73124.00	121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3000	3000	3000	4300	4800	8400	8400	8400	
8400	84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说明: “△”表示欠费; “▲”表示补缴; “●”表示正常缴费; “□”表示未参保。参保人、单位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 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 验证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1-11

综合管理员：何耀茂

姓名 Name 何耀茂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年3月

专业 Specialty 交通工程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2070801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al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s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  
发证单位: 有限公司  
Issued by

二〇二三年五月六日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何耀茂 性别 男, 一九九〇年三月十三日生, 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交通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福建工程学院 校(院)长: 蔡新华

证书编号: 103881201405009101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证书编号: 0411711394117000325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何耀茂

身份证号: 350823199003131057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0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二维码

培训机构: 河南省  
发证时间: 2024年1月0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表单验证码: 4045306734356a3a896a16271

###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000006290 业务年度: 202410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名称: 中建七局南方分公司		
姓名	何耀茂	个人编号	41990080360749	证件号码	350823199003131057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0-03-13	
参加工作时间	2014-07-11	参保缴费时间	2014-10-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4-10	
内部编号	(739)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缴费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410-202312	0.00	0.00	41760.00	12148.24	53908.24	111	0
202401-至今	0.00	0.00	4560.00	0.00	4560.00	10	0
合计	0.00	0.00	46320.00	12148.24	58468.24	121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5700	57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说明: “△”表示欠费; “▲”表示补缴; “●”表示当月缴费; “□”表示未入网外地调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缴费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 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 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2 10:01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李思远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305199409020011
手机号码	13602650787		证件号		0411811394118000800

劳资专管员：李思远



**资格证书**

姓名：李思远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4年9月  
专业：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工程师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021) 120717071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一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思远 性别男，一九九四年九月二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工商管理（高尔夫管理）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深圳大学  
证书编号：105901201605002319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三日



证书编号：041181139411800080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李思远  
身份证号：410305199409020011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32学时。  
2021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32学时。

培训机构：河南省  
发证时间：2023年04月26日  
查询地址：http://regz.mohurd.gov.cn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410000006250 业务年度：202410 内部单位名称：中建七局河南分公司

姓名	李思远	个人编号	41990081258041	证件号码	410305199409020011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4-09-02
参加工作时间	2016-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6-07-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6-07
内部编号	739159169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607-202312	0.00	0.00	30912.00	7685.88	38597.88	90	0
202401-至今	0.00	0.00	4128.00	0.00	4128.00	10	0
合计	0.00	0.00	35040.00	7685.88	42725.88	100	0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3000	4300	4800	4800	4300	4300
2022	2023								
4300	4800								

年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说明：“△”表示欠缴、“▲”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异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2024100911

## 第四节 关键岗位承诺函

### 关键岗位承诺函

附件 C-3

### 关键岗位承诺函

致：深圳市润置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已详细阅读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葵新社区白石岗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招标文件要求，自愿参加上述工程投标，现就项目管理团队承诺如下：

1) 总承包人或分包人进场当天向发包人、监理人提交完善的管理架构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总承包人或分包人管理架构中人员必须在进场后 7 天内全部到岗上班，否则，视为违约。

2) 总承包人或分包人项目部关键岗位必须专职，不得跨项目兼职，从开工至交付过程全程参与项目实施。

3) 总承包人或分包人擅自更换关键岗位人员而未获发包人书面许可的，总承包人或分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4) 如总承包人或分包人确因无法控制的原因如刑拘、身亡、离开单位（但不含升职），需要更换关键人员，须书面通知发包人，经发包人同意后方可更换，但不因此免除总承包人或分包人的违约责任，发包人视更换人员后期履约情况保留处罚权利。新拟派人员（至少提供 2 名）须重新面试，面试通过后方可上岗。在发包人批准的新人员未到场且到场工作移交未完成前，均按照擅自离岗进行违约处理。

5) 总承包人或分包人关键岗位人员应保证在施工阶段常驻现场。

6) 总承包人或分包人中途更换项目经理和生产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员，需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获得发包人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但不因此免除总承包人或分包人违约责任，发包人视更换人员后期履约情况保留处罚权利。

7) 发包人有权对不适合的项目经理和生产经理、技术负责人向总承包人或分包人提出更换，面试后接发包人书面通知后新项目经理和新生产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 7 天内必须到岗。

8) 总承包人或分包人其他人员水平能力不能满足现场施工及发包人要求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总承包人或分包人立即进行更换，总承包人或分包人在接到发包人更换通知的三天内完成人员更换。

承诺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11月14日



## 第五章 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

无